

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
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
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
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
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护教学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关于现代怀疑与基督教信仰的讲座》

原著：西奥多-克里斯特里普

原著出版日期：1879年

=====

=====

=====

=====

=====

目录

第一讲。【第22页】

在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信仰之间的分裂

I. 历史原因，哲学原因，教会原因，政治原因，社会和伦理原因。

II. 目前的破坏程度

教会和学校，文学和出版，英国的不忠。

III. 裂痕能否填平？

基督教作为所有真正文化的源泉和代表的性质；从文化的真正本

质证明文化与基督教的统一性；文化与基督教统一性的一般历史证明；与民族有关的特殊历史证明；德意志民族的特殊历史证明；实际结果；我们当前的任务——完成任务的错误和正确方法；日耳曼民族调和这一伟大对立的必要性和特殊使命；成功的前景。

第二讲。【第105页】

理性与启示。

我们对神的认识从何而来？

I. 自然神学，或对上帝的认识源自自然与理性

理性：它的权利、它的性质、它在哲学和圣经中的局限性、它的现状——它是知识的物质来源吗？还是仅仅是一种感知能力？

理性在宗教和哲学中的历史成就，作为其不足的证明；自然科学；良知：其本质及其要旨；从良知的历史性偏差中证明启示的必要性；人类的道德和宗教需要——他的罪恶感和道德二元论。

II. 超自然神学，对上帝的认识源自启示

启示的性质和目的——其内在规律；对启示的具体价值的反对；对启示的必要性的异议；（《莱辛与人类教育》）——不可能有比基督教更完美的宗教；正面论据，启示录的可能性；施特劳斯、格林、斯科尔斯提出的反对意见；启示能被承认吗？（针对康德、费希特和莱辛的反对意见）；启示作为一种明显的现实。

III. 启示宗教与自然神论的关系

信仰与知识对立的虚假性——所有知识都以信仰为条件；理性与启示之间的矛盾——信仰是理性的最高行为；理性对启示的服从——启示是必须规范良知的印记。

第三讲。【第175页】

现代的非《圣经》的上帝观念。

关于“上帝”思想的争论现状

I. 无神论

历史表现—理性女神—德国无神论者；上帝观念的普遍性和心理必然性—上帝存在的直觉确定性；证明上帝不存在的可能性—无神论的傲慢与徒劳。

II. 唯物主义

原理与历史—科学的无能；对唯物主义主要命题的研究。

(a) 感性认识是知识的唯一来源吗？

劳拉-布里奇曼的案例

(b) 心灵仅仅是物质的活动和效应吗？

大脑与思维之间的关系—人类精神生活与野兽生活的具体区别

为什么动物不能形成独特的一般概念？

人的道德和宗教倾向—人类精神的自我意识；唯物主义原则的后果—对宗教和教育的破坏性影响—对自由意志的否定导致消灭道德；—唯物主义的真理要素。

III. 泛神论

原理及与多神教的联系；斯宾诺莎与黑格尔；泛神论在科学上的不稳定性：（a）哲学和逻辑——斯宾诺莎和黑格尔对神的观念中未经证实的假设和内在矛盾；我们的人格从何而来？人格不是限制，而是对绝对的需要；（b）对可见宇宙的思考所显示的；宇宙论和目的论对上帝存在的证明；现代自然科学提供的佐证；无意识的智慧是自相矛盾的；动物的本能；形成个人观念的普遍趋势；历史的见证；（c）所有宗教的历史所显示的；（d）伦理学和宗教的第一原则——我们的神从何而来？我们的良心、道德义务感、宗教意识从何而来？泛神论否定了意志自由，破坏了道德，摧毁了人的个人责任感；结果：泛神论的真理要素。

IV. 自然神主义与理性主义

原则与历史；科学的不稳定性——相互冲突的要素。反驳论据：（a）忘记了上帝的神性；（b）宇宙论——创造不再依赖于上帝——受造物限制了造物主；自然科学对神权论的明显支持；（c）伦理学——自然神论剥夺了道德世界的中心和主要支持——上帝的无价值——理性主义的荒谬性；自然神主义与理性主义。

第四讲 【第262页】

圣经和教会的神学

1. 圣经的有神论

排除无神论、唯物主义、泛神论、自然神主义和理性主义的错误；非圣经的上帝概念中包含的所有真理要素的结合；《圣经》中的上帝观念：（a）神作为灵、爱、父的内在真理；（b）它与理智的一致性；（c）它的美——耶和华的圣爱；《旧约》。

II. 神性的三位一体概念

神性的单一性和多面性。

（A）圣经中神性的多面性；圣经见证，（a）关于天父；（b）圣子——基督对他自己的位格的见证；使徒对基督的神性的见证；（c）圣灵——属性和活动中的位格化、与人的灵不相同，与圣父和圣子同体；（d）三位一体的整体——圣父、圣子和圣灵。

（B）从科学中获得的该学说的附带支持；（a）其他宗教的历史；抽象一神论的无生命力；（b）三位一体观念在神学和宇宙学上的优势；（c）从推测神学中得出的论据；（d）从人性、思维规律和可见宇宙的类比；（e）现代哲学中的三位一体思想作为其终极问

题的关键；接受这一学说的道德必要性，以及对良知的最终诉求。

第五讲 【第320页】

现代对神迹的否定。

神迹是我们这个时代精神的最大绊脚石；所有宗教和人的道德与人格的毁灭；问题的根本重要性。

I. 奇迹的性质和可能性

(a) 奇迹的性质——该词的广义和狭义——概念的要点；神迹的可能性；神迹的本质；(b) 否定神迹的起源；(c) 这一否定论的理论预设和基本思想错误；(d) 奇迹的可能性——它是“自然和谐的破坏”吗？奇迹往往是自然力量的加强——上帝的力量和自由——奇迹是宇宙管理的“助手”吗？

II. 神迹的必要性和历史表现

神迹的内在目的是救赎——神迹不是对自然的非自然破坏，而是对非自然的超自然中断。神迹对世界的救赎和终结的必要性；奇迹

的领域——它在救赎计划中的教育意义，是对启示的确认；神迹的
渐进历史表现形式——基督是中心，以及创世之后的第二大奇迹。
奇迹的历史——它严格遵守神的法则；真正奇迹的区别标志——圣经
奇迹的真实性；斯宾诺莎和休谟提出的异议——结果。

III. 奇迹的显现是否仍有保证？

区分教会建立时期与教会继续存在时期的区别；神迹显现的实例；
现代传教史中的神奇事例；神奇的治愈和对祷告的回应；对神迹
的否定包含了更大的盲信。

诗篇

119:103 你的言语，在我上膛何等甘美。
在我口中比蜜更甜。

119:104 我借着你的训词，得以明白。所以
我恨一切的假道。

119:105 你的话是我脚前的灯，是我路上的
光。

以赛亚书

53:1 我们所传的，（或作所传与我们的）有谁信呢？耶和华的膀臂向谁显露呢？

53:2 他在耶和华面前生长如嫩芽，像根出于干地。他无佳形美容，我们看见他的时候，也无美貌使我们羡慕他。

53:3 他被藐视，被人厌弃，多受痛苦，常经忧患。他被藐视，好像被人掩面不看的一样。我们也不尊重他。

53:4 他诚然担当我们的忧患，背负我们的痛苦。我们却以为他受责罚，被神击打苦待了。

53:5 哪知他为我们的过犯受害，为我们的罪孽压伤。因他受的刑罚我们得平安。因他受的鞭伤我们得医治。

53:6 我们都如羊走迷，各人偏行己路。耶和華使我们众人的罪孽都归在他身上。

53:7 他被欺压，在受苦的时候却不开口。（或作他受欺压却自卑不开口）他像羊羔被牵到宰杀之地，又像羊在剪毛的人手下无声，他也是这样不开口。

53:8 因受欺压和审判他被夺去。至于他同世的人，谁想他受鞭打，从活人之地被剪除，

是因我百姓的罪过呢？

53:9 他虽然未行强暴，口中也没有诡诈，人还使他与恶人同埋。谁知死的时候与财主同葬。

53:10 耶和華却定意（或作喜悦）将他压伤，使他受痛苦。耶和華以他为赎罪祭。（或作他献本身为赎罪祭）他必看见后裔，并且延长年日，耶和華所喜悦的事，必在他手中亨通。

53:11 他必看见自己劳苦的功效，便心满意足。有许多人，因认识我的义仆得称为义。并且他要担当他们的罪孽。

53:12 所以我要使他与位大的同分，与强盛的均分掳物。因为他将命倾倒，以致于死。他也被列在罪犯之中。他却担当多人的罪，又为罪犯代求。

诗篇

2:1 外邦为什么争闹，万民为什么谋算虚妄的事。

2:2 世上的君王一齐起来，臣宰一同商议，要敌挡耶和华，并他的受膏者，

2:3 说，我们要挣开他们的捆绑，脱去他们的绳索。

2:4 那坐在天上的必发笑。主必嗤笑他们。

2:5 那时他要在怒中责备他们，在烈怒中惊吓他们，

2:6 说，我已经立我的君在锡安我的圣山上了。

2:7 受膏者说，我要传圣旨。耶和华曾对我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

2:8 你求我，我就将列国赐你为基业，将地极赐你为田产。

2:9 你必用铁杖打破他们。你必将他们如同窑匠的瓦器摔碎。

2:10 现在你们君王应当省悟。你们世上的审判官该受管教。

2:11 当存畏惧事奉耶和华，又当存战兢而快乐。

2:12 当以嘴亲子，恐怕他发怒，你们便在道中灭亡，因为他的怒气快要发作。凡投靠他的，都是有福的。

Modern doubt and Christian belief, lects., tr. by H. U.
Weitbrecht and ed. by T. L. Kingsbury

Theodor Christlieb
1879

A Series of Apologetic Eectures addressed to
Earnest Seekers after Truth.

BY

THEODORE CHRISTLIEB, D. D. ,
UNIVERSITY PREACHER AND PROFESSOR OF THEOLOGY AT BONN.

TRANSLATED, WITH THE AUTHOR'S SANCTION, CHIEFLY BY

THE REV. H. U. WEITBRECHT, PH. D.

AND EDITED BY

THE REV. T. L. KINGSBURY, M. A. ,

VICAR OF EASTON ROYAL, AND RURAL DEAN.

Fourth Edition,

EDINBURGH:

T. & T. CLARK, 38, GEORGE STREET,

18 7 9.

《关于现代怀疑与基督教信仰的讲座》

H.U. Weitbrecht 译, T.L. Kingsbury 编

西奥多-克里斯特里普

1879

致笃志追求真理者的一系列辩证演讲。

西奥多-克里斯特里普, 博士

波恩大学传道士兼神学教授。

18 7 9.

=====

编辑注：

以下译文部分出自 Mr. H. H. U. 魏特布莱希特牧师的工作，其中最后四讲和第四讲的最后一节（B）是由他翻译的。魏特布莱希特先生刚刚获得切斯特教区执事令，曾在德国学习数年，是作者的妹夫和前学生，自始至终得到了克里斯特里普教授的特别认可和帮助，这种认可和帮助也延伸到了这部著作的其他部分。关于这本重要论著各部分的主要目标，以及本译本所做的一些改动（几乎可以视为原著的第三版），读者可参阅作者在以下序言中的说明。除此以外，还请读者注意第四讲 A 部分对圣经中三位一体学说的宝贵阐释。

T. L K.

=====

前言。

在《三位一体》原著第二版（扩大版）出版后不久，我收到了来自英国和美国各方面的询问，要求我允许将其翻译成英文。这些询问使我确信，尽管我的著作首先是为了满足德国思想界人士的特殊需要，但它仍可能被证明是有用的，并能满足其他地方明显感觉到的需求。事实上，没有什么比这更明显的了，在当今基督

教和非基督教的队伍中，到处都存在着某种利益共同体，现在任何一方出现任何值得注意的作品，都会很快通过翻译的方式，成为所有语言的志同道合的读者的共同财产。我们都很清楚，德国的理性主义和异端邪说对其他国家的基督事业造成了多大的伤害。因此，德国忠实的正统神学家们似乎有一项特殊的义务，那就是努力将他们的影响力扩展到祖国以外的地方，并向其他国家的基督徒学生们展示他们在击退不信者的进攻时所发现的最有用的武器和策略。此外，在目前的情况下，我有特殊的动机来鼓励和帮助我的书的英文翻译。十年前（1863-1864 年冬），当时我是伊斯灵顿德意志教会的牧师，我在伦敦墙的阿尔比恩大厅（Albion Hall, London Wall）发表了我为基督教辩护的第一次系列公开演讲。这些讲座的对象是伦敦受过教育的德国人，为此奠定了基础。因此，我可以说，这个译本在某种程度上将一部最初在英国诞生的作品带回了英国。

在形而上学哲学、历史批判和自然科学的一些被吹嘘的原则和假定的结果中，可以找到现代怀疑论对基督教信仰和真实性的主要观点的三个主要来源。通过第一个来源（第一讲至第五讲），并部分通过第二个来源（例如，关于福音史和早期基督教起源的现代批判理论，第六讲至第八讲），我们可以找到现代基督教信仰和真实性的主要观点。我的论述方式使整个论证围绕一个中心点，即圣经和基督教对神性的概念。我的主要努力是，首先论述理性与启示之间的基本关系（第二讲），然后讨论现代投机神学的非

圣经观念（第三讲），将探究者的思想引向这一个伟大的中心思想（第四讲仔细阐释了这一思想），然后在论述神迹问题（第五讲）以及我们现代否定式历史批判所争议的其他问题时，利用我所获得的立场。现在越来越明显的是，基督教信仰需要更广泛的辩护，以各种适当的形式针对现代社会的不同阶层。以前，当人们对基督教的真理和事实提出异议时，首先是在英国，然后是在法国，最后是在德意志，人们普遍认为启示录的挑战者应该承担举证责任，而现在情况发生了变化，那些仍然相信任何东西的人被要求证明他们这样做是正确的。此外，经验充分表明，尽管为某些特殊目的或场合而创作的小型辩护著作不计其数，但它们几乎总是昙花一现，而涵盖整个领域的更全面的著作至今还为数不多。此外，为基督教辩护的通俗作品，旨在满足未受过文化教育的读者的需要，无论它们在自己的领域有多大的益处，都无法满足受过全面教育的人的需要，因为他们更了解对方的论点，觉得太容易取得的胜利实际上是没有打好的仗。

诚然，像卢特哈特（他的演讲在英国和美国都有译本，广为人知）这样的辩护士在某些方面已经满足了这些更高的需求。然而，我发现许多聪明的普通人远不能满足于对某些重要问题的几句评论，如理性与启示之间的关系、泛神论和其他哲学概念中的上帝、奇迹的可能性等，尽管这些评论可能很有针对性；由此我得出结论，在某些方面，人们仍然需要基督教辩护士迄今为止所做的工作之外的东西。我希望通过在本著作中对这些基本问题的论述来

满足这种需要。人们的倾向和需求大相径庭。有些人——这些人占大多数——希望把一切都压缩到尽可能小的范围内，他们的要求已经得到了很好的满足。但另一些人——也许不是很多普通人——愿意花时间和精力研究有争议的问题。我相信这些讲座会对他们有所帮助。可以看出，这些讲座的目的并不是要成为广义上的“通俗读物”。它们的主要读者不是广大的无文化或半文化读者，而是真正有教养、习惯于逻辑思维的追求者，因此我在某些段落中对他们的思维能力提出了相当苛刻的要求。不过，我自始至终都在努力使自己变得通俗易懂，同时保持这部著作的科学性；我大胆地希望，这部著作至少能让我们大学里的神学生和其他年轻人初步了解当今最重要的神学问题，从而对他们有所帮助。现在，无论是在德国还是在其他地方，异端邪说都特别喜欢吹嘘自己是“科学”中的佼佼者；反基督教文学和新闻的洪流所产生的影响有可能导致我们教育界的许多人忽视这样一个事实，即基督教科学和哲学仍然存在，为基督教信仰的主张而斗争。在这样的时刻，我们有责任也有特权向我们中间的思想家和文化人作更多的见证，向他们清楚而透彻地证明，在基督里确实“隐藏着智慧和知识的一切宝藏”；不信的人与基督对抗，就是拒绝真理，而拒绝真理就是违背科学。在一个越来越清楚地表明，社会上所有重大的思想、政治和社会“问题”最终都必须归结为基督教真理这个大问题的时代，这一点就显得尤为必要。

为了完成这项崇高的辩护任务，我愿意贡献自己微薄的力量。我

在任何地方都试图努力承认我的反对者的观点中的正确的部分；而且，由于我在其他辩护著作中经常错过这种承认，我就更加努力了。毫无疑问，错误总是真理与谬误的混合体，只要它所包含的真理成分不被承认，不与谬误仔细区分开来，它就不可能被克服。另一方面，我严格避免在基督教与现代思想之间做出不切实际的妥协，比如德国某个学派试图做出的妥协，因为我相信，这种妥协的结果必然是两败俱伤；我也从未有意让自己打磨掉“唯一基石”的尖角。在任何地方，我都发现有必要无畏地指出接受我们信仰的基本条件，包括道德和宗教方面的条件，同时全力维护“信徒与非信徒”之间的区别，我们的反对者最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大胆地攻击这种区别。人们试图抹去圣经在此划定的明确界限，并将已确定的颜色改变为纯粹的阴影，这是宗教松懈和不确定的可悲表现。如果在这个问题上没有本质区别，那就根本没有区别，整个争论就是徒劳的！

任何一门真正的辩护科学都不能忽视这一区别；但正因为如此，它也不能指望一下子就成功地使整个世界恢复对基督教的信仰。道德和精神的东西无法用数学来证明，神圣的真理更是如此。神说：“我的心思意念与你们的心思意念不同”，他的言行所体现的逻辑远高于亚里士多德制定的原则。我们不能仅凭推理就强迫任何人接受基督的真理，尤其是那些没有信仰意愿，因此也从未认真探究过道路的人。根据我的经验，即使是为基督教辩护的口头演讲，后一类人也很少去听。到目前为止，参加这类讲座的大部

分人都是虔诚的信徒和教会信徒；他们也是护教学作品的主要读者。他们在这些著作中寻求抵御异端邪说攻击的盔甲，或寻求能使他们更清楚地了解其信仰依据的指导。因此，即使这些作品相对来说不被那些已被证实的怀疑论者所注意，这（即，护教学对于基督徒们的帮助）也将是对他们（护教学作者们）所付出的劳动的充分回报，也是对基督教会的良好服务。

因此，最后，我要谦卑地将这些微弱的努力作品交托给主，愿它在他们（基督徒们、以及非基督徒们）的工作中，无论是在朋友还是敌人中间，都能得到他的祝福。即使，我所写的内容不能使许多怀疑者重拾信仰；那么至少，它也可以让信徒们明白，他们所信奉的信念是确定无疑的，他们赖以生存的根基是坚不可摧的，并向他们保证一定会取得完全的、最后的胜利。主并不需要我们、缺乏我们，也不需要我们为他的事业付出努力。他本身就是真理，他既是信仰的论据，也是信仰的目标，更是信仰最终胜利的保证。只要他的子民相信，他们有一天也必将分享主的胜利，那么，即使当这个世界的进程似乎使胜利变得最不可能时，他们也仍然更有信心。事实上，他们对真理最终胜利的信心，已经是胜利的开端！

西奥多-克里斯特里普

1874 年 1 月，博克西。

=====

=====

=====

=====

=====

=====

=====

现代怀疑与基督教信仰

=====

=====

=====

=====

=====

第一讲。

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现存的裂痕。

我们的德意志祖先有一个伟大的古老传说：在一场战役中，西哥

特人和罗马人的联合部队以血腥的方式战胜了入侵的阿提拉部落。血腥的杀戮结束了，广袤的平原上死伤无数。但在随后的三个夜晚，人们可能会发现被杀者的灵魂盘旋在交战现场，继续在空中进行无情的搏斗。这场旷日持久的反对福音的战争也是如此，如果说起初主要是用刀剑进行的话，那么现在已经演变成无休止的对立的灵魂的冲突。我将在下面的讲座中，努力让你们了解这场比任何物质冲突都更持久、更重要的世界性斗争的现状，并牵着你们的手，到战场上那些争斗最激烈的地方去。首先，我们必须对这一强大的战场本身进行一番考察，或者换句话说，让我们尽可能一目了然地了解我们的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现存裂痕的全部程度。

这种裂痕的存在无需我证明。现在，成千上万受过教育的人感到，由于现代知识文化的一个基本要求，他们不得不对基督教的全部内容采取批判的立场，只要它超越了单纯的自然或理性宗教的范畴，就把它视为有缺陷的文化的一个不可否认的标志。

当有人宣称毫无保留地恪守基督教信仰的所有条款时，就会被那些不信者们看作无疑是教养缺陷或狭隘的党派主义的表现。在德国，大量所谓的“有教养”的人，即使仍然承认基督教道德的真理和义务，但可以说他们对基督教信仰中所有积极的东西都抱有根深蒂固的不信任。例如，三位一体、道成肉身、赎罪等福音教义都被这些人们悄悄地否定了，或者被当作不合时宜的东西搁置

一旁。

如今，很多人认为，当代人几乎不需要为这些东西费心。可是，难道他们没有在无数的通俗读物和小说、报纸和期刊上读到，也没有在每一个受过教育的圈子里听到，有多少社会权威人士对于那些基督教经典教义和类似的教导进行了公开的指责吗？当许多基督徒第一次发现是这样的时候，而且看到那种不信的主张被宣布得如此肯定的时候，可能确实让一些基督徒有些吃惊。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社会中的人们逐渐习惯了现在的怀疑论观点的表达方式，习惯了以伟大的科学家和哲学家的权威来为他们的悖逆主义立场辩护，以至于在后来，由于害怕在受过教育的圈子里被人嘲笑他们的孩子般的轻信，所以，他们准备一点一点地放弃他们父辈的全部宗教信仰。

首先放弃的当然是“撒旦”的个人存在；然后（为了巴兰的驴、约书亚经历的神迹、或摩西创世史）放弃《旧约全书》的权威；接着，一个接一个地放弃《新约全书》中的每一个神迹；最后，放弃我们的主的神性、复活和升天的教义，以及基督教信仰赖以建立的所有其他启示性基础。

对于每一个从过去的历史和预言的角度来看待这种情况的人来说，这种情况一定是严重而令人震惊的，但仅仅把这些现象当作哀叹的话题是无济于事的。我们必须有勇气正视它们，努力理解

它们的真正意义。斯宾诺莎的一句话适用于此：“人类的事情既不能嘲笑，也不能哭泣；我们的责任是理解它们”。但是，在目前的情况下，要做到这一点，就必须仔细研究造成现代社会与基督教信仰疏远的历史原因和其他原因。

因此，我们必须首先探究，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现有裂痕是由哪些历史和伦理因素逐渐形成的？其次，这种裂痕目前可能有多宽、多深？对这些问题的简要回答，当然是我们在此所能尝试的全部内容，但我们对基督教和现代文化本质的了解，可能使我们能够对第三个问题提出答案，即这一裂痕究竟能否弥合，以及弥合的程度如何？

I. 分裂的原因。

这些原因可分为以下几类：历史的、科学的、教会的、政治的、社会的和伦理的。

第一.

首先是历史。现代的不信只是部分新现象。它与过去所有时代的

类似运动有着最密切的联系，是这些运动的自然结果。基督教在世界上的存在从来没有不经历过反对，也从来没有自欺欺人地期待过一切顺利、毫无风浪的情况。年迈的西缅在第一次看到耶稣时就喊道：“这孩子要作被人毁谤的话柄”（路加福音2：34西面给他们祝福，又对孩子的母亲马利亚说，这孩子被立，是要叫以色列中许多人跌倒，许多人兴起。又要作毁谤的话柄。叫许多人心里的意念显露出来。你自己的心也要被刀刺透）。《使徒行传》的历史以罗马犹太人的见证结束：（使徒行传28：22）“但我们愿意听你的意见如何。因为这教门，我们晓得是到处被毁谤的。”

从主的受难史、早期教会和主的首批门徒遭受迫害的历史中，我们可以看到在这双重见证所包含的时期，矛盾上升到了怎样的高度。圣保罗感叹道：“传讲钉十字架的基督，对犹太人是绊脚石，对希腊人是愚拙”。《使徒行传》第十七章记录了基督教真理与异教文化的第一次交锋（使徒行传17：22-31保罗站在亚略巴古当中，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

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本有古卷作血脉），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我们既是神所生的，就不当以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艺，心思，所雕刻的金，银，石。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如今却吩咐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借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他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讲述了圣保罗是如何无所畏惧地在古典高雅的大都市，在旧哲学体系的领袖们的耳边，宣讲陌生而不受欢迎的真理。从那时，福音不仅受到犹太人狂热的憎恨和罗马人肆无忌惮的暴力攻击，还受到希腊文学和科学的思想武器的攻击。

犬儒学派、伊壁鸠鲁派和新柏拉图主义者撰写了详尽的论文来反驳基督教。塞尔苏以相当敏锐的洞察力抨击基督教是强加于人的。卢西安是一个对所有宗教体系都完全不相信的人，他对基督教大加嘲讽，认为基督教是“世界大疯人院中最新的愚蠢行为”，并嘲笑基督教的殉道者。基督教作家们发现有必要使他们为福音辩护

的论文具有科学的形式，在希腊和拉丁教父中逐渐形成了有价值的辩护文学。

经过三个世纪的冲突，胜利终于站在了新宗教的一边。基督教在罗马帝国取得了胜利，并逐渐吸收了旧古典文化的遗存，从中产生了强大的动力，在西方产生了新的基督教文明形式。然而人们看到，中世纪经院哲学的精妙博士们在教会教条的束缚下；基督教阵营中出现了与启示真理对立的人，他们的攻击也因此变得更加可怕。伟大的新教改革在为信仰事业增添力量的同时，也同样带来了新的危险因素。我们现在看到，伟大的宗教原则——人的个人责任——虽然在宗教改革者的坚持下严格服从于神圣话语的最高权威，但在人文主义和其他影响下，其目标越来越多地指向无限的自我主张，并逐渐从各种权威中解放出来，甚至在基本的信仰条款上也是如此。现在，冲突的条件发生了变化。以前，旧的古典文化和哲学的各种因素反对基督教，认为它是年轻而崭新的东西，而现在，基督教及其信仰条款被现代教育和科学的倡导者视为陈旧而过时的东西。然而，直到十七世纪末，自由的思想模式才开始对普通人产生明显的影响。但现在，教会的正统思想变得越发冷漠和毫无生气，所有合理的神学探究也越发堕落为学术的微妙之处，人们就越发感到从良心自由到无拘无束的自由思想大步向前迈进的冲动。笛卡尔、斯宾诺莎、普芬多夫、托马斯乌斯、贝叶尔、勒庞等思想家，在他们的著作中都提到了“自由”一词；托马斯乌斯、贝叶尔、莱布尼茨和沃尔夫等思想家或多或少地开

始动摇所有传统的宗教信仰，在某些情况下甚至摧毁了它们的根基。

在十五和十六世纪，意大利率先发展了自由思想；在十七和十八世纪，英国和法国率先指明了方向。在英国，从十七世纪中叶到十八世纪末期，基督教信仰的主体在霍布斯或休谟的诟病中，或在英国一系列自然神主义神学家的攻击下，一个又一个部分被消解了，这些神学家包括彻伯里的赫伯特、托兰、柯林斯、伍尔斯顿、沙夫茨伯里、廷德尔、丘布、博林布鲁克等人。一元论者从否认三位一体和道成肉身开始，这些自然神论者很快又首先否定了《旧约》中的预言和神迹，然后又否定了《新约》中的预言和神迹，认为它们与理性和自然法则是对立的；最后，他们还否定了特殊的天意或任何神圣启示的可能性。可以说，从 1690 年左右到卫理公会兴起、以及随之而来的福音派宗教在英国教会和新教持不同政见者中的复兴之前的时候，在英国社会的许多圈子里，否认一切基督教的或超出自然宗教公理的东西，已被视为智慧超群的标志，而坚持相反的观点则被视为落后于时代进步的证明，就像人们现在经常在德国圈子里听到的类似言论一样。

孔迪拉克等人迅速将英国自由思想的这些成果引入法国。耶稣会在法国缓慢而坚定地破坏着真正的宗教和道德基础。帕斯卡，一个有良知的人（一个新教徒，却不自知），以及马勒布兰奇，是法国最后一批崇尚基督教的哲学家。大君（Grand Monarque）的

影响决定了整个世纪的特征，他在欧洲至高无上的地位建立在一种文化之上，这种文化有意识地从希腊和罗马文明中汲取形式和原则，而不是从基督教福音精神中汲取形式和原则。由此引发的对基督教信仰的普遍背弃，一度（在耶稣会士的影响下）被礼仪宗教的外在形式所掩盖，同时又在巴黎社会的光鲜圈子中秘密传播。欧洲的公共生活越来越世俗化，政治利益而非宗教利益从此成为公共生活的动力。宗教冷漠主义迅速堕落为自私的享乐主义和更严重的不道德行为，成为法国社会的流行风气——所有这些现象在我们这个时代都不乏其例。

然而，直到十八世纪中叶，人们才公开放弃了对教会教义和见证的一切敬畏。伏尔泰现在出现了。凭借天才的力量，伏尔泰几乎绝对控制了欧洲的思想界，并从一开始就将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智慧和讥讽用于反对宗教，他比同时代的任何其他人都更有力地推动了不信教思想在人们中间的传播。伏尔泰将消灭正面的基督教视为他一生的伟大目标。对他来说，《圣经》中的英雄不过是些无赖和傻瓜，《福音书》的历史不过是些寓言故事，只适合“鞋匠和裁缝”阅读。道德和进步的文明应该被看作是古典异教的功劳，而不是基督教的功劳；尽管伏尔泰肤浅齷齪、背信弃义地歪曲历史真相，但他还是成功地把那个时代的思想和精神都带到了他的阵营。事情发展到最后，最轻浮肤浅的基督教攻击者比最聪明的基督教拥护者更受人尊敬和倾听。反对福音的怀疑和论点不加考证就被许多人接受了，而为其辩护的东西却被不加理睬

地谴责：这种现象在我们这个时代再次重演。例如，除其他许多例子外，——法国的百科全书派和唯物主义者；狄德罗的断言“真正的宗教就是根本没有宗教”；拉梅特里（La Mettrie）向世界宣布，在无神论普及之前，世界永远不会幸福；《自然论》认为，人不再是由肉体和精神组成，而仅仅是由物质组成；最后，法国大革命的致命冲击（法国和欧洲至今仍能感受到它的余震），它对基督教信仰和道德的整个结构、甚至基督教日历的存在，都进行了无耻的攻击；——只要举出这些例子，你就会明白上个世纪的无信仰是如何经历了与现在相同的阶段，得出了与现在相同的结果：从对基督教神迹和福音奥秘的怀疑和困惑开始，到对神性和灵性、上帝本身的存在以及人的任何道德和精神生活的彻底否定。历史发展的规律是不可阻挡的。播下的种子是耶稣会士的道德诡诈和迷信：收获的是唯物主义和不虔诚。

在德国，人们最深刻地感受到了当时精神的普遍影响。腓特烈大帝，“圣苏西的哲学家”的朋友和赞助人，仅仅是他的名字，就足以对当时的精神产生深远的影响。

请特别参阅《伏尔泰与他的时代》（*Voltaire et son temps, Etudes sur le 18ième siècle, par L. F. Bungener*）。罗马天主教徒经常抱怨说，不信只是新教的产物。最近，杜潘鲁普主教在他的《无神论与社会危险》一书中说：“新教在欧洲开始了不信的工作”。对比一下路德的虔诚和利奥教皇的轻浮，或者仅仅是伏尔泰的

名字，就足以驳斥这一愚蠢的指控。

伏尔泰的名字，就足以说明法国思想文化对我们的影响有多大。法国的无信仰文学对普通大众的影响，英国文学却在有教育之士中完成了。然而，所谓理性主义，即否定一切在普通人看来无法理解的教条，是我们自己土壤中的产物。莱布尼茨-沃尔夫哲学为对基督教教义进行机械的形式化处理奠定了基础，在很大程度上导致了对基督教信仰的普遍疏远。高年级和低年级学校都开始教授一种自然宗教，试图完全用自然理性来证明基督教信仰的原则。在这一过程中，启示宗教很快就显得多余了，凡是无法用理性证明的东西都被悄悄地抛弃了。

德国对教会信仰最有力的攻击发生在上世纪下半叶，当时理性主义逐渐占据上风。莱辛出版的所谓《沃尔芬比特尔片段》动摇了许多人对启示真理的信仰，尤其是对基督复活这一重要教义的信仰，它把我们主的整个生活和教导描绘成纯粹的人类现象。臭名昭著的巴布德特（Babrdt）是苏格兰人，先是教授，最后是公职人员（+1792），他试图通过掺杂庸俗的感情色彩，把我们主的生平变成一种浪漫主义，有点像勒南的风格。最后，尼古拉（Nicolai）在他的《全德书目》（Allgemeine Deutsche Bibliothek）——当时最流行的文学期刊（1765-1805 年）——中，对所有超出最赤裸裸的理性主义道德范畴的东西都大加指责，说它们是迷信或隐性耶稣会主义的嫌疑。在这样一个时代，甚至连教会的牧师们也顺

应大众的口味，选择一般道德或自然科学的观点、农业的追求或接种疫苗的益处作为布道的主题，我们就不难理解，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决裂已经成为一种普遍的信念。

这就是本世纪从其前身那里继承的遗产。我们还能对其普遍的不信感到奇怪吗？在这些原因中，我们要提到现代科学或哲学。

第二.

自本世纪初以来，现代科学的几个分支得到了迅猛而辉煌的发展，在很大程度上扩大了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隔阂。在这些分支中，我们可以提到心理科学或形而上学哲学、圣经的历史批判以及自然科学的几个分支。

十八世纪的普遍目标是将启示宗教化解为单纯的道德，将基督教信仰的主要条款化解为抽象的观念，如上帝、自由、不朽等，但这一目标起初并不明确，在十八世纪即将结束时，一个人——伊曼纽尔-康德——明确地表达了这一目标并采取了科学的形式，他的哲学推测构成了哲学史上一个崭新的时代。这位严肃的思想家在谈到《圣经》和基督教时，总是怀着最崇高的敬意。他真诚地努力坚守对上帝、自由和不朽的信仰，将其作为“实践理性”不可或缺的要求，并通过否认“纯粹理性”的权利或能力，限制哲学投机的过度行为。

康德主张(适当的)对神圣事物做出积极判断的权利或能力,从而限制哲学投机的过度发展。尽管如此,不可否认的是,他在“纯粹理性批判”(Critique of Pure Reason)一书中提出并极力和巧妙地证明了这些观点在实际应用中只会导致错误和不合逻辑的后果,从而有力地推动了对宗教的怀疑:例如,上帝的观念依赖于一连串不合逻辑的结论,所有关于上帝存在的公认论据都是站不住脚的。你不难看出,这种推测一定会鼓励人们对实际宗教的真实性和确定性产生怀疑。

在康德的后继者费希特和谢林那里,这些推测理性的努力受到的限制要少得多;甚至连康德通过诉诸实践理性而竭力维护的上帝、自由和不朽这神圣的三位一体,也连同神性的观念一起,被吸收进了令人难以置信的唯心主义泛神论之中。随后,黑格尔认为,宇宙的发展在于思维从意识到自我意识的内在逻辑过程,纯粹的绝对无条件的存在首先要发展为自然,然后才能发展为自我意识的精神的更高形式。

但是,这种形而上学的推测,如果没有深入的研究,是完全无法理解的,如果不是它们在我国的古典文学中以更亲切、更易懂的形式再现,对普通大众的影响也不会太大。从席勒—康德哲学的热心学生,到海涅(长期以来一直是黑格尔主义的狂热信徒),以及他的英美同行卡莱尔和爱默生,我们在诗人、演说家和历史

学家的作品中发现了无数源于这些哲学体系的观点和言论。因此，在当今时代，我们会遇到许多受过教育的人，他们对神灵的信仰已转化为对“宇宙道德秩序”或某种普遍“法则”或“原则”的信仰。许多人对康德或费希特除了一两句被滥用的短语之外一无所知，他们傲慢地认为自己的哲学洞察力使自己超越了服从启示宗教教条的任何必要性。

但是，当代人的不信与其说是源于哲学推测，不如说是源于历史批判。从长远来看，建立在简单历史事实基础上的真理是不会被单纯的猜测所质疑的。但是，有可能动摇其历史基础的攻击则要可怕得多。我们这个时代最常见的就是这种攻击。现在，冲突已从单纯的推测推理转向对基督教起源的历史批判。施特劳斯和鲍尔这两位名流在此领衔。施特劳斯从泛神论的角度出发，绝对否认神迹的可能性，他在《耶稣的一生》（三十多年前首次出版）中将整个福音书历史的所有重要部分描述为只是一连串的神话，是最初的门徒和早期教会创造性幻想的产物，并特别努力通过巧妙地组合福音书叙述中的细微差异，详细地消灭各种神迹的记载。最近出版的《德国人的耶稣生平》是对原著的重新修订，或者说是以通俗的形式再现了原著。另一方面，鲍尔从类似黑格尔关于历史发展性质的观点出发，在一系列敏锐而深刻的论著中，努力剥离基督教对任何超自然起源的诉求，将其描述为无数基督教之前的思想、信仰和期望形式的自然产物和组合。在对《新约圣经》进行历史调查时，他武断地得出的结果是，除了圣保罗的四封书

信（《罗马书》、《哥林多前书》和《哥林多后书》、《加拉太书》）以及圣约翰的《启示录》之外，其他所有书籍都是一个世纪之后的伪造品，比它们所归属的使徒和福音书作者的时代晚了大约一个世纪。现在到处都在大力普及这些知识，这至少使德国几乎所有受过教育的人都知道施特劳斯和鲍尔弟子的这些作品和类似作品的名字；而勒南（法国施特劳斯）的《耶稣传》被翻译成欧洲所有语言，并以低廉得可笑的形式到处传播，在社会最底层找到了成千上万的读者。

尼安德、托卢克、乌尔曼、埃布拉德等人的回信对这些作品进行了深入细致的研究，但除了认真严肃的神学家外，似乎很少有人听说过，更少有人费心去亲自研究这个问题。因此，在德国受过教育和半受过教育的人中间，现在普遍认为《福音书》叙述的神话性质和《新约全书》中大部分书籍的虚假性是不容认真质疑的问题。事实上，在普通社会圈子里，似乎很少有人知道施特劳斯在其《耶稣传》中的畸形武断假设，他对《福音书》历史来源的批判性攻击的弱点，以及他大肆宣扬的成果在科学上站不住脚的特点，早已被彻底揭露，而鲍尔关于原始基督教的性质和起源的精心设计的攻击理论，也早已被一系列正统历史学家和分析者们圆满地进行了回应。

但这还不是全部。除了上述导致我们现在不信的原因之外，你还必须加上现代形式的自然科学的巨大影响，我们这个时代的唯物

主义精神非常倾向于自然科学，地质学对圣经中关于创世和大洪水以及世界和人类年龄的叙述的真实性提出了严重的怀疑；天文学“看似”对圣经中的关于天体创世和地球在宇宙星空中位置的描述提出的反对意见；以及生理学和同源科学对圣经中关于所有人类都是由一对单胎所生的教导的真实性提出的怀疑。把所有这些怀疑、反对和假设放在一起，并牢记这些怀疑、反对和假设所表现出的大胆和自信，以及现代科学所普遍采取的态度，甚至以其最新的最幼稚的形式宣称要把所有其他真理的教师召集到它的审判台前，你就会对导致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之间出现裂痕的主要历史和科学原因有一个虽然肤浅但却全面的认识。

但即使是这些也不是全部。我们还必须对其加以补充。

第三.

教会原因一唉，教会本身在过去和现在所做的不光彩的工作扩大了这一可悲的裂痕。在此，请允许我稍作停顿，作出一系列诚恳而痛苦的忏悔；异端邪说的爆发与整个教会属灵生命的丧失相伴而生，这是我们在基督教会最早的历史中就会遇到的现象；怀疑的兴起往往与毫无结果的争论的盛行相伴而生；公开反对或脱离普世教会，是实践中的弊端和疏忽，或是教条教义中的片面和夸大的后果。

对于这种经常因自身过错而招致的反对，教会通常是如何应对的呢？无论是在早期还是在晚期，她不是都随时准备用严厉的咒语谴责那些与她意见相左的人，并借助世俗的力量迫使那些不信服和不情愿的人服从吗？然而，如果，她能在出现反对意见时，问一问自己有什么过错可能会给反对意见提供机会、甚至反对方可能在某种程度上是正确的，那该有多好！如果，她从一开始就努力在毋庸置疑、不可改变的圣经真理与教会实践的人为形式之间划出一条宽阔的界线，而教会实践的人为形式有时不仅可以修改，而且需要修改；如果，她还努力在所有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和中心——上帝在基督里的白白恩典——与那些更多属于外围、并不直接影响信仰根基的教义之间划出一条清晰的界线，——那么，她本会做得多么好啊！这样可以避免多少不信任和痛苦的怀疑，避免多少进步的文化与倒退的神学之间的冲突，避免多少科学新发现与错误应用教条的片面断言之间的冲突！

在中世纪，究竟是什么导致如此多“聪明”的灵魂对基督教本身的真理产生怀疑，并蔑视现有的教会制度？难道不是一方面是教会日益严重的道德败坏，另一方面是人们的思想受到文字的束缚？于是，在严酷的学术主义阴影下，一种几乎不加掩饰的异端邪说逐渐发展起来；在中世纪基督教的大都会罗马，这种异端邪说偶尔也会遭到公开的嘲弄。在这一点上，我只想提醒大家注意利奥十世（1513-1521 年）的一句名言：“所有人都知道，我们和我们的人是多么得益于基督教的寓言”（这表明施特劳斯早在施特

劳斯之前就存在了），以及同一教皇领导下的拉特兰大公会议的法令，即人们必须真正相信灵魂不朽！当时，在被视为基督教世界的心脏地带，基督教信仰的大厦已经被彻底动摇了。不信仰往往只是针对迷信的反应；而迷信的存在首先要由教会自己负责。

在罗马天主教会中，类似的原因仍在起作用，扩大着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裂痕。

一方面，许多牧师道德败坏，修道院和忏悔室实际上在滥用职权；另一方面，许多中世纪迷信的内容被保留下来，莱茵河畔的假圣物被曝光，意大利的所谓“神迹”周期性地重演，任何受过教育的人都无法再认真地相信这些“奇迹”。这些事情不仅使罗马天主教会本身，而且使我们共同信仰的基督教在许多人看来既可憎又可笑，只不过是蒙昧主义的一个机构而已。

所有这一切都说明了一个重要的观点，即怀疑和不信所攻击的太多不是基督教的纯粹本质，而是基督教的堕落形式。教会的堕落和教条主义的错误为这些敌人提供了攻击教会的最有力武器。他们确犯了把罗马教会与基督教混为一谈的错误；但这在很大程度上必须由教会自己负责，因为教会常常把自己、自己的制度和习俗与基督教的根本相提并论，使肤浅的观察者难以区分二者。

如果我们把目光从天主教会转向新教的发展，我们也会遇到类似

的现象，尽管程度较轻。是什么在上个世纪为理性主义在我们中间的盛行铺平了道路？难道不是许多新教教会中的死板正统的枯燥形式，伴随着几乎完全停止传播福音的进一步努力吗？那个时期的布道大多是对特定教义的枯燥阐释，伴随着的不仅是对其他教会的猛烈抨击，还有对自己教会中许多人的猛烈抨击，这些人碰巧在某一点上或多或少地与教义标准有分歧，比如对隐匿加尔文主义者、同步论者、协同论者、多数论者、安提诺米主义者、奥西恩.....等等的抨击，一一列举传道人认为自己必须谴责的各种“主义”，让人头皮发麻。

在这样一个时代，冷冰冰的正统几乎到处都在取代活生生的信仰，对冰冷的教会标准理论的一味恪守取代了第一批宗教改革者所追求的对圣经经文意义的热忱虔诚的探究，并引入了新的文字束缚，因此，对于莱辛这样精力充沛的人来说，与传统的新教公开决裂就成了一种简单的必然，“尽管这种决裂是痛苦的，但必须将其视为天意”。理性主义在某种程度上是正确的，它主张以简单的道德来对抗理论上的正统。真理本身是纯洁的、但也是丰富的；正统派保留了一部分，他们的攻击者包涵了另一部分。一方长期忽视“人文主义”的主张，而另一方则反对“积极基督教”的主张。长期以来被过分贬低的人文主义道德，现在却被过分抬高，以牺牲信仰为代价。一个极端导致了另一个极端。

因此，必须承认，过去两个世纪的教会神学应该为当时开始的对

古老信仰的普遍背弃负一定责任。而这种背弃与教会自身的片面性有一定关系。从十八世纪中叶到十九世纪，讲坛和大学的主要权威都是理性主义的倡导者。如果我们现在有如此多的理由痛惜这种背离信仰的精神在我们城镇居民的教育界盛行，并在下层社会蔓延，那我们只能承认我们自己的罪；我们神学家收获的正是我们自己播下的种子。

我们经常抱怨我们的大诗人和我们的古典文学，说他们对基督教表现得如此冷漠，甚至可以说是敌视。这该怪谁呢？除了我们的传教士和神学家冷漠僵硬的道德观、缺乏一切精神生活和热情、生硬无情的自然神论之外，还有什么原因排斥了像席勒这样充满激情和诗意的心灵，使他们像他在《希腊诸神》中所做的那样，转向古代异教的“美丽”形式，而不是堕落的中世纪基督教时代？这些人不应被视为基督教的敌人，而只能被视为当时呈现在他们面前的基督教理性主义形式的敌人。席勒在这首诗中抨击的不是福音宗教，而是玷污了它的庸俗理性主义。Perthes 说得非常正确：“这是一颗人类心灵的渴望，它在诗中得到了宣泄，对形式主义者和拜金主义者表达了义愤，并努力与真正的自我显现的上帝进行活生生的交流。只有那些不理解席勒的真正含义的人，才会误解席勒的真正含义，因为他从未得到过关于基督徒信仰的任何真正教导的鼓舞，他大声呼救，却发现自己得不到帮助；他渴望与永生的上帝交流，但他从他的时代得到的启示却只是一个愚蠢的机械的理解力偶像，它仅仅以天文学的崇高性凌驾于主体世

界之上”。那么，让我们承认，真正的诗歌渴求宗教；如果我们自己的伟大诗人偶尔似乎在某种程度上认识和接受福音的精神，那是因为他们学会了在堕落的教会面具后面发现隐藏着的生命和真理的核心；从席勒开始，从他深刻的基督教诗歌《钟之歌》到虔诚的乌兰德，情况确实如此。

乌兰德如此倾诉他的灵魂对“失落的教会”的渴望：“

”我独自在林中徘徊、

我面前没有人走过的路；

我离开的世界冰冷而无声、

我向上帝举起渴望的目光。

我在寂静的野外倾听、

直到我似乎听到来自天堂的音符；

随着我渴望的膨胀，

那些音符似乎更加饱满和清晰”。

然而，教会对这样的渴求没有回应，责任就更重了；我们更应该哀叹的是，我们最伟大的诗人和思想家所处的时代是一个不幸的时代，在那个时代，教会没有展现真正的、活生生的基督教，只能向他们展示冷冰冰的、毫无生气的骨架。

然而，就近而言，当代教会在这方面也难辞其咎。

即使是在英国，信仰早已深深扎根于普通民众的心中，并在很大程度上仍然保持着巨大的影响，但怀疑者和怀疑论却在迅速蔓延。我们都知道，上个世纪的英国教会依赖于所谓的“基督教证据”，陷入了深深的沉睡。她的确早已从沉睡中苏醒过来，但现在她却惊恐地发现自己无力抵御攻击，而旧有的“证据”已不再能提供足够的保护。她现在发现，神学培训在她的名牌大学中被忽视的时间太长了，她的绝大多数神职人员都没有足够的能力应对现代批评的攻击。许多人自己都不承认这一点，而另一些脾气比较高尚的人则匆匆忙忙地阅读德文译本，以便对科伦索之争和其他“广义教会”之争所引发的问题有所了解。人们痛苦地感受到，在现代批评的迷宫中，缺乏有经验的领路人；因此，许多人不顾一切地冲向批评怀疑论的最危险的悬崖。另一些人则在惊恐中退缩，在罗马教会中寻找躲避不忠的避难所。还有一些人，这些人自然是绝大多数，仍然不假思索地坚守着圣经的字面和教会的教规，以为就能安全地抵御德国自由派（不信派）神学和批判科学的输入。这些人常常利用对圣灵默示性质的严重夸大和完全非福音性的观点，对批判性或科学性的问题随口做出决定，而这些问题本应根据其本身的是非曲直来讨论，绝不能干涉基督教信仰的根基。同样，在本应使用精神和智力武器的问题上，无谓地诉诸法律法庭来裁决，不仅不能治愈疾病，反而会造成更严重的后果。

科学与基督教之间的裂痕。

此外，将目前自然科学与神学之间争论中的细节问题上升为信仰条款，并赋予它们圣经中根本没有赋予的重要性，肯定会激起许多人心中对这种智力暴政企图的愤慨，而这种愤慨本身又很容易堕落为对任何神圣启示的要求的完全漠视。在这方面，教会本身及其片面性应负责任。

德国的教会没有将自己与神学和科学探索对立起来，但也许是在适当限制神学和科学探索方面过于松懈了。总的说来，她遵循的格言是：站在对手的立场上与之交锋，并仅仅用科学武器来抵御他们；这一做法的结果是，福音派神学克服了最强大的阻力，取得了胜利，更坚定、更紧密地坚持了古老信仰的基本原则。但我们的赞扬到此为止。德国新教还陷入了其他一些错误，其危害性不亚于她的英国姐妹。她在自己的人民中助长了不信仰的发展，在她本应行动起来的时候却悄悄地袖手旁观。在许多人看来，她似乎认为自己的事业已经失败。长期以来，她忽视了一项在英国要好得多的职责，那就是通过通俗的宗教刊物、小册子和杂志与当时怀疑论的通俗文学进行交锋，在这些刊物、小册子和杂志中，对基督教的攻击得到了适当的回应和回击。直到最近，我们的教会才开始认真地通过重新兴起的辩护文学来收复失地。

此外，在过去的几十年里，我们教会的内部状况在许多方面都让人感到忧伤。我们看到，在与普鲁士联盟的合法权利有关的问题上，她被无休止的纷争所折磨！为教会和牧师职位提出的过分的、

完全非路德式的、非福音式的要求，在教友中造成了多少恶果！神学家们在无用的争论中浪费了多少宝贵的时间！教会因此在普通民众中失去了多少权力和影响力！我们现在分成的三大党派，一方面是再次倾向于理性主义的极左派，另一方面是极端的路德派右翼，两者都同样敌视福音派中心及其福音派教会大会；左派召集德国新教徒大会来反对它，右派召集路德派教会大会来反对它！难道这还不足以摧毁成千上万人对教会的信心吗？让我再补充一点：我们有多少神职人员仍然沉迷于鹦鹉学舌般地使用一连串宗教用语的恶习，而这些用语大部分已经失去了它们原有的力量 and 意义！这种恶习最能使人的良知变得坚硬而不愿意接受真理，最能使所有有思想、有文化教养的人变得疏远。

由于我们的一些朋友在政治问题上采取了如此不好的立场，现在许多人对教会和基督教的敌意更加强烈。在这些问题上，教会的真正立场肯定是：劝勉每个人无畏地、公正地履行对上帝和人类的责任；在达官贵人面前为真理和正义作见证，反对各种错误和不公正；这样，教会就成了政府和人民的良心。如果教会真的这样做了，她会赢得所有思想正确的人多少真正的感激啊！但情况往往恰恰相反。在一些情况下，两个极端党派的人在政治上的片面和党派行动恰恰冒犯或伤害了教会，而其他人的不作为和看似无动于衷也造成了不小的伤害。在此，我们当然不能详述细节，也不能妄加评判；但有一点我们可以指出，没有什么比教会的代表在对待社会体系中不同阶层的人时缺乏公正性，更容易使

民众对教会失去信心了：例如，当人们发现神职人员在斥责普通人的罪过时大胆而毫不妥协，但在面对权贵时却畏首畏尾或沉默寡言（当他们准备不惜一切代价维护或倡导政府所采取的路线时，不管它是什么路线）。人们经常说，普鲁士的封建党派随时准备将自己的事业与福音事业相提并论，并将自己党派的原则置于十字架的神圣旗帜之下！在这种肉体与精神的混淆中，他们不是得到了一部分神职人员的极大帮助吗？这些神职人员非但没有保持所有真理教师应有的真正的公正性，反而自甘堕落，成为某个政治派别的奴仆，成为其偏见的鼓吹者。基督教和基督教会不可能与两个单一的党派结合在一起，否则它就有责任分担该党派在任何政治冲突中可能不得不承受的一切诽谤和伤害。我们也不会奇怪，在目前的情况下，整个民主派都对教会怀有狂热的仇恨，因为他们认为教会的事业与封建贵族的事业是一致的。自1848年以来，中产阶级的平信徒逐渐越来越疏远教会及其利益，最有力的原因莫过于他们认为神职人员已经完全与上层阶级站在一起，反对广大人民的利益，不再关心或同情他们为纠正最严重的弊端所做的努力。

另一个极端党派，即“新教”国会，则陷入了相反的错误。他们竭力追随政治自由主义的潮流，不仅极力反对保守教会党的弟兄们，而且还像其他人一样，面临着向上层势力屈服的危险。他们把“信徒皆祭司”的福音格言放在首位，很容易把它变成对教会民主的维护，并把选举权的理论应用到教会中。他们宣称大众才

是构成了教会的权力所在，这让人想起了在旷野中试图推翻摩西政府的古老口号；——似乎完全忘记了，基督徒不是出生在一个名义上的基督教国家的人，而是拥有基督的精神的人；最后，通过与进步党的无良领袖结成共同事业，他们为自己的努力提供了某种教会认可，并像他们的对手一样有效地将教会拖入政治党争的泥沼。这样做的后果是，尽管他们竭力调和基督教与现代文化和进步之间的关系，在他们的旗帜上写着“福音派教会的革新与我们时代文化的普遍发展相一致”，但这个所谓的“新教”政党实际上在扩大这种发展与任何积极形式的基督教之间的裂痕。它从知识和社会文化的角度出发，努力实现这一目标，甚至与从狭隘的基督教形式的角度出发的极端党派截然相反。它使社会中的基督教正统派和虔诚派与民族事业和自由主义利益疏远，就像它的反对者因其错误而使民族党与教会事业疏远一样。它采纳了旧理性主义学派的信条，这只能证实当时已经反宗教的自由主义放弃了一切积极的信仰；越来越清楚地暴露出，它所关心的福音与现代文化之间唯一的调和，就是将信仰的所有基础（所谓的）建立在现代“意识”的论述之上；而现代“意识”的目的是尽可能地摒弃任何超自然的启示。

其结果自然是，许多宗教人士越来越不信任任何自称为文化或进步的东西，甚至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反对教会或国家中最温和的自由主义；而不少神学家，虽然在许多原则上可能倾向于与“新教联盟”的成员团结一致，但却被他们的民主激进主义的过分

行为所震慑和厌恶。

必须承认，一些所谓的“虔诚主义者”的行为也使成千上万的人疏远了教会。说这些人只是伪善者，实在是太不公正了；但必须承认的是，片面的判断和普遍的狭隘观点在许多情况下确实有助于使有文化的人疏远被如此讽刺的基督教。当人们看到我们的虔诚主义者（不像英国和美国那么多善良的福音派基督徒）对所有民族的愿望和努力表现得多么羞怯和不友好时；当人们观察到他们狭隘地远离他们所谓的世界和所有世俗的兴趣和追求时；当人们注意到，他们不是像主所嘱咐的那样成为世界的光，因此尤其是他们自己同胞的光，而是宁愿让他们的光在修道院狭窄的范围内闪耀时；当人们听到他们对艺术和艺术问题作出无知的判断，或谴责一切不符合他们特定教派色彩的事物为反基督教，总是喋喋不休地谈论一根弦——自然人的罪性和无能，或关于后世荣耀的预言——仿佛这些或类似的东西就是基督教的全部内容时；————就不难理解，自称基督徒的人的这种狭隘观点会使基督教本身成为人们厌恶或怀疑的对象，这不足为奇。一般有文化教养的人被引向这样的想象：如果他想成为只有这些人（那些狭隘基督徒们）才会承认的正统基督徒，他就必须放弃他更清晰的洞察力，爱国者就必须放弃他的政治抱负；而他自然不愿意这样做。

以上所述足以表明，在我们列举当前文化与基督教之间出现裂痕的原因时，还必须加上教会本身的原因。

第四.

政治原因——我们的现代政治发展和愿望在很大程度上被认为是与基督教对立的，或者至少是在基督教范围之外的。这就是所谓的“我们国家和民族生活中深刻的内部不和谐”——即基督教和教会因素与民族和热爱自由的因素如此激烈地对立，有些人认为基督教本身就是反对一切现代进步的反动原则，另一些人则担心一切政治自由和独立的进步都必然与基督教相抵触，而所有的历史都告诉我们，自由与宗教同在，也与宗教共存亡，信仰只有与自由共同成长和繁荣。从长远来看，两者是不可分割的。

一位英国作家说：“在许多情况下，一个人不信仰宗教的真正根源在于他的政治”。德国人就是如此。每当教会沦为国家的工具，甚至是国家错误和弊端的鼓吹者，那么自然而然的结果就是，原本针对国家的反对派现在转而反对教会和基督教。同样，只要教会对人民的合法目标和愿望表现出冷漠和漠不关心，甚至怀有敌意，那么它很快也会被普遍视为反动机构，而政治上的厌恶很快就会发展成信仰上的不忠实。最近，意大利与罗马教廷的关系就是一个鲜明的例子。后者从一开始就习惯于将教会利益和政治利益混为一谈，不断使道德和宗教服从于政治。现在，这些不道德的混淆正在结出苦果。过去十年间，意大利的异端邪说大行其道，这是因为人们对罗马教廷的反民族政策怀恨在心。

经验表明，有些政府制度特别有利于异端邪说的滋生。其中，专制主义和官僚主义尤为突出。教会的历史清楚地证明，给予基督教的自由越多，它就越发展，越强大；国家越是干预它的组织，越是试图指挥它的行动，它就变得越病态。不是在真正自由的氛围中，而是在官僚政府严密而闷热的空气中，异端邪说才会最茂盛地生长。红帽子政府（天主教红衣主教政府）的封闭氛围对不信仰的影响就像温室对植物的影响一样。看看旧制度下的法国吧。路易十四和路易十五的专制制度是不信教和异端、不忠思想的温床。看看德国。在独立战争的新鲜空气中，（背离宗教的）理性主义开始枯萎。当时，爱国主义、自由主义和宗教冲动一度和谐地结合在一起，这场伟大的民族运动的不可抗拒的力量就是从这种结合中产生的，尽管这种结合是不完整和不成熟的。但是，维也纳会议之后，官僚制度刚刚重建，异端邪说就再次抬头，并开始发展出新的能量。从那时起，有多少人为了弥补对最卑鄙的国家代表的卑躬屈膝，厚颜无耻地以上帝和宗教自居！从那个时代起，所有的政治变革都越来越具有非基督教的特征，直到 1848 年，德国人民对基督教的疏远一下子爆发出来，并暴露在光天化日之下。我们应该把这归咎于什么呢？主要归因于那场反动，其中的秘密毒药慢慢腐蚀着我们民族的整个精神命脉。一位现代历史学家说：“年轻一代被粗暴地从政治生存的门槛上赶了回来，仅仅局限于文学创作”，“他们被剥夺了在公共行动领域施展才华的一切机会，因此特别沉迷于神学研究，并期待着在这一领域取得在行

动领域被剥夺的胜利”。仅凭这一点，就足以说明异端邪说和（背离宗教的）理性主义在我国大众中的蔓延。本世纪第五个十年轰动一时的“德国教徒”和“光明之友”，他们完全摒弃了一切积极的基督教，在许多情况下，他们都是自由主义的政治家，被驱离了自己的自然领域，在背教的理性主义的小径上追寻虚假的自由之光。

今天的这一代人同样经历了类似的经历。1848 年革命爆发后迅速出现的保守主义反动，在许多方面唤起了一种更加痛苦和明显的怀疑精神。沃格特（Vogt）、莫尔斯肖特（Moleschott）、比希纳（Büchner）等人站出来鼓吹一种厚颜无耻的、反基督教的、唯物主义。许多自由派人士对教会的强烈敌意也不足为奇，因为教会从散漫的悬崖边上退了回来，把自己的全部力量都投向了政治对手的阵营。良知向他们保证，他们建立一个强大而统一的德意志的目标是正确而崇高的，然而，许多人被这种信念误导，将肉体对福音真理的厌恶与对自由启蒙和进步的热忱混为一谈。现在令人鼓舞的是，自从政治生活苏醒以来，民众对唯物主义理论的青睐似乎明显减少了。

第五.

除了这些政治方面的原因之外，我们还必须加上各种社会和伦理方面的原因，这些原因导致了目前怀疑主义和不信主义的倾向。

我们现在看到其中一些原因正在积极发挥作用，特别是在工匠和工人阶级中。基督教为我们做了什么，又能为我们做什么？这些都是他们经常提出的问题，因为他们对我们社会安排的不平等感到焦虑。而共产主义随时准备给出答案，它以暴力破坏现有的联系，重新分配土地和财产作为新政治制度的基础。我们德国人的正义感和良知仍然在我们中间抑制着这些原则，但在我们的许多大城市，我们发现这些革命原则已经生根发芽，英国也是如此。众所周知，在法国，共产主义与最粗暴的反基督教和无神论的唯物主义相结合，在大批民众中盛行。

但是，归根结底，我们必须把当前不信主义盛行的主要影响归咎于道德原因。费希特说：“我们的哲学体系，往往只是我们心灵和生活的反射”。我相信，你们会接受这一公理，认为它特别适用于我们面前的这个问题。每个人对基督教的立场最终都是由其内心和意志的状况决定的。福音从一开始就宣告，通往信仰的唯一途径就是实际顺服的道路，再加上随时敞开聆听真理之声的耳朵。”人若立志遵行主的旨意，就必晓得这道理是否出于上帝。”“凡属真理的，就听我的声音”。行动必须先于知识，某种内在条件为福音信息铺平了道路。要理解真理，我们必须首先站在真理之中，或者至少愿意进入真理并顺从真理。

凡是真正疏远福音的地方，道德原因都与之有很大关系。所有基督教真理的第一个方面都有一些令人谦卑的东西。它提醒我们个

人的责任，个人的缺点。它刺破了我们天生的骄傲和自满自足。哦，对于许多伟大而有抱负的灵魂来说，从高高在上的地位上下来，承认自己的罪过和错误是多么困难！对世人来说，基督教有太多令人震惊的东西。它让人的生命变得如此严肃；它如此庄严地警告我们永恒的临近、和未来审判的确定性；它的十字架如此可怕地提醒我们神圣的圣洁、和罪的可憎。唉，有太多的人没有准备好通过所有这些严肃的事情来争取真正的、稳固的和平，而是抓住最空闲时的怀疑和最浅薄的臆测来逃避不受欢迎的真理的压力。骄傲对于前一类人（即那些不愿意承认己罪的人）的作用，恐惧对于后一类人（即那些不愿意寻求神、信靠神的人）的作用，就是阻止他们接受福音的信仰。对这两类人来说，生命之路的入口都过于狭窄，而对其他许多世人来说，生命之路本身也过于狭窄。他们因对安逸的热爱而拒绝了追求圣洁的努力；他们因对利益和世俗荣誉的热爱而躲避了谦卑和自我牺牲的荆棘之路。唉，对许多人来说，感性的罪孽要么是使人不信神，要么是人不信神的后果；不，每一种罪孽都可以被视为朝这个不信的方向迈出的一步。在我们这个时代，使徒的话对成千上万的人来说都是真实的，就像第一次传福音时一样：“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之灵的事”。

许多人的无知是造成不信的原因，其他人的肤浅也是造成不信的原因。许多人沉溺于尘世生活的烦恼和动荡之中，既没有时间也没有意愿去探究基督教信仰的基础，因此很容易成为最肤浅的怀

疑论者所攻击下的牺牲品。福音真理最激烈的反对者往往是那些最不了解福音真理的人，他们不耻于表现出对教义和圣经最惊人的无知。每一个仔细观察我们时代精神的人都会意识到，这种精神根深蒂固地厌恶对任何宗教教义的依据或意义进行任何彻底的探究。像勒南的《耶稣的生活》这样无视一切合理的批评和历史调查的、肤浅自命不凡的书，竟然如此受欢迎，而且版本如此之多，这在任何时代都是一个令人惊愕的事。既然能发生这样的事情，那么，一个如此构成的时代会被各种学说之风所驱使，谁会感到奇怪呢？

许多人”在自己的轴心上不安地转动、永远找不到真理的治愈之光”。如果说我们这个时代的主流倾向中有如此多不同的原因导致人们疏远基督教信仰的话，那么也有不少原因使人们容易产生怀疑的情绪。不信主要诉诸理智，对内心的迷失没有任何约束。它谄媚了自然人最喜欢的一种倾向，即怀疑自己对任何凌驾于他之上的精神力量的责任。在《圣经》中发现的第一个引诱，是蛇对我们的始祖所说的一句充满怀疑的话：“神岂是真说？”接着是现代哲学乐于重复的奉承话：“你们会像神一样”；现在的改良版是这样说的：“你们自己就是神：你们自己就是上帝；你们曾经认为凌驾于你们之上的那个绝对的存在就在你们之中，属于你们——你们自己的精神”。对于不平静的罪人之心来说，这是多么受欢迎的话啊！没有永恒，也没有审判！对于追求享乐的世俗之人来说，这个世界就是一切，而未来什么都不是，这是多么迷人的宣告啊！

让我们问问自己的良心：在这些道德原因中，难道没有我们现在不相信上帝的文化的最深刻的理由，没有我们随时接受它（不信主义）的最充分的解释吗？在神圣和属灵的事情上，没有人完全没有自己的错误。

适当考虑一下上述所有这些共同造成我们目前不信形式的新旧原因，就会明白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严重裂痕。现在，我必须请大家注意这一点：

II. 这一裂痕目前的程度。

只要看一看我们城市的教堂，就会立刻发现我们大多数受过教育的阶层与基督教信仰的隔阂。现代文化集中在我们的大城镇，而我们恰恰在那里发现了最空旷的教堂，而且，与不断增长的人口相比，这些教堂里的人数是最少的。以前，怀疑论者可能会像浮士德一样说“我听到的是教义，我需要的是信仰”。但现在，教义本身却常常无人问津。在柏林和汉堡的一些大教区，根据最近的统计，只有百分之一到百分之二的人经常去教堂。其他地方的情况要好一些。但就整个德国而言，我们可以说，在我们较大的城

镇中，经常去教堂的人很少超过 9% 或 10%，在大多数情况下还低得多。然而，与理性主义占据我们的讲坛的时代相比，在受过教育的人去教堂的问题上有了很大的改善。在乡村地区，情况要好得多。在那里，基督教对广大民众的影响要大得多。但我们现在不谈这些。我们的农民还不能夸耀自己有多高的文化水平。但在城镇里，无论你是去教授的讲堂，还是市政厅的会议室，或是士兵的营房，或是工匠的作坊，在所有地方，在所有私人或公共社交聚会的场所，你都会听到同样的故事：古老的信仰现在已经过时了；现代科学使一切真正的信仰都变得不可能了；只剩下无知者和伪善者才声称自己信奉它了。

在罗马天主教国家，受过教育和半受过教育的阶层，也就是城镇居民中，情况更是如此。法国是其中最大的国家，1793 年，法国大革命时期，主教和神父联合起来放弃了他们以前的信仰，从此与基督教彻底决裂，再也没有恢复过来。众所周知，在上意大利和中意大利（那不勒斯的情况有所不同），绝大多数受过教育的人不仅是默默地与他们的教会决裂，而且公开宣称他们不信教。在罗马天主教社区，异教徒的出版物比基督教新教领域的任何出版物都更能取得辉煌的胜利。在德国，成百上千的人在阅读施特劳斯的（背离信仰的）著作，而在法国和意大利，成千上万人在阅读勒南的（背离信仰的）著作。在西班牙和葡萄牙，这种分裂还没有如此公开；但种种迹象表明，许多有文化教养的阶级已经背离了他们所信奉的信仰；在许多地方，尤其是自上次政治革命

以来，对牧师的憎恨十分强烈；许多人的宗教信仰仅限于偶尔出现在一些游行队伍中。即使在信奉天主教的比利时，也有许多迹象表明，在“Affranchés”、“Solidaires”和“Libres-Penseurs”等社团的煽动下，人们对教会产生了强烈的反感。其中一个社团的成员要求自己最大限度地抵制神职人员对社会和家庭生活事务的一切干涉，因此：（1）不允许神父在有人去世时探视家属、或主持葬礼；（2）不许神父参加公证结婚；（3）不允许子女接受洗礼、初领圣餐礼、或坚振礼。那么，谁会否认，在罗马天主教国家，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裂痕已经非常大？而且，这种裂痕还在与日俱增。

可惜的是，我们现代知识生活的所有因素在很大程度上都受到了普遍的不信精神的影响！首先以我们的大学和学校为例。虽然，在我们的神学家中，旧的理性主义精神在很大程度上被克服了，但是，在我们高等学校的教师中，尤其是在我们的数学家中，情况却完全不同；他们所受的精密科学训练使他们对任何事情都要求进行数理证明，对“理性宗教”抱有强烈的偏见，随时准备忘记道德世界中存在着多少不可比拟的“大小”；他们追求思想的清晰，却牺牲了真理和生命（本格尔语）。因此，在我们的大众学校里，半文化的教师们甚至更容易屈服于不信的诱惑，认为自己太开明、太先进，不能与普通人的朴素信仰同流合污，或屈从于它的约束。因此，人们普遍呼吁将学校从教会的控制中解放出来，努力尽可能地减少宗教教育的时间，并将其从迄今为止在大众教

育中所占据的中心位置上驱逐出去；而在许多地方，尽管经常出现这样的失败，但人们仍一再试图建立无教派的学校，让天主教徒和新教徒在其中共同接受教育。

在我们的体操学校和其他文法学校里，除了一些值得称赞的例外情况外，宗教教育被置于非常次要的地位。人们常常发现，男孩和青年们对其他学科的细节非常熟悉，而他们对圣经历史和基督教教义的了解却少得可怜。不久前，在普鲁士的一所体育学校里，人们发现在 13 至 15 岁的男孩中存在着一个秘密社团，其规则纯粹是无神论性质的，第一段的开头是：“任何信奉上帝的人都因此被排除在本社团之外”。

在大学里，除了读神学的学生之外，很少有学生会去教堂，而许多讲师却允许自己在信仰这个问题上说三道四，导致他们的年轻听众把参加公共礼拜视为有失身份的事情，这又有谁会感到奇怪呢？其结果自然是，政府官员中的大多数人对基督教漠不关心，在许多情况下甚至怀有敌意，教会与国家之间的相互隔阂与日俱增。

再看一看我们的文学作品，就会发现在这方面，我们目前的文化与我们的基督教之间几乎存在着深不见底的鸿沟。不久前，德国的不虔诚还满足于以宫廷的面目出现，以科学和哲学的贵族排他性出现；现在，她努力以人人都欢迎她的形式来装扮自己。不信

教不再是智者和学者们保守的秘密，也不再是用“人民听不懂的语言”说出来的；现在，它在无数的出版物、小册子、小说、插图报纸上受到赞扬，引起工人阶级甚至农民的关注。

将科学研究的所有成果大众化是我们这个时代的一个显著特点，这种趋势在哲学文化教育这一领域尤其明显，它日益扩大了现代大众思想与基督教之间的分歧。

几十年前，德国哲学的研究需要非常严格的应用。当时甚至很少有人读过黑格尔，更少有人能理解他。但是，费尔巴哈等人从黑格尔的臆想中得出的无神论结果，现在很多人读起来都觉得非常有趣和令人愉悦。

每一个木匠学徒都很容易理解这种哲学。施特劳斯也是如此。三十年前他写给神学家们的东西，现在又被重新加工，适合“德国人民”的口味。现在，每个作家都希望自己的作品受欢迎。费尔巴哈和他的同道们所宣扬的黑格尔哲学的古老推论，即上帝不过是一个人的内在存在、是自我沉思的对象，祈祷和崇拜实际上不过是自我崇拜的形式、——用爱默生的话说，这些都是“意志薄弱的征兆”：现在，成百上千支笔的辛勤耕耘已将这些内容播撒到大众的整个心灵世界；宗教不再是对上帝的追寻，而是在大自然的怀抱中安息；不再是对更高意志的服从，而是对自我发现的道德体系的执行。因此，除了当今大众普遍不相信超自然现象和奇

迹之外，人们在每个社交圈都能听到许多空洞无物的短语，表达一知半解的哲学观念和推论，如“天才崇拜”、“人类宗教”、“宇宙道德秩序”、“人类进步”等等，而使用任何圣经经文短语或表达方式都被视为狭隘或低级趣味的象征。

同样的理性主义、泛神论和唯物主义影响充斥着我们的现代审美文学。我们的许多优秀作家开始将基督教视为真正文化的直接障碍。例如，阿诺德-鲁格（Arnold Ruge）就不再称基督教为基督教，而是将其称为“亚细亚主义”或犹太教；他说：——“‘亚细亚主义’就像一个死秤砣，压在现代生活的各个领域，将我们束缚在高雅（或不高雅）的野蛮之中。就连伏尔泰、莱辛、戈特、席勒、康德、费希特和黑格尔，即使他们再自由，也无法完全摆脱这种枷锁”。现代刊物（《A. B. E.》）赞扬了他这种狂热不忠的可笑言论。Gartenlaube上称赞他是真正德国人的理想！——“另一个自然科学的胜利：梵天、佛陀、朱庇特和耶和华现在必须屈服于理性和慈善方面更有价值的继承者”！

第三种人在天平上衡量了天主教和新教，发现它们都不合格之后，又把现代戏剧说成是真正宗教的最好老师：“整个现代社会弥漫着一个弥天大谎。牧师和普通人都是违背自己意愿的骗子，而且常常是在不知不觉中。当我们让孩子们学习《教义》而自己却不相信它时，我们岂不是在使自己成为骗子吗？我们需要的是一个新教会。我支持自由的舞台。剧院是我的圣殿，我希望在这里看

到一种新的崇拜形式的诞生。剧院应被视为上帝的殿堂，就像古希腊人一样。宗教和戏剧是我最希望看到的”。（埃卡特）。

除了这些在文学和美学上与基督教疏远的迹象之外，我们还必须加上那些具有更直接政治性质的迹象。我们的日报在最多的情况下，即使不是公开敌视基督教，也是完全漠不关心。我们的政治俱乐部、工会，不，甚至那些纯粹的社会性质的俱乐部，如唱歌、射击、体育俱乐部和行业工会，如柏林的披肩编织者俱乐部，也常常不遗余力地表现出对宗教的冷漠和不信仰；在我们许多人的记忆中，大约二十年前，为实现国家政治复兴而开展的伟大民众运动，不正是以上述协会的座右铭精神为指导的吗？”想想吧，你是多么伟大，你的意志就是你的救赎主”；“恳求神灵保佑和帮助法兰克福议会的审议工作”的提议是如何在一片嘲笑声中得到响应的；在后来的许多教育家会议上，最受欢迎的口号又是如何出现的：——无宗派的“人道主义基督教必须从此成为德国的宗教”？所有这些时代的征兆不都表明，我们目前的文化与真正的基督教之间的裂痕是最深最广的吗？

那么，我恐怕可以肯定地说，在我们的德意志祖国，我们受过教育的广大阶层，以及更多的半受过教育的阶层，都与一切积极的、明确的基督教格格不入.....：我们的外交官几乎无一例外，我们军队中的绝大多数军官、我们的政府官员、律师、医生、各类教师（也有自称神学家的）、艺术家、制造商、商人、店主和工

匠，都站在仅仅是理性主义和名义上的基督教的基础上；而中下层阶级（始终不包括农业和农民）则被当时的唯物主义倾向所迷惑，或多或少地对基督教持敌对立场。

然而，其他一些国家在这方面的情况难道不比我们好吗？英国和美国就是如此。那里的人民大众，尤其是中产阶级，仍然把信仰建立在古老的基础之上；在英国，仍然怀着实际的感激之情，承认福音给她带来了不可估量的恩惠。但是，唉！下面的陈述足以表明，即使在这里，失信的程度也是可悲的。据统计，1851 年伦敦报界发行的各种异教出版物超过 12,000,000 本，其中包括纯粹的无神论小册子 640,000 本，不包括报纸。这些出版物在工人阶级中发行量巨大。此外，还必须加上大量不道德的出版物，根据《爱丁堡评论》之前的报道，这些出版物每年发行 290 万本，比《圣经》、《传道书》和许多其他宗教团体的所有出版物加在一起还要多。（请参阅 1847 年出版的《新闻的力量》和 1863 年出版的皮尔逊获奖论文《论不虔诚》）。阅读这些作品，以及成千上万份散布在各地的可恶的便士报纸，一定会有力地促进不忠和不道德在大众中的传播。

谈到上层社会，我们必须注意到，对自然科学的热切追求使许多“杰出”人士对圣经的启示产生了与通常所接受的观点大相径庭的看法，或导致对圣经权威的全盘否定。这场争论仍在继续。

所谓“世俗主义”，即认为现世生活就是一切，人们只需生活于、和关心他们周围或眼前的未来，这种学说建立在奥古斯特-孔德（Auguste Comte）的实证主义基础上，对务实和有点唯物主义的英国人具有巨大的吸引力。它在英国的使徒就是霍利约克。如果说，他的公开弟子已经不在少数，那么他的理论体系的实际拥护者则无处不在。

同样众所周知的是，在英国，一些自命不凡的神学家，甚至一些在国家教会中身居要职的人，都或多或少地对信仰进行过隐蔽的攻击。当我们回想起《随笔与评论》以及科伦索主教对《摩西五经》的抨击被英语民族的各个阶层，甚至在其最偏远的殖民地都在争相阅读时，我们不能不意识到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鸿沟对他们来说也同样开始严重扩大。

在文明世界的所有国家，时代精神及其最具特色的产物与基督教会的信仰、愿望和信念之间，或多或少都存在着如此巨大而普遍的鸿沟。

这条鸿沟比我们大多数人愿意看到的要宽广得多。也许，我在你们面前所做的某些陈述，必然是简短而肤浅的，可能会让我的一些最聪明的听众感到惊讶。但既然如此，我们就更有责任认真地提出这样一个问题：弥补还有可能吗？我们必须对这一问题进行一番认真的探讨。

III. 这一裂痕能否弥补？

如果我们倾向于对这一问题作出否定的回答，我们就会认为，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之间在许多方面存在着不可调和的内在矛盾，我们试图调和它们是没有用的。但还有另一个问题：真正的文化与真正的基督教是否相互排斥？或者，恰恰相反，后者是否不会自然而然地产生或至少促进前者？对于当代、我们自己的同胞而言，是否特别适合说明两者之间真正的内在联系，并因此被要求尽力弥补这一缺陷？在下文中，我们希望尝试坚持后一种主张。

当今，无数的反对者对基督教信仰的结构发起了日益猛烈的攻击，无论这种攻击是多么令人痛苦，但在某些方面，它却具有有利的一面。如果基督教从一开始就宣称它是绝对真理，最终必将获得胜利，那么对它的所有这些攻击只能有助于推动它最终的胜利，因为它们（那些攻击）有助于对真理进行更深入的研究，有助于不断展示真理的面貌。如果真的像基督徒所相信的那样，所有的事情、甚至是他们敌人的攻击，都是在某种更高的指引、或允许下发生的，那么这些攻击就并不一定是对基督教不利，而从另一个角度来看，它们反而可能会促进基督教的发展。公开、光荣地

面对对手，更不用说战胜错误了，总是有助于加强和丰富教会所拥有的真理宝藏。因此，当今的反对声越大，各方的较量越激烈，从中获得的收益可能就越大，离最终、彻底和永久的胜利也可能就越近。不，即使是现在，对基督教信仰的大量攻击也证明，基督教又开始成为各国生活中的重要力量。从古至今，历史告诉我们，基督教发展得越强大，反对它的力量就越强大。毫无疑问，在今天，反对的声音很大，因此，基督教必然再次以强大的形式出现。哪里有冲突，哪里就有生机。在这个时期，我们最没有理由对真正的基督教宇宙理论的胜利感到绝望。如果我们仔细观察一下目前为促进受过教育的人回归基督教信仰而搭建的各种桥梁，以及越来越多的人开始发现这种回归的途径，我们就不得不说，对于任何一个不带偏见地研究这个问题的人来说，现在比以往许多时期更容易使自己在文化与基督教之间达成彻底的和解。现在，让我们更仔细地探讨实现这一目标的主要途径。

那么，谁是现代文化的主要倡导者呢？难道不是基督教国家，尤其是那些圣经在其中自由传播的国家，即新教国家吗？这一事实难道仅仅是偶然的吗？难道这不能说明文化与基督教之间存在某种内在联系吗？在所有其他国家，我们看到文明在短暂的繁荣之后就衰落了，陷入了彻底的衰败，而在基督教国家，我们看到文明虽然时断时续，但却在不断地发展，这难道不是一个非常明显的现象吗？不，我们难道不能认为，基督教与文化毕竟是如此紧密地联系在一起，以至于它们必须共同发展或衰落，共同兴盛或

衰亡吗？这使我们认识到，基督教是一切真正文化的源泉和代表。基于这种认识，我们就有可能结束现代文化与基督教信仰之间的分歧，并使二者和解。事实证明，这一主张既符合现实，也符合历史。请允许我就问题的这两个方面阐述几点。

那么，基督教的真正思想、独特性质是什么，文化的真正思想又是什么？

关于这一点，我必须立即指出许多错误，有些错误甚至在我们中间也很普遍。

基督教的本质并不仅仅是新教教义的复合体；它更不像莱辛所断言的那样，——是所谓的“关于个人不朽的实用教义”，或所谓的——它开始于“人”、而不是“神”。

它始于事实，其学说只能与事实联系起来理解。在基督传道时所说的第一句话“你们应当悔改”之后，人们的注意力就立即被引向了一个神圣的事实：“因为天国近了”。这与其说是知识性的理解，不如说是精神性的理解。因此，基督在福音书中向我们展示了他自己，他不是一个单纯的教师，而是救赎和生命的彰显；他不是一个仅仅阐述真理的人，他本身就是真理。“我就是道路、真理和生命。”

此外，基督教并不仅仅像康德所说的那样，是“美好生活的宗教”。早在基督传道之前，许多智者就已经“达到”了这一境界，尽管其形式并不完美。它（基督教）并不是道德戒律的总和，就像古今中外的理性主义者所假定的那样；他们以为，基督教信仰的要点仅仅是敬畏神灵、诚实、仁慈、美德等一般观念。这些思想和道德戒律并不具体构成基督和使徒们所传递的新信息：当然，基督教将它们置于新的光辉之下，并加以深化、强化和拓宽；但它们都有一个重要的主题：爱上帝、爱人。

在旧约中尤其如此。（比较申命记第六章第 5 节、利未记第十九章第 2 节和第 18 节中关于完全爱上帝和邻舍的命令，以及出埃及记第二十三章第 4 节、第 5 节等）。

让我们看一看使徒们的著作。他们是否提出了某些道德生活准则作为其新教义的精髓？不是；他们对圣洁、爱等的劝勉，在任何地方都是作为先前所阐述的主要内容——耶稣基督的福音——他的死、他的复活，以及通过他获得的、现在向世人提供的伟大救赎——的附属品出现的。

首先，他们总是通过耶稣基督传讲并祈求与上帝之间的恩典与和平；其次，他们要求所有的特别劝诫和诫命都必须履行【加拉太书5: 13-26弟兄们，你们蒙召，是要得自由。只是不可将你们的自由当作放纵情欲的机会。

总要用爱心互相服事。因为全律法都包在爱人如己这一句话之内了。你们要谨慎。若相咬相吞，只怕要彼此消灭了。我说，你们当顺着圣灵而行，就不放纵肉体的情欲了。因为情欲和圣灵相争，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使你们不能作所愿意作的。但你们若被圣灵引导，就不在律法以下。情欲的事，都是显而易见的。就如奸淫，污秽，邪荡，拜偶像，邪术，仇恨，争竞，忌恨，恼怒，结党，纷争，异端，嫉妒，（有古卷在此有凶杀二字）醉酒，荒宴等类，我从前告诉你们，现在又告诉你们，行这样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国。圣灵所结的果子，就是仁爱，喜乐，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实，温柔，节制。这样的事，没有律法禁止。凡属基督耶稣的人，是已经把肉体，连肉体的邪情私欲，同钉在十字架上了。我们若是靠圣灵得生，就当靠圣灵行事。不要贪图虚名，彼此惹气，互相嫉妒】，因为这是由这一新启示和由此构成的人与上帝之间的新关系立即产生的结果；也就是说，他们要求这些事情成为对耶稣基督的信仰所结出的果实。

约翰福音一章说道：【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

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借着 he 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 he 造的。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 he 可以信。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 he 造的，世界却不认识 he。he 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人倒不接待 he。凡接待他的，就是信 he 名的人，he 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约翰还特别宣布，他的信息不只是真理和道德规则的集合体，而是一种重要的力量，是神所确定的历史问题的启示。目的何在？仅仅是为了改善我们的道德行为吗？不，目的远不止于此。“我们将所看见，所听见的，传给你们，使你们与我们相交。我们乃是与父并 he 儿子耶稣基督相交的”（《约翰一书》第一章第 3 节）。基督教的目的不仅在

于使人成为义人，而更在于使人与上帝和好并合一，这是由上帝在基督里的新启示——“这生命就是人的光”——所开辟的道路。

基督教的本质是关于天国的教义，以及参与天国的必要条件，从而使人与上帝建立真正的道德关系；基督教相对于其他宗教的特殊优越性在于“它的普遍人性和全面性——它的事实和教义的纯粹道德性”。在这里，基督教关注的不仅仅是实现“人与上帝之间真正的道德关系”，而是通过一个独特的人——即基督——来实现一种新的关系。耶稣的这些论述只是他教导的起点，也可以说是他的总体基础计划，他首先试图用它来抓住听众的良知。但从这一点出发，他进一步发展，逐渐揭示了他自己的位格对上帝国度的意义，以及他自己在救赎之工中的中心地位（例如，“他舍命作多人的赎价”等；参见《马太福音》xx. 28，以及我们的主在《约翰福音》中的论述）。

归根结底，“基督教在世界历史上的全部重要性取决于其创始人的位格”。

因此，我们得出的结论是，基督教的本质在客观上是基督本身，以及源于他本人的救赎工作；在主观上是对他的信仰，他是救赎的彰显，即在自己的内心深处体验这种救赎工作。基督教的目标是在通过基督实现的救赎和赎罪的基础上，引导人们回到上帝身边，回到他们真正的归宿。这是基督和使徒们教导的具体新意。

在每一种宗教中，人都试图以某种方式接近上帝，成为上帝所喜悦的人，或使上帝满意。但达到这一目的的手段却多种多样。在异教中，实际上在所有非真正基督教的宗教中，这些手段都是人的一些个人行为，如献祭、忏悔、善行等；或者如理性主义和现代启蒙运动所主张的那样，是道德原则和正直的生活。基督教与这一切截然相反：它指出圣洁的上帝希望看到他的儿女不仅外表公义，而且像他一样完全（《马太福音》5：48），人没有恩典就不能得到上帝的悦纳；人不与唯一完全公义的上帝——即基督——相交，就不能得到在上帝面前应有的荣耀和在上帝眼中有用的公义。因此，圣经宣称，只有一条路能通向所期望的目的，这条路就是基督。“我就是道路”。因此，基督教的本质就是通过基督这条唯一的道路，把人带回上帝身边，使他们与上帝团聚。

对于任何一种思想来说，区分真假都是最有必要的；没有任何一个词像我们这个时代的“文化”的这个冠冕堂皇的词语一样，被如此恶毒地误解和误用。事实上，我们这个世纪似乎比其他所有世纪都更渴望成为“文化”的时代。在当今时代，没有什么比“没文化”更具有贬义；因此，即使在我国的鞋匠中，也没有几个人认为自己是“没文化的”。然而，在我们这个时代，又有多少人意识到真正的文化所依赖的要点是什么呢？在大多数人看来，某种肤浅的礼仪修养、某种对良好社会形式的了解、一点普通社交用语的储备、看过或听过一些最著名的文学作品，再加上一种时髦的着装风格，就构成了对拥有“文化”的声称。但这就够了吗？

那么，一个在道德上处于粗鲁和堕落最底层的人（一个深深的罪人），是否有可能在其野蛮本质几乎没有改变的情况下，也能获得一些“文化”的外在修饰呢？我们能因此就把他看作一个真正有“文化教养”的人吗？我们马上就会感到，真正的修养在于思想和精神的真正完善，而不仅仅是知识的获得、或外在的表现与成就。

根据“Bildung”（文化）一词的意义，当它就是它的本意，因而完全符合它的目的时，我们称之为“gebildet”（成形）。同样，一个真正成型或有教养的人，他的所有天赋能力都得到了适当的发展，从而能够实现他被创造的目的。因此，接下来的问题就是，这个目的是什么；植入每个人体内的能力的性质、范围和目的是什么，以及他必须达到的目标是什么。显然，正如任何人对这一任务，即对人类生活的整个目的和目标的评价有高有低一样，他的文化观念也必然有高有低。但事实上，这个目的和目标是什么呢？那就是上帝本身。上帝是永生之神，人要在与之和谐的环境中塑造自己。人的灵魂、心理和道德能力都指向上帝。因此，“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和样式造人”这句话在神的启示（圣经）中占据了重要位置。没有一位诗人如此歌颂过人的尊严，也没有哪位圣贤像基督一样，把人的归宿放在如此崇高的舞台上，他说：“你们要完全，像你们在天上的父完全一样”。公元前的古典西方时代从未达到这一观点的崇高境界：在关于人的归宿的观念中，它没有

一个与人相称的概念；因为它没有关于人的完美和与上帝相似的观念。人是按照上帝的形象创造的，因此也是为上帝而创造的，只有圣经才让人充分认识到自己的尊严，并提出了文化的最高原则和目标，哲学和宗教都不可能超越这一点。若达不到这一点，而仅仅满足于一些较低目标的人，就会伤害自己的尊严，永远不会成为最高意义上的有文化教养的人。

同样，如果一个人不能按照上帝的旨意，即通过上帝提供的一切手段，并按照上帝为我们设定的最终目标，平衡地培养属于上帝形象的一切，以及上帝植入他个人体内的所有精神和道德能力，那么他也永远无法实现这一目标。在许多情况下，一种能力的彻底培养是以牺牲其他能力为代价的，尤其是智力的培养是以牺牲心灵和意志为代价的。理解力和记忆力被储存了各种各样的知识；外在的行为举止也因此变得光鲜和精致，却没有努力使心灵和良知更加温柔和敏感，使意志更加严谨，并引导它沿着顺从的道路走向真正的自由和自治。因此，我们经常发现内在的粗鲁与外在的光鲜结合在一起。

这就是所有虚假文化和劣质文化的根源。人类因忽视道德自律而陷入其中；甚至在乐园中也曾陷入其中。第一宗罪，正如《圣经》所记述的它的起源，不过是试图以牺牲心灵和意志的能力为代价，片面地培养知识。人类渴望“知道善恶”，渴望知识的增长，却不知道心灵和意志是否会因此而提升到一个新的高度。人渴望“像

上帝一样”，但“却没有努力按照上帝规定的顺从和道德自律的道路”去接近上帝。因此，新的修养阶段实际上是一种虚假的发展，而随后的每一次犯罪都加剧了这种虚假的发展。因为每一次犯罪都会使人的道德和智力向错误的方向前进。这种错误的发展由于罪的普遍性而成为一种普遍的力量，从此以后，人再也无法通过直接的途径达到与神相似的程度，而只能通过在错误的发展之处悔改、回转、归向神、承受神的救赎恩典，回到真正的发展方向；《圣经》所理解的“皈依”，实际上不过是从使我们越来越不像神的错误的发展方向回到真正的、真诚的、伦理的和宗教的文化方向，因着耶稣基督的十字架救恩，我们能够成为神的儿女。

我们由此得出结论：真正的道德文化，即最高意义上的文化，无非是回归于神、回到我们的天父上帝那里。

基督教的目的是通过基督【“耶稣基督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祂，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这条道路把人引回上帝身边；而最高意义上的文化不过是使人回到上帝身边，回到只有通过基督才能达到的神的形象。那么，文化与基督教之间何来分歧？基督教本身就是文化——真正的、道德的、最高形式的文化；没有基督教，就不可能有最高意义上的文化。

只要看看一个头脑简单的人，他并不具备多少外在的文化，但却被基督的灵和健全的虔诚所激励：我们会发现在他身上逐渐产生

了多么合乎道德的意识，多么正确的策略，多么健全的判断，尤其是对任何人或任何行为的道德价值的判断！在这种情况下，基督教的教育影响常常以最令人惊讶的方式表现出来。

只有虚假的、仅仅是外在的、无宗教信仰的、无基督信仰的文化，不配称为文化，因为它只不过是外在的训练而已，它与基督教是不可调和的对立面。从其真正的本质来看，文化与宗教两者都具有深刻的内在统一性；因为，正如米开朗基罗（Michael Angelo）明确指出的那样，“艺术是对上帝的模仿”。所有真正的文化和科学都有一个趋势，那就是使人类生活更像上帝；而这正是基督教的任务。因此，就古今文化的整个领域而言，一切真正培养和改善人的东西，都会使人更接近真理和上帝，不但不会反对基督教，反而会为基督教铺平道路；而基督教信仰中真正的基督教，一切神圣的真理，不但不会阻碍真正的文化，反而是其最纯洁、最丰富的源泉和最有价值的体现。

因此，我们可以从文化和基督教的本质中认识到二者的统一性。这一点也可以从历史上得到证明。

即使是在基督教真理与古典文化的第一次相遇中，当使徒保罗在雅典传道时，也是如此。从使徒行传第十七章，我们就可以看到二者是如何相遇的。使徒在讲道时引用了一位希腊诗人的话：“正如你们自己的某些诗人所说：‘因为我们也是他的后裔’”。也可

比较美南德尔的引文(林前十五 33)和埃比米尼德的六音节诗(提多书一 12)，两者都表明圣保罗对古典文学的熟悉。我们在其他地方也发现了同样的情况。只要希腊文化中出现了神的光辉和真理，我们就能找到传讲福音的契合点；基督教非但没有鄙视这些在其他基础上产生的真理元素【那些来自——上帝在这世界与世人灵魂之中的普遍启示，上帝所放在世人良心之中的普遍道德法则】，反而愿意采纳、扩充、深化和美化它们，并以这种方式证明了它与一切真实的、趋向于真正文化的东西的亲合力。基督教会逐渐得以利用古典文明的所有真正宝藏，从而实现了艺术和科学对其自身内部发展、信仰更深厚的基础及其向外扩展的无数帮助；许多有“文化教养”的异教徒也试图进行了一系列尝试——尽管成功率要低得多——通过采用基督教的实质内容，为陈旧的希腊哲学注入新的活力。

要想使古典文化免遭彻底毁灭，确实需要有活生生的代表事物的支持。只要文明不是建立在道德和宗教真理的基础上，它就不可能获得永久的存在，也无法使拥有它的民族免于精神上的饥饿，更不用说政治上的死亡了。就现代意义而言，希腊和罗马从未如此文明过，它们的文化本身从未曾像它们开始衰落时那样成为人民的共同财产。这些事实值得所有认为文化——即公众对艺术和科学的追求——本身就能为一个民族的未来提供充分保障的人思考；而他们却竭力说服德意志民族，他们的未来取决于把积极的基督教宗教换成纯粹人性的文化和宗教！在这种情况下，德意志

民族的命运将如何，我们在希腊的废墟上看得清清楚楚。

公元前的西方古典古代的礼貌文化缺乏真正的道德和宗教基础。”整个生活体系，所有的政治、公民和社会义务，以及所有的家庭关系，最终都建立在自私自利的基础之上”。因此，这些国家走向了毁灭。出于同样的原因，所有非基督教文明国家甚至在今天也在走向毁灭，这都是由于他们的文化无法消除或克服这一根本性错误造成的。

为了维护社会及其文化，必须建立某种新的、能与之（自私自利的基础）抗衡的生活基础，那就是无私的爱。除了宗教，还有什么能将这一新的原则引入世界呢？宗教的关键在于相信为人牺牲生命的爱——神子（耶稣基督）与人的爱。只有基督教才能完成这一伟大的使命，而且已经在一定程度上完成了这一使命，以至于异教徒有时会惊奇地感叹：“看这些基督徒是如何彼此相爱的！”由于引入了“什么是爱”这一原则，基督教永远确保了人类真正情感的保存，并因此成为历世历代所有真正道德文化唯一确定无疑的体现者和唯一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源泉。

至公元四世纪，基督教部分地履行了这一使命，在古代文化体系解体时，接纳、丰富、升华了其中所包含的所有宝贵元素，这已经成为历史。当野蛮民族的入侵使整个古罗马文化体系面临毁灭的威胁时，基督教会成为了这一文化的守护者和哺育者，并将其

宝藏带入了中世纪。随后，基督教在西方国家一个接一个地点燃了宗教真理之光，以及更高尚、更永久的文明之光。教会教导他们将上帝视为灵、人类之父、爱的主宰，教导他们从上帝在基督里的救赎目的和由此产生的道德责任的角度看待人类，这怎么可能不是一种至为美善的教导呢？难道不是吗？

更精确的证据见 C. Schmidt, *Die bürgerliche Gesellschaft in der altrömischen Welt und ihre Umgestaltung durch das Christentum*, Leipzig 1857。

如果我们反过来比较一下歪曲的上帝和人的观点对异教徒的整个生活所产生的误导性影响，我们就会发现基督教的这一基本原则包含了个人、家庭、公民和政治生活的文化萌芽和力量。从那时起，大多数西方国家开始在历史舞台上占有一席之地；因此，它们的全部意义都归功于与基督教的接触。现在，他们的语言第一次成为书面语言，新的文学开始涌现。现在，在基督教的基础上，在教会的培育指导下，一种新的西方文明被建立起来，甚至古代古典文化也被允许为这种文明贡献许多有用的石头。这种新文化在不同的国度逐渐呈现出不同的面貌，这与不同的民族特色有关，因为这些民族特色涉及特殊的文化力量和特殊的命运，真正的基督教并不试图摧毁这些民族特色，而只是用宽容之手去净化和完善它们。当教会因上帝之言的蒙蔽而失去真正的文化原则，当自私自利的精神以及与之密不可分的不道德再次威胁着世界，使其

重新陷入异教徒的粗鲁无礼时，“再造”（Reforemation）便应运而生、“即基督徒的良知，重新回到了福音中，在福音中找到了一切真正文化的坚实基础，即用心灵和诚实敬拜上帝，同时也找到了最强大的动力，即良心自由的原则和自由探索的权利”。这一原则只能建立在福音的基础之上，却已成为现代文化整个体系的主要动力。自其得到普遍承认以来，它不仅为所有知识领域的研究提供了新的动力，使真正的文明时代似乎才刚刚开始，而且在最大程度上促进了精神和道德文化在人们中间的传播。近代最全面的教育机构——国民学校或小学——可以说是福音派教会的女儿；如果没有其他原因，每一位慈善家都必须承认，在德国人民的基督教教育方面，没有人比福音派教会更宏伟、更有力了。

今天，我们不再仅仅谈论个人或阶级，而是谈论受教育的大众，这主要归功于宗教改革所开创的这些普遍的教育渠道。自那个时代以来，有识之士与下层阶级之间的隔阂日益消失，人民的整个生活，包括公共生活和民事生活，以及整个立法制度，逐渐越来越具有真正人道的特征，这归根结底是将圣经交还给人民手中的结果；是消除了牧师与“平信徒”之间曾经存在的鸿沟的结果；是恢复了普遍的神职（“信徒皆祭司”）的结果（彼前 2. 9）；承认（通过福音实现的）每个人的精神自由和独立。

难道这一切会突然发生变化吗？基督教在经历了几个世纪的真正的教育发展之后，难道会突然将自己与从基督教中发展出来的、

在很大程度上源于基督教自身动力的文化对立起来吗？难道它就不再随着自己内在生命的脉动，传播真正的文化精神和真正的人文精神了吗？是什么在今天，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能将道德和宗教文化的光芒照进异教野蛮的黑暗之中？是脱离基督教的现代文化本身吗？是流浪的自然哲学家或知识分子，——他们到遥远的地方去发现，以增加本国的知识，但他们既不花时间，也不费心，为土著人的道德提升做出持久的贡献？抑或是异教世界的欧洲商人，他们的主要目标大多是在这些土地上牟利，不仅没有在道德上提升与他接触的人们，反而经常把他们引向更快的毁灭？难道许多海岸上的商业定居点不是已经存在了几个世纪，而商人们却没有为原住民建立任何教育机构吗？离海岸越近，当地人与基督教世界的贸易接触越多，我们就越能发现大部分异教徒的堕落——这一事实清楚地证明，仅仅为自私自利服务的文化无异于提升任何民族精神境界的最大障碍。

不，不仅仅是与外部文化的接触，而是与福音的接触为异教徒的文明扫清了道路。近代以来，基督教会再次认识到并积极承担起传教的任务：她的使者们无论在哪里都能找到立足之地，他们不仅通过布道和教育与异教徒的黑暗作斗争——同时还经常成为受压迫的异教徒的代言人，反对殖民者的贪婪和暴政（我只想提请大家注意西印度群岛的托马斯-科克、伯切尔和克尼布，开普省的范-德-肯普等人）；而且还通过传播更多的福音，并且通过传播有关土地、民族、礼仪、传统和语言的更准确的信息，这些迄今为

止鲜为人知或根本不为人知的信息，——甚至为本土文化开辟了新的源泉，丰富了许多分支的科学。

正是由于他们的努力和基督教在异教徒中日益重要的进展，我们现在看到一些野蛮民族正逐渐转变为开化民族，并开始登上世界历史舞台。通过福音，他们的语言变成了文字；《圣经》的翻译是他们文学的开端。在基督教道德和自由、基督教秩序和活动的影​​响下，一个国家的所有资源都变得可用，它的繁荣得以提升，所有的公民和社会关系都变得高尚起来。

如果我们把注意力局限于我们德国的文化和科学，那么我们必须承认，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教会不再是这些文化和科学的唯一传播者；我们确实已经在上文看到，我们的现代文化在许多方面都与基督教直接对立。尽管如此，如果我们对历史的思考不是过于肤浅，那么就会发现，即使是我们德国的文化和科学，而且在许多分支领域，它们无疑都是领先的一在所有基本点上，它们都是基督教和福音的产物。

事实上，即使在那些与基督教表现出最大对立的分支中，它们也不由自主地、自觉或不自觉地、间接或直接地得到了基督教精神的帮助，并在某种程度上受到基督教观点的支配或强烈影响。

从一开始，我们就发现我们的书面语言是由福音书塑造的，也是

由福音书渗透的。作为德国文学最古老的纪念碑，我们承认乌尔菲拉斯主教翻译的哥特语《圣经》是“整个民族的使命和趋势的预言”。

路德翻译的《圣经》是新高地德语的开端，也是其核心和基础。我们现在仍在使用的这种“新高地德语”——我们与路德的语言相差无几，而且在力度和表达上也相差不远——在肢体和精神上都是新教方言；它的“自由呼吸的本质”、力度、华丽和优美，以及它作为有文化教养和有学问阶层的书面语言（他们以前一直用拉丁语写作）的归化，都主要归功于路德和福音。

此外，我们的德语诗歌文学并没有摒弃其生长的基督教土壤。在标志着不同时期诗歌界限的作品中，我们可以看到基督教精神的产物，它们为后来的文学作品增添了色彩。在我们古老的德意志诗歌中，那部宏大的基督教史诗——古撒克逊的《海兰德》（Heiland, 救世主）赫然在目，它是基督教如何迅速而深入地融入德意志人的血液和生活的显著证明。我国文学的第一个古典时期，即中世纪的民族史诗和吟游诗人时期，达到了其顶峰和最纯粹的表现形式，带有“德意志民族和基督教信仰最亲密的融合”的印记。

在新高地德语的初期，我们发现福音教会的赞美诗以一种突如其来的力量占据了德国人民的心灵；从那时起，这些赞美诗就一直是活生生的德意志民族的象征。

关于这一点，参见 Lübker, Vorträge über Bildung und Christenthum, Hamburg 1863, p. 202 ff., 267 ff.; R. v. Raumer, Die Einwirkung des Christenthums auf die althochdeutsche Sprache, Berlin 1845。

这些德语赞美诗表达了他们的宗教思想和情感。从基督教的角度来看，他们为改进和完善流行歌曲做出了多大的贡献！是谁在上个世纪迎来了我们现代古典文学的时代，如同明亮的晨星？难道不是克洛普斯托克在他的《弥赛亚》和他的《颂歌》中将古代古典文学与德国基督教元素融为一体，从而敲响了我们所有现代诗歌和艺术的基调吗？这些诗歌和艺术，无论在个别情况下与具体的基督教思想有多远或多近，但在其最优美、最崇高的整体创作中，并没有摒弃基督教世界观和人类生活观的影响，而且，如果不是在受过基督教教育的人民中间，它们永远不可能成为现在这样。欧里庇得斯能写出歌德那样的《伊菲吉妮亚》（更不用说《浮士德》了）吗？

我们的其他艺术和科学也有类似的情况。诚然，在近代，这些艺术和科学各行其是，经常与基督教对立。但是，如果，我们从德国的音乐、绘画、雕塑、建筑以及德国最重要的科学分支中，剔除那些因基督教思想的影响而产生和发展的部分，那么，我们很快就会发现，我们剥夺了它们最优秀、最精神、最理想的元素，

而这些元素最有利于教育和提升；我们会立即意识到不可能有任何这种分离，因为基督教与我们的整个文化是最紧密地交织在一起的。

如果我们再考虑一下我们在其他方面的文明生活，包括公共生活和私人生活，那么，我们日耳曼人区别于其他许多民族的那种认真勤奋的劳动精神又是从何而来的呢？这是福音带来的不可估量的果实。我们的异教徒祖先认为劳动是一种耻辱。即使在今天，在福音没有自由传播的地方，人们的积极性、勤奋和进取精神也大幅度地减少了。新教国家和罗马教国家在这方面的巨大差异，在任何地方，尤其是在德国和瑞士，都提供了一系列无可辩驳的证据。

同样，我们对权利与秩序、自由与法律的看法从何而来；我们的法学和民事制度的人道精神从何而来？大部分来自福音对人的尊严、真正的慈善事业、人的权利和义务的教导。仅仅从异教徒的角度来看，对于最无情的专制主义，或者最可耻的压迫和奴役，都无法建立起确定的、避免它们的、防护屏障。即使是亚里士多德，这位最有修养的异教徒哲学家，也认为人类中只有一部分人拥有理性的灵魂，其他人只有更高级的动物灵魂，因此是为奴役而生的！福音是精神自由和最终公民自由的唯一可靠保障。现代文明国家的自由制度都要归功于福音。

最后，我们今天对婚姻和家庭生活的看法建立在什么基础之上？是什么帮助女性在我们中间获得了自由和尊严的地位？是什么让我们把孩子当作“小王子”对待？那就是福音的影响，它教导我们在上帝面前人人平等，并根据每个人身上的神圣形象及其自身的永恒命运来关注他。在此，请允许我向你们——我的女听众们——声明，就社会地位而言，没有人应当像你们一样对基督教如此感激。没有人应当像你们一样，对基督教的彻底被放弃和不信主义的盛行感到如此恐惧。你们的自由和尊严与基督教共存亡。只要看一眼古今东西文明的异教国家，以及你们的性别在其中所处的地位，你们就会明白，没有基督教、没有基督的文化是多么无法保护你们免受最可耻的奴役！

事实上，无论我们从哪个角度看待当今的文明生活，我们都会发现基督教是支撑和渗透文明生活的精神力量。即使是费希特，他对基督教的立场当然是非常自由化、不信派的，但他也不得不承认：“我们和我们的整个时代都植根于基督教的土壤之中，并从基督教中萌芽；基督教在我们的生活中发挥了它的影响。如果没有这个强大的原则，我们绝对不可能成为今天的我们”（Anweisung zum seligen Leben）。

这些考虑对我们德国人有非常特殊的意义。没有任何一个民族从一开始就如此衷心地接受福音的影响；没有任何一个民族在其最初的纯洁礼仪和坚强性格中拥有如此大的基督教倾向；没有任何

一个民族在世界历史上如此深刻地受到基督教精神的熏陶，或在如此大的程度上成为基督教精神的传播者。因此，没有任何一个民族能够将自己及其文化与基督教割裂开来。不承认或诋毁我们当今文化的真正源泉可能会被人错误地认为是高尚的，但这肯定不会令人感激。即使是最持怀疑态度的人也无法摆脱基督教的影响：他必须从基督教所创造的文化成果中获取思想养分；事实上，即使是在抨击基督教时，他也不得不在大多数情况下从基督教中获取武器，就像试图竭力在太阳中发现光斑【那些“光斑”，不是因为真正基督教本身的原因，而是因为现实教会的一些错误实践或教导、对于神的启示话语（圣经）的偏离，以及世人自己心中的罪】的人必须借用太阳本身的光一样。

在认识到基督教和文化在历史上的统一性，以及它们内在地相互渗透、相互融合的方式之后，尤其是在我们自己的民族中，我们就会非常清楚地认识到，没有什么比把在理想上和历史上都如此紧密相连的事物割裂开来更倒行逆施的了。已经看到的事实是，如此多的世俗之人正在竭力扩大这一裂痕，而正统派基督徒自己也常常为同样的目的而努力，这是我们这个时代最大的不幸。“正如有人所指出的那样，整个现代史都充斥着一种极具悲剧性的反差，那就是在基督教的怀抱中诞生并在福音的影响下孕育了一千年之久的人性思想，竟然被从它生长的根基上撕裂开来，而现在却作为一种敌视并试图摧毁它（基督教）的力量，被置于与基督教的冲突之中。人们想珍视文化，却没有真正的文化，想珍视文

明，却没有真正道德的根基；人们想把法律体系建立在人性的理念之上，却不承认爱和自我牺牲的义务，而如果没有爱和自我牺牲的义务，自由和快乐地承认他人的权利以及整个社会的权利就不可能长久。让我们公开承认这样一个事实，即这一矛盾是我们这个时代所面临的一切冲突和危机的主要根源”。

如果面对这种令人不快的趋势，你们仍然坚持文化与基督教的内在统一；如果你们（文化人士）没有忘记我们（基督徒），无论是所谓的、还是真正的、受过教育的阶级，——在历史问题上都欠基督教的一切；那么，就你们而言，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巨大裂痕，尽管在事实上是不自然的和人为的，也就被填平了，或者至少为它们的结合扫清了道路。

现在，为了使上述论述产生实际效果，在相信任何所谓的文化与基督教之间的矛盾之前，要问一问，这样对立的究竟是真正的文化和真正的基督教，还是其中任何一种被歪曲和篡改的形式。任何真理，若被人曲解，就可能会被毁容，即使是基督教真理也不例外；任何精神财富都不应当被滥用。在任何情况下，不要看这些对立元素的表现形式，而要关注它们真正的内在本质，你就会发现它们是相通的，而不是矛盾的。

如果你的注意力被一些科学探索的结果所吸引，而这些结果看似显然与圣经不可调和，那么首先要问一个问题——这些结果是真实

的吗？还是说，尽管特别是在通俗读物中，这些结果被自信地描述为完全可靠，但真正的科学人士的观点难道不是如此分歧，以至于最好的办法就是暂缓判断？或者即使情况并非如此，但毕竟对圣经的正确理解和解释难道不能消除所有严重的困难吗？教会的分歧和分裂是否触怒了你？那么请问——我是否要将此归咎于基督教，也就是归咎于基督本人、他的话语和圣灵？难道他临终的祷告不是“使他们合而为一”吗？难道原始时代没有给我们留下“我信圣而公之教会”这一特殊的信仰条款作为见证吗？如果你对许多人在教会上的片面性和偏见感到不快，认为在他们自己教会的范围之外，除了谬误，别无其他，你就必须记住，真正的基督教，也就是基督本人，在反对这些观点时说：“我还有别的羊，不是这圈里的”，并应许“要有一个羊圈，一个牧人”【约翰福音 10：15、16正如父认识我，我也认识父一样。并且我为羊舍命。我另外有羊，不是这圈里的。我必须领他们来，他们也要听我的声音。并且要合成一群，归一个牧人了】。如果你对许多过于狂热的正统派基督徒代表的不容忍感到不悦，那就问问古代和近代的理性主义者在这方面是否好一些（比如瑞士和巴登学派）；其次，请记住，基督教因为并不宣称自己只是“一种”真理，而是真理的全部，是绝对真理，所以它必须与一切违背其精神的事物发生冲突，并将其斥为错误；但在这种冲突中，它不接受使用任何肉体的武器（林后十 4）；它以最宽容的方式不容忍；它只是见证、反对，生活和教义中一切反基督的东西，但既不希望也

不应使用强制手段。他是真理，也是世人伟大的忍耐者；他曾对门徒这样说，当他们匆忙拒绝容忍一个与他们有实际联系（如果不是正式联系的话）的人时，——（马可福音9：38-41）“约翰对耶稣说，夫子，我们看见一个人，奉你的名赶鬼，我们就禁止他，因为他不跟从我们。耶稣说，不要禁止他。因为没有人奉我名行异能，反倒轻易毁谤我。不敌挡我们的，就是帮助我们的。凡因你们是属基督，给你们一杯水喝的，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不能不得赏赐。”还有一次，当他们想要从天上降下火来烧死那些拒绝他们的人时，（路加福音9：54-56）“他的门徒，雅各，约翰，看见了，就说，主阿，你要我们吩咐火从天上降下来，烧灭他们，像以利亚所作的吗（有古卷无像以利亚所作的数字）？耶稣转身责备两个门徒说，你们的心如何，你们并不知道。人子来不是要灭人的性命（性命或作灵魂。下同。），是要救人的性命。说着就往别的村庄去了（有古卷只有五十五节首句，五十六节末句。）”

因此，我们不要把基督的那些短视、狭隘或热情的门徒的过错归咎于基督本人或基督教。

或者，如果你对许多基督徒在艺术和科学问题上片面的、不自由的判断感到厌恶，也不要把这归咎于基督教精神本身；而是要回想一下，使徒是如何在以君王的眼光扫视基督徒不可估量的财产时说：（哥林多前书3：21-22）“所以无论谁，都不可拿人夸口。因为万有全是你们的。或保罗，或亚波罗，或矶法，或世界，或生，或死，或现今的事，或将来的事，全是你们的；（启示录21：23-26）“那城内又不用日月光照。因有神的荣耀光照。又有羔羊为城的灯。列国要在城的光里行走。地上的君王必将自己的荣耀归与那城。城门白昼总不关闭。在那里原没有黑夜。人必将列国的荣耀尊贵归与那城。”或者，当我们将对那些胆怯地抵制任何更自由的政治发展的教会人士感到不快时，不要忘记，真正的教会用使徒的话说，（哥林多后书3：17）“主就是那灵。主的灵在哪里，哪里就得以自由。”基督教在《圣经》的唯一基础上促进各地的自由事业。

真理使人自由。只要你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教会和基督徒个人的不完美并不是基督教真正精神的结果，而是与之相矛盾的，因此无论如何都不能归咎于基督教；在真正的文化和真正的进步的道路上经常设置的障碍是由这些不完美造成的，而不是由基督教本身的性质造成的；——那么，你就能正确理解，两者的趋势在本质上是统一的（文化在本质上高度依靠于基督教），即帮助

人类达到其神圣的目的地。基督教甚至在历史上已经证明自己是真正文化最丰富的源泉和最可靠的代表，那么我们的顾虑就会消失，真正的和解方法就会被发现。

如果我们继续追问，面对这种情况，我们当前的任务是什么，特别是我们的神学和教会在努力促进我们受过教育的阶层回归信仰方面的任务是什么，那么首先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是，不要低估尚存在的裂痕的深度，也不要过于轻率地去弥合它——这样做的结果会对双方都不利。

如果我们的神学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渴望“与现代文化的发展和和解”，我们完全可以感到高兴。这是“新教联盟”的领袖们在他们的旗帜上所刻的座右铭。我们期望这一切，我们也必然盼望这一切。只要信仰具有真理性，它在任何时代都会与真正文化的发展达成共识。但无论是以前还是现在，都不能用任何理性主义的方法来弥补这一缺陷，因为这种方法会抹杀现在流行的许多观点与基督教基本教义之间的本质区别。例如，放弃现代文化认为已经过时的神迹因素和基督教信仰的其他观点；而基督教的基本原则，即对超自然启示的信仰，却不为我们时代的精神所承认。

只有那些把基督是上帝的独生子和上帝道成肉身的信仰当作次要问题，并且完全不承认我们之前所定义的基督教的真正本质的人，才能寻求在这种条件下的结合。在这种联盟中，当今的文化将成

为一种危险的寄生虫，依附在基督教这棵大树上，以其汁液为养料，随其成长而成长，但同时也耗尽了其生命力，直至不复存在！

但是，固守旧信仰的结晶形式，完全无视科学的进步，试图将旧信仰的表面思想形式强加给我们的时代，也是无济于事的。这样做只会使裂痕越来越大。我们的责任是借助日益增长的研究之光，特别是圣经研究之光，努力更深入地探究和更全面地介绍古老的信仰真理。最好的办法是立即体面地承认任何在理解或熟悉方式上明显存在缺陷的东西是错误的，但坚定地、完整地、不折不扣地坚持信仰的基本要点，坚定地、完整地、不折不扣地坚持圣经作为上帝的权威无误的话语和启示，——（正如我们随后将看到的）科学和批判都无法推翻这些要点——因为它们在每一次争论中都更加坚定、更加肯定地确立了，——我指的是与我们通过基督获得救赎有关的重大事实。如果教会像罗马最近所做的那样，直接把当今社会的所有思想——自由、进步、人道、文明等等——都打上反基督教的烙印，那就不可能促进和平：相反，让教会充满爱心地接受和承认其中包含的所有真理要素；但另一方面，让教会设法净化和清除其中的一切谬误。

如果要从根本上消除分歧，我们就必须让属于自由的东西属于自由，让属于信仰的东西属于信仰。让我们最终学会超越在信仰和实践上分裂我们的许多次要问题；让我们不要在基督没有束缚良知的地方束缚良知，让我们区分本质和非本质。但另一方面，我

们也不要把基督的神性、他的赎罪之死、他的复活、圣经是上帝的完整权威无误的启示、等要点当作次要问题；我们不要把自由变成许可，也不要忽视基督和使徒们在圣经中规定的教义界限，没有这些界限，信仰就不复存在。我们不要把历史的、基本的事实（比如，基督的复活）化解为纯粹的心理概念和一般的模糊观念，这样就会产生难以言表的混乱，信仰与时代文化之间也绝对不会产生内在的调和；相反，信仰会被我们这个时代对神迹的反感所牺牲。只要我们把基督的十字架从我们的信仰中剔除，从而削去我们基石的棱角，把一切与自然意识和理解相冲突的东西都扔到海里，毫无疑问，信仰与当今时代精神的结合就会变得轻而易举：十字架的“冒犯”不再存在，但基督教信仰本身却同时被消灭了。

如果要想实现真正的和解，就必须做到以下几点：首先，要真正理解基督教的“神的愚拙，比人更有智慧”，理解其神性的核心和中心，即永恒之圣子基督本身；理解其完美的纯洁、美丽和真理，向每一个人的心灵作出自己的见证，并忠实地呈现给世人……；第二，真正理解文化和科学的真正性质和价值，理解它们在培养心灵和品格而不仅仅是智力方面的崇高道德倾向；第三，让人们普遍意识到这种倾向与真正的基督精神的内在一致性。福音必须摆脱朋友的偏见和反对者的误解对其造成的毁损，必须作为所有真正大众文化的唯一可靠基础，再次回到我们这个时代的心灵和良知中，并再次让本世纪的天才们理解它，以便向当今受过教育

的阶级，以及他们所有被扭曲和过度刺激的趣味，传递对神圣真理的情感和兴趣。要取得这样的成果，不是靠削弱或完全拒绝福音真理的萌芽，而是恰恰相反，靠发展这种萌芽，向人们的心灵揭示其内在的生命之泉。维纳特最近曾说过，在捍卫基督教真理的过程中，“如果我们希望新一代能够再次吃上生命之粮，我们就必须回到基本的、根本的、永远不会动摇的要点上来”。

基督是她（基督教）的根基，也是她的目的；只是让她不要只用旧的语言，也要用新的语言来宣扬他。让她注意把他呈现给这个需要文化的时代，不仅是他神圣的荣耀，也是他人性的美丽和道德的纯洁；让她展示在他身上彰显的上帝的白白恩典和爱，对于这个狂热躁动、在知识和行动的各个领域都疲惫不堪的世界来说，不仅是不可或缺的，而且是完全足够的，是唯一真正的平安之源，是唯一能够永久满足人性最深切需求的力量。

许多世纪以来，福音的这些重要特征奇妙地吸引着人们的心灵和思想，福音越是纯洁明了，它所发挥的力量就越大；这种吸引力将一直保持到世界末日。

所有问题的最终答案，所有疑惑的解答，都包含在那奥秘中的奥秘，启示中的启示，也就是世界之光基督身上。如果基督世界——现在在许多方面都是没有基督的——能够重新回到对基督的思考中来，那么错误的偏见很快就会消失，知识与信仰之间的矛盾也将

开始得到解决，从这束光中发出的光束将逐渐照亮最黑暗的奥秘，或确保未来的启蒙。到那时，我们所说的文化与宗教的内在分裂就已经被克服了。

事实上，我们不能指望，尤其是如果我们接受《圣经》的见证，所有人的裂痕都会很快愈合。事实上，没有人会否认，在我们的现代文化中，有许多是虚假的、利己主义的和自私的；有许多是误导性的和夸大的，因而是与真正的文化相对立的。针对这些不真实的文化因素，基督教将而且必须始终站在前列；正如它在任何时候都必须表现出对进步之罪的敌意，正如它从一开始就一直见证并努力反对这些罪恶一样。在无基督的文化与基督教之间，不可能像在光明与黑暗之间那样架起一座通融的桥梁；谁敢这样做，谁就有祸了！然而，在我们的现代文化中，凡是完全没有基督、因而也就没有上帝的东西，都是名不副实的，因此我们不能再加以考虑；它只是赤裸裸的粗鲁和自私，被外表体面的华丽褻褻所掩盖；只是对感性天性的珍视，如果任其发展，很快就会堕落为畸形的野蛮，我们已经看到了许多这样的迹象。

例如，我们可以看到，对金钱的渴求是多么可怕，它使人失去基督精神和士气，在所有外在和表面的文化面前，它又是多么无礼和缺乏道德约束！这种道德缺失与当今的文化紧密结合在一起，基督教精神永远无法与之调和。为了克服这些缺陷，正如我们先前所认识到的，我们需要高度的道德魄力；没有这种魄力的人将

永远无法接受哪怕是最纯粹形式的基督教；事实上，基督教越是纯粹地呈现在这样的人面前，他就会发现自己与基督教的对立越是直接。

然而，如果说现在是认真地填补现代文明生活中这一重大缺憾的时候了，我认为我们责无旁贷。

日耳曼民族有特殊的需要和特殊的使命来克服这一根深蒂固的矛盾，我们这个时代，尤其是我们德国人，深受其害。没有哪个民族像我们这样，学会了如此痛苦地感受其内部的混乱。我们比其他民族都更真正地成为一个充满矛盾的民族。自 1866 年事件以来，德国精神在教会和学校、科学和政治中越来越多地表现为本质上的新教精神，直到最近一个时期，（新教与罗马教之间的）对立的双方都非常均衡。这种势均力敌的对立力量的持续紧张是德国权力瘫痪的原因。

然而，事实上，在所有其他差异中，宗教差异一直是最大的差异，而且先于所有其他差异占据了我国人民的心灵和骨髓。从宗教角度看，其他国家都带有一种普遍的色彩：要么是新教，要么是罗马教。直到最近一个时期，我们一直被分成两个几乎相等的部分（即罗马教和新教）；这种宗教和教会的二分法一直是造成（德意志）南北方政治分裂的最大原因，而且现在仍然如此。最近，由于耶稣会在罗马天主教会中的统治，两个教会（罗马教与新教）

之间的分歧变得越来越不可调和；而这种日益加深的分歧在我们的人民中感受最深。信徒与非信徒之间、基督教与现代思想之间的内部分歧充斥着两大阵营；在公共生活中，迄今为止任何一种倾向都没有占据无限的主导地位，而两派都很活跃，都很强大。

在其他地方，一个国家要么发展出信仰的主导力量，就像英国一样，它总体上仍然是基督教和福音派；要么发展出不信的特殊力量，就像法国一样，从伏尔泰时代到科姆、勒南、米凯莱等人，法国也许比其他任何国家都在更大程度上被异端邪说所瓦解。相比之下，德国（瑞士的程度也较轻）以其特有的方式，以几乎相同的比例推进着信仰与不信仰。德国的新教神学，从宗教改革家到施莱尔马赫、尼安德、托卢克、多纳等人，为更深刻地理解、科学地证实和维护我们的信仰提供了最大的帮助：全世界的新教神学仍在其思想产品的滋养下成长。同样，罗马天主教的信仰，就其科学证明而言，也在德国找到了它的主要支持，可以说，只有在德国才真正存在着科学的罗马天主教神学，尽管近来它被强加了越来越多的压迫性枷锁的束缚。

另一方面，德国神学的消极和破坏性产物在其他国家为敌视基督教信仰的观点奠定了基础。在我们（基督徒们）所面对的、所有的反对者中，德国哲学家、批评家和自由派（不信派）“神学家”对我们基督教信仰的框架进行了最危险的攻击；我们发现，我们的外国攻击者与我们的本土敌人站在一起。

因此，与其他国家相比，在我们中间，我们看到最深刻的对立保持着几乎相等的力量平衡。我们的确是一个充满对立的民族，因此我们更需要和解。接下来的话非常适合我们这个时代：“只要我们中的大多数人没有实现宗教文化与科学文化之间的调和，也就是说，没有在我们的国民教育的各个领域、在教堂和学校、在我们的教学和生活中实现这种调和，我们的时代就会因这种内在的对立而衰弱，就会因一种隐秘的疾病而衰弱，这种疾病会使我们的道德和精神发展受到扭曲和衰败的威胁”（盖尔泽）。所有这些都特别适用于德国人民。只要导致分歧的主要原因——宗教分歧——依然存在，德国人内部的许多分歧就永远不会得到真正的解决：“任何希望建立德意志帝国的人，首先必须拥有一个团结一致、根基稳固的德意志教会：六个多世纪以来的德国历史已经给我们上了这一课！”

但正因为如此，和解工作是我们的特殊使命。这当然是我们这个时代的问题，所有人都必须参与解决；但“对立的民族”比其他所有民族都更需要为自己和整个世界完成这项工作。它既有内在的天赋，也有过往的历史，因而能够胜任这一使命。尽管有所有的弱点和缺点，但日耳曼天才比任何其他天才都更能将深刻的宗教倾向与独特的逻辑能力相结合；将高尚的道德情操与最深刻、最全面的求知欲相结合；将最持久、最深刻的研究的独特能量与对神圣者和神圣之事的谦卑服从相结合；将对一切崇高和理想的

真诚而持久的激励与独特的清醒、清晰和尖锐的批判相结合。显然，“思想家的国度”同时也是一个适合为基督服务的国度。在许多痛苦的考验中，它比许多其他国家更纯粹地维护了自己的公共良知。

尽管付出了种种牺牲，但它“从未放弃自己的理想”。凭借这种道德态度，以及它所特有的普遍性，它能够在如此长的时间里，甚至直到今天，仍将上述势均力敌的对立面控制在自己的内部；而仅仅是容忍这些对立面就需要如此无限的张力和精神弹性，以至于其他国家早就在尝试中崩溃了。正是这种精神和道德上的倾向与态度，使德国人比其他民族更有能力实现信仰与科学的和解。

然而，德国的天才已经在历史上表明，它已经认识到并开始履行自己的使命。中世纪末期，由于教会的堕落，文化与基督教陷入了对立状态，正是日耳曼人的思想和良知寻求并找到了通向统一的正确道路。随着宗教改革的进行，古典研究开始复兴。在宗教改革中，我们看到了路德——最日耳曼的德意志人、信仰敬虔之人——与最精通古典文化的德意志教师梅兰克顿并肩携手，活生生地证明了真正的信仰与真正的文化是多么的相容，它们是多么高尚地相互补充、相互促进，他们共同用新获得的福音向世人展示了摆脱当时深刻矛盾的途径，使基督教信仰再次展现出与知识和良知的和谐一致，并且是后者的生命线与基石。

后来，德意志民族确实如此有力地助长了它从他人那里接受的不信，以至于在今天，它对这种不信的扩展负有相当大的责任。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里，本应由他们来弥合的裂痕却被他们加深和扩大了。但是，不管德国人被不信仰深深地纠缠着，他们现在已经开始弥补对自己和他人犯下的错误，并开始从实践和科学两方面关注其肩负的重大宗教任务。德国的探究者们首先对所有的疑点进行了深入的探究；他们越是深入探究，就越是认识到基督教信仰的教义是绝对无可辩驳的，并向世人再次证明，信仰与真正彻底的文化和科学是可以结合在一起的，而且是最崇高的结合。如果将来要彻底弥合这一裂痕，就必须借助于德国勤奋和德国脑力劳动在促进信仰与知识的和解方面所做的一切。在这些分歧中，我们不仅为我们自己，而且在某种程度上也为所有人承受了痛苦，而且有一天，其他人将不得不来找我们——许多人现在已经来了——要求我们使用我们的武器，要求我们分享我们的胜利果实。

到目前为止，只有少数人取得了胜利。大部分受过教育的人仍然对基督教信仰持怀疑和不信任的态度。但是，我们是否因此就必须放弃有朝一日为我们大多数人填补这个巨大缺口的所有希望呢？我认为答案是“否”。

在自由战争期间，基督教和德意志民族结成了同盟，这种同盟在深度和清晰度上确实存在不足（真正的基督教仍被理性主义的迷雾所遮蔽），但从中却产生了新的宗教和道德动力，这种动力至

今仍在我们的国家教会中以各种方式发挥作用。现在，许多勇敢而认真的人正在努力弥合这一巨大的鸿沟。在过去的三十年里，尽管存在着种种敌意，但真正的基督教已经开始胜利地引领潮流：通过新的和更深入的释经学研究；通过历史调查；通过指出许多新的考古学、人种学、甚至许多科学发现与圣经话语之间存在的显著和谐，它为后者的真理进行了辩护，并证实了许多人的信仰。在德国绝大多数教堂的讲坛上，在大多数大学的神学院里，它把不信者彻底赶出了战场，以至于后者不得不在很大程度上退居到邻近国家（瑞士、法国、荷兰、匈牙利）的神学院里。德国以及这些国家和其他国家已经以各种方式表明，不信教者更倾向于潜入受过一半教育而非受过全面教育的群体，并在其中长期定居。

此外，教会中的很大一部分人已经放弃了毫无结果的争论，转而致力于国内和国外传教的实际工作，以实际行动向世人展示基督徒的信仰和基督徒的爱所能达到的效果，从而使许多嘲笑者羞愧地闭嘴。新的辩护性和通俗的基督教文学的开始，人们对传教的兴趣——尽管有各种谩骂，这种兴趣仍在增加，——对教会礼拜的更好的参加，教友们在教会组织中非常必要的合作——终于开始了，所有这些都是最重要的暗示：即使在德国社会，基督教和民族性也会越来越接近。因此，我们不会失去这样的希望：

“光明将再次出现

我们所有的弟兄们，纯洁而清澈、

在忏悔和爱中 ”。

因此，鉴于这些现象，我们可以肯定，我们的基督教是这样的，它深深地扎根于大众生活之中，并得到了真诚而有信仰的科学的的支持，甚至在国外也赢得了极大的尊重，其思想和道德力量的影响遍及全球；每一个希望摆脱冷漠、肤浅或片面偏袒的指责的人，尤其是所有“有教养的人”，都有一个不可抗拒的要求，那就是他们至少应该认真审视这些主张。

我们民族的历史，无论是古代还是近代，都宣告了这样一个事实，即民族未来的繁荣有赖于基督教与文化之间这一调和工作的积极推进。从我们伟大的德意志皇帝与我们宏伟的大教堂同时出现的中世纪开始，一直到自由战争时期，甚至直到今天，我们的历史上都清楚地写着：我们民族的辉煌时期就是我们的信仰时期。背弃信仰会使我们变得软弱和被人轻视，而回归信仰则会使我们变得强大和不可战胜！如果说前者使我们失去了奥斯特利茨和耶拿，那么后者则为我们赢得了莱比锡和滑铁卢！就像昔日，当以色列背离永生的上帝时，他们陷入了政治上的耻辱和奴役；同样，当我们背离了我们祖先的信仰，成为迷信或不信仰的牺牲品时，由于我们在各民族中的科学和宗教使命，我们不得不比其他人更明显地感受到这一点，并为此而受苦。对于任何一个有眼睛的人来说，我们的历史都会清楚地告诉他这样一个事实：对真理的信仰是我们民族的力量和堡垒，是其所有真正伟大行动的内在动力之泉，是抵御来自内部和外部的所有危险的最终和最可靠的保护手

段，是我们最高贵的英雄在和平时期和战争时期的荣耀之冠。其他国家的历史也以类似的方式证实了这一事实，即“凡是信仰占上风的时代，无论对同时代的人还是对后代来说，都是最激动人心、最富有成果的时代；而另一方面，凡是不信主义取得悲惨胜利的时代，即使表面上有一些辉煌，也注定会很快被人遗忘”（歌德，《西行记摘要》）。

如果各方在承认这些事实的同时，希望在真正继承祖先遗产的基础上，在包含而非排斥文化的信仰的基础上，成为一个整体；如果自由主义者和无神论者，现在普遍不信教的人，能够像古代政治家一样认识到“服从上帝就是自由”（塞内加语），认识到“一个渴望自由的民族必须信仰，一个不愿信仰的民族必须奴役；只有专制主义才能免除信仰，而不是自由……”，认识到“信仰”和“自由”是相互依存的；“如果他们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没有任何制度、任何观念——甚至是人们所推崇的人道主义，能够成为维护自由的可靠保证，——而这种保证只能在福音精神中找到……”如果他们能够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只有通过宗教才能恢复人民各阶层及其不同文化阶段之间所必需的友谊纽带，因此，在一切自由和民族倾向中，都必须诉诸基督教；另一方面，如果他们的反对者愿意理解，基督教并不是为了阻碍任何自由的民族发展，而是为了保护人民的自由；如果双方都能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正确理解他们的利益并不会割裂他们，而是真正地将他们结合在一起，并在认识到这一点

的同时伸出援助之手：那么，现在使我们分离的裂痕就会被治愈，我们目前瘫痪的主要原因就会被消除；在重建教会或国家的过程中，一个人不再会阻碍另一个人，所有的人都会快乐地共同努力；祝福和救赎会再次从天而降；我们长久的渴望会得到满足，我们的希望会实现，首先寻求上帝的国度和义，——我们就会发现所有其他的東西都会加给我们！

于是，人们歌颂的时刻终于来临了：

“从柳树上摘下你的竖琴、

你这劳苦的民族，你这阴郁的民族；

从蔑视和残酷的苦难中

将绽放永恒的金色祝福：

被赎回的民族

带着喜悦走近你的圣殿；

你本身就是我们上帝的宝库、

幸福永远属于你！”

在古罗马的一个公共场所，由于地震，曾经出现过一条深沟，垃圾再多也填不满。人们向占卜者请教，占卜者回答说，必须把“罗马最珍贵的东西”投进去。一位年轻的英雄把这句话解释为要有男子汉的气概和决心，要有赴死的勇气。他抖擞精神，穿戴整齐，跳进了万丈深渊，深渊立刻就把他淹没了。我也必须把你们引向一个深渊，这个深渊是由教会和国家、学校和科学界的各种

风暴和地震逐渐形成的。没有任何其他地方能像我们之间的鸿沟这样大。已经有许多人投身其中，但却无法弥合。我也不相信这会发生，直到我们最强大的力量心甘情愿地献身于这一光荣的事业；直到德国的科学和德国的信仰，身着各自的智力和祈祷的盛装——前者身着思想的敏锐和真理的意识的全套装备，后者身着来自于“真理”和“信仰”的一切力量。

没有一个人或一代人能够完成这项工作。这将是许多人和许多年的工作。

但哦，但愿我在这次演讲中，至少能将一块石头投进海湾！

=====

=====

=====

=====

=====

=====

第二讲。

理性与启示。

在信仰与不信仰的巨大冲突中，构成每个问题最核心和中心的始终是对上帝的观念，并在每个人身上赋予其整个宗教、理论信念和实际行为准则以规范和形态。从使徒时代起，人们就承认三位一体的神性是我们基督教事业的基础，如果一个人坚定地相信三位一体的神性，那么他就不再有合理的动机去质疑基督教真理的任何重要部分，而如果一个人放弃了这种信仰，他可能会发现自己很难再坚持一条基督教教条。我们对基督教的整个立场从头到尾都取决于这一点。

因此，在现代人对基督教信仰条款的质疑中，我们有必要首先考虑那些涉及基督教对上帝的基本观念的质疑。这里就有了一个初步的问题——我们对上帝的认识从何而来？我们是通过对周围世界及其历史的思考，以及对自身内在存在和良知的思考，运用自然的理性能力而获得这种知识的吗？这样铺设下来的、我们可以发现的神的足迹是否足以使我们对神是什么以及我们的道德和宗教存在问题形成一个公正的概念？还是说，为此目的，我们需要上帝本身的超自然启示，启示他自己的本性、旨意和与我们打交道的方式，如《圣经》中所记载的那样？如果是这样，圣经的记载与我们通过自然理性获得的关于上帝的知识有什么关系？理性是否与启示相一致？或者在两者有任何差异的情况下，理性是否必须像自然神主义和理性主义所主张的那样，在宗教真理问题上优先于启示作为主要的判断者，从而除了能够理性证明的东西之外，圣经的见证中没有任何东西是可以接受的？或者，另一方面，正

如正统观点所坚持的那样，理性是否应服从启示，因为启示是神圣知识的最高和唯一确定的来源，理性的直觉必须通过启示来形成和发展？

这些就是我们首先要解决的问题。在试图解决这些问题时，我们必须首先关注理性的权利、性质和局限，关注历史对理性在与我们宗教本性的要求相比时所表现的见证，尤其是关注良知对自然神学的贡献。在完成这些工作之后，我们接下来必须研究神圣启示的内在本质和规律，并试图确定其真正的价值、必要性、可能性以及我们的可识别性，以便最后就两者之间的关系得出结论。

在这些问题中，肯定有一些比较枯燥乏味的问题，我们必须耐心对待；但它们都具有最重要的现实意义。在生活中，你会无数次地遇到这样的人，他们在处理任何宗教问题时，都会立即诉诸理性，并坚持要立即摒弃任何超出理性范围的东西，但却无法清楚地说明由此得出的知识的性质和适当界限，也无法说明这些知识与人类宗教需求的关系。因此，我想请你们认真地探究一下，这些人是否真的在向一个心灵偶像顶礼膜拜，虽然这个偶像本身的价值很值得怀疑，但它却要求崇拜者像对待神圣启示本身一样笃信不疑。

因此，我们将首先关注：

一、自然神学，即从自然和理性中得出的对神的认识。

“科学和理性是人类最高的力量”，这是那些常挂在嘴边的人对基督徒信仰的指责。他们说，基督教信仰不承认理性和良知作为神圣知识的器官所具有的权利和力量，或者至少在这方面做得很不完善；它把理性当作一个未成形的、病态的孩子，使它受制于一个难以承受的枷锁，在这种被压制和奴役的状态下，剥夺了它对其能力的任何健康运用。让我们看看这一指控是否属实。

首先，就理应属于理性的特权而言，我们必须承认，某些正统派基督教作家常常严重夸大理性的无能，从而使上述指控带有某种分量。但在此必须区分个人基督徒的夸大其词与教会和圣经的真正教义。《圣经》很少要求我们盲目地信仰，相反，它要求我们凡事都要有审视的精神（帖前五21；林前十15；约壹四1及其后）。它经常告诫我们要在神创造的作品中追随神的脚步（诗篇 104；以赛亚书 40：26 等）；它肯定所有人，甚至是异教徒，都有责任去寻找主，因为他离我们任何人都不远，我们也是他的后裔（使徒行传 xvii. 27-29, xiv. 17）；它承认主的存在。《马太福音》第六章第 22、23 节；《路加福音》第十一章第 34-36 节；我只想请你们注意罗马书一 19、20：“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

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罗马书二 14、15（参见罗马书一 32）：“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们虽然没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比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

因此，根据《圣经》，首先是对上帝的自然认识，自创世以来，人类就可以通过理性地思考上帝的作为来获得这种认识，这种认识对人类的影响是如此之大，以至于那些拒绝接受这种认识的人被剥夺了一切开脱罪责的手段。正如外部世界呈现在感官面前，供人从外部认识，同样，上帝在这个世界中，并通过这个世界将自己呈现在理性面前，供人从内部认识。外邦人的使徒保罗的这一教义不仅被外邦哲学家们用大量的文字几乎原封不动地重现；例如亚里士多德（*de Mundo*, c. 6）说：“虽然凡人看不见上帝，但上帝却通过他的作为显现出来”；西塞罗（*Tusc. i* 29）也说：“你看不见上帝，但你却从他的作为中认识他”，而且所有异教国家的各种宗教形式，无论多么不完善，都切实地证明了这一真理。良心也是如此：上帝关于人类行为的律法和旨意以道德律法和神圣启示的形式体现在所有人的心中，这一点同样为那些谈论良心的人所熟知，一方面，良心是“不可撼动的、永恒不变的，能显明一切善行”，另一方面，良心又是“穿透不虔诚者（西塞罗）之

心灵的神箭”，他们“日日夜夜在内心深处承受着自己的控告者”（尤韦纳尔）；又如，“圣灵安驻于内心深处，注视着一切行为，无论善恶”（塞内加）。

因此，《圣经》在神学领域赋予理性一个明确的范畴；一种寻求上帝的能力和责任感，不，是一种内在的需要，以及上帝在外部物质世界和内部精神世界中存在的踪迹，这与所有民族的普遍信念是一致的。

关于这一点以及接下来的内容，可参阅德利茨施（Delitzsch）的杰出著作《基督教神学体系》（System der Christl. Apologetik, Leipzig 1869, p. 63 ff. and p. 161 ff.）。

因为这种探索是人类精神高贵的神圣专利，基督徒决不能放弃要求获得这种专利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即使是有时极力（尤其是路德）坚持自然理性无能的宗教改革者，也从未质疑过这一权利。例如，路德本人在《关于人类的争论》中就说：“理性在人类生活的所有事物中是最重要、最美好的，甚至是神圣的”。在另一处小册子（Von den Klostersgelübden）中也写道：“凡是与正确理性相对立的东西，当然更与上帝相对立。与人类真理和正确理性相对立的东西，怎么能不违背神圣的真理呢？”因此，不能说基督教会轻视理性。

但问题是，理性的范围究竟有多大？以理性为源泉的知识有哪些局限性？要阐明这个问题，我们首先必须对古今最深邃的思想家们关于——理性本身的性质和观念的各不相同的回答——这个困难的初步问题有所了解。人们一直试图通过与理解力的比较或对比来阐明理性的观念。康德把理解力说成是包含思维和判断的范畴或逻辑形式的能力，而理性则是包含观念或结论形式的能力。在我们看来，这两种思维活动之间的区别太微妙了，我们不能把它们归属于两种不同的心智能力。但另一种区分，即把理解力看作是逻辑概念的器官，而把理性看作是观念的器官，可能是正确的，也是被普遍接受的。前者从外部世界收集感官知觉和表象，然后将其组合成一般类别。后者则将感官和理解呈现给它的材料追溯到其最终基础，以便在可能的情况下理解其最内在的基础和存在的统一性。正如概念是思维的形式逻辑过程的产物一样，观念也是“真正的根本理解”的产物。然而，康德在假定（除了食欲能力及其绝对命令之外）不存在与理性观念相对应的任何真实存在的证据时，似乎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Vernunft（理性）一词（德文）Vernehmen（感知或领会）本身就指向真实的、现实的东西，它呈现给理性的领会；因此，这种理解就像理解力对感官世界的思考一样，是实践确定性的真正来源。这种“真实的东西”就是超感性。因此，雅各比向康德证明了理性的意念建构活动的真正意义，并把它定义为理解超感性的能力，这是正确的。只是，我们必须记住，理性的活动并不完全指向超感性，而是一般地指

向所思对象的中心统一性和本质：每种现象的最后基础或根据。这种追寻和发现作为思维对象的一切事物的实质统一性的冲动，是这种能力的所有活动的特征。它既是分析性的，把现象分解为它们的最终根据，又是综合性的，把发现的这些根据结合成理想的统一体。

现在，假设理性也有同样的冲动，努力把所有这些观念结合成一个更深刻的绝对观念，并在思维中追寻一切存在的终极根据，即上帝；那么（我们必须问）它能否凭借自己与生俱来的能力，并通过对外部世界的思考和良知的见证，获得这样的知识和理解，从而能够永久地满足人的宗教需求呢？还是必须通过超自然的启示来激励和引导人们追寻唯一和真实？

这些问题让我们看到了圣经与现代哲学之间的根本对立。康德本人坦率地否认理性中存在着对神圣事物的确定认识的任何力量，而他的继承者们却坚持理性的绝对权威，甚至在最高领域也是如此。他们断言，即使不求助于外部宇宙的见证和历史的见证，更不用说启示或圣经的帮助，理性本身就能够凭借自己的无助能力解开世界之谜；深入到一切存在的基础，即上帝本身；从而回答有关人类终极命运和目的的所有道德和宗教问题。通过这种方式，一切限制都被消除了，人们用最绝对的语言断言，理性有能力达到对上帝的认识。

相反，圣经是这样教导我们的：理性与其他所有的能力和天赋一样，需要文化和教育，上帝从一开始就赋予了它这样的能力；首先，通过外部世界的媒介（创世纪一 28-30，二 15、19、20）；其次，通过施加道德诫命。由于违背了后者，人类进入了一种变态的发展过程，一种错误的文化。

因此，为了认识真理和获得救赎，上帝对人类的特别启示就变得比以前更加必要，就像生病的孩子比健康的孩子更需要帮助一样（《马太福音》第六章第 22、23 节；《约翰福音》第九章第 39-41 节）。诚然，正如圣保罗之前告诉我们的那样，即使在目前的情况下，理性也有能力在良心中领悟到一些关于上帝的东西；但这种关于上帝的零碎的自然知识并没有实际上阻止那些异教徒在道德和宗教义务方面犯根本性的错误，并以一种扭曲的方式寻求上帝（参见罗马书一 21-32）。因此，根据《圣经》，自然理性不足以获得对上帝的完整正确认识；上帝的本性和旨意绝对需要超自然的启示，作为黑暗的理性和软弱的良心的一盏明灯，以防止他们陷入各种歧途。

在这里，我们还看到了另一个重要的区别，它与前一个区别密切相关。《圣经》将理性本身与它目前的状况区分开来，前者是它的本来面目，后者则是受到罪的干扰。哲学和理性主义认为这种区别并不重要。他们认为现在的理性足以获得对上帝的推测和宗教知识，因此将所有教条都置于理性的判断之下；而圣经不仅规

定了有限理性服从无限理性的必要性，还宣布了通过启示来启迪和纠正理性的必要性（如《诗篇》十八 29；《以赛亚书》二十五 7、八 6；《路加福音》二 32；《约翰福音》一 9；以弗所书. i. 17, 18, 等.）

作为进一步的区别，还必须补充一点，即哲学假定上帝是绝对可认知的，并认为自己能够深入事物的终极基础，将自己置于对所有真理的完全掌控之中；而圣经教导说：“上帝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中，是人未曾看见也不能看见的”。因此，它指出我们对上帝只有部分的认识；它教导我们，在今生，即使有启示的帮助，我们也只能达到对神圣事物的“部分认识”，而不能达到任何完整和彻底的认识。因此，根据《圣经》，这种理性认识有明确的界限，这些界限一部分是由理性本身的性质所决定的，一部分是由罪的恶化影响所决定的，还有一部分是由对象的无限性质所决定的；相反，哲学的目的是要打破所有这些限制性的界限，并把理性看作是认识真理的自足。我们应该为哪一方做出决定呢？

为了支持理性的这些主张，有些人把先于一切经验而存在的先天观念归于理性，认为理性可以通过这些观念产生各种存在的概念。这种观点最近被正确地抛弃了。人们已经证明，从心理学的角度看，理性中没有任何东西可以通过经验以外的任何其他方式成为人的属性；“理性纯粹是一种心智能力，没有具体的内容；我们必须假定存在于与我们交往的所有心灵中的逻辑和数学法则，其

范围不超过一般思维形式”。人们已经认识到，人的思维是这样构成的，每当它开始活动时，就会产生某些观念，而这些观念是人的天性使然；但是，这样得出的每一个具体真理并不是作为抽象能力的理性的产物，而是它与外在世界接触的结果，因而也是个人理性在实践中发展的产物。

因此，从哲学的角度来看，这个初步的问题已经决定反对旧哲学和后来的唯心主义哲学的主张。

为了我们的目的，我们不必进一步探讨这个问题，而只需问：理性应被视为知识的物质源泉，还是仅仅是一种能力？显然是后者，而只有从人性的精神力量和品质出发，对神圣的原型做出追溯性的结论才是允许的，甚至是必要的。但总的来说，它必须被视为一种单纯的感知能力，通过这种能力可以辨别事物中的神性和超感性因素。难道理性本质上不是一个接受器官吗？它的功能是聆听、学习和接受来自外部或上层的真理。因此，从最一般的意义上讲，理性不是天生就具有接受启示的倾向吗？如果根据后来的唯心主义哲学，理性假定能够有与生俱来的观念和想法理解万物的神圣基础，并解开宇宙及其命运的谜团，那么它所要求的难道不只是理解它自己，并解开它自己制造的谜团吗？这难道不是一种内在矛盾吗？有人同样真实而简单地反对这些主张：哲学一直希望解决“我是什么？我从哪里来？”是谁提出了这些问题？是理性。我们被告知，理性能够回答这些问题。它能吗？如果理性

知道答案，它还会继续问下去吗？

如果作为感知器官的理性拒绝思考，它本身就会变得非理性。

但现在又出现了一个问题，即理性要获得对神圣事物的正确认识，是否仅仅需要对外界世界和内心良知——上帝对自己的自然启示——行使感知功能，还是也需要上帝的超自然启示？

关于这些问题，让历史的公正判断来决定吧。让我们从宗教史和哲学史中探究一下，除了启示之外，自然理性在多大程度上取得了成功。首先，让我们看看古典古代那些没有特殊启示的种族。上帝让他们“走自己的路”，但他给了他们聪明的头脑，用高尚的自然物围绕着他们，给了他们一部充满了最杰出证据的创世历史，证明他用神圣的膀臂进行大能的作为，给了他们几千年的时间，“他们应该在这期间寻找主，如果他们可能感觉到他、并愿意寻求他”。有了这些好处，他们对上帝的认识达到了什么程度呢？只是一种朦胧的预感，时隐时现，但并不是清晰的认识，更不是对最简单的真理的实际断言，即上帝是唯一的，也只能是唯一的！无论是古代还是现代，在整个地球上都不可能找到一个民族，在没有《圣经》记载的启示的情况下，凭借自己的思想力量，明确地相信只有一位活生生的、有位格（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神！也许你会引用印度的话来反对我。”“只有一个神，除他之外，别无他人”（Ek Brumho, dittyo nashti），

这句话实际上即使在今天，也可以从每个婆罗门的口中听到，婆罗门教至少在其最古老的内容中，显示了一神论的明显痕迹。但是，如果说古代印度教徒的思想有时确实从对各种神化的自然现象（如黎明、闪电和风暴等）的思考上升到对万物的唯一原始“原因”的思考，那么，这个“原因”并不是被视为唯一的（有位格的）神，而是被视为一种非位格的、未定义的存在，对“它”（印度教中的那个非位格的、泛神主义的“神”）所能说的只是“它不是它的本质”；因此，在祈祷中与它进行任何个人交流都是不可能的。在这种情况下，印度教徒是通过放弃神的生命特征和位格而实现的，因此本质上是泛神论；而流行的（多神主义）观点则坚持对神力人格化的信仰，从而失去了从自然界衍生出的千百万神的神圣统一性。

后来，在希腊也发生了同样的泛神主义事情；而默罕默德本人也不是通过自己的理性，而是通过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影响，形成了一神论。

此外，尽管有良知和历史的见证，异教世界的理性如果任其发展，就永远不会达到其他的基本真理，即上帝是、而且必须是绝对善良和神圣的存在。它（异教）偶尔将自己的人性之美赋予自己的天堂，但同时也赋予了它人性的羞耻。即使是最有教养的异教徒，如希腊人、罗马人、印度人等，他们的神也和人一样有道德缺陷，甚至有严重的恶习。诚然，从宗教的角度来看，理性的表现并不

值得夸耀；因为如果没有上述两个基本真理（神的绝对良善与圣洁），还能想象出对上帝真正的、道德的和宗教的认识吗？那么，我们是否可以由此得出结论，即启示是否正是错误的理性所需要的指导呢？

有人可能会提出反对意见，比如说，希腊哲学家并不认同大众对多神主义的观念。这是完全正确的。他们（希腊哲学家们）中的一些人坚决反对那些（关于多神主义的）不道德的观念，因此更接近一神论的思想。但没有一个人完全达到了这一思想。对他们来说，神性总是在自然或某种一般观念中迷失自己。就连柏拉图也没有上升到神圣的、有自我意识的、有位格的存在者、永生之神的概念，也没有明确提出过神的位格问题。诚然，亚里士多德比柏拉图更明确地认为神必须是有位格的存在。但即使对他（亚里士多德）来说，神也不是绝对的、自由的、创造性的力量，而是一种受原始物质限制的力量；不是世界的创造者，而只是赋予原始物质以形状的人，因此不是真正绝对的。

现在，让我们更仔细地回顾一下整个哲学史，对理性数千年来的努力成果提出质疑。它们在哪里？我可以提请你们注意哲学家们的许多真诚的忏悔——注意柏拉图的抱怨：“发现宇宙之父是何等的困难”。苏格拉底说，他认为了解神的旨意是最大的幸福，但不相信这可以通过理性的结论来发现。而其他一些哲学家则建议求助于占卜术。这些话语向我们揭示了人们对某种特殊的、神

圣的启示有着多么深切的渴望。在印度的《梨俱吠陀》中有一些令人印象深刻的歌谣，其中不断重复的歌词表达了人们对了解生命本源的渴望，以及探索者对不确定性的痛苦：“谁是我们天赋所属的上帝？”

费希特在一开始反对启示，后来又承认理性需要启示的帮助：“一个更高的存在者创造了我们种族的最初成员，就像一份古老而可敬的记载着最深刻和最崇高真理的文件（圣经）所描述的那样；所有哲学最终都必须回归到这一证词上来”。

我不想进一步提请你们注意这一切，我只想向你们指出一个值得注意的事实，那就是直到今天，还没有人能够向世人表明，这么多思想家经过如此长期的思考过程所取得的成果，以及在道德和宗教知识方面的某些收获，究竟是什么；换言之，就是人们普遍承认的哲学成果是什么。在其他科学中，经过一段时间后，某些真理可以作为固定的成果被收集起来，并在此基础上进行进一步的研究。那么，在哲学发展的漫长过程中，为什么没有人成功地找到并确立这样的成果呢？（而谢林在他的《实在论哲学》中所做的尝试仍然只是一种尝试，只得到了部分认可；除此之外，他所做的一切都建立在基督教的事物观基础之上）。为什么会出现这种令人惊讶的现象呢？原因很简单，哲学在所谓的神学方面没有取得过任何明确的成果，也从来没有制定过任何明确的、公认的、普遍接受的、关于上帝本质的原则。

说了这么多，我们完全无意否认哲学的价值。对于因自然科学领域的胜利而陶醉的当代人，必须学习哲学，而不是阻止他们学习哲学（但应该是彻底的学习）。大多数科学，都要感谢哲学；没有哲学，它们就不会有现在的成就。但是，我们认为，完全拒绝启示的帮助，试图仅仅通过理性的努力来理解世界和上帝的哲学，从未取得过任何积极、持久的成果。从泰勒斯和毕达哥拉斯，一直到黑格尔和赫尔巴特，不仅一个体系适时地取代了另一个体系，而且还通过批判摧毁了先前的体系。因此，在批判和否定方面，哲学取得了巨大的进步；人们在推翻方面变得更加聪明，但在建立方面却没有。毫无疑问，前者比后者容易得多。一直到我们这个时代，哲学家们甚至连哲学推测必须以什么为基础都没有达成一致意见；是以某种一般原则或理念为基础，还是以物质为基础；是以纯粹存在的理念为基础，还是以人的意识为基础，等等。关于上帝的观念和性质及其与世界的关系，关于人的观念和性质及其与世界的关系，关于人的理性和精神，关于肉体、灵魂和精神之间的关系，关于我们的意志自由和我们的责任，总之，关于推理知识、道德或宗教中的任何一个基本问题，他们（哲学家们）还没有达成一致意见。无论我们转向哪个方向，我们都会发现自己面临着“悬而未决的难题”、以及截然相反或大相径庭的观点。

因此，我们可以理直气壮地断言，哲学本身，即抽象的理性推测，尚未取得积极的成果。近代以来，当哲学在没有实际经验指导的

情况下，仅仅通过反思，妄图取得某种积极成果，并用自己的观念构建现实时，其结果总是不得被实际经验所纠正，而且甚至受到嘲笑或蔑视。例如，黑格尔认为他已经从哲学上证明了不可能有超过十一个行星，因为在他的时代，已知的行星不超过 11 个。然而，后来更精确的天文学研究使这个数字增加了几十个。

那么，如果没有实际经验的理性在自然界中尚且如此，那么当它在没有启示的帮助下寻求对上帝的真正认识和积极的宗教真理时，岂不也会遭遇类似的命运？希腊诗人说：“除非神灵亲自向你揭开面纱，否则你将徒劳无功”，——难道这不是正确的吗？事实上，正如基督教反对这种无边无际但又不断变化的理性假设，并说：“哲学被其历史所谴责：它总是幻想在某个特定的体系中得出了结论；——然而，无论是在个人还是在整个人类中，理性都要经历一个不断发展的过程；它（哲学）总是陷入把理性看成是绝对自由的错误之中，而没有认识到罪的干扰性影响”；——因此，如果哲学由于这些缺陷而从未凭借自身的力量达到绝对的确定性或对真理的完全认识，那也就不足为奇了，而使徒的见证却依然不可动摇：“世人凭着自己的智慧，不认识神”（林前一 21）。他们所作的，只是费尽心力失去了神。难道这一见证没有得到历史的证实吗？

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就会得出这样的结论：理性本身并不足以达到对上帝的真正认识；事实上，理性需要一种光，它必须从属

于这种光，一种纠正错误的光，也就是说，它需要启示的帮助。”在你的光中，我们必得见光”（诗篇三十六 9）；只要我们只靠自己的理性这盏昏暗的灯来照明，我们就会一直处于黑暗和不确定之中。甚至一些最伟大的哲学家，如费希特和谢林，也承认这一点，他们在理性推测和对自然的沉思的海洋中进行了无数次航行和徘徊之后，终于承认，启示对于理性是必需的；他们为在启示的信仰中找到的避风港展示了一条越来越坚定的道路。

这一结论几乎不会因为面对当今自然科学成果的呼吁而被削弱，因为自然科学与形而上学哲学直接对立，它们把理性的位置让给了作为知识源泉的可视经验。

我们只想问：除了启示之外，现代自然科学对道德和宗教知识做了什么？它还以自己的方式寻求解决世界的起源和生命的问题。但在这一尝试中，它却陷入了荒谬的境地。现在，所有清醒的自然科学家都一个接一个地公开宣称，他们的科学只能以“起初上帝创造天地”这一命题为根基，除此以外，他们的科学别无其他基础。否则，自然科学在解释外在宇宙的起源和形成的努力中能否取得任何进展呢？它们怎能不默认《圣经》的第一句话中指出的某种起源、适应和安排的力量的活动呢？在这种情况下，我们也看到了启示的必要性。自然科学也曾试图通过自己的研究来解决人类起源的问题，最终，自然科学彻底否定了人的精神部分，摧毁了人的伦理人格，摒弃一切道德和宗教，以及消灭一切道德

自由，使道德自由服从于绝对的自然必然性。当今的自然科学比以往任何现象都更清楚地表明，自然不仅揭示、还隐藏着上帝。今天对自然现象的细微观察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在启示的信徒们看来，这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清楚地揭示了上帝智慧的深邃。但是，拒绝启示之灯、止步于单纯的物质结果的人，则无法认识到整体的联系，并通过物质失去对非物质、灵性和神性的感觉。

正如歌德所预言的那样：

“活着的人，寻求对物质的认知和诉说，

努力驱逐活生生的精神；

但他手中只有自然世界的各自独立的部分、

却缺乏使它们合而为一的精神纽带！”

让我们来看看谁会把这称作进步——任何有正义感的人都会很快注意到，道德和宗教知识（因为我们在这里说的不是自然科学的各个分支所获得的东西）只能因此而一无所获；而另一方面，只要允许启示加强对“精神结合的纽带”、多中有一、永恒的原因、永恒的目的和世界的目标的想法，通过对自然的研究就会获得有利于更深入地了解神圣的智慧和爱的辉煌成果。

最近，有些人试图把作为自然神学第三要素的良知作为宗教知识的最高来源，并把启示说成是依赖于良知的。于是，他们接踵而至。理智在试图解开上帝和宇宙的奥秘时已经疲惫不堪，而现在，

对自然的片面思考已经把探究者带入了唯物主义的泥潭；于是，他们开始拷问良知。在神圣的事物中，人们似乎会质疑和关注任何见证，而不是上帝本身。

在这三个因素中，良心似乎是最可靠的。然而，最近不同的“神学家”们对良知的本质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其结果就像哲学家对理性的本质进行的研究一样众说纷纭。在这一点上，我们也无需超出普遍认同的范围。“良知”一词在不同的意义上使用，有时指明确的主观认识，有时指客观认识；我们不仅谈论宗教和道德良知，也谈论教会良知、基督教良知、科学良知、审美良知，甚至公共良知，等等，在此我们都不必感到困扰，因为我们现在要探究的是这个词在所有这些用法中所代表的共同的基本概念。

诚然，良知是一种意识，它见证了植入我们心中的上帝的律法；是一种道德能力，人通过这种能力从内心确定地分辨出在上帝的眼中什么是对的，什么是错的（罗马书 i. 32），并意识到上帝的眼睛正注视着他。它是“人的道德心声，证明存在着一种更高的意志；来自于神的道德法则，被植入人的心灵中，并试图指示、唤醒、引导、评判人类生活的一切运动；只要是那些与自由意志的领域有关的事情，都因其内在道德价值而受到良知的审视”。因此，道德信念与良知有着密切的关系。作为人对写在心中的律法的认识，它（良知）间接地产生了对律法制定者及其旨意的某种认识，也就是对作为圣洁和公义的存在的神的认识；道德意

识在这里与宗教意识相提并论。事实上，从人文主义的角度来看，良知是自然神学的真正源泉。

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圣经不仅承认这一点，而且还确认，即使在异教徒那里，良心也没有完全丧失其效力（罗马书第 2 章第 13-15 节）【“原来在神面前，不是听律法的为义，乃是行律法的称义。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们虽然没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相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即使是堕落的人，在良知中也拥有对真理的某种感觉和道德认知力，如果他遵循这种感觉和认知力，他就是“属真理的人”，可以接受更高的神圣真理（约翰福音第十七章）。另一方面，圣经绝不支持这样的立场：“良心是基督教教义全部内容的来源和评判者；其中没有任何教条不能归因于良心的评判；良心必须判定圣经整体或细节的神性，而无需上诉于神圣启示”。根据这种观点，良心即使不是信仰的唯一来源和唯一准则，也是我们宗教的主要来源和最高准则。这或多或少也是那些“自由派神学家们”的观点，他们在今天可能经常对世人说，——在任何事情上，人只需要遵循自己的良心，这就是最好的，甚至是唯一真正的宗教。在所有这些观点中，其假设显然是，良心是真理永远可靠的见证，是道德和宗教知识恒久不变的源泉。但是，圣经的教导却并非如

此。而是，圣经严肃指出，良知可能会犯错、被玷污、变得不纯洁和软弱（提多书一15；哥林多前书八7-10、12；提摩太前书四2）；事实上，它已因罪而变得软弱和混乱；为了达到完全的清醒和能力，它需要通过上帝的话语和圣灵得到启示（如罗九 1），得到净化（来九 14），并被上帝启示的旨意唤醒。因此，不是由良知来决定和支配启示，而是由启示来决定和支配良知，将启示作为良知的必要伴侣和不可或缺的指导。

因此，在这里，我们也有与关于理性的基本相同的争论：我们承认还是不承认良知被罪所蒙蔽和迷惑？对于那些自由派神学家们来说，当他们声称良知成为整个信仰的源泉和仲裁者时，这个问题的答案实际上是否定的。那么，（在圣经的教导、以及自由派神学家之间），哪种观点是正确的呢？良知是否是启示的评判者？——这一点我们要在思考了启示本身是什么之后才能决定。另一方面，我们要讨论的问题是，良知本身、或它与理性和自然相结合，是否能够是获得上帝知识的充分来源——一种使启示成为多余的来源？绝非如此。

当然，我们发现人人都有良知，而且我们还发现，良知的见证和良知的本质都不依赖于人的任性、人的自由意志。它以一种独立于我们意志的权威作见证，这是存在于所有人身上的良知的一个基本特征。但同样普遍的是，每个人的良知都有部分不同。它根据每个人的洞察力来吩咐和禁止，决定和评判对与错；而这种洞

察力并不是所有人都绝对具有的同样水平；至少有一部分是非常易变和多样的。因此，在文化程度不同、宗教信仰不同的人身上，良知的声音在具有某种基本相似性的同时也存在着差异。因此，许多人的良知存在着特殊的缺陷和空白。由此可见，良知与理性一样，“一方面是已经成型的东西，另一方面是正在成型的东西”。

由此可以得出什么结论呢？首先，《圣经》在谈到良知的变化和混乱时是正确的；因此，把多变的良知之言作为基督教教条的主要来源是非常有问题的；而且，从良知之言本身，除了有助于确定它的影响之外，再也不可能得出具有普遍有效性真理的自然宗教了。它不是普遍有效的真理，因为每一个人的良知，由于其各自的特点，只对其拥有者具有真正的道德力量（参见哥林多前书 x. 29）；每一个人的良心中的每一个单独的话语都有其特殊的来源，而且最常见的是由某种积极的宗教的影响所决定的。

如果说这一切已经让我们在把良知作为认识上帝的来源时有些谨慎，那么历史的见证会让我们更加谨慎。在这方面，也必须由历史而不是抽象的研究来决定。根据历史的见证，除了启示之外，良心为真正的神学做了些什么？我们已经听到了这个问题的答案：异教徒尽管可以倾听良知的声音，因为良知在他们中间最“高贵”的灵魂中说话，但他们并没有达到对上帝作为有位格的、绝对圣洁的神的认识，而是“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

的样式。”（罗一 23）。

让我们看一看异教徒的世界。有的人想通过洗澡来摆脱罪恶；有的人（如北美印第安人）想通过催吐来净化心灵；有的人随风而动；有的人斟酒或倒茶，流入血，或把自己的孩子杀死献给神灵、作为最可接受的祭品。在这里，一个人在完成对杀人者的血腥报复之前，是不会休息的；在那里，一个狂热的穆斯林试图通过尽可能多地消灭基督徒来为自己购买天堂入场卷，诸如此类。这些不都是错误的良知的例子吗？这一切都预示着他们对上帝和人的道德责任的认识是多么错误！难道仅仅是道德和宗教知识的火花就足以让人们解决道德责任的问题吗？古代最崇高民族的堕落——当今异教徒民族道德的堕落——为罗马书第 i 章第 21-32 节中对异教徒恶行的可怕描述增添了新的佐证。

【罗马书1: 19-32 ——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

样式。所以神任凭他们，逞着心里的情欲行污秽的事，以致彼此玷辱自己的身体。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之主。主乃是可称颂的，直到永远。阿们。因此神任凭他们放纵可羞耻的情欲。他们的女人，把顺性的用处，变为逆性的用处。男人也是如此，弃了女人顺性的用处，欲火攻心，彼此贪恋，男和男行可羞耻的事，就在自己身上受这妄为当得的报应。他们既然故意不认识神，神就任凭他们存邪僻的心行那些不合理的事，装满了各样不义，邪恶，贪婪，恶毒（或作阴毒）。满心是嫉妒，凶杀，争竞，诡诈，毒恨。又是谗毁的，背后说人的，怨恨神的（或作被神所憎恶的），侮慢人的，狂傲的，自夸的，捏造恶事的，违背父母的，无知的，背约的，无亲情的，不怜悯人的。他们虽知道神判定，行这样事的人是当死的，然而他们不但自己去行，还喜欢别人去行。】

即使是从良知中获得的对上帝的认识，过去和现在都不足以保护人们不犯最严重的道德错误和最邪恶的宗教憎恶；它也不能拯救任何异教国家免于道德和宗教上的毁灭，最后甚至是物质上的毁灭

灭。

让我们以一位哲学家为例，他比其他许多哲学家更接近于对上帝的真正认识，他认为善是上帝最基本的属性。

让我们来看柏拉图的《理想国》。我们在那里发现了什么？在他的共和政体中，他希望引入一个共享物品与共享妻子的共同体；他希望父母甚至不认识自己的孩子，更不用说教育他们了；一个人应该把所有的孩子都看作是自己的孩子，根据他们出生的时间，这些孩子都可能是他的；母亲时而养育一个孩子，时而养育另一个孩子，而在这些孩子中，只是偶尔养育她自己所生的孩子；国家的统治者可以不经询问就处死体弱和不健康的人，并规定每个人的职业，等等。总之，为了国家的利益，他（柏拉图）以最残酷的方式牺牲了个人的权利、自由和财产，而这确实完全符合古代的大同思想。我现在要问的是，根据所有这些细节，哲学家们是否能够使自己不受他们那个时代蒙蔽的道德意识和错误的良知的影 响？在这种情况下，根本的缺陷是什么？和整个异教一样，这里缺乏的是对每个人的人格价值的认识。只有当人认识了圣洁慈爱的上帝，也就是通过启示，他才开始认识到这一点（人的人格价值）。但是，如果异教徒对自己的道德价值缺乏正确的认识，因而对自己的道德责任也缺乏正确的认识，他的整个生活就都会被束缚在对自然冲动的崇拜之中——仅仅是自私自利的生活，那么，他的心灵怎么可能上升到对作为绝对圣洁和慈爱的旨意的上

帝的清晰认识和理解呢？而且，对良心中神圣律法的忽视，时间越长，就越会导致对律法制定者（上帝）的误解和忽视。当人失去永生的上帝，就必须通过创造自己的假神来弥补。一个沉溺于感性和残忍的民族，会为自己创造感性和残忍的神，并用相应的仪式来崇拜他们。

事实上，异教的历史就是良知畸变的历史，也是需要启示宗教来启迪和净化良知的漫长证据。但这段历史也同样证明，良知不会完全泯灭（所有异教徒都想要寻求那超然的神灵），它绝对不像某些唯物主义者试图让我们相信的那样，良知是一个任意约定、传统礼仪和习俗的问题；而是，良知是上帝在人身上的原始启示，是人类普遍本质和道德本性的一部分【“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

当上帝在他的话语中揭示的真正旨意呈现在异教徒的心灵中，当罪人在神的救恩面前悔转的时候，良知就被唤醒了，即使是食人族也不例外，他恢复了更高的本能，为自己目前的行为感到羞耻，因为这不符他的灵魂本质；仅这一点就足以证明，良知作为自然宗教的源泉，在每一个人的心灵中仍有潜在的存在，无论它被错误和罪恶掩盖了多少。

基督教的历史不也充分证明，如果没有启示的不断引导和激励，良知很快就会变得黑暗吗？基督徒良心的黑暗，如中世纪道德史上的许多表现，从何而来？启示之光被置于“灯笼之下”【天主教把圣经束之高阁、封闭起来，禁止翻译圣经、传播圣经】！那么，是什么唤醒了基督徒的良知，使他们再次回到用心灵和诚实敬拜上帝的状态呢？是上帝话语的光辉【宗教改革把圣经翻译为德语、英语等文字，使那些国家的人民能够接触到、读到圣经】！因此，正如理性和自然的情况一样，我们又得出了一个古老的结论，即自然哲学（科学）的这一因素也需要启示。良知实际上面临着如此剧烈的波动，如此容易犯错和困惑，以至于它必须需要启示之言（圣经）的持续启迪和固定规则。

现在，许多人都忽视了这些事实，他们认为在信仰和宗教问题上，良心是充分的指导，并认为他们可以不需要启示。除此之外，他们还无视这样一个事实，即基督徒的良知必须不能脱离启示；良知的见证先验地受到基督教精神的影响，而最强大的理性主义者也无法完全摆脱这种影响，因此，尽管他们希望采用纯粹的自然宗教，但却无法摆脱超自然启示的帮助。最后，他们高估了良心和理性在满足我们的道德和宗教需求方面的力量和范围。

一位古老的神秘主义者曾说过：“上帝是灵魂深处无法言说的叹息”。我们完全可以更公正地反过来说，灵魂是对上帝永无止境的叹

息；因为她来自上帝，也为了上帝，并趋向上帝。在她的最深处，无论多么隐蔽，都存在着或沉睡着对上帝的无限渴望。她通过内在的情感认识到自己不仅依赖于上帝，同时也被上帝所吸引，注定要与上帝结合。她本质上是“通情达理”的，她在自己的内外处处都能读到上帝，因此，正如良心的声音所显示的那样，无论她离上帝有多远，她都无法摆脱上帝的存在。但她越是寻找和理解，就越是渴望上帝。我们越是思考这种渴慕的本质，就越会发现它的目的不只是对上帝的理智理解，而是一种重要的体验、享受和交流。宗教需要本质上是一种实践性的需要；它是一种亲近上帝、将自己置于与上帝的个人关系中的冲动，它源于这样一种预感，即除了这种关系和享受上帝的爱与平安之外，我们的精神在其他任何地方都无法找到永恒的安息和满足。因此，问题的最终结果是，自然宗教除了传授真正的知识之外，是否还能成功地引导灵魂与上帝进行活生生的交流，从而满足灵魂最深切的需要？

如果我们在自然界中寻找上帝，就会明白，自然宗教在这方面是多么的无能为力！我们根本无法辨别上帝的真面目，更不用说无法揭示上帝与我们之间的个人关系了，而这正是我们的宗教需要所要求的！我们感觉到，在我们之上有一个无限的存在，我们被他的全能所笼罩；但就在我们感觉到永恒之神的可亲时，我们却缺少了语言和思想。或者，我们太容易把他与自然的力量和现象混为一谈，从而把我们的精神之父化为物质性的偶像，推向黑暗

和虚无的远方，而他本是如此之近！

或者，如果我们在思想的领域里寻找上帝，那么，从荒芜的、人为推测的、理论高处，能够得到的东西是多么少啊，而这些东西又怎么能使渴望的心和炽热的探索精神振奋起来！我们甚至从那些在这种探索中最有建树的人那里，也只能徒劳地求证他们是否从中获得了真正的满足。苏格拉底和柏拉图也许达到了对神的感知，但仍然认为神离他们很遥远。而先知和使徒则认为上帝离他们很近，接近上帝是他们最大的幸福（《诗篇》lxxiii.28）。前者（苏格拉底与柏拉图）在尖锐的对偶句中推导出上帝的概念；后者（大卫、保罗等等）则认识他（上帝）是他们灵魂真正的牧者，是“他们心中的力量，是他们永远的份”。在后一种情况（圣经）下，宗教需求得到了满足，而在前一种情况（苏格拉底、柏拉图）下，宗教需求却没有得到满足。为了估量这种差异的整体程度，可以将《诗篇》第 23 篇或第 73 篇与柏拉图的任何一篇对话进行比较。在柏拉图的对话录中，对于“上帝本身是什么”这一理性问题，或许有一个近似正确的答案。但在后者中，我们找到了心灵问题的答案：——上帝对我来说是什么？我怎样才能成为上帝的儿女与子民？只有解决了这些问题，宗教需求才能得到满足。

我很清楚，许多人会在这里提出反对，他们认为理性宗教已经完全满足了他们的宗教需要，因此，在这种情况下，自然宗教已经

足够。他们会进一步诉诸自己的“良知”来证明他们内心的满足。但这难道不是一种致命的自欺吗？我想问问这些“善良”的良心，他们是否能诚实地认为，他们的道德信念和他们的实际行为从未有过分歧，前者是否真的足以让他们抵制邪恶、行善积德。作为人的道德冲动，良知应该做到这两点（行良善、弃绝罪恶），并产生对善的认识和行善的能力。但历史和经验告诉我们，这两者（良知与行为）之间的关系是怎样的呢？答案是 行动总是与知识相去甚远——甚至连人从自己的良心中知道是上帝的旨意的事情也不会去做。异教徒也是如此。“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罗一 21）。我们从马库斯-奥勒留的忏悔中看到了这一真理，他说：“如果我一直遵循神的旨意，我本应该活得比现在更好”。

因此，他们的罪使他们善良的良知变成了邪恶的、自责的良知；或者，久而久之，变成了错误的、被灼伤的良知。难道实际的行为不是常常与更好的知识和意愿相去甚远吗？

如果，我们或多或少都不得不承认这一点，我们从良心和自然宗教中获得的向善的力量受到了损害，以至于我们永远无法使自己完全远离罪恶，也无法摆脱由于我们的知识和我们的行为之间存在的矛盾而不断产生的负罪感；如果，我们寻求摆脱这种谴责的方法，并询问我们如何才能与上帝和解；——那么，理智或良心

现在还能为我们提供什么进一步的建议呢？没有了，至少没有令人满意的了。在这一点上，异教徒陷入了多么愚蠢的境地！在这一点上，自然宗教要么失败得最惨，要么完全误导了我们；它不知道如何才能实现和平，也不知道如何才能消除我们的罪孽。对圣洁之神的认识越是深入良心，内心对赎罪的渴望就越纯洁；但一个人越是想在虚假的赎罪方式中寻求安慰，他的良心就越是混乱和黑暗。如果除了理性和良知的宗教之外，人无法将自己置于与上帝的正确、正常与和平的关系中；如果经验告诉他，这种宗教无法帮助他摆脱道德二元论（即认为，这个世界与人生，有善与恶两个同等力量的源头），那么，这种宗教也绝对无法满足他的属灵需求。

这里还有一个决定性的问题，那就是，人的罪是否会让人的心灵受到伤害。

我们可以从哥达的施瓦茨博士所著的 *Predigten aus der Gegenwart*, III. 看到：——“哦，不要告诉我，正直行事、尽职尽责、心存善念就足够了。我问你们，你们这些有德行的人，我们中间有谁尽了自己的义务，并具有最高意义上的良知呢？一个也没有。我们虽然都是，而且仍然是，努力行事的人，却在多方面犯错、绊倒、跌倒”。

罪被认为是一种实际的扰乱人心的力量，它蒙蔽了良知，使我们

与上帝分离，因此需要赎罪。但是，如果，一个人把罪看成是一种单纯的弱点，而把完美的神圣诫命看成是一种单纯的外在诚实和正义；也就是说，如果，良心在他身上被削弱到不再产生任何真正的自我谴责；换言之，如果，他的思想倾向不再从内心深处攻击罪恶；——那么，他就会很容易地认为他的自然宗教足以满足他内心的需要、从而向我们保证他的良知是“清洁”的，——但是，——在这种情况下，他的良心是黑暗的、虚弱的，而不是真正善良纯洁的良心。

世界上充斥着这种“自以为善良”的良心。不要以为在获得与上帝的真正和平时可以不需要启示，从而使自己受到欺骗。有一种东西叫虚幻的平安，有一种东西叫虚幻的宗教需求满足。

与这些妄想相反，我们要坚定地坚持这样的观点：如果自然宗教真的能满足我们的精神需要，它就必须能赋予我们足够的力量来抵御罪、抵御邪恶，行善积德；如果邪恶已经存在，它还能指明与公义的上帝真正和解的道路。但经验告诉我们，自然宗教和良知都无法做到这一点或那一点；因此，自然宗教的不足是显而易见的。因此，仅仅考虑到我们的宗教需要，我们就不得不接受超自然的启示。

这种启示不仅要净化、启迪和规范我们，还要补充我们的宗教知识，传达新的真理，帮助自然宗教，并通过其打破邪恶力量的救

赎能量证明其特殊的神圣性。基督教启示是否做到了这一点？

我们在前面已经看到，它的目的是让堕落的人以基督为道路、真理、生命，回归上帝。它的核心和中心就是赎罪的教义。因此，它为我们的宗教需要指出了一种获得满足的新方式——基督。此外，它还赋予了我们拥抱基督的力量。它启迪并扩大了知识，但并非不首先成为心灵的力量和意志的能量；事实上，它通过我们心灵和意志的顺服、谦卑，不是在智力上，而是在道德上，成为我们的财富。因此，通过恢复道德能力和重振善的力量（圣灵使我们在基督里面得到重生，得到崭新的属灵生命），它可以再次调和知识与行动。因此，它实现了这两个目的，指明了和解之路，并为未来的正义注入了力量。所有真心诚意的基督徒每天的经历都证实了这一点。试问他们，在所揭示的救赎中，他们难道没有发现生命和宗教需求的充分满足吗？

综上所述，我们可以理解圣经的说法：没有重生，没有从上而来的新的、更高的属灵生命植入我们体内，就不可能有对神圣事物的真正洞察力。除非我们与他（上帝）和好，否则我们就不能再次真正地爱我们因罪而与之分离的神圣存在（上帝），就不能在爱中与他如此亲密地结合；——只有我们与他和好，他的荣耀才会越来越多地展现在我们心灵面前。我们也将不得不承认启示预言的真实性；预言说所有外邦民族都笼罩在无知和错误之中，直到真正的神圣和救赎知识在后世的新约中显现出来：“耶 和 华

阿，你是我的神。我要尊崇你，我要称赞你的名。因为你以忠信诚实行过奇妙的事。成就你古时所定的。你使城变为乱堆，使坚固城变为荒场，使外邦人宫殿的城，不再为城，永远不再建造。所以刚强的民，必荣耀你。强暴之国的城，必敬畏你。因为当强暴人催逼人的时候，如同暴风直吹墙壁，你就作贫穷人的保障，作困乏人急难中的保障，作躲暴风之处，作避炎热的阴凉。你要压制外邦人的喧哗，好像干燥地的热气下落，禁止强暴人的凯歌，好像热气被云影消化。在这山上万军之耶和华，必为万民用肥甘设摆筵席，用陈酒和满髓的肥甘，并澄清的陈酒，设摆筵席。他又必在这山上，除灭遮盖万民之物，和遮蔽万国蒙脸的帕子。他已经吞灭死亡直到永远。主耶和华必擦去各人脸上的眼泪，又除掉普天下他百姓的羞辱。因为这是耶和华说的。到那日人必说，看哪，这是我们的神。我们素来等候他，他必拯救我们，这是耶和华，我们素来等候他，我们必因他的救恩。欢喜快乐”（赛二十五：1-9）。

二、超自然神学，或对上帝的认识，源于启示。

我们从狭义上理解最后一个词（即，“启示”指的是《圣经》）。

从更全面的意义上讲，它（启示）泛指在创造、良知和天意中自我传达的全部神力。正如我们所看到的，在这种启示（即“一般启示”）中，甚至异教徒也有一份。从狭义上讲，启示（即“特殊启示”）指的是神恩的超自然显现，为了人类永恒的利益而影响人类的知识；揭开理性范围之外的奥秘，因此与理性形成对比。例如，当基督对彼得说：“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你的”时；当圣保罗证明他不是从任何人那里得到福音，而是“借着耶稣基督的启示”时；——这些都是这种特殊意义上的启示。圣经告诉我们的上帝，他在新约和旧约中的启示、自我彰显，无论是通过直接的神迹，还是通过天使和人类的途径，无论是通过外在的神迹，还是通过内在的灵性显现、异象和圣灵默示，都属于同一类（特殊）启示。

尽管启示本质上是超自然的，但它也有而且必须有自然的一面。在所有的神性显现中，被造物都是媒介，通过它们，神的存在和荣耀向人显现（《以赛亚书》第六章；《以西结书》第一、十一

章；《启示录》第四章）。在所有的神谕中，上帝都屈尊于人类理解力的局限，并使他的启示适应接受者的精神状况；（约翰福音第十六章第 12 节；哥林多前书第三章第 1、2 节；希伯来书第五章第 12-14 节）。

这也不是以任何不规则或茫无目的的方式进行的：启示的发展遵循固定的内在规律和一定的顺序，并被体现在明确的范围内；旧约和新约都在拣选、呼召、赐福和接受立约的四重发展中彰显了神圣的目的。即使是肤浅的观察者也会注意到，从原始时代的简单交往到与挪亚所立的世界之约，再到与亚伯拉罕所立的应许之约、以及与以色列所立的律法之约，最后是在基督里与整个世界所立的恩典之约，神与人的交流在逐步发展。

因此，这是一个持续的进步——神性及其爱人的目的越来越清晰地显现出来，最后以基督和保惠师的使命全然彰显和实现（来一 1、2）。

从创世，到基督的十字架救赎恩典，启示的形式也是逐渐地由低向高拓展。起初，上帝通过感官的显现来启示自己，这是为了适应人类还在孩提时代的需要，就像现在的家庭教师必须适应孩子的能力一样。他与摩西“面对面说话，好像人与朋友说话一样”（出三十三 11；民十二 8）。然后，神迹以神圣的力量创造出来；在这些神迹中，我们可以注意到某种从物质到精神的内在教育进步；

圣灵默示的神迹逐渐成为更普遍的神圣显现形式，直到在神迹中的神迹——基督的位格中，救赎最深的属灵奥秘被揭示出来，最后，通过圣灵的浇灌和圣灵默示的福音记录，启示成为通过圣言和圣灵传达给我们的永恒的内在事物。

此外，《圣经》中的神迹分布有序，而且是按照一个有序的计划在不同时期出现的，并根据其性质的差异以非常不同的方式出现。最重要的神迹出现在神圣历史的决定性转折点上，例如圣约启示者的选拔和新盟约形式的构成。父系时代、摩西时代、大卫时代、基督时代和使徒教会都是如此。我们随处可见在基督里为上帝的完全启示所做的渐进的准备；我们看到续篇不断地与前篇相联系，并进一步发展；我们还在基督自己身上看到了一种明智的循序渐进，使人们认识到上帝的隐秘之事，直到最后和最深奥的三位一体的教义。

此外，较低形式的启示，其要点是神性的某种显现，总是为更完美形式的内在启示铺平道路；而这些启示又进一步指向基督第二次降临时（神的终极公义审判以及天国的完全来临）的最终、完全的显现。最后，我们看到神圣的启示者总是将一个相同的目标——人类永恒的福祉——放在心上，从而总是使他的启示适应接受者的特殊需要和能力。

但更特别的是，神的启示在其运作方式上与所谓的“魔术”完全

不同，它是针对人的道德能力的。虽然在特殊情况下，上帝可能允许巴兰这样的卑鄙小人成为启示的器具媒介，但规则仍然是正确的，即上帝采用那些“因其道德和宗教品格而特别能够领会神圣事物”的人作为他的器皿，如亚伯拉罕、摩西、大卫、先知、使徒（《马太福音》十一 25；《使徒行传》七 22、十 35；《雅各书》四 8；《耶利米书》二十九 13）。“你们若一心寻求我，必定寻见我”。

因此，《圣经》中所包含的神圣启示，只有在真诚地追求真理的人的心灵中，才会作为完全的个人财富传达给他自己。人若对真理漠视或反对，就会失去对神圣事物的敏感性。在拿撒勒，基督“没有行多少神迹，因为他们不信”。在启示方面，如同在其他事情上一样，上帝把我们当作自由、负责任的受造物来对待。在神的超自然特殊启示中，我们到处都能看到尺度、秩序、精心策划的渐变、有机的联系、明确界定的关系。

异教“神灵”的启示总是指向一些孤立的、外在的和偶然的東西；即使他们传授道德戒律，这些戒律也没有真正的内在联系。另一方面，在《圣经》中，启示是一个宏大的、系统的、渐进拓展的有机体，它从一开始就在不断扩展，以显示其最小的细节与整体的活生生的联系，以及它的一个伟大目的，即人的救赎、道德和宗教利益。

在整个人类宗教史中，我们找不到任何其他地方对神圣启示的目的和宗旨有类似的概念。《圣经》的启示观，不仅在其神圣的目的上，而且在本质上也是独一无二的。我们还必须注意到一个重要的区别：在异教徒的传说中，总是在最古老的时代才会出现大量的神迹，随后神迹会逐渐减少；而在圣经中，最伟大的启示和最惊人的神迹会出现在不同的时代，事实上，总是出现在神圣历史的特定时刻，而且在长达四千多年的历史进程中从未消失。

但是，如果，有人从不仅仅是基督教和犹太教，还有许多其他宗教都提出了启示的主张这一事实中得出结论，认为这种主张在任何情况下都是不可信的，而且我们无法知道哪一个才是真正的宗教，因为“启示”的宗教都是相互矛盾的，因此最好将它们统统摒弃；——那么，莫诺在《露西尔》一书中对此作了很好的回答：“除非存在真金白银，否则假币是不会出现的。庸医之所以得到人们的青睐，是因为有真正的医生和真正的药方。我们不应该因为有那么多虚假的启示而得出没有真实启示的结论，相反，我们应该得出这样的结论：因为有一个真实的启示，所以才有那么多虚假的启示”。“不应该由于存在很多假币就否认真币的真实性；——除非是那种懒惰的精神，它逃避了研究宗教体系不同主张的麻烦”。“只有真正完美的宗教才能对个人和国家的道德生活产生最有益的影响。”凭着他们的果子，你们就可以认出他们。当今，如果将基督教国家与异教徒和土耳其人，甚至与犹太人相比较，谁还会对这一点产生怀疑呢？

针对启示的必要性，人们通常从理性主义的角度提出反对意见，认为如果上帝时不时地被迫彰显自己，那么受造物就一定需要持续不断的“帮助”。如果动物可以通过其自然力量达到其规定的命运，那么人类也可以通过其理性达到同样的目的。针对这些观点，有人理直气壮地反驳说，如果人和动物的理性不同，因而在目的地和达到目的地的方式上也不同，那么它们在实现自己命运的方式和方法上也完全可能不同。

但是，整个“后援”理论（即上帝最初的创造计划似乎是不完整的）是绝对不能接受的。《圣经》表明，救赎的计划从一开始就与创造的计划并存于上帝的思想中（以弗所书第 1 章第 4 节；彼得前书第 1 章第 20 节）【“奉神旨意，作基督耶稣使徒的保罗，写信给在以弗所的圣徒，就是在基督耶稣里有忠心的人。愿恩惠平安，从神我们的父，和主耶稣基督，归与你们。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他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这恩典是祂在爱子里所赐给我们

的。我们借这爱子的血，得蒙救赎，过犯得以赦免，乃是照他丰富的恩典。这恩典是神用诸般智慧聪明，充充足足赏给我们的，都是照他自己所预定的美意，叫我们知道他旨意的奥秘，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我们也在他里面得了基业，（得或作成）这原是那位随己意行作万事的，照着他旨意所预定的。叫他的荣耀，从我们这首先在基督里有盼望的人，可以得着称赞（以弗所书1:1-12）”】

【“因为经上记着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你们既称那不偏待人，按各人行为审判人的主为父，就当存敬畏的心，度你们在世寄居的日子。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基督在创世以前，是预先被神知道的，却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你们也因着他，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又给他荣耀的神，叫你们的信心，和盼望，都在于神。你们既因顺从真理，洁净了自己的心，以致爱弟兄没有虚假，就当从心里彼此切实相爱。（从心里有古卷作从清洁的心）你们蒙了重生，不

是由于能坏的种子，乃是由于不能坏的种子，是借着神活泼常存的道。因为凡有血气的，尽都如草，他的美荣，都像草上的花。草必枯干，花必凋谢。惟有主的道是永存的。所传给你们福音就是这道（彼得前书1：16-25）”】。

因此，启示的事实并不意味着上帝迫于中间的环境，即罪的起源，而决心为自己的工作提供这种“后援”。

相反，从一开始，神的计划中就为这种可能发生的情况作了适当的准备；神自己的自由之爱只是通过启示，将他从亘古以来就决定并准备好的事情付诸实施，以引导理性的宇宙，尽管有各种干扰因素的影响，达到其最终和荣耀的圆满。圣经的启示学说绝对排除了任何事后考虑和改变神圣工作或计划的想法。

圣经的教义确实认为，人类需要神的帮助。上帝的特别启示对我们来说是必需的，这有两个原因：第一，因为我们的无助；第二，因为人类因罪随之而来的堕落。难道每个来到这个世界上的孩子都不需要一些“后援”吗？难道我们人类的最初成员就不需要教育吗？除了上帝，还有谁会他们的教育者呢？如果他们唯一的老师是动物，那么他们的语言天赋从何而来？他们的道德和精神能力从何而来？那些在最古老的异教碎片中不断涌现的、渴慕求善的、宗教思想又是从何而来的呢？除了否认这种教育的必要性

的人之外，没有人能够否认人与其造物主之间某种特殊交往的必要性，也没有人能够对《圣经》创世纪第一章所表现的上帝与人之间的父亲与儿女一般的关系感到不快。

然而，罪刚刚进入这个世界，自然神学的根基以及理性和良知的正确行使就受到了越来越严重的干扰，上帝进一步启示他自己和他的人类救赎计划的必要性就显现出来了。当自然人的不信发展成异教迷信的各种形式时，如果没有特殊的超自然启示的帮助，如果没有人的对于罪的承认和悔改，人怎么可能再为自己找到最高的绝对善，即永生和真正的位格（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上帝呢？在这里，我们以前的立场也是正确的：——只有否认罪的存在和罪的力量的人，才能否认或质疑某种特殊启示的必要性；但是，让他也扪心自问一下，他如何看待人类宗教史上的主要事实，以及这些事实所提供的关于理性在任由自己支配时彻底丧失能力的明确证据？

另一方面，圣经中关于神圣启示的教育过程和渐进发展的教导是多么自然和合理，多么符合历史和日常经验的结果！对于我们种族的最初成员，他们被视为孩童，启示是教导他们行走的奶妈；对于堕落的人，启示成为任务的主人，就像摩西的律法；最后，对于那些认识到需要救赎的人，启示表现为基督精神和福音中赋予自由的律法。从罪一开始进入世界，关于基督的救赎恩典就在神的启示的预言中显明出来【创世纪第三章14-15：“耶 和 华 神

对蛇说，你既作了这事，就必受咒诅，比一切的牲畜野兽更甚。你必用肚子行走，终身吃土。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为仇。你的后裔和女人的后裔也彼此为仇。女人的后裔要伤你的头，你要伤他的脚跟”】，并贯穿于整本圣经的中心思想，直到耶稣基督为我们而死在十字架上，并在死后第三日复活，显现给众门徒、世人，使我们每一个相信他的人，也与他同死、同埋葬、同复活，得以与天父和好、进入永生、成为上帝圣洁国度的子民。“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的确，人们经常声称自然宇宙及其安排的完美性，认为它不允许、更不需要任何这样的神性显现或干预；但这是我们在批判自然神主义和神迹问题时必须再次提到的一点。

而且，最近有人试图从人类精神逐步发展这一假设出发，否认神的启示的必要性。无论这种启示在早期是多么必要，现在有一些人们认为，受基督教教育的理性，如今就像一个成年的儿子，“可以自己成长”。我们这个时代的精神就是这样，它热切地渴望思想和行动的各个领域都获得解放。然而，这里的解放只能是局部的。理性本身仍然不足以完成赋予它的任务。理性最初是受基督

教的影响而形成的，现在仍然受到这种影响。如果脱离了原因（神的特殊启示），理性的成熟又该如何维持呢？难道以前使启示成为必要的那些因素不再起作用了吗？那么，罪是否不再存在，正如我们从历史和经验中所知道的那样：“除了神圣启示的救赎影响，罪对理性和良知的蒙蔽力量就不能被持久地打破”？

除了基督教的启示之外，我们还有什么其他的终极防御手段可以防止我们立即重新陷入异教徒的野蛮状态？——有什么东西不是已经在历史上证明自己完全不足以抵御道德、社会和民族的堕落呢？

是我们的现代文化还是我们的科学？我们正在讨论的理论的主要目的当然是，有一些现代人想要把它们与基督教对立起来，作为我们未来进步的指路明灯。

但我们在以前的讲座中已经认识到这样一个事实，即文化和科学离开了基督教，就没有持久的道德和精神效率。现代文明在每一个方面都依赖于基督教，脱离构成其基础的基督教，无异于重新陷入野蛮状态。我们不禁要问，理性是否已经达到了“可以自己成长”的程度？

我们最近对哲学的考察向我们表明，现代理性没有多少理由夸耀自己的业绩。关于这一点，我们只想问一个问题：难道不是还有

许多启示的真理（例如赎罪的教义）对于我们的宗教需要来说是不可或缺的，但却无法用理性来猜测和阐明吗？最后，如果我们现在相信理性已经不再需要启示，那么至少要证明启示作为文化的源泉已经枯竭和用尽，不能再传授更多的教导了。但是，根据《圣经》，上帝在基督里对他自己的启示是完美的，是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丰富启示，足以满足所有时代和所有需要，直到万物的终结、神的终极公义审判来临、天国将要完全彰显。到底是不是这样呢？

在这一点上，我们来看一看我们的主要反对者的权威之一、莱辛，他是反对神圣启示的大敌。

莱辛在他的著作《人类的教育》（die Erziehung des Menschengeschlechts）中，在现代宗教哲学中重新引入了关于人的神性教育这一观点，并将其称为“人的神性教育”。莱辛在《关于[加拉太书]的评论》第三章和第四章中提到了人的神性教育，但没有充分阐述圣经中关于这种教育的思想。从这一思想出发，他努力表明，旧约中的宗教是人类的童年，基督教是人类的青年，而现在要超越它们，迈向完全的成年；他认为，人类应当放弃对启示真理的信仰作为道德行为的动机，而是从此被人类心灵的自发行动所取代，为善而善，不考虑未来的奖惩。

在当今时代，我们听到各方以各种可能的形式重申莱辛的这一思

想。例如，不久前，巴登大公国的一份文学期刊在讨论教授十诫的适当性时，提出了这样一种观点，即第五诫命【“当孝敬父母，使你的日子在耶和华你神所赐你的地上得以长久”（出埃及记20：12）】是不道德的，因为它附带了“使你的日子在地上长存”这样的认可，因为这里提出了奖赏作为顺从的诱因。因此，人类现在应该达到的“全盛时期”是人类纯粹为了善良而行善。有谁不知道这种夸夸其谈的空洞呢？善的理念本身是什么？它的实质必须是真正的善【因为：“什么是善？遵从神的就是善；什么是恶？悖逆神就是恶”】。无论是对自己还是对他人，达到某种道德上的善的目的，必须浮现在有道德行为的人的精神视野中，也就是说，他必须有某些目标，而这些目标又是他的动机。这些目标必须是明确的【善，必须以神自己本身（以及人与神的亲密关系、对神的倚靠、对神的祝福的盼望）为目标、动机、方向】。抽象的善念并不是行善的有效动机。这样的思想只有在某种实际的位格（神自己）中得到原本的实现，从而牢牢抓住每个人的心时，才能有效地发挥作用，并具有鲜活的力量。除了启示和基督的位格，我们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这样完美的良善位格。因此，只要人们还想行善和梦想行善，启示和启示所揭示的神圣位格就是必需的。

德文原文为 dieser grauen Theorie——“灰色理论”，指的是歌德在《浮士德》中的名言：

“Grau, liebster Freund, ist alle Theorie、

and grün des Lebens goldener Baum”。

“所有的空洞理论，最亲爱的朋友，都是苍白的灰色、而生活中的金色之树却清新翠绿。”

此外，将基督教的本质过于简单化地视为赏罚学说也是一个根本性的错误。这一点早已在对莱辛的答复中得到证明。无论是莱辛本人，还是后来发展起来的理性主义“哲学”，都无法与基督教启示的真实、历史、超自然基础相调和或相鉴别。因此，两者都被迫试图摒弃基督教，否认启示宗教的必要性。这正是他们不可避免的结果。因为，如果我们剔除基督教信仰中的超自然因素，剩下的将是如此干枯和没有灵魂的骨架，以至于事实上，没有理由将人类的精神发展束缚在这种毫无生命力的陪伴中。

因此，唯一的问题是，我们是否承认基督教中有任何超自然的因素；我们是否允许神迹的可能性——这两点我们都要进一步仔细研究。如果否认上帝对人类生活有任何直接的影响，那么就不可能有神对人类的启示和教育：人类一定是自己教育自己。那么问题来了：上帝能否按照自己的本性（公义、圣洁、恩典、慈爱）这样对待人类呢？答案取决于我们对上帝这一概念本身的理解。作为学生，我们可以超越人类的老师，但肯定不能超越神圣的老师。

譬如说，有谁只是在某种程度上领悟了基督品格的无限美丽和光荣，就敢说 he 对此已无需所学？圣经真理的宝藏越是深邃，它们对当代道德和知识生活的影响就越是充满祝福，无论是对大众还是对个人。莱辛忽视了这一真理。如果不承认启示中的超自然因素，不承认启示中蕴含的上帝的深邃事物，那么他也就无法理解启示中蕴含的人类文化萌芽的无穷丰富性。

这些正是基督教的影响使国家和个人走向成熟的特征。只有通过福音，人们才对自己的道德和宗教义务有了更深刻的认识，才学会把纯洁无私的爱、自我放弃和自我牺牲作为新的、更高尚的生活的基础：是福音首先教导人们用智慧和忍耐的人类武器去奋斗和受苦，以便更全面地理解真理，并更加努力地传播真理：直到基督教的出现，人们才在精神上变得自由和独立，并意识到自己的个人尊严。事实上，基督教以其他任何机构都无法企及的方式，使人从罪恶中悔转，把人带回到神的面前；它一直是真正的人、思想、行动和苦难中的英雄的护士学校；这是因为它向世界，向每个人的精神理解，展示了所有英雄中的英雄、所有苦难者中的苦难者，作为领导者和榜样。鉴于基督教在将近两千年的时间里为个人和民族、国家、社会、全人类所做的一切，我们可以自信地说：“如果国家和个人要保持进一步精神发展的任何力量，他们只能通过保持对基督教启示的真理和效力的活生生的感觉与领受来做到这一点；一旦消除或削弱了这一力量源泉，精神生活的

新鲜感很快就会枯萎”。

在那些摒弃了基督教的国家、民族、社会中，他们将要从积极奋发向上、谦卑热忱的精神状态，过渡到一种绝对冷漠或怀疑的精神状态，一种最无所事事、最自给自足的过度批判主义的脾气，一种最浅薄的主观主义和一种彻底毁坏精神的利己主义的自私自利。如果人类一旦背弃了积极的基督教信仰，事情会变成什么样子，已经不再缺乏令人反感的实际证据了。我们认为，这些事实为启示的必要性提供了最有力的论据。

然而，只要启示的基督教真理的崇高影响力继续发挥作用，就没有人有权利说它的使命已经结束，或者说当代人已经超越了它。不是我们走在启示的前面，而是启示永远走在我们的前面，而且一直在为我们指引着航向；它以恰到好处的程度将人们提升到认识和实践善与真理的更纯粹的高度，并使所有真诚地寻求理解它的人享受到其神圣之光的更大彰显。上帝在基督里的启示从一开始就是绝对完美的。宗教知识的一切真正进步都只源于基督。因此——已经赐予的启示（完整的圣经以耶稣基督为核心）并不能被搁置，而是在任何时候都同样有效和必要。在讨论当今许多人的观点时，必须牢记这一点，这些人一方面想保留基督教作为总体基础，另一方面又想摒弃基督教的积极教义，他们谈论“未来的宗教”或“从基督宗教发展而来的人类宗教”（施特劳斯语），从而破坏了他们声称要建立的基础。上帝向人类揭示了有关人类自

身本性的东西，而人类自己却对这些东西视而不见。

正如我们所看到的，人类灵魂的内在生命是对上帝的“无限渴求”。我们随处可见这种渴望存在的迹象，甚至在异教徒中间也是如此。他们也试图接近他们所相信的神灵；他们既不能也不想摆脱他们的神灵接近他们、向他们显现并与他们交流的信念。这种深刻的普遍经验和历史都告诉我们，单纯的自然神学（即脱离了上帝启示的所谓“神学”）永远无法满足人的精神渴求。像这样的问题，——既以上帝本身的本性为基础，又以我们人类自身的需要为基础，——说明了神圣启示的必要性，而我们的反对者所能给出的唯一回答，就是将上帝与他自己的宇宙完全隔绝开来的所谓“自然神学”观念——这种观念，我们还将进一步仔细研究。

但我们接着要问的是，上帝显明自己的这种启示是可能的吗？这个问题的答案最终必须取决于我们对神和人所形成的观念。如果相信有一位活生生的位格上帝（上帝是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是圣洁、公义、慈爱、恩典的），相信人的本性中存在着神的形象，相信人有能力通过理性感受上帝，在良知中认识上帝，内心渴求上帝的沟通，——那么，从这两个角度来看，他就不能不认为启示是可能的。因为所有的启示都是上帝本身的最高表达，是上帝与作为其受造之物和儿女的人之间的实际亲密关系的表达。如果承认我们的这一基本立场，那么驳斥反对者（即那些自然神主义者以及理性主义哲学家们）提出的

所有异议就轻而易举了。但是，如果有人对此提出异议（即不承认神的大能与公义圣洁慈爱恩典），那么争论就必须回到对上帝的概念和神迹的可能性的讨论上来。每一个神的启示都确实是一个神迹；承认奇迹的可能性就意味着承认了奇迹是可能发生的这一原则。这部分问题我们将留待以后的讲座（第五讲）讨论。在这里，我们将讨论一些特殊的难题，接受超自然启示的可能性似乎受制于这些难题。

我们首先要问的是，如何才能消除上帝与人之间的无限距离，使他们之间的亲密交流成为可能？让我们看看在圣经中我们可以找到什么帮助来回答这个问题。为了不影响后面关于“（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学说的讲座，请允许我只简要地谈谈要点。

首先，必须注意神性本身存在的区别，即自我隐藏和自我显现。从创世到五旬节（圣灵降临），从五旬节到末日，所有的启示都是、也只能通过基督来实现。他是上帝永恒的化身，因此被称为“世界之光”。在基督里，上帝可以靠近我们，与我们交流。在这里，我们已经可以看到，接下来会更加明显的是，一个不相信上帝永恒之子的人很难认识到任何特殊的神圣启示的可能性；对这样的人来说，神圣存在者超越一切被造物的无限崇高似乎是一道鸿沟，没有任何东西可以跨越。唯一可能的桥梁（耶稣基督）对他来说是不存在的。

此外，我们在圣经中记录的所有神圣启示中都发现，上帝有某种自我限制，要么以天使或人类的形象，要么以某种物理现象——风、云或火——的形象隐藏自己的神圣荣耀；要么只部分地显露自己，甚至在显露自己的同时，仍然是隐藏的、超世俗的、不可见的神。因此，摩西与全能者交谈时，只能从背后看到他，并得到“不可看见我的面”的告诫（出埃及记三十三 18-23 章）。即使当“神性的丰盛住在他（基督）身上”的天父显现时，天父仍然是超世俗的、不可见的。除非以有限的方式，否则无限无法与有限沟通；整体不可能显现。因此，圣经区分了“可以知道的神”（罗一 19）和隐藏的、不可理解的神的本质；圣经说：“神住在人不能近的光中，是人未曾看见，也不能看见的”（提摩太前书六 16）。因此，在所有的启示中，上帝都对自己施加了限制，只向人传达他（人）所能承受的光亮，并以真爱的屈尊，为了我们的缘故，屈服于自我限制。

简而言之，启示在上帝与人之间架起的桥梁的神圣目的就是如此。现在我们来谈谈它的另一面，即人的方面。在这里，我们注意到，圣经中对启示的接受者有一种特殊的要求。如上所述，他们都是事先被赋予了特殊能力和易感性的人，他们是人类的选民，如亚伯拉罕、摩西、大卫、以赛亚、保罗、彼得、约翰，他们已经因个人信仰与上帝建立了比其他人更密切的关系。即使是这些人，在接受启示时，也会体验到与上帝的自愿屈尊和自我限制相对应的、从受造物限制中的解放。他们或多或少地超越了自己的普通

意识；在得到灵性启示时，他们是“在灵里”。至少在先知和使徒身上，这种情况似乎更为明显；而在摩西的变像中，上帝对自己的屈尊限制则更为突出。在未来的世界里，我们可以预见，这种摆脱人类智慧局限的解放将完全赐予所有圣徒：事实上，这取决于我们今后认识上帝的可能性，“就像我们自己被主认识一样”（林前十三 12）。

最后，上帝与人之间的另一个调解机构出现在天使身上，他们作为上天派遣的使者（尤其是神圣荣耀的显现），不仅出现在亚伯拉罕和摩西（《使徒行传》第七章第 30、35、53 节）、《旧约》中的大卫和撒迦利亚面前，还出现在我们蒙福的主面前（《约翰福音》第一章第 51 节），以及《新约》中。一方面，这些荣耀的生命因其受造之物的本性而与人类相近；另一方面，因其更高的灵性和无罪的状态，他们与上帝的关系更为密切，因此比我们更有能力接受上帝的直接沟通，并成为上帝在世上的使者和代表。不过，尽管天使能够向我们传达上帝的荣耀与大能，但是，上帝对我们的恩典、慈爱、圣洁、公义，却是完全地、完整地显明在基督救赎之中。

总之，我们已经确定了这一点，即没有充分的先验理由来断然拒绝上帝超自然启示人类的可能性、必要性和必然性。

因此，我们现在所强调的这些考虑，肯定会立即消除对启示可能

性的一些最常见的反对意见。例如，经常有人提出的反对意见认为，绝对的、无限的东西无法传达给有限的人，因为后者无法理解它。在这一反对意见中，上文提到的神性中自我启示的一面与隐藏的、不可理解的一面之间的圣经经文区别被完全忽略了。上帝在向人类启示自己的同时，仍然是超世俗和无限的。我们并不能完全理解他，而只能感知“可以知道的上帝”，也就是为了救赎而必须知道的。在这里，最好的知识也只是不完全的（林前十三 9）；完全的知识是为来世（天国与永生）保留的。

施特劳斯在其著作（Christl. Glaubensl.）中，在强调神性的不变性使任何特殊启示成为不可能时，也忽略了圣经中的这一区别。雅各布-格林（Jacob Grimm）也以同样的方式争辩说，上帝曾经对一个人说过话，这就意味着他让自己经历了一个具体历史过程，而这是造物主、永恒不变的上帝所做不到的。

我们的回答是，无论上帝在何种程度上屈尊工作和统治世界，他都会在那里启动一个渐进的历史进程，这些进程是按照人类的需求和行为预先安排好的【上帝创世、掌管世界、作为、一切计划与旨意的中心，都是在耶稣基督身上；基督与天父上帝完全合一】；绝对而永恒的神不可能变成任何非其自身的东西，而只能是他本来的样子，并从永恒延续到永恒。因此，圣经说“他就是他”，“昨日、今日、永远都是一样”（出埃及记三 14；诗篇十二 28；希伯来书十三 8）。神的永恒性是真实实现的、隽永的：神的永恒

性是通过神的启示行为来实现和保证的。尽管人类的意志自由被滥用（人因此堕落入罪中），但上帝的道路高于人的道路，他必完成自己关于世界和人类的永恒计划，通过特殊的启示行为来引导他所创造的宇宙走向其永恒预定的目的和目标。上帝在本质和目的上的永恒不变与上帝对人类的特殊启示（圣经）是必然的联系。只有用抽象的非位格的宇宙秩序（即认为，没有那样一位能听能看的上帝）来代替圣经中关于活生生的位格上帝（即知道，上帝是能听、能看、能作为的造物主、无限存在者）的观念的人，才不可能认识到这种上帝自我彰显的特殊启示行为的可能性，同时也就失去了在他（上帝）周围的世界中建立道德秩序（即，“道德”必须以上帝为核心与根基）的观念。

“造眼睛的，岂看不见？造耳朵的，岂听不见？造口的，岂不能说话？”

同样，由于害怕承认上帝自我显现的特殊启示行为的可能性，从而似乎降低了上帝的无限概念并使之具体化，这就决定了当今许多人否认除内在精神过程之外的一切启示，并将神圣的一切外在表现归入“寓言”的范畴。这听起来很冠冕堂皇，也让现代“人文主义”启蒙者更为自负。

例如，理性主义者申克尔写道：“当人们按照传统神学的观点，认为上帝是通过外部自然现象、天使等启示自己的时候，他们忘记了上帝是一个灵，而把上帝的自我显现与物质现象的交替混为一谈；从而，这些贬低上帝自我显现的每一种观念都是根本不符合神学的，都是对上帝真正观念的破坏”。

但我们刚才已经看到，情况绝非如此；上帝的确是一种精神，但难道世界不是由神圣的力量、观念和目的支撑着，并渗透到它的各个部分，在其中，就像在一面镜子里，我们可以看到神灵的运作？如果世界本身已经是上帝的普遍启示，那么为什么上帝不能通过特殊的行为和表现使它更加启示我们呢？此外，要么神道成肉身是不可能的，要么在承认这一点的同时，也就承认了神在基督里面的自我显现（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神）。但是，一旦把我们的主贬低为一个纯粹的人（而不把耶稣基督看为是完全的神、完全的人），不管他（那些不信基督的人）假借了什么圣灵的光照，你就否认了基督神性的所有内在特征，同时也否认了任何启示的可能性。连接上帝和他的受造物的桥梁就这样被否认了。

对于这一切，我们的回答是：基督教的启示最终是基于外部事实和客观历史，而不仅仅是内在的教义真理。我通过听闻和阅读等外部见证而了解到的事实，与我自己的思想活动是完全不同的知识来源；我很容易区分前者在我心中留下的客观印象和自我启发

的想法所产生的影响之间的区别。我自己的思考足以告诉我，我需要并渴望某种能让我内心自由和快乐的东西。但是，这种渴望的感觉和它得到满足的意识是两件完全不同的事情：在前一种情况下，我有一个想法；在后一种情况下，则是真实经历的事实。如果现在，我感到基督教宗教的事实满足了我的渴望，而在此之前，我的心一直悬而未决，尽管，我对善和真的固有观念进行了所有的默想；如果，我突然从某些精神体验中得到了自由和内心安宁的保证，而这是任何理性调查都无法给予我的；——那么，我肯定会得出结论，这种新的状况是由一种来自上层的力量带来的，而不仅仅是我自己的“幻想”。因此，我们可以区分客观的神的启示和我自己心灵的主观作用。

任何一个自然科学家，如果与成百上千人一起长期观察和经历某种现象，那么，如果有人用“辩证法”向他证明，他其实什么也没看到，那么他一定会对这种想法嗤之以鼻。我们基督徒也有同样的权利，因为对我们宗教意识中的事实所提出的这一类反对意见也是毫无根据的。

莱辛提出了众所周知的反对意见，主要是反对“圣灵和大能的明证”（林前二 4），但实际上他也是在反对任何特殊启示的证明可能性。

让他们向我们解释一下，如果没有启示，在宗教生活普遍蒙昧的

情况下，亚伯拉罕是如何出现并散发出信仰之光的；以色列人民又是如何在异教徒堕落的环境中，在淫荡残忍的偶像崇拜的包围下，认识、并维护如此纯洁的上帝观念和如此神圣的道德律法的。让他们进一步说明，在犹太人和外邦人普遍堕落的时期，在没有任何超自然干预的情况下，基督如何作为世界之光出现，并为整个世界的发展指明了新的方向，甚至直到今天，仍在光明和生命的道路上前行！事实本身的奇妙独特性以及由此产生的祝福，将永远构成启示源于神圣的无可辩驳的证据。

康德及其后继者大胆断言，除了理性和良知已经认可的法则之外，任何启示的神圣立法都不仅是不必要的，从心理学的角度看也是无法证实的，甚至是有害的；自由人的整个生活都应受到理性和良知的指导，如果在已经接受的法则之外再“负担”一条“新”的法则，他们就会沦为道德的奴隶。我们相信，从前面关于自然神学的不足和启示的真正特征和必需性的论述中，我们可以明显看出，这一论断包含着重大的本质性错误。只有那些不承认罪的力量的人才能这样说。然而，启示的内在本质在这里被误解得多么严重？为什么呢？难道启示的作用不是使我们从束缚中解放出来，不再受罪的捆绑吗？启示是对自然神学的辅助、支撑、净化、升华、和补充【自然神学本身严重不足，存在着致命的缺陷，由于人的罪】，它并不像外来因素那样阻碍、对抗和反对自然神学，而是将自己与我们的其他思想联系在一起。实际上，康德自己也认为仅有道德律是不够的，他需要借助关于上帝及其治理世界的

观念来维护道德律。他怎么能把神意对人的影响视为良心的“负担”，而在其他地方却把它说成是一种“帮助”呢？他把基督教的某些教会形式中的谬误，与其活生生的精神和本质混为一谈，——这是康德理论体系中的一个必须受到强烈谴责的错误。

哥林多后书3: 17——“主 就 是 那 灵 。 主 的 灵 在 哪 里 ， 哪 里 就 得 以 自 由 。”

因此，施特劳斯提出的反对意见也被驳倒了，他认为启示作为“上帝对人类精神的直接作用，会使人类精神处于绝对被动的地位，因为上帝本身的本性就是绝对主动的；但人类精神的本质是活动的，它不可能变得绝对被动，因此，启示的概念本身就是不可能的”。这一结论也是建立在完全错误的前提之上的。首先，上述定义谬误地描述了启示的本质。有多少反对启示的人仍在与一种并非圣经本身的观念作斗争！

三、启示的宗教

从启示中得到的关于上帝的知识是否与自然神学有任何矛盾，从而一个排斥另一个？如果我们承认它们是一致的，而且实际上是相互推定的，那么在这两个因素中，我们必须主张哪一个优先呢？

近来，理性与启示常常被置于对立面，因为人们想当然地认为信

仰与知识之间存在着相应的对立。现在，这种对立的假定是如此普遍，以至于即使在基督徒中，接受这种假定的人也不在少数。正如像雅各比所说的那样，“头脑是异教徒，内心是基督徒”——这就是他们希望得出的结论，他们把感情归于信仰，把理解和理性归于知识、将其视为自己的专有领域。这一根本性错误的后果在大多数情况下都被善意地忽略了，现在是最终承认这一错误的时候了。首先，从心理学角度看，把感觉和理解截然对立起来肯定是不可能的。灵魂的任何一种能力都不可能在没有其他能力的同时单独发挥作用。在“理解力”的每一个表现中，都或多或少地涉及到感觉和意志；而感觉本身在完善时，感觉本身与理解融为一体。我们可以区分灵魂的不同功能，但不能把它们割裂开来。

信仰与知识之间也存在同样的关系。把二者割裂开来，将其视为相互排斥的对立面，是一种肤浅的想法。因为所有的知识归根结底都是以信仰为条件的；而信仰（即信仰行为）是每一种智慧行为的前提和媒介。你对这个命题感到惊讶吗？通常的理性主义公理肯定是与之相反的，即任何事物都必须首先得到证明和认识，然后才能被信仰。然而，这一公理的肤浅性可能是很容易阐明。每一个知识行为不都是以信仰行为，即相信我们存在、我们思考为基础的吗？这一事实总是预先假定的。但它的确定性取决于什么呢？取决于我们的思维吗？它能证明自己的真实性吗？这岂不是绕了一个圈子，把要证明的东西作为了前提？我们思维的确定性仅仅取决于一种信念行为。就像眼睛永远看不到自身，而只能

看到自身的外在形式一样，心灵的自知也不是一种自我持有，而是“以一种理想的认知为根基，即scire credendo”（德利茨赫）：一种以信仰为根基的知识。正是通过我们自己心灵的直接见证，我们才确信我们存在、思考、觉醒和做梦的事实；这一事实既不需要证明，也无法证明；我们只是相信它。

学习又何尝不是如此？在每一种学习行为中，难道不都必须预先假定一种信念，即对教师的权威和所教内容的真实性的某种信念吗？不以这种信念为出发点的人永远学不到东西。难道所有的哲学思考不都依赖于信仰吗？如果哲学家不相信世界充满智慧，他就不可能成为智慧的爱好者。当一个哲学家妄图蔑视信仰时，这就证明他不知道自己站在什么立场上。在每一个认知行为中，信仰不都是完成认知所必需的连接纽带吗？在对感官对象的每一次认知中，第一个决定性的步骤是感性认识；第二个步骤往往是瞬间的，几乎无法察觉，是对这种认识的内在肯定，是对感官证词的相信和承认；然后，才是逻辑结论。针对超感官的理智认知也是如此。在这一点上，第一点也是内在的理智感知，第二点是对它的同意或肯定；然后才是所谓的认知。

由此可见，信仰其实是一切认知的前提、根基和媒介，一切认知都以信仰行为为条件。什么也不相信的人，什么也不知道。”作为其最终基础，即使是最激进的不信仰，也与基督教和其他一切积极的宗教有着相同的知识原则，即根据人类心灵原始而直接的见

证，对既定事实坚信不疑的原则”（法布里）。相信这一点的人——每个人都必须这样做——会发现，拒绝接受基督教和宗教意识对某个超感官世界的存在和内在体验的见证是自相矛盾的。

就像物质世界一样，超感官世界的存在永远无法用推理来证明；除此之外，还必须加上基于信仰的体验。如果物质世界的证词可以成立，为什么超感官世界的证词就不可以呢？

因此，我们以前关于内在经历的启示事实的确定性的论述得到了新的证实。在自己心中体验到上帝见证自己是永活、圣洁、仁慈之主，可以将其作为一个事实来看待，就像自然科学家对自己的实验观察一样。因为两者都是根据同样的信仰原则获得实践知识的。

《圣经》中对信仰与知识之间的关系也有类似的阐述，它指出除了建立在信仰基础上的知识之外，没有其他真正的知识。根据《圣经》，真正的信仰不仅能使人的灵魂获得平安和喜乐，还能使人的灵魂获得光明和真理。它（真正的信仰）是对神圣真理的领悟，而这种领悟取决于一个人是否愿意自己被启示；——它对真理说“是的，阿门”，并在内心最亲密的交托中完成和完善，如同所有的感知和体验一样，最终形成真正的属灵知识。彼得说（约翰福音第六章 69 节）：“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作为对不可见之物的确信无疑的信念（希伯来书 xi.

1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的确据”），它（信心）是非物质世界的确据，也是我们认识它的凭证。因此，与信仰相对立的不是知识，而是不信，即既不接受、也不确信超验世界的真实性及其对世界的影响。

在这一要点中，“无形世界”的真实性是信仰与不信分离的终极点，在这一点上，除了信仰或不信，别无选择。因此，在宗教事物中，对立面不是信仰与知识，而是信仰与不信，或宗教知识与宗教无知；或者更常见的是，一方面是宗教信仰与知识，另一方面是非宗教信仰与“知识”。

综上所述，我们现在可以正确看待启示宗教与自然神学之间的关系。启示与“理性”，就像信仰与“知识”一样，原则上是可以相互矛盾的。如果我们以超自然的方式获得对上帝的认识，真正的理性（因为它诚实地认识到自己的局限性是）是不会反对的，因为正如我们所看到的，信仰是真正的（诚实而正确的）知识的根基原则。理性，尤其是在罪恶的影响下，通过其在历史中展现的产物的不完美，显示出它是多么需要神圣启示的指引、规范和帮助。在神圣的秩序中，理性和信仰注定要结成精神上的联合体，信仰是根本性力量，理性是谦卑诚实的接受力量。信仰必须从其所处的无形世界中带来理性所无法企及的真理，并将这些真理传授给她；而理性则通过这样的方式（接受正确的信仰、属神的真理）获得果实和活力，从而能够明白宗教知识对象的终极依据和

内在本质，并将它们联系起来、系统化和妥善安排。但是，如果没有救赎主、神的帮助，她自己去获取宗教思想的材料，那么，鉴于古今中外所有单纯理性神学的独立努力，我们必须同意苏格兰怀疑论者的说法，即“所有哲学的最终成果都是对人类无知和弱点的观察”。总之，我们是不是可以用哈曼——那位“北方的黑暗哲学家”，康德的同时代人和同乡——的话来表达我们的研究成果呢？“律法赐予犹太人，不是为了使他们成为义人，而是为了使他们认识到自己的不义，同样，理性赐予我们这个民族，不是为了使我们的变得聪明，而是为了使我们的认识到自己的无知”。

另一方面，如果良知本身能够在一定程度上认识到上帝的正义，那么启示就会引导良知理解上帝的绝对圣洁。如果我们在自然界和历史中发现了一些主宰者、天意的痕迹，启示就会把这种观察扩大为一种保证，即这种天意延伸到一切，甚至每个人生活中最微不足道的情况。当对世界和我们自身的思考让我们认识到，我们需要一些神圣的帮助来抵御死亡的普遍腐蚀时，启示就会介入，告诉我们已经完成的救赎，以及通往救赎的道路。启示决不认为自然神学毫无用处，也不希望——无论人们如何指责——限制或压制理性和良知的运作，相反，它只是要提升、扩大它们，使它们更加敏锐。诚然，启示希望理性“顺服基督”；然而，这并不是为了使它（理性）变得盲目，而是为了使它看得更清楚，并通过将它从错误的束缚中解放出来，使它真正发挥作用【约翰福音第八章32节：“你们必晓得真理，真理必叫你们得以自

由 ”】。这种“顺从”只是为了随之而来的升华；它只不过是向更高更纯的知识和更强大的理性的过渡。臣服的行为带来了对于光明的接受，带来了更全面的道德和宗教知识的传播，从而产生了健全的和更纯粹的知识。

在所有基本问题上，如上帝的教义、世界、人的归宿、罪及其治疗等问题上，都要有来自于神的真理；这些真理必将导致正确的实际判断和合乎规律的生活方式。因此，信仰绝非不合理，它实际上是理性的最高形式，是逐步完善智力的唯一途径。我们可以举出无数的例子来证明信仰在彻底培养和无限提高我们的道德直觉方面的这种力量。反对启示的人经常指责启示的捍卫者是“蒙昧主义”，这只能证明他们完全误解了信仰的本质和作用。

就像对个人而言，对整个国家与民族及其自然神学而言，启示只是在帮助他们，在道德和宗教思想领域树立必要的指导性航标，并在一些基本事实和真理中为人类的弱点提供纠正、引领、支持、造就；其目的是向人们指明他们的神圣命运及其实现的途径；这不是为了迷惑人，而是为了启迪人；不是为了束缚人，而是为了引导人得到自由，使人免于在漫无目的的罪之迷宫中徘徊；同时引导人们明白神圣启示在世界、历史和世人生命中的作为。当然，理性在感激地接受这种帮助和引领的同时，也不会丧失任何尊严。任何生物都不需要为来自造物主的帮助和引领而感到羞愧；它接受这种帮助和引领，正是对自己的尊重。

帕斯卡说：“真正的基督教，既包括理性的顺服，也包括对理性的运用。理性的最后一步是承认有无穷无尽的事物超越了她的能力。在承认自身的不足之前，理性始终是脆弱的。我们有时必须怀疑和断言，但在适当的时候也必须学会顺从。做不到这一点的人，还不知道理性的真正力量”。

这样，我们就有了正确的观点来决定最后一个问题：当理性与启示出现“分歧”时，我们应该承认两者中哪一个更优越？虽然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两者在原则上并不对立，但在某些情况下，启示的教义常常远远超出理性的范围，以至于理性迟迟不愿意接受。在这种情况下，理性主义者会谬误地让理性成为最高法官，只接受那些在逻辑上可以证明的东西。

在寻求宗教真理的过程中，我们应该遵循的格言不是“先理解，后接受”，而是“先顺从并接受真理，然后你才能获得对真理的透彻的理性认识”。有限的理性必须服从无限的理性；从未受过全面教育的人类理解力，由于受到时间、物质和个体性的限制，必须屈服于来自上帝的完美真理；受制于摇摆不定和干扰的判断力，必须屈服于永远稳定和持久的判断力。”通过理性来改善宗教，”克劳狄乌斯在一个场合感叹道，“在我看来，就好像我试图用我的旧木钟来给太阳定时一样”。

让理性永远铭记自身的局限性。让她不要把所有的事情，尤其是属于道德情感和意志的最终决定权的问题，都单独摆在她的审判席上。让她尤其不要把超越理性的东西与违背理性的东西混为一谈：这是一个对许多人来说充满恶果的错误。启示中那些理性无法完全理解的部分——如奇迹般的事实和信仰的奥秘——不是像智力懒惰和肤浅的不信派经常做的那样，作为荒诞不经的东西呈现给她，让她嘲笑和拒绝，而是作为深奥而严肃的问题，我们有庄严的义务去面对。这一切都取决于理性是否承认信仰是生命，而且是最高形式的生命。理性已经认识到，高级生命无处不超越低级生命的法则，因此，任何高级形式的存在都无法被规范其下的生命的法则所完全理解（见第五讲，关于奇迹）。因此，让理性从自身，而不是从信仰或启示中，寻找晦涩难懂的东西的原因【即，之所以晦暗难懂，不是因为信仰或启示不好，而是因为理性是有限的】；让理性从她所学到的启示中，总结出那些在她看来仍然晦暗的东西的真理和优越性。让她尽可能地努力将光明带入这晦暗之中，但不是仅仅从知识的角度，而是首先从启示本身所指出的道德行动和顺从的方式（约翰福音第七章 17 节【“人若立志遵着他的旨意行，就必晓得这教训或是出于神，或是我凭着自己说的”】）。如果不走这条路，而去寻求超自然的真理，她（理性）将永远达不到目的。

如果理性只寻求以正确的方式深入启示的奥秘，那么，对于许多对她来说可能是新的、她无法从自己的前提中推导出来的东西，

她就会能够追随神圣的思想，顺服于神圣的意图；能够越来越多地认识到她起初无法理解的东西的智慧和合理性，而且，作为最高理性（上帝的无限智慧）的表达，它确实是最肯定、最绝对的真理。这样，启示的客观事实在（人的）主观理性上就会越来越确定，而两者之间最初的差异也会越来越趋于消失。

但是，凭良心说，理性有什么权利仅仅因为她无法直接从自己的意识中得出和证明这些事实，或者因为她无法立即理解这些事实，就拒绝接受历史上得到证实的事实呢？良心也是如此。让那些想把良知作为启示标准的人首先向我们证明——这比一般人想象的要困难得多——良知的见证中究竟有什么是如此独特、独立和永恒不变，以至于可以构成衡量启示真理的标准。如果历史无可辩驳地证明，我们会不断地摇摆不定和犯错误，那么，很显然，良知必须服从于作为其固定规则和指路明灯的启示之言。难道我们自己没有意识到这一点吗？老实说，我们难道不应该承认，当我们向启示的影响敞开心扉时，我们的良知总是更清晰、更温柔、更敏锐；而另一方面，当我们远离启示的影响时，我们的良知总是更迟钝、更松懈、更模糊吗？这难道不是又一次证明了良心必须受到启示的引导和启迪吗？

诚然，为了使良心具有更强的固定性，有人坚持认为，作为启示的规则和尺度的是全体基督徒的良心，而不是个人的良心。但谁能向我们展示这种集体良知呢？在对不同基督教会的集体良知进

行调查时，它们之间会有什么不同呢？难道他们可能持有的共同点不是同一启示的成果吗？事实上，即使是整个民族和教会的良知也会受到极大的蒙蔽和干扰，正如我们之前所暗示的那样。例如，在奴隶制问题上，北美南部各州基督教的集体良知是多么盲目？如果启示不是我们信仰的标准，我们就没有坚实的立足点。以良心来衡量我们的信仰，不过是“将神圣思想的伟大贬低为人类思想的狭隘和渺小”。

正如培根所言，哲学只是在浅尝辄止时才会让我们远离上帝；而更深入地汲取彻底而真实的哲学则会让我们回到上帝身边。

=====

=====

=====

=====

=====

第三讲

现代非圣经的上帝观念。

有人公正地指出，宗教是地球上的第一力量。任何一个不仅从表面事件，而且从决定其发展的内在动机出发，认真研究世界历史

及其文化的人，都不会不明白这一真理。就连歌德在他的《西行记摘要》中也承认，“世界和人类历史的唯一真正和最深刻的主题是信仰与不信之间的冲突，其他所有主题都从属于这个主题”。只要宗教问题得不到解决，台伯河或莱茵河畔、君士坦丁堡或华盛顿就会出现大量的外部“问题”。然而，自从法国大革命以来，宗教问题进入了一个崭新的阶段，如果我没有记错的话，也是其发展的最后阶段。从整体上看，问题不再在于不同教会之间孤立的教义细节分歧；甚至新教和罗马教之间的争论在公共生活中也已成为次要问题。现在的问题是，基督教信仰是否继续存在。几个世纪以来，信仰与不信仰之间的争斗在我们这个时代几乎到了必须提出决定性问题的地步，即基督教是否应继续作为我们文明的基础和规则而存在，还是必须被完全抛弃。“存在，还是不存在；这是当今基督教信仰面临的问题；这个问题，如果有的话，必须是最后一个问题，就像两千年前它是第一个问题一样。”

没有什么比关于上帝观念的争论的现状更能清楚地说明这一点了。我们已经说过，在信与不信的冲突中，上帝的观念始终是问题的核心，是至关重要的问题，它决定着我们对基督教的总体看法，也决定着我们对所有特殊教条的看法。目前，关于基督的位格、福音史和基督教的整个起源的争论，也归结为对上帝观念的某些根本分歧。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施特劳斯、勒南以及这一类所有负面批评者的努力，都是基于一种非圣经的上帝观念，即泛神论观念，他们试图将这种观念引入世界。“自由派神学”一

——即否认一切超自然现象的神学——及其所有产物都是建立在这种非圣经的上帝观念、“神学”和理性主义观念之上的。黑格尔的上帝观使鲍尔和他的学派试图将基督教的全部起源仅仅归结为自然。因此，我们将在这一重要问题上再多花些时间。因为当我们一旦确定了这些基本观点的站不住脚之处，就会更容易理解基于这些观点的批判是多么软弱无力。

关于上帝观念的争论已不再是一两百年前的争论了。当时，除了少数泛神论者之外，人们一般并不质疑神的存在；因此，唯一有争议的是神在世界上的行动，神是否能创造奇迹，神的旨意是否延伸到万物，基督是否真正神圣等等。然而在今天，人们质疑的不仅仅是这一点，还有上帝的存在，以及人类精神作为一种独特本质的存在。以前的问题在于（《圣经》中的）基督教与自然神主义之间：现在的问题在于基督教与无神论之间；信仰“上帝是爱”的人格精神与否认上帝（否认上帝就意味着消灭人的精神和道德存在）之间。这一点，我们在讨论下一个主题——有神论和唯物主义时就会明白。

如果我们试图按部就班地驳斥所有不符合《圣经》的上帝观念，那将是一件既无益又吃力不讨好的事情。它们的数量难以估量。在哲学史上，几乎每一种理性观念，几乎每一种可以想象的宇宙观念，都曾在不同时期被当作上帝的观念。理性躁动不安地从一个基本原理走向另一个基本原理，在匆忙走向新东西的过程中，

最终又回到了旧的东西，就像当今的唯物主义又回到了旧的爱奥尼克哲学和原子论哲学的原理一样。在这种情况下，我们最好只回顾一下（在基督教以外的）上帝的基本形式，所有非圣经的、哲学的和科学的上帝观念都可以包含在这些形式中；当然，在这样做的时候，我们要特别注意我们这个时代流行的观念。我们发现，它们主要分为三种倾向，（1）要么把绝对神看作是一种普遍的物质实体（即唯物主义），要么把绝对神看作是一种非位格的、无意识地工作着的世界本身（即泛神主义），要么把绝对神看作是世界的创造者——虽然是有位格的，但并不直接影响世界的现世生活（即自然神主义）。这些都是唯物主义、泛神论和自然神主义体系的显著标志；但在考虑它们之前，我们首先要看一看与圣经中的上帝教义形成最直接对比的各种所谓“神学”。

I. - 无神论。

这是对任何一种“神性”（*cóś*），即任何神性存在的绝对否定，因此不能归入上述关于上帝的观念中。古希腊人非常厌恶这种认为绝对没有神的观点，他们认为无神论就是邪恶的同义词；持这种观点的人不止是被放逐，他们的名字（如 Diagoras、Bion 或 Lucian 的名字）也被历史所玷污。佛教中也有无神论的原则——尽

管没有严格执行，因为佛教只承认绝对的“无”，万物从“无”中产生，又归于“无”。

这种观点长期以来只是零星出现，但在法国唯物主义的发展过程中，它首次具备了体系的特征——它确实名副其实。例如，拉梅特里（La Mettrie）就认为相信上帝的存在是毫无根据的，也是无益的。众所周知，这种倾向在法国大革命时期国民大会统治下的“恐怖统治”期间渗透到了法国人民之中，当时“希伯来主义者”将“天上的君王必须像地上的君王一样被废黜”作为一项原则。在巴黎主教和他的牧师们放弃基督教的鼓励下，他们向议会提交了一份废除基督教和建立理性崇拜的请愿书，并把他们一位同事的妻子奉为理性女神。她身着白衣，头戴红帽，手持长矛，身披天蓝色的幔帐，被安置在一辆装饰华丽的车上，在一群狂欢舞者的簇拥下，被带往“理性圣殿”（他们将圣母大教堂重新命名为“理性圣殿”）。在那里，她被安置在高高的祭坛上，在深情的膜拜、疯狂的演讲和轻佻的歌声中，人们向她致以神圣的敬意——这一丑闻立即被全国数千座教堂效仿。谁能不从中看到，当无神论在一个国家站稳脚跟时，这个国家将面临怎样的深渊！

不要以为这样的场景不会重演。不久前，在列日的一次学生大会上，一些发言者在一片掌声中宣称，“他们的目标是摒弃一切宗教，摧毁一切教堂，从他们同胞的意识中根除一切关于上帝的思想；在他们看来，无神论是一切人类科学的终极目标”。在日内瓦“和

平大会”的狂轰滥炸中，这种情绪也会不时地被清晰地辨认出来。

最近，“公社”和“国际主义”亵渎神明的“宣言”，以及我们许多社会主义联盟公开宣扬的倾向，消除了人们对无神论日益强大的怀疑。

参阅巴黎红色共产党已故领袖古斯塔夫-弗卢伦斯（Gustave Flourens）在其 1870 年 10 月的《自由笔谈》（La libre Pensée）杂志上写道：“我们的敌人是上帝。憎恨上帝是智慧的开端。如果人类要取得真正的进步，就必须以无神论为基础。必须从我们孩子的教育中抹去宗教的一切痕迹”，等等。

最近，我们德国人自己的一些文人和诗人也像法国文化人那样，试图把这种无神主义倾向移植到我们德国的土地。哎，一位著名的人民代表把“用无神论来教育德国人民，特别是在德国的工匠阶层中”作为当今时代要执行并在很大程度上要完成的任务。大约三十二年前，无神论者不是在一个文学社团的宴会上被公开祝酒了吗？哲学家们也站出来为无神论辩护。费尔巴哈宣称：“没有上帝；这就像太阳一样清晰，像白昼一样明显”。黑格尔的另一位追随者在他的著作《基督与人文主义》（Christenthum und Humanismus）中以类似的方式，只是披上了更哲学的外衣，向世人介绍了他的无神论，试图证明“因为没有上帝，所以也不可能有客观的信仰。人把自己作为一个宗教主体，以他所追求的理想

的形式，置于他自己的意识之外和之上，并崇拜他这样建立起来的上帝”。那么，正如他的一位批评者所说，这个世界“就是一个大疯人院；由于某种莫名其妙的迷惑，人在自己的头顶上看到了自己的影子，并把它当作自己的真正主宰”。

如果无神论是建立在这样的论据之上，那么我们不禁要问，那些宣扬无神论的人自己是否也深信不疑呢？有人不无道理地说，无神论从未真正作为一种完全的信念存在于任何一个人的胸中，每当有人宣称自己是一个纯粹的无神论者时，总是有一种潜在的自欺欺人。一个人狂热地过高估计自己的理性，自以为能够了解和调查一切，并粗暴地否认他所不了解的一切；或者，一个人骄傲地既不承认罪恶，也不承认对罪恶的终极审判，他认为自己无所不能，完全依赖于感官世界，否认一切不属于感官世界的东西，从而说服自己没有上帝存在。

但我们发现，直到今天，在所有民族中，即使是最堕落的民族，也或多或少地存在着对更高存在者的概念，以及对超自然力量的依赖感，并由此产生了某种宗教活动。西塞罗的问题（*De Nat. Deorum*, i. 16）仍然适用——“有哪个民族，有哪个种族，即使没有传统宗教的教导，也没有一些关于神的存在的预感呢？”这难道不说明，相信某种更高更强大的存在，并以此为条件，对人类来说既是逻辑上的需要，也是道德上的需要吗？或者说，不只是许多人，而是所有人都同意的信仰。是的，人类思想必须承认上

帝，就像承认自身和世界一样。正如一位现代辩护士所说：“无论如何，我们都无法摆脱这种观念。” 我们不仅相信有上帝，而且还凭借一种理想的认知来认识上帝，这种认知包括人类意识中的直接信仰行为。而这一事实，即对上帝的直接确信，存在于我们的思想本身，正是对无神论最简单的驳斥。人在意识到自己的个体的同时，也意识到了自己作为一个有条件的、有限的存在物的状态；由此，作为一个必然的推论，人们承认一定有一个绝对的、无条件存在物。人对自身相对性的认识，使人想到自己的存在所依赖的某种更高的存在，而他只能把这种存在想象为绝对的存在——超越自身、超越自然的存在——即上帝。

至于这种更高的存在是否也必须被视为位格化的（即，上帝是能听、能看、能言、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等等），我们将在考虑上帝的非位格化（泛神论）思想时再作探讨。在这里，我们只涉及作为思想的必要假设的上帝观念。我们看到，无神论者无法清楚地说明自己意识的内在要素和程度。

因此，如果上帝的存在是思想的内在必然性，那么对它的否定就只能是我们意志的任意行为；这是因为我们不愿承认这种内在的确定性。作为我们意识的一个要素，作为植入心灵的神圣礼物，上帝的观念先于其他一切思想，唯一的问题是，我们是否愿意让它成为真理。如果我们承认它（关于上帝的观念），心灵就会说“服理解”，反之亦然（即，如果我们不愿意承认它，那么，心灵也

会试图说服理解力，告诉自己“没有神”）。因此，对上帝的信仰“不是一门科学，而是一种美德”。

希腊人认为无神论是一种道德过失，这是一种完全正确的直觉。而每一种道德过失都会自我报复。拒绝承认那绝对是存在的、对每个人的心灵都是直接确定的东西，就会导致接受那不过是欺骗性影子的东西。人必须有一个上帝。如果他拒绝真神，他就必须为自己创造一个“神”，而这个“神”必然是虚假的。人必须相信某些东西。如果他不相信永恒的真理，他就会相信谎言；如果他不接受永生的上帝为真理，他就会相信无永生的、物质性的、偶像。

否认上帝的存在涉及到一个完全畸形的假设；仔细观察，它是一个不合情理的假设。一个人要想说世界上没有上帝，首先必须对整个世界了如指掌。他必须找遍宇宙中的太阳和恒星，以及所有时代的历史；他必须漫步于整个时空领域，才能如实断言：“在任何地方都找不到上帝的踪迹！”他必须能够准确无误地数出存在的所有原因；因为如果有一个原因他不知道，那个原因就可能是上帝。他必须绝对掌握真理的所有要素，这些要素构成了我们的全部知识；否则，他所不掌握的一个要素可能正是存在上帝的真理。如果他不知道也无法解释千古以来发生的一切，那么，他不知道也无法解释的这一点就可能清晰显明了上帝的作用。简而言之，一个人要想权威地断言上帝不存在，他就必须无所不知、

无所不在，也就是说，他自己必须是上帝。

你可以从中看到无神论假设的荒谬性，以及证明上帝不存在的彻底不可能性。无神论和有神论一样，甚至更依赖于“信仰”，也就是说，依赖于无法证明的假设。

反对唯物主义和泛神论的论据，尤其是道德方面的论据，同样适用于无神论。

II. 唯物主义

唯物主义是无神论的孪生兄弟。它们必然是同时存在的；因为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那样，否认上帝存在的人是无法维护人的精神人格的。从历史上看，无神论总是紧随唯物主义其后。二者互相利用，实际上是一回事。因为无神论最终必须相信物质的永恒，并且像唯物主义一样，必须把物质作为自己的“上帝”。

然而，唯物主义和泛神论之间必须有所区别。泛神论认为上帝是世界的灵魂，而物质自然只是上帝的躯体。另一方面，唯物主义

将上帝与物质融为一体；因为根据它的观点，除了物质之外，根本不存在任何东西，也不存在独立的精神实质。所有存在的都是物质；而所谓的精神或精神生命，不过是身体生命的一种功能，是感官知觉和我们吸收的营养物质的必然产物，主要是大脑肌肉作用的产物。唯物主义完全可以被称为肉体的福音；它是对物质和生物的绝对神化，从巴别塔和所多玛城开始，甚至从在亚当夏娃犯罪以后直到我们今天，整个人类历史都充斥着唯物主义的痕迹。每一个错误的信仰和每一个不信的行为，都包含着对感官主义和物质主义的倾向。每一次背离永生的上帝（他是一位灵），都必然会朝着肉体神化的相反方向发展，尽管不一定会走得那么远。

因此，“不信仰上帝”就会时不时地陷入唯物主义。在古印度的佛教中，在古希腊的原子论者和诡辩论者、伊壁鸠鲁派和怀疑论者中，我们都能发现这种倾向；在中世纪，罗马教会明显地暴露出对物质崇拜的倾向，甚至有时在教皇的宝座上也能发现这种倾向，例如约翰二十三世（卒于 1419 年）和保罗二世（卒于 1549 年）曾公开公开否认灵魂不朽；在十七世纪和十八世纪，我们发现它（唯物主义观念）是对启示长期怀疑的最终结果；我们在任何地方都能看到它对各国产生同样有害的影响，在任何地方都在兜售着同样的圈子，直到它达到高潮，对一切真理知识绝望，让一切邪恶的欲望得到控制，最终毁灭自己的存在。

在我们这个时代，唯物主义观点已被广泛接受，这是因为许多自然哲学家假定人类完全是物质的后裔，并认为我们这个种族的祖先就像其他哺乳动物，尤其是类人猿一样，最初是从原始的黏液中产生的。在德国，这一学派在过去几十年中也产生了不小的影响。费尔巴哈（L. Feuerbach）、沃格特（C. Vogt）、莫尔肖特（J. Moleschott）、比希纳（Büchner）、卓尔贝（Czolbe）等人，过去是、现在仍然是这一观念的主要传播者。沃格特在《生理学书简》（*Physiologische Briefe*, 1846 年）中感叹道：“灵魂并不像恶灵附体那样进入人的身体，而是大脑发育的产物，就像肌肉的运动是由肌肉的发育产生的，腺体的分泌是由腺体的发育产生的一样。生理学明确而断然地宣布反对任何个体的不朽，反对一切与灵魂单独存在的臆想有关的观念”。莫尔肖特（*der Kreislauf*）在（*des Lebens, physiologische Antworten auf Liebig's chemische Briefe*, 4th Ed. 1863）中说，“人是从风和灰烬中产生的。植物生命的作用使他诞生。人是他的父母和乳母、时间和地点、风和天气、声音和光线、食物和衣服的总和；他的意志是所有这些原因的必然结果，受自然规律的支配，就像行星在它的轨道上，蔬菜在它的土壤里一样。思想包含在物质的运动中，它是大脑物质的转化；没有磷就没有思想；意识本身只不过是物质的一种属性”。简而言之，这一学派的口号是：“我们吃什么，我们就是什么”（费尔巴哈）；事实上，人只不过是一个甌子，在这个甌子里，某些元素发生化学分解和结合，并产生某些气体；或者正如卓尔贝（《自我意识的形成》，1856 年）

所表述的那样，“人只不过是一个由不同原子组成的马赛克图形，并被机械地组合成一个精致的形状”。

我们无需迟疑地证明，这种肉体的福音——其寓意是通过好吃好喝来产生大量的磷——与《圣经》截然相反，《圣经》教导我们要把上帝当作灵来敬拜，用心灵和诚实来敬拜，并要求人以成圣和谦卑顺服的方式来接近他的造物主；这些圣经经文从头到尾都经常警告我们，不要神化受造物，不要崇拜可见的和短暂的，不要仿效那些“以自己的肚腹为神”的人，他们说：“让我们吃喝吧，因为明天我们就死了”。

这（唯物主义）当然是一种不值得驳斥的观点；因为——哦！人们必须向人证明他们比野兽更好，这难道不是一件悲哀和可耻的事情吗？要反对这种理论，只需诉诸灵魂的自我意识和道德情感就足够了。但是，在我们这个时代，唯物主义披着科学的外衣，给许多尚未在理论上采纳唯物主义的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而在实践中，他们更是如此，把自己的全部精力都用于追求利益和快乐，因此，我们有必要简要地指出这种观点在科学上的弱点和无根据之处。

古今东西的唯物主义为了把精神从我们的本性中剔除出去，提出了两个命题：第一，感性认识是一切知识的源泉；第二，一切精神活动都不过是物质的活动，因此灵魂本身是物质的、普通的。

现在我们来讨论第一个命题。

(a) 那么，我们的理解力、理性或记忆力所能想到的一切思想、观念和想法，都仅仅是通过感官到达我们身边的吗？难道我们的每一个想法都可以归结为视觉、听觉、嗅觉等原始行为吗？我们有什么权利断言感官知觉与思维之间存在着必然的机械关系？一个过程与另一个过程在时间上和局部上都是分离的；因为根据唯物主义的原则，思维是由大脑受到刺激而产生的，而物质感知则是由感官的功能演变而来的。现在，唯物主义或漫不经心，或故弄玄虚，直接断言这两者（感知与思维）之间存在着机械必然的相互关系——而这一断言与所有的经验相矛盾。因为，即使在同一个人身上，同样的物质感知也会激发不同的思想，更不用说不同的人了，这难道不是经常发生的事实吗？难道一个人在感官的剧烈刺激下就不能产生与感官毫无关联的思想吗？难道没有无数的思想是完全独立于任何外部感官知觉而产生的吗？我们会问：思维的规律从何而来？最后：上帝的观念和所有道德观念从何而来？

李比希 (Chemische Briefe, 1865 年, 第 38 页) 从化学角度针对唯物主义理论做出评论：“最奇怪的是，许多人把这个居所（人体）中具有自我意识、自由意志、思维和感知能力的生物的特殊性看作是其内部结构和最小粒子排列的简单结果。”

(b) 那么，唯物主义的第二条公理，即思维只是物质的活动和结果，又是如何解释的呢？这个问题取决于大脑和思维之间的关系。迄今为止，大脑一直被认为是思维必然受到束缚的器官，但思维可以自由控制大脑。为了颠覆这种观点，唯物主义者必须证明，大脑的某种刺激与某种思维的激发之间存在着一种机械规律。然而，所有提供这种证明的尝试都只能得出大脑和思维之间存在相互关系的结论，却不能证明这种关系是一种机械的约束关系。

关于人类独特的道德和宗教倾向及其发展，我们该怎么说呢？谁能严肃地谈论野兽的道德属性？任何训练都能使野兽产生善恶的道德观念吗？狗在偷窃时被抓住会感到羞耻，也就是说，它害怕挨打；人则会为自己感到羞耻。野兽所看到和感受到的只是自然，只是有限事物的世界。它对上帝一无所知；它对世界的神圣管理一无所知；它对任何更高的目的、目标或理想都一无所知。

这一切难道仅仅是程度上的差异，而不是人与野兽在思想、情感和欲望上不可估量的本质差异吗？在后者身上，我们看到的是未受任何精神光束启迪的动物意识，朦胧而无法形成自我的概念；在前者身上，我们看到的是真正的自我意识。在后者身上，我们看到的仅仅是自然的冲动，其目的是满足物质需求，除了维持种属之外别无其他目的，因此，野兽个体本身没有任何价值；而在前者身上，我们看到的是一个人的道德意识，他本身就拥有其存在的目的，因此具有无限的价值和永恒的意义。简而言之，一种

情况（野兽）是有生命但无理性的存在；另一种情况（人）是理性的、像上帝一样的精神。人的生命现象都指向某种更高级的力量，一种标志着人优于所有单纯动物生命的存在，它赋予人的智力以自我意识的清晰和力量，并赋予人的行为以道德价值；这就是上帝赐予的精神，它不仅有别于动物，而且由于其自身更高级的法则，甚至可以在实际上与物质（肉体欲望）的倾向相对立。因此，圣经教义认为，人由身体和精神组成。（帖前五 23；来四 12 等）。

唯物主义完全忽视了这一点，因此无法解释动物生命与人类灵魂生命之间的根本区别。然而，如果这种差异主要在于自我认知、自由意志，那么现在就出现了一个新的、对大脑和思维的实质统一性提出的无法克服的反对意见，即无法解释人的自我意识的起源。即使我们灵魂生活中的各种行为都是由化学物理原因造成的，但我们永远无法否认，这些行为都植根于某个固定的、永久的中心，植根于“作为一切思想基础的自我的观念”，也就是植根于“自我认知”。这个中心从何而来？这个中心并不等同于单个的思维行为，因为它不是孤立的行为，而是一种持续的状态。诚然，唯物主义很想把它（“自我意识”）与思维等同起来，但这又是与所有经验相悖的。难道我们在“自我意识”中没有明确地把“自己”与任何明确的思维行为区分开来吗？唯物主义者认为，除了大脑、肌肉、神经等个体机构之外，没有任何作用因素；唯物主义者把“使这些独立的机构结合在一起，并在思想和知觉的一切

变化中保持其自身的统一性的纽带”——即“自我意识”或“人格”——当作空洞的抽象概念加以否定，把人说成是“纯粹机械的行人”，或者像 Czolbe 公开承认的那样，是“一块马赛克拼图，由各种原子机械地拼凑而成”——这种理论完全不能解释“心灵的实际现象”。

由此可见，唯物主义的整个基础不过是一种大胆的诡辩，一种最武断的假设，因为它未经证实，也绝对无法证明，而我们自己的“意识”却处处与之相悖。

我们可以就此结束；但让我们先看看唯物主义原则的后果。首先，也是最重要的一点是，唯物主义显然摒弃了灵魂不朽和对另一个世界的所有信仰。因为不承认人有任何非物质的、本质性的、实际存在，就不允许有绝对的精神，即上帝，存在于世界之中或之上。上帝是一种精神（上帝是灵），人的精神是一种独特的存在，这两种观念是不可分割的，因此，我们不得不仔细研究后一个问题。每个人都知道，否定我们的不朽，甚至否定我们的今生和现世的道德秩序，会带来怎样令人质疑的结果。我们现在不打算详细讨论众所周知的关于灵魂不朽的论点，这些论点的主旨是：上帝是一种精神，而人的灵魂是这种精神的气息，因此是从上来而不是从下来；它是一个绝对个体（而非复合物）、不可分割、非物质的实体；它的非物质性越是受到将其降格为纯粹物质（肉体）的无力尝试的影响，就越是明显。

如果不存在灵魂这种东西，那么不仅未来的生命将被取消，所有的宗教都将融入对这个世界的崇拜之中，而且你还会发现，迄今为止我们生活的整个模式，尤其是教育模式，将会发生怎样的变革。如果思想是“大脑的分泌物，是通过发酵、过滤或其他方式从我们的营养中产生的”，那么我们就可以随心所欲地把年轻人培养成以肉体和物质世界为导向的战士、哲学家、音乐家等；而对教师来说，最重要的问题永远是，今天是让学生吃烤小牛肉还是烤驴肉，吃这种还是那种食物和饮料。但在这一点上，我们毫不怀疑，迄今为止所珍视和培养的一切，如礼仪和道德，如精神和意志的自由，都必须沉入宿命论的坟墓。我们清楚地看到，唯物主义将以多么无耻的胆量彻底摧毁我们生活中的一切道德能力，例如，用莫尔肖特的话说，“罪在于非自然，而不在于作恶的意志。言谈举止、善恶行为、勇气、半信半疑、背信弃义，都是自然现象，都与不可或缺的原因直接相关，就像地球的自转一样，是自然的结果”。“大脑会随着时代的变迁而改变；而作为道德标准的习俗也会随着大脑的变迁而改变”。因此，个人的邪恶，就像人本身的整体一样，只是一种自然现象。正如“你要像爱自己一样爱你的邻居”这句话构成了基督教道德的精髓，现代文化“福音”的第一格言也应该是：“理解一切就是容忍一切”。法国最新的唯物主义者之一潘恩认为，人是由幽默和本能引导的具有人类（原文如此）外形的野兽。“幽默和本能来自血液。因此，习惯产生了；必然性挥舞着鞭子，野兽前进了。但是，由于充满

了骄傲和自负，野兽会幻想自己是按照自己的意愿行动的，没有鞭子催促它前进。我们以为是我们在支配自己的激情，但实际上是激情在支配我们；我们把激情产生的行为归因于自己”。然而，在这一点上，沃格特一如既往地表达得最明确、最不以为然：——“自由意志并不存在，道德和刑罚正义等任何顺从或责任也不存在。在任何时候，我们都不是自己的主人，就像我们无法决定自己肾脏的分泌一样。有机体不能支配自己，它受其物质组合规律的支配。不可能证明对于罪恶的终极审判和惩罚，也不可能证明谦卑、顺服、责任等任何道德价值的东西，等等”。

因此，法学家的处境并不比我们神学家好多少。显然，现在的世界已经没有他们（法学家）的立足之地了。没有惩罚的权利，因为没有责任；一切都发生在铁一般的必然性之下。抢劫和谋杀的人并不比砸死人的落石更坏，当然也不比落石更有价值；两者都是自然法则的非自愿奴隶。罪犯应该送进医院和精神病院，而不是监狱。法官必须让位给医生！有谁不为社会的安全感到担忧？根据唯物主义，人类的一切行为，甚至是思想和精神的行为，都从属于自然法则，人不再做他应该做的事，而是做他必须做的事，因此，世界历史上所有伟大而崇高的行为都不过是某些身体冲动和条件的必然产物。但是，当我们发现这些人渴望被认为是“文明进步的践行者”，却没有注意到他们是文明的掘墓人时，整个事情就呈现出极其悲喜剧的一面；他们大摇大摆地充当自由和人道的使者，却不知道自己是残暴暴政的使徒，他们的理论的实

际目的是让机体组织最严密的野兽——人类——独自坐在无拘无束的自我神化和无节制的自我肉体满足的宝座上。因为，如果人只是一头没有未来的野兽，只是为了充分享受当下的生存而被组织起来的分子有机物，那么，我们迄今为止愚蠢地认为是美德的一切，都只是对我们命运的罪恶幻象！正义、责任、荣誉、自我牺牲、同情心等等，都是大脑某些神经错乱的脑叶的病态分泌物！我的同胞对我有什么好处？使他人臣服和暴虐是有理智的人所能追求的唯一目标！将这些格言付诸实践，就会使社会沦为原子、化合物、感官、肉体的集合体。

总之，唯物主义者是世界上有史以来最危险的进步之敌。因为所有的进步归根结底都取决于无限完美的理想，而人类的上帝精神（“人是按照神的形象和样式所造的”）正是向往这种理想的。谁破坏了这个理想，谁就破坏了进步。但是，当生理健康和肉体感官享受被当作生活的唯一目标，并在其中永恒地循环往复时，这个理想也就破灭了！

面对这些明显的后果，我们也不得不怀疑这些唯物主义哲学家、先生们自己是否相信他们试图向我们兜售的东西。他们为什么要通过演讲和书籍来影响世人？让人们皈依他们的观点，正确的方法应该是让他们吃和他们一样的食物！试想一下，一个没有灵魂的教授，在他的教授席上，用最大的智慧向没有灵魂的学生证明，他们没有灵魂！尊敬的听众们，如果你们当中有人带来了血肉、

骨头和一些磷，而没有任何其他东西，我想大胆地友好地告诉他，对他来说，所有的争论都是浪费时间。

然而，毫无疑问，唯物主义有其真理性和合理性。我们不会否认这一点。唯物主义使我们比以往更密切地注意到我们的灵魂生活和我们的身体状况之间的深刻的相互渗透，注意到我们的精神和意志的活动部分是由身体机能影响的这一事实，即血液循环、神经的作用等；总之，注意到我们体内和体外的物质因素对我们的精神状况所产生的无疑是非常重要的影响。因此，唯物主义可以给我们上一课，特别是给那些片面的唯心主义者上一课，我们以前不得不指责他们，因为他们（唯心主义者）把自己的理性看成是永远绝对自由的东西，而不相信自己的理性依赖于物质的影响。这种片面的唯心主义必然会随着时间的推移堕落为它的对立面，即唯物主义。在唯心主义的哲学体系中，“理念”是一切，探究者被纯粹理性的推测所占据，无暇顾及自然。未来任何健全的自然哲学体系都必须在这两个极端（唯物主义与唯心主义）之间寻求正确的方向。

另一方面，《圣经》在这两个极端之间保持着同样的距离，完全承认我们的灵魂生命与我们的身体状况相互渗透的这一真理。圣经经文着重指出，肉体因罪而凌驾于灵之上，灵魂因肉体感官的

倾向而不断受到束缚和危险，总之，这就是在肢体中的罪律。

【罗马书第七章】弟兄们，我现在对明白律法的人说，你们岂不晓得律法管人是在活着的时候吗？就如女人有了丈夫，丈夫还活着，就被律法约束。丈夫若死了，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所以丈夫活着，她若归于别人，便叫淫妇。丈夫若死了，她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虽然归于别人，也不是淫妇。我的弟兄们，这样说来，你们借着基督的身体，在律法上也是死了。叫你们归于别人，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叫我们结果子给神。因为我们属肉体的时候，那因律法而生的恶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以致结成死亡的果子。但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今就脱离了律法，叫我们服事主，要按着心灵的新样，不按着仪文的旧样（心灵或作圣灵）。这样，我们可说什么呢？律法是罪吗？断乎不是。只是非因律法，我就不知何为罪。非律法说，不可起贪心。我就不知何为贪心。然而罪趁着机会，就借着诫命叫诸般的贪心在我里头发动。因为没有律法罪是死的。我以前没有律法是活着的，但是诫命来到，罪又活了，我就死了。

那本来叫人活的诫命，反倒叫我死。因为罪趁着机会，就借着诫命引诱我，并且杀了我。这样看来，律法是圣洁的，诫命也是圣洁，公义，良善的。既然如此，那良善的是叫我死吗？断乎不是。叫我死的乃是罪。但罪借着那良善的叫我死，就显出真是罪。叫罪因着诫命更显出是恶极了。我们原晓得律法是属乎灵的，但我是属乎肉体的，是已经卖给罪了。因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愿意的，我并不作。我所恨恶的，我倒去作。若我所作的，是我所不愿意的，我就应承律法是善的。既是这样，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我也知道，在我里头，就是我肉体之中，没有良善。因为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故此，我所愿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愿意的恶，我倒去作。若我去作所不愿意作的，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里头的罪作的。我觉得有个律，就是我愿意为善的时候，便有恶与我同在。因为按着我里面的意思。（原文作人）我是喜欢神的律。但我觉得肢体中另有个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战，把我掳去叫我附从那肢体中犯罪的律。我真是苦阿，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體

呢？感谢神，靠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就能脱离了这样看来，我以内心顺服神的律。我肉体却顺服罪的律了。

《圣经》将唯物主义否认自由意志所包含的真理（即，我们的灵魂虽然本应当是自由的，但却受到肉体、罪的辖制）清楚地呈现在我们眼前。但《圣经》并没有把我们带入毫无安慰的宿命论（即，我们的生命的本质并非是一——不得不属肉体血气的，而是应当属神的），而是向我们指明了精神重新获得主导地位和自由的途径（即，倚靠神的救赎、恩典、引领、旨意）。但是，（像圣经这样）承认这些肉体的影响是一回事，（像唯物主义那样）把灵魂与这些影响相提并论又是另一回事：——唯物主义否认灵魂的独立存在，从而把人的王冠——一切真正伟大和光荣的基础，一切崇高和属神的东西——踩入尘土。

如果这种（唯物主义）理论只出现在道德浮躁和堕落的国家中，而这些国家的整个发展，或者说发展失误，自然会导致这种理论的出现，那么我们也许会怀着深深的同情，静静地看着。但是，在近代，许多人甚至在我们德国的土地上忙于使唯物主义作为大众哲学而被民众接受；——对此，每一个意识到德国思想、德国基督教科学和教育的深刻思想性的人，每一个知道在过去的十个世纪里德国人是如何为生命中最高的道德和精神财富而战的人，都必须把这种（唯物主义）倾向视为对德国研究和科学的原始和

真正性质的背叛！柏拉图在他自己的时代曾对类似的（唯物主义）反对者提出忠告：“首先要改革，这样他们才有能力被教化”。德国的基督教精神继承了古希腊思想中的理想冲动，它应该对我们一直在思考的理论做出同样的回答。

III. - 泛神论

泛神论源于希腊哲学家色诺芬（Xenophanes）的座右铭 “*èv kai tâv*”。根据这一观点，上帝就是宇宙本身；他不存在于世界之外，只存在于世界之中。他是世界的灵魂、理智和精神，所有自然界都是他的躯体。实际上，上帝就是一切，除他之外什么都没有。因此，把上帝作为世界的灵魂，这就是泛神论的主要特征。

一方面，泛神论区别于唯物主义，根据唯物主义，上帝和自然是完全相同的（即除了物质自然以外，别无所有）；另一方面，泛神论区别于有神论，即区别于对有自我意识、有位格的上帝的信仰，这样的信仰相信上帝创造了世界、甚至引导着世界最微小的细节。因为泛神论信仰的要点在于，这个世界的灵魂并不是一个有位格的、有自我意识的存在（即，泛神论否认有那样一个有位

格的上帝，否认上帝是能听、能看、能言、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他”（泛神主义中的“神”）在任何一个现象中或任何一个时刻都以其整体的形式出现，以便让我们理解他自己或让我们能够理解“他”：“他”只是一个永远不变的本质，它充满一切，塑造一切，在一切存在的事物中生存和活动，在一切可见的事物中显现，但它本身却从未被看见。歌德曾用一段脍炙人口的诗歌来描绘它：

“我在生命的波涛中起伏、
我在行动的纷争中来来回回.....；
出生和坟墓，——永恒的大海，——
一张交替变化的网
生命必须永远发光和燃烧
在旋转的生命织布机上，轮番进行
所有这些都在编织，而神灵看到的是
身披生命之袍”。

这种世界观最早出现在印度和希腊等信奉多神教的民族中，这说明多神教和泛神论之间存在着一种经常被忽视的内在联系。这两者似乎是对立的，但如果准确地加以考虑，它们原则上是相同的。例如，普通希腊人认为，每一棵树和每一个喷泉中都有一个仙女或女神——除了奥林匹斯诸神之外，自然界中还有无数的半神；同样，希腊泛神论哲学家在每一种存在和每一种现象中都看到了神的显现。泛神论和多神论不过是同一种世界观的高级和低级形

式。前者是将自然神化的高雅模式，后者则是将自然神化的低俗模式；前者在个别现象中寻求统一，后者则止步于个别现象并将其人格化；我们在前面提到过，泛神论以不同的方式将这个启发万物却又无意识的“一”描述为世界的灵魂、普遍的物质、世界的道德秩序、绝对精神等等。

近代西方泛神论之父是犹太人斯宾诺莎（1632-1677 年）。他说：“我对上帝和自然的看法完全不同于现代基督徒所宣扬的观点。在我看来，上帝是万物的内在原因（即世俗原因），而不是超验原因（即超世俗原因）；也就是说，有限对象的整体性是由上帝的本质而不是他的意志所决定的。自然本身与上帝的本质是一体的”。斯宾诺莎认为，上帝是唯一的普遍本质，在上帝的本质中，一切区别和一切孤立个体的资格都化为统一体，因此，我们不能把理解力或意志归于上帝的本质。他讥讽那些声称上帝按照某种目的行事，并将世界视为神的意志或智慧的产物的人。他说：——“上帝并不是按照某种目的行事，而只是按照他的本性的必然性行事。一切都源于自然，具有逻辑上的必然性，就像事物的属性源于它的理念，或源于三角形的性质，即它的三个角等于两个直角和一样”。这表达了各种形式的泛神论的基本观点。即使是黑格尔关于上帝的概念，即作为绝对理念或绝对精神的上帝，在永恒的自我运动中，从自身出发，成为自然，然后再次回归自身，成为具有自我意识的精神，实际上也只是同一事物（泛神主义）的另一种名称。斯宾诺莎自己也区分了自然的“孕育”和“被孕

育”（*natura naturans et naturata*）。后者是千变万化的现象世界，而“前者”则是断断续续的溪流，这些现象从这里升起，又沉入其中。

由此我们已经可以看出，如果放弃上帝的人格，会有多少东西化为乌有。首先，我们不能再承认世界的创造是自由的了。

甚至还有一种形式的泛神论，或者说是半泛神论，其中在某种程度上保留了上帝的位格，把世界看作是神性的流出物，因而是神性的本质，但与神并不共存。例如，印度《吠陀》中的喷发学说就是如此。但在这里，神的个性（自由意志）也因这些喷发发生的自然过程的必然性而受到危险的损害。然而，由于这种观点在现代没有重要的代表人物，我们将把注意力局限于上述形式的泛神论，即神意的行为；因为（泛神主义者声称）事物是“在神的本性中而不是在神的意志中被摆设的”。根据泛神主义，神迹和天意也必须如此，尤其是上帝在基督里的道成肉身更是毫无根据。我们不能再把它看作是发生在这个特殊个体身上的事实，而只能把它看作是一个普遍的、永恒的和每日更新的过程。人的自由意志和善恶之间的普遍区别不再有任何立足之地。如果上帝没有行动的自由，而是“按照其本性的必然性”行事，那么人的情况也不会好到哪里去；事实上，人只不过是宇宙灵魂的一种表现形式而已；而整个宇宙发展的必然性也必须成为每一个个体事物的标准。万事万物都在永恒不变的发展潮流中前进；所有发生的事情

都是绝对必然性的结果；看似邪恶的东西只是善的发展过程中一个必要的过渡点，因此根本不是真正的邪恶。最后，显而易见的是，人的不朽和人死后的继续存在都是今后必须摒弃的观念。所有的个人生命都必须重新归结为非个人的原始原因。宗教本身不再被视为现实。因为我与上帝之间的任何个人关系都比不上他与我之间的关系；我不能称呼他为“你”，因为他不是个人的我；我既不能向他祈祷，也不能爱他和信任他，因为他只是唯一、是命运的僵硬和无情的力量，而我自己总有一天要融入其中。

显然，我们可以说这是一种不符合圣经的上帝观念。在《圣经》中，上帝从一开始就是以自我意识行事的，以明确的目的创造和引导世界的，因此，他的本质显然有别于他的创造物。他在特殊的启示中传达自己，以第一人称谈论自己，执行永恒的爱计划，因此，不能把他想象成不是位格的存在（即上帝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

然而，泛神论不仅不符合圣经，而且就像所有否认上帝位格的观念一样，在科学上也是站不住脚的。请允许我从四个不同的角度来证明这一点，即：（a）从逻辑角度，（b）从世界的角度，（c）从宗教史角度，以及（d）从道德和宗教意识及生活角度。

（a）让我们先问问哲学和逻辑学。正如无神论依赖于“我们了解世界上所有的力量”这一畸形假设一样；正如唯物主义假定构成

世界的物质是永恒的、一直存在的一样；——泛神论也依赖于未经证实、无法证明的假设。斯宾诺莎的《伦理学》是现代泛神论者的经典教科书，在某种程度上构成了他们所有体系的基础。它的基本假设是存在一种普遍的东西。这种东西及其属性，实际上就是上帝的观念，被预先假定为当然之物，并由此精确地推导出进一步的结论。然而，事物本身只是被预设或假定存在，因此接受它就像接受圣经中关于上帝的话语一样需要信仰。斯宾诺莎并没有试图研究上帝的这种观念本身是否正确和真实。如果他这样做了，他可能会发现，这种普遍的东西，除它之外什么都不存在，它包括所有实际的物体作为它的个别限定物，实际上只不过是普遍性的最高逻辑概念，在这个概念中，所有个别的概念都融合为一个不可分割的统一体，因此，它仅仅是一种主观想象的概念，而不是真正的客观存在。但是，我们的哲学家马上就以最不加批判的方式假定，这种仅仅是主观想象的概念是一种客观现实，——把我们意识中仅仅是想象出来的观念的统一体就当作是万物的实际存在的统一体。在这里，我们看到了思想与存在的混淆，而这种混淆在现代哲学中几乎处处可见。

一位现代批评家说：“斯宾诺莎的整个体系，取决于这样一个假设，即概念及其属性的逻辑形式与真实存在的客观形式是一致的。”

斯宾诺莎和所有其他泛神论者都对如何回答宇宙物质的起源问题

束手无策；在这一点上，显而易见，他们最终依赖的仅仅是假设，而且是不合逻辑的假设。他们都拒绝接受《圣经》中的教义，即上帝创造了世界，也就是说，上帝用自己自由、慈爱的意志将世界从无到有地创造出来。因为，除了与世界联系在一起，他们（泛神主义者）无法想象上帝的存在，所以他们无法相信上帝会把世界从原来的虚无中创造出来；对泛神主义来说，“上帝”（普遍存在的、弥漫宇宙的东西）的活动仅限于塑造和组织已经存在的物质。但是，如果我们继续追问：“这些物质从何而来？”我们要么会得到这样的回答：“它就是存在的。”因此，我们必须毫无异议地接受他们未经证实的假设，将其视为事实；要么，在试图解释现实世界的起源时，我们要想象出如此非同寻常的事情，以至于在每一个没有偏见的人看来，《圣经》中的创世神迹要合理得多，也可想象得多。斯宾诺莎认为，现实世界的一切都源于“孕育自然”，而“孕育自然”自古以来就在不断地孕育着世俗现象。那么，它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力量和生命从何而来？唯一的答案是：“孕育自然”的各种力量通过它们之间的相互反作用，可以产生相互更新的效果；在孕育和产生过程中耗尽的力量，会通过所产生的力量的反作用而不断恢复。这样一来，“被生的自然”既是“生的自然”的母亲，又是“生的自然”的女儿，这样就兜了一个大圈子。如果我们要求了解现实世界的起源，也就是“被生自然”的起源，我们就会被告知“生自然”才是终极原因；如果我们要求了解后者的起源，我们又会被引向“被生自然”，也就是我们所寻求解释的事实。然而，既然这些力量通过和谐的

相互作用而不断更新，那么这种和谐难道不是由某种智慧策划的吗？难道说无意识的大自然在盲目的必然性作用下能够做出这样的计算吗？难道我们的智慧能够满足于这样的想法，即从亘古以来就存在着各种力量相互激荡、相互更新的联合作用，这种作用确实是盲目的，但却是以完美的智慧计算出来的？这种荒谬的想法如此明显。它在这里，无意识的“非位格上帝”的假设变得显而易见。以绝对智慧实现其他一切的上帝，却无法在有意识的思维中实现自己！这是何等的矛盾！

在黑格尔的指导下，我们的情况也好不了多少。他教导我们把“上帝”看作是绝对理念，“它”从无尽的岁月中实现、启发和命令着整个现象世界：换句话说，把“上帝”看作是一切思想所必然依据的那些概念的体系（如“存在”和“成为”、“力”和“作用”等），而这些概念被认为具有现实性，因为没有它们，我们的一切思想都将是空洞无物的。但是，这种绝对理念从何而来？它也不能想象自己；因为如果它想象自己，它就会变成有自我意识的人，这样上帝又会变成有位格的存在者。黑格尔是如何摆脱困境的呢？他说，绝对理念通过世界的永恒位置和组织来呈现自身。如果我们问，世界从何而来？“绝对理念”从何而来，它为何而来，它的现实性又是由什么构成的？——我们会得到这样的回答：“绝对理念”是在世界之中并与世界共同存在的，它只有世俗的现实性。你看到我们是如何被阴影所笼罩了吗？世界应该是由绝对理念构成的，而绝对理念本身却只有在世界中才有实际

存在。如果绝对理念本身只在世界中才具有现实性，那么它怎么能被看作是构成世界的原理呢？

泛神论渴望实现“无限”，但由于“无限”总是只在“有限”中才具有现实性，结果是泛神论在努力实现“无限”的过程中不断否定“无限”。对这种“自我定位”理念的仔细研究清楚地表明，泛神论的上帝概念是一种自我毁灭的概念；——因为只有意识到自身的存在才能定位自身；但拥有自我意识的存在也必然拥有位格。事实上，（泛神主义的）上帝的非位格观念依赖于一种假设，而对这种假设进行更深入的思考就会发现它超越了自身。

黑格尔让绝对者发展自身的方式也完全不合逻辑。首先，就其存在本身而言，它是一个纯粹的非物质理念；接着，它作为不同于自身的存在而出现，并在时间和空间中扭曲自身，成为自然；然后，它从这种自我异化中回归自身，在人身上达到自我存在，成为自知的思想或自我意识的精神。在这一过程中，只有存在本身和有别于自身的存在，理念才是绝对的：相反，在它的自我存在中，它只是以有限的、人类心理学的形式存在，尽管绝对者显然应该包括所有这三种形式；也就是说，上帝作为一种精神，必须是它自己的原因、它自己的对象，以及理解、认识和意志它自己的主体；（而泛神主义却清晰地反对这一点）。

除此之外，泛神论的上帝观念还面临着另外两个巨大的难题。首

先，我们无法理解位格如何从非位格的原则中产生。我们自己就是位格（或称为人格），也就是说，我们可以想象和决定自己；因为人格就在于此。尽管斯宾诺莎否认人的自我决定和自由意志，但他并没有否认人的自我意识。那么，如果产生我们自己的世界的“灵魂”没有意识，（我们的）这种自我意识又从何而来呢？上帝能传达他自己并不拥有的东西，并创造出超越他自己的存在形式吗？果实能包含原因中不存在的东西吗？对于这个简单的问题，至今还没有任何泛神论者能够给出令人满意的答案。

此外，无穷无尽和漫无目的的发展过程的观点是不合逻辑和自相矛盾的。一个无止境的发展，一个无限的过程，它永远在接近自己的目标，却永远离目标无限遥远，这是我们的智慧无法满足的矛盾。

泛神论者反对有位格的上帝存在的主要论据是，位格不可能没有有限的限制。他们说，位格包括自我与另一个对象的对立，即非自我，它对自我构成了不可逾越的限制；因此，绝对、无限的位格概念包含着直接的矛盾。简而言之，上帝的无限伟大与他的位格是不相容的。对此我们首先要回答一个问题：在我们自己的例子中，是宇宙非我对自我的限制导致我们的意识反思自身，从而成为自我意识或人格，以至于如果没有非我，我们的人格就不复存在吗？不，这种限制仅仅是一个契机；自我反思的最初原因在于人类主体作为精神的特殊构成，它指向作为其创造者的原始精

神主体。

自我人格的根源在于它的本性，而不是与其他对象的组合。因此，这种组合并不构成人格的本质，而只是其固有本质的结果。一位著名的现代哲学家非常有说服力地回答了对上帝位格的反对意见，他说：“位格，并不依赖于自我与非自我过去或现在的组合；相反，它包含在一个直接的本质中，无论这种组合在哪里发生，它都构成了这种组合的必要前提”。那么，如果说即使在有限主体那里，自我意识也是其自身作用的结果，是建立在一个不依赖于世界的本体之上的，那么，绝对主体——上帝，由于其位格，又怎么能被认为是完全依赖于外部事物并受其限制的呢？毫无疑问，就有限精神本身而言，个人意识的发展只能在来自非自我的外部影响下进行；然而，这并不是因为它需要与一个外来客体相联系才能自我存在，而仅仅是因为它在这方面或任何其他方面都不具备自身存在的条件。但在无限者的本质中，我们并没有遇到这种限制。“因此，只有它（无限者）能够自我存在，它既不需要启动，也不需要借助任何外在的东西不断发展，而是在自身的本质中保持永恒的运动”。如果我们把位格神的内在生命，即他的思想、情感和意志之流，说成是永恒的、无始无终的、永不停息的，因而也永远不会从任何静止状态激发为运动的，“我们就没有强加更艰巨的任务”。

为什么永恒、绝对位格的观念会自相矛盾呢？因为我们是有限的，

我们的人格是不完美的。除了无限者，我们无法赋予任何人完美的人格。然而，难道人格不优于非人格的客体吗？一个生命越伟大、越崇高，他的人格就越完美，这难道不是事实吗？难道我们没有看到受造物在努力追求个性，一步一步地走过植物界和动物界的初级阶段，直到在人的身上真正达到个体的个性，成为一个有自我意识的心灵吗？如果这不是世界的法则，那么万物普遍趋向个性的趋势从何而来；如果世界的原则是非人格的原则，那么这种法则又从何而来？如果说人格构成了人类相对于低等生物的优越性，那么在最高的存在者那里，这种优越性会是缺失的吗？如果上帝不具备任何一个这样“位格”的优点（即，如果上帝没有自我认知、自由意志），那么他真的是绝对和完全完美的存在吗？因此，上帝的位格与他的无限伟大和完美并不矛盾，相反，正是因为无限伟大和完美，他才必须具有位格（即，上帝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事实上，绝对者只能被想象为绝对的主体，即绝对的位格。如果绝对者仅仅是“东西”，那么它的概念仍然是不完整的；因为这样一来，人的主观精神和有限的人格就显得比“它”更高了。

为了证明这一点，我们可以再次求助于人的“自我认知”。在反对无神论的论证中，我们已经看到，人从对自身条件性和局限性的认识（自我认知）中，产生了无条件的绝对存在的观念（绝对精神者）。如果我们现在更进一步，断言这个绝对的存在必然是有位格的存在，那么我们这样做是有道理的，因为如果人认识到，

即使是像他自己这样有条件的相对存在，也会因其自我意识而被提升到超越纯粹自然的高度，那么他就无法想象被他视为自己和一切有条件存在的创造性原因的绝对存在，不拥有绝对自我意识和自由、即绝对的位格（德利茨施，同上，第 69 页）。人所认识到的自身的条件形式，必须绝对地归于他的原初原因。

在这里，我们看到了泛神论的根本弱点：它的绝对存在不是绝对的，因为它在位格这一点上有缺陷。就上帝而言，位格并不像其他生命一样，是一种缺陷、一种限制；相反，位格是一种优势、一种完美，因此，在最完美的存在中，位格是一种必然（即，上帝能听、能看、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我们不能“夸大”上帝的无限性，使他成为完全无色、抽象和完全没有属性的东西；尽管他是无限的，我们必须同时把他想象成一个确定的存在者，由他自己、而不是由他人决定，他的自我统一是他自己的行为；在他身上，位格是无限存在的必然形式和决定（但不是限制）。我说的是必要的形式；因为一个本身没有明确中心，甚至不能在思想和意志中确定自身的存在，怎么会有力量和稳定性来确定一个不同于自身的世界，并成为宇宙的动力呢？事实上，一个本身缺乏精确性和确定性的东西，怎么可能有能力把特定的宇宙物质塑造成确定的形式呢？

(b) 下一组论据是从宇宙论的角度，即从世界的角度来证明泛神论的上帝概念是站不住脚的。众所周知的关于上帝存在的宇宙论证据在《圣经》中有简单的说明，即《希伯来书》第三章第 4 节：“因为房屋都必有人建造。但建造万物的就是神。”（参阅罗马书 i. 19-21【“神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显明在人心里。因为神已经给他们显明。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

有时，人们会这样从果论证因：所有的存在都是某种原因的结果，而某种原因又是另一种原因的结果；依此类推，直到我们得出某种第一原因，它不是任何其他原因的结果，而是它自身存在的原因（参见亚里士多德的表述，“第一推动者”，*pôT0V Kuvoûv*）。

在另一些情况下，这是从偶然到必然的论证。没有偶然——也就是说，没有相应的必然，就不可能有其他的偶然或不偶然（莱布尼茨和沃尔夫学派以这种形式使用）。自康德以来，人们一直公正地认为，这个论证只是证明了一个无条件的本质的存在，这个本质是永恒的、自在的，它构成了万物的基础；但并没有证明这个

本质一定是一个独特的、有位格的存在。

然而，我们不应无条件地否定这一论点。伟大的艾萨克-牛顿爵士说过：“虽然在这个论证过程中，没有哪一步能让我们直接认识到第一因，但每一步都会让我们不断地接近它”。这是为什么呢？因为人类的精神只能相信精神，相信它是一个自在的、无条件的永恒存在。对于任何其他存在，即任何物质存在，心灵都会问、而且必须问：它从何而来？而不能仅仅满足于认为它一直存在。

“对于宇宙物质，我们不能像相信太阳一样，认为它本身就是必然的永恒存在；因为这种宇宙物质不具备理解力，它不是精神”

（Gess, Apologet. Beiträge, 第 190 页）。如果说只有精神才能确定自身的存在并拥有永恒的必然性是我们智力存在的必要假设，那么我们就只能把宇宙论论证所引导的那个无条件的万物之因、那个绝对的唯一者想象成精神。自在之物也必须是自觉的（即，上帝一定是有位格的，或，一定是有自我认知、自由意志的）。

但是，如果我们把世界不仅仅看作物质，而是看作宇宙，即看作一个和谐匀称、排列有序的有机体，那么把自我意识假定为神性所固有的必要性就更加明显了。这就引出了目的论的论点，其基础是宇宙所体现的目的或目标，现代科学的成果使这一论点变得越来越重要。这个论点的基础是把受造物的世界看成是一个经过合理安排的整体，是为了达到某种目的；从宇宙所表现出来的规律性和与目的的一致性来看，这个论点认为一定有一种智慧按照

既定的目的来安排宇宙，从而把我们引向一个具有自我意识的、有位格的绝对精神。有人说，我们只知道宇宙的一小部分，因此不能理所当然地假定宇宙的所有领域都有同样的秩序和智慧；此外，世间万物所表现出的与目的的一致性绝非完美无缺，相反，其中有许多事情看似是没有目的或违背其真正目的的；因为世界、人类生活和历史构成了一个不完整和不合适的展示，这一点已被存在的许多罪恶所证明。但是，首先，如果世界上只有一部分被无可争辩地证明是充满智慧的，那么整个宇宙也一定是充满智慧的；因为否则，这一部分就一刻也不会因为其余部分缺乏秩序而不被毁灭。我们需要对世界进行默想，并且情不自禁地这样做，这不就意味着我们思考的对象必须是充满智慧的现实吗？“一个偶然的世界不可能成为思考的对象”。如果我们周围的世界不是一个思想体系，那么我们为什么需要对它进行思考呢？

为什么人类不满足于野兽对世界的利用？我们不得不思考这个世界这一事实本身，就证明了这个世界中蕴含着思想。

关于世界上存在的邪恶，以及某些现象所显示的与目的不符，我们首先要问的是，这些不协调是受造物的内在本质因素，还是后来才出现的。

根据《圣经》，它们（邪恶与不协调）到处都与罪有关，罪的破坏性影响甚至延伸到了自然界。然而，这并不能抹杀宇宙作为一

个整体所具有的目标一致性。事实上，我们考虑得越久，就越能清楚地证明，世界道德和物质秩序的这些暂时性混乱，最终是为了达到神圣的目的。因此，目的论论证上帝存在的基本前提仍然没有动摇。

也许有人会更有理由地说，这个论证有些不完整，因为这种符合目的的论证只影响到世界的形式而不是物质，因此我们只能从中得出建筑师的概念，而不是造物主的概念。但是，让我们把这个论证的结果——必须有一种组织世界的智慧——与宇宙论论证的结果——必须有一种绝对的东西——由于它的永恒性，因而我们只能把它想象成一种精神——结合起来，我们就有了物质的原因和世界形式的原因。那么，如果后一种论证向我们展示了上帝自在存在、创造一切的本性，而前一种论证则向我们展示了上帝思考的智慧，他制定了无限的计划并明智地将其付诸实施，那么，是否还存在着如此多的不足，以至于无法构成创造世界的、有位格的、创造者这一概念呢？剩下的唯一问题是，是否有可能从某种盲目运作的原因、某种无意识的世界灵魂的作用中推导出世界上普遍存在的智慧？

现代科学为我们提供了越来越多的直接证据，证明在任何地方都有一种预见性的智慧在主宰着世界，这种智慧必须意识到自己和自己的行为。

如果我们把泛神论和唯物主义看作是自然科学的假说，那么它们就会变得荒谬可笑，我们也就不必费心从圣经中反驳它们了。例如，听听伟大的化学家李比希是如何反对这些观点的：“在化学中，没有什么现象比适合蔬菜生长的田地的土壤中发生的过程更奇妙，也没有什么现象比它更能让所有人类智慧哑口无言。在雨水通过土壤过滤的过程中，土壤中所有可供蔬菜生长的营养物质（如钾肥、硅酸、氨等）一粒也没有流失；最不间断的雨水也无法从土壤中抽取（除非通过洪水的机械作用）任何肥力所需的主要物质。霉菌的颗粒不仅牢牢地保留了所有对植物生长有营养的物质，而且还能立即吸收雨水中所含的物质（氨、钾等）。但是，只有那些植物生长不可或缺的物质才会被完全吸收，其他物质要么完全保留，要么大部分处于溶解状态、被雨水带走。因此，每一滴雨水的作用都是符合目的的奇迹。同样奇妙的还有众所周知的氧气和氮气在空气中的比例、它们的不断产生和消耗，以及在永久的振荡中不断恢复应有的比例”。在这些问题上，我们看到了以前从未想过的“各种力量和谐融合的伟大计划”，现代天文学也是如此。这里已经证明，那些以前被称为行星轨道中的“扰动”的现象，因而似乎表明了某种秩序的缺失，表明了安排宇宙的智慧某些小错误，实际上是相互补偿的力量，并且按照固定的规律相互平衡，这要归功于我们太阳系中的质量分布，这种分布只有天上的算术家才能用敏锐的头脑设计出来，甚至连拉格朗日也难以明白他的计算。世界上还有多少其他的事实，背后包含着精确而精妙的设计；真正深邃的自然哲学家必须承认，它们绝

对不可能来自盲目支配的自然力量，而必须指向某种智慧，这种智慧按照明智而美好的目的引导着一切！例如，漂流木为什么会被抛到格陵兰岛的海岸上，而不是英国和法国的海岸上呢？为什么离太阳最近的行星没有卫星，而离太阳较远、更需要光照的行星却有几个卫星？为什么铁比其他金属更容易被发现？为什么季风会把云带过美洲的一个地区，使它们聚集在安第斯山脉的山顶，然后降落下来，用薄雾和风暴滋润那些本来干旱的省份？如果说这些事情是由某些我们至今还不知道的自然规律造成的，那么问题就来了，难道每一种规律都不以制定者为前提吗？

在有机自然界中，我们可以更清楚地看到智慧预想的痕迹。在这里，我们看到动物和植物的每一种生命形式都有其特殊的功能，并配备了必要的结构，但往往是在需要这些器官行使其功能之前很久，它们就已经出现了。因此，石灰花雄蕊上的叶片几个月都一动不动，直到雌蕊和果实成熟后才从枝桠上脱落，然后在它的帮助下，它的叶翼并不是垂直降落到地面上，而是以优美的螺旋曲线飞到母树伸展的根部之外。蒲公英和蓟的羽冠、哺乳动物的牙齿和鸟类的翅膀都说明了同样的规律。我们在低等动物中越往下走，就越经常遇到这样的现象，用一位植物学教授的话来说，“这些现象几乎必须被描述成是为未来的功能所做的注定的准备”。所有高等动物也是如此；肺脏、眼睛和耳朵等器官在与外界空气接触之前，或者在视觉或听觉神经受到任何影响之前，就已经在子宫或卵子中形成了。（请注意，这些事实完全驳斥了唯物

主义)。这些器官是如何根据它们所要达到的目的而形成的！鱼眼的构造完全符合光在水中折射的规律，而鱼鳃则完全符合其生命元素的性质。人的脚底和手掌，甚至在子宫里就比身体的其他部分有更厚的皮肤。事实上，查尔斯-贝尔爵士在他的《布里奇沃特论文集》中把人类手掌的智慧构造作为上帝存在的无可辩驳的证据，这一点并无不恰当。

那么，身体的生命又是如何奇妙地符合目的呢？它只有通过血液的持续作用才能存活，血液在每个肢体中吸收并带走所有无用或有害的物质；另一方面，通过在骨骼中沉积石灰磷酸盐、在肌肉中沉积氮、在肺中沉积碳酸等，将所有有用的物质带到身体中，每种物质都在正确的地点、正确的时间、以正确的化学比例存在。当然，在如此清晰的事实面前，只有偏见的盲目性才能否认各种力量是受计划和目的支配的。所有以任何食物为生的动物，它们的出生都是在一年中可以获得幼崽所需食物的时期。昆虫也是如此，只有在它们的生存手段唾手可得的时刻才会破壳而出；事实上，如果它们的食物所需的植物的生长因恶劣的天气而推迟，它们就会顺应季节的不规则性。

这一切是多么令人费解啊！除非我们假定存在着一位“从创世之初就知道他一切作为的神”（使徒行传十五 18【“这话是从创世以来，显明这事的主说的”】）。从和谐盘旋的天体到田野上的一滴露珠，从人类的身体到最小的草叶，整个自

然生命所固有的无限丰富而又统一的法则体系，难道不清楚只能是一个有预见、因而有自我意识的智慧的杰作吗？然而，如果所有孤立的自然力量都有系统地合作，以实现一个伟大的世界和谐，那么，泛神论的完全站不住脚就显而易见了。逻辑学证明，它（泛神主义；即否认上帝的位格性，否认上帝是能听、能看、能言、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无法解释宇宙物质的起源；而自然科学要求解释宇宙的和谐和世界有机体各组成部分的奇妙美丽的布局；——这使它（泛神主义）陷入了极度的困惑之中。在这个问题上，它的困惑是双重的。首先，它（泛神主义）无法指出世界上各种生命形式的起源。正如我们在上文指出的，我们自己的人格从非人格的世俗“灵魂”中的起源仍然是一个谜（即，我们的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是从哪里来的）；但同样的说法也适用于一般有机生命的起源。当今的自然科学表明，在最早的时期，除了无机生命之外什么都不存在，并承认它无法想象有机生命如何从无机物发展而来。然而，泛神论者根据他的原则，不得不认为这确实发生过。因为，如果自然是万物的终极原因，如果万物是在永恒的循环中必然发展的，那么，任何一种生命形式都不可能通过特殊的创造行为从所有其他实体中分离出来，也不可能通过奇迹产生；相反，万物必须构成一个牢固相连的因果链的一部分。因此，有机物必须自发地起源于无机物，而人类则必须是某种猿类的后裔。因此，泛神论与自然科学的所有合理研究完全背道而驰。

其次，泛神论无法解释各个宇宙存在物之间的联系，即支配它们、并将它们组合成一个宇宙的法则。这种智慧和符合目的的奇观，这种为未来活动而做的注定的准备，这种在有生命和无生命的自然界中各种力量和谐调适的宏伟计划，按照泛神论的观点，这一切都是由一种无意识的“智慧”，由一个具有无限智慧的世界之魂创造出来的，这怎么可能是真的（因为即使斯宾诺莎也把思想归结为“宇宙之魂”）。

无意识的“智慧”！一个没有自我意识的无限智慧！谁能理解这种想法？这是一个自相矛盾的概念，就像一个木制的铁或一个四角形的圆一样！因为，如果上帝作为无限的智慧知道每一件事，那么他也必须知道他自己，而且必须是一个位格，因为“自我的概念是一切认识的根源”。

然而，有人可能会提出反对意见，认为从动物本能的作用和人类语言的起源中可以明显看出没有意识的智慧的可能性。许多动物，如蜘蛛、蜜蜂、海狸等，确实在没有任何明确意识的情况下，制造出了非常适合其目的的结构，而一个民族的天才也在没有任何预先计划和明确意图的情况下，创造出了自己的语言，然而语言中却充满了明确的规则和法则。这种反对意见很有道理，但它不能证明“世界灵魂”没有意识。

它无法证明这一点，除非这些动物本能的明智计划真的主要来自

野兽本身。但事实并非如此。

相反，本能是作为动物组织的结果而植入动物体内的，例如鸟的歌唱能力；这种能力并不是由动物本身产生的，而是来自其他来源。同样，一种语言的特殊性也是由它的组织结构产生的。

因此，泛神论自然学家在试图解释创世过程时，也会陷入自相矛盾的境地。例如，布迈斯特以值得称赞的努力表明，各种动物物种的创造总是从整个属类的类型开始的，它将后来分布在不同物种中的品质结合在一起。因此，他也承认“在动物世界的发展过程中，有一个统一的计划，一个不可改变的明确规律”；但同时他又坚持认为，这个规律只是在物质中起作用的力量的结果，随着这些力量的改变，由它们产生的东西就会呈现出另一种形式。但是，如果这些力量不仅起作用，而且还按照“一个统一的计划”而“改变”，从而不是不断产生类似的形态，而是逐渐变得越来越完美；如果所有这一切似乎都是基于某种独特的普遍概念，那岂不是很明显地说明，并不是一些力量盲目地作用于它们偶然相遇的物质，而只是一种有智慧、有意识的力量在按照计划和概念运作，它通过这些自然力量和材料，召唤出动物物种的演替，并引导着整个造物过程！在这里，泛神论从它自己的嘴里被定罪了！

【罗马书1:20“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

因此，实际上，在动物本能和语言构造中表现出来的智慧，不是来自野兽本身，也不是来自民族的天才，“而是来自动物和人类都归功于其组织的力量。因此，从动物本能中自我意识的缺失出发，无法论证组织各种生命的终极原因可以在无意识的情况下运作”。

一台构造巧妙的机器本身就能很好地工作，并生产出符合预期目的的东西；但这并不是机器的功劳，而是明智地建造机器的人的功劳。它（机器）的工作只是借用了人类植入其中的智慧和力量。因此，上帝在有机自然中植入了某些本能和能力，然后这些本能和能力就会在不知不觉中产生出与其目的相适应的奇妙事物。

但由此绝不能推断出，将这些天赋赋予动物或人类的造物主本身是无意识的。

不，这是一个像数学公理一样清晰而不可辩驳的命题，即世界上一切理性的源泉——原始理性，不可能是盲目的，而必须是自觉的（即，上帝是有位格的，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当今一位著名的哲学家说：“只要自然科学的立场允许我们把原始物质看作是一种延伸到无限的连续物质，我们就有可能对支配物质的精神力量持一种泛神论的观点，就好像这种力量是物质所固有的，并不断地把物质塑造成自然界所展示的各种

形状，也就是说，就好像它仅仅是世界的、无知无觉的、灵魂或精神。但是，既然自然科学已经证明，物质是由无数个独立的、不同的原子、基本单位、非连续地、组成的，那么，在科学上，坚持泛神论作为一种世界理论是不可能的，否则就会暴露出完全缺乏反思”。

如果我胡乱拼凑一千个字母表上的字母，是否有可能在某个幸运的意外中将它们组合成一首光辉灿烂的诗歌，每一行都充满智慧和美感？你们不能相信这一点。那么，你们也不能相信，一个呈现在我们眼前、越看越有智慧和美感的宇宙，是物质自身的产物，是各种力量和原子无意识地相遇并相互结合的产物！

今天，留给我们的唯一选择，就是在（1）这种极端的唯物主义（它宣称世界的起源是原子偶然幸运的结合）和（2）相信一种精神的、有自我意识的、原始的存在创造性行动之间做出选择，这种存在按照目的和理念进行管理，也就是相信神的存在。我尊敬的听众们，这也是摆在你们面前的最后两难选择：你们要么必须相信一个根本无法解释任何事情的偶然事件，并停止一切科学研究，要么必须相信一个人格化的造物主！

对于整个世界的历史，你们也面临着同样的选择。世界历史的奇妙进程证明了一位智慧而圣洁的上帝的存在，他按照有意识的目标和目的引导着一切，就像创世一样，证明了一位智慧而全能的

上帝的存在。一位现代辩护学家说：“在千百万自由人的任意行为所带来的一切动荡中，历史明智地有条不紊地向前发展，这只能解释为源于一位全能的上帝的旨意。面对人类的自由意志，大自然无意识的智慧不可能继续主宰事态的发展”。每一个有个性的个体在他的自由中都拥有比所有非个人的“世俗灵魂”更强大的力量，并且可以通过一个行动来干预和影响后者的所有运作。除了人（除了造物主以外），没有任何东西可以统治和引导人。非人的力量对人的统治，对一个人来说是不可能的，也是不值得的。我们不必再继续讨论这个问题，因为每个人只要回顾一下自己的历史就足够了。如果上帝存在，那么人，这个按照上帝形象塑造的生命，就可以要求上帝让自己亲身感受到。在我们的个人经历中，上帝不是已经这样做了吗？对于否认这一点的人，我们当然不能再争论下去；但这样的人会发现自己的一生就是一个巨大的未解之谜！

(c) 这就引出了反对泛神论的历史论据。我们将很快从一个角度，即从宗教史的角度来讨论这个问题。事实上，即使在多神教中，独一位格神的预言也没有完全消失。仅举一例，即使在非洲，我们也几乎找不到一个黑人否认唯一的神、天地的创造者。如今，宗教史越来越清楚地表明，在各民族最古老的传统中，散落着关于唯一神的原始启示的痕迹和特征，这些痕迹和特征虽然被扭曲了，但仍然可以辨认出来。但不仅如此，异教徒有时会痛苦地感觉到迷信的日益黑暗，是从原始启示的更高阶段退化的状态，这

种痕迹并不少见。我们并不认为这是反对泛神论的直接论据，但我们注意到这样一个事实，即圣经中关于独一神的原始启示的见证越来越多地被人类宗教史所证实。如果多神论被证明是对神的原始启示的遮蔽，那么泛神论，即其反面，肯定也是如此。然而，宗教史为我们提供了一个反对泛神论的直接论据，那就是所有宗教都表现出一种不自觉的冲动，那就是对神形成一种位格观念（即，神是能听、能看、能作为的，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各民族都不能不把他们的神想象成如此；这就是西塞罗所说的：“我们每个民族的所有人，都遵循着我们本性中的一种必然性，不能把神想象成人以外的任何其他样式”。这种宗教特征在最古老和最现代的异教中都普遍存在。即使在自然宗教中，被神化的自然力量也总是位格化的。针对它们的赞美诗和祈祷文（参见印度《吠陀》中的赞美诗和祈祷文）都预先假定了它们的位格。即使是祭祀神物的祭品，也赋予了它“位格的背景”。同样，中国人崇拜的至高无上的神，后来被他们的哲学家（道教）认为只是世界的非人格灵魂，但根据现代研究，他并不仅仅是“神”，而是有位格的（“上天”；“老天爷”；“上帝”）。

所有神话都建立在神与人之间历史交往的思想基础之上。“人类在内心深处不得不将神灵视为位格存在，而且在宗教发展的任何阶段都无法摆脱这种观念”，这难道不是一个公正的结论吗？

有人反对说，“把自然现象中所有未知的、秘密的原因都说成是

有位格的，这是人类思维特有的一种思想形式”，——但这种反对意见丝毫没有削弱这一独特事实的重要性。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按照历史普遍证实的、一种必然的内在规律，人类不能把任何高于自己并与自己有某种宗教联系的生命看成是无位格的存在，否则它们就会处于（人）自己之下，也就无法与（人）自己进行对等的交往。

从这些事实中，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根据宗教历史的一致证明，泛神论只不过是一个人为的哲学抽象体系，它使人类渴望有一个有位格的神、渴望与神进行个人交往的、原始的、不断重复的本能退缩了、弱化了、泛化了。

我们现在要说明的是，如果忽视这一内在规律，就会对我们的道德和宗教意识造成严重伤害。

(d) 在这里，我们通过道德和宗教论证来反对泛神论的上帝观念。

首先，我们要问泛神论者：植入我们心中的良心和道德律从何而来？从何而来的“绝对命令”让我们的灵魂直接感受到、并认可？它难道不是指向某种在我们体内运行的绝对的法律意志吗？道德律当然是与自然法完全不同。后者是由自然无意识地执行的，也就是说，它（自然法）是自我实现的。

但活在良知中的（道德）律法只有在人意识到它时才会实现。前一种法则（自然法）必须自己去得到实现，而后一种法（道德法）则虽然要求人去实现，但却允许人自由地自我决定。因此，道德法则不可能源于自然。

如果人发现了自己内在的这一法则，他就不可能仅仅是自然生命的产物。（这一论点同样适用于反对唯物主义。）事实上，这一道德法则甚至可能与自然法则相矛盾；因为在某些情况下，我们会觉得自己必须服从道德法则，而不顾我们所有的自然倾向。如果一个人饿了，看到面前有面包，自然的冲动会让他去吃，但道德法则却说：“不可偷窃！”如果他违背了后者，他就会痛苦地感到自己因此而堕落。这是为什么呢？为什么道德法则会如此频繁地与自然法则相抵触？

最后，我们的宗教意识从何而来？正如我们已经看到的（在标题（c）下），我们的宗教意识要求与位格化的上帝相交，而如果泛神论的上帝观念是正确的（即，否认上帝是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而是认为上帝就是自然世界，世界就是神，是无知无觉、没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没有位格的），——那么这种（泛神主义）宗教意识就仅仅是自我矛盾、谎言、嘲弄和永远得不到满足的渴望。迄今为止，还没有一个泛神论者能够对上述这些问题给出令人满意的答案。

我们可能会得到这样的回答：“这一切都与世界的道德秩序有关”，而世界的道德秩序被认为是人类道德意识的起源、支撑和终结。——但这只是一句空话，无法解释任何问题。世界的道德秩序从何而来？难道它不像外部自然界的规律一样，甚至更多地，以一个有思想、有自我意识的立法者，一个自由而神圣的意志，以及一个有位格的造物主和宇宙的主宰者为前提吗？难道我们的理智又要默认这种道德秩序是（无知无觉地）自发产生或一直存在的吗？即使道德秩序是在没有任何命令者或法律制定者的情况下存在的，它本身就能把道德律植入我们的心中并维护其权威吗？

我们已经看到，仅仅是抽象的“善”的观念并不能有效地激发人们行善，除非人们看到它在某个人身上得以实现，从而使它深入人心，否则它就不可能具有强大的生命力。我们不禁要问：一条纯粹的道德法则或普遍的秩序，一个甚至难以表达的完全抽象的概念，有可能从人的心中唤起一种爱，而这种爱将被证明是道德行为的充分动机，甚至在需要痛苦的自我牺牲的情况下也是如此吗？事实上，这样的道德法律能使人的自由意志得到必要的尊重吗？实践经验告诉我们，只有当法律来自于具体的律法颁布者，并由具体的圣洁公义审判者所代表时，才能产生这些效果。因此，如果人类在良知中发现的道德观念不是无力和没有效果的，它们就必须来自有位格的意志；必须有一个活生生的上帝作为它们的源泉和代表，而不仅仅是无知无觉的道德法律本身。除非有权威人士的支持，否则单纯的法律哪里会得到应有的尊重？同样，如

果道德法则的支持者只是（无知无觉的）“宇宙的秩序”，而不是圣神的位格者，那么没有人会在乎道德法则。同样的规则在这里也适用，即只有个人意志才能支配人；自由意志不会屈从于自然世界自发产生的物质秩序的框架。

我们看到，泛神论的（无知无觉的、没有位格的）“上帝”观念无法为我们的道德生活提供任何支持，因为它既无法解释道德法则，也无法实施道德法则。然而，可以更简单地说明，它（泛神主义）甚至会导致一切道德的毁灭；这是我们对它提出的最后也是最沉重的指控。

原因就在于，泛神论（就像唯物主义一样）如果符合它自己的原则，最后就不得不否认人的自由意志、人的责任，甚至否认善恶的区别，这样一来，所有的道德都被摒弃了。根据泛神论的观点，世界是在因果链条不可阻挡地形成的圆圈中运动的，一物降一物，具有铁一般的必然性。人也不例外。斯宾诺莎认为：——“人是无尽的决定性原因中的一个环节。在他（人）的精神中，不存在自由意志这种东西；因为他的每一个意志行为都是由另一些原因预先决定的，而这个原因又是由另一个原因预先决定的，如此循环往复，无穷无尽。无论意志做什么，都是情不自禁的。人们误认为自己是自由的行为者，只是因为他们只意识到自己的行为，而没有意识到决定这些行为的原因”。“区分善恶的观念是建立在错误的基础之上的。没有任何事物本身是善或恶；这些纯粹是

相对的、主观的想法，仅仅是偏见，产生于人们对事物和行为所应达到的标准的武断的概念，而在自然界中，没有任何真正发生的事情可以归咎于她的过错”。只要我们把目光从细节转向整体，我们就会认识到，一切事物，即使是所谓的恶，都是为了整体的完美和美而共同作用的。

——斯宾诺莎的这些论述，就其哲学的实践部分而言，确实没有任何可取之处。它们彻底摧毁了一切道德。无论我做什么（无论善恶），我都是不得已而为之，因此它是正确的、合乎礼仪的，而且对整体是有益的！

诚然，其他泛神论者可能不像斯宾诺莎那样直截了当地承认这些可怕的结论；但是，如果他们希望与自己的（泛神主义）原则保持一致，他们都不得不这样做，因此，在他们每个人的身上，这些（摧毁道德的）结论或多或少都是公开的。

泛神论学派的“神学家”只能把人的堕落说成是一种必然，他们必须否认人的自由，否认人的罪过。持泛神论观点的政治家和国家法学家，如果他们忠于自己的原则，就必须不断地让个人的“自由”（随意行善行恶）融入整个国家的机制之中。持这种观点的人永远不会适当承认个人的权利。例如，从（泛神主义哲学家）黑格尔关于法律和政府的学说中，我们就可以看到他是如何将个人的意志完全牺牲为国家的意志的。黑格尔自己说：“世界历史

是绝对精神的各各他（骷髅地），是一个可怕的悲剧性屠宰场，在这里，所有个人的生命和幸福都被牺牲了，以便人类的普遍理想能够进步。”黑格尔自己的话最能说明这种学说的结果。在（无知无觉的）盲目统治宇宙的灵魂（它只是必然性本身的另一个名称）的统治下，世界上没有任何生命可以行使自由。一切都被宇宙物质所吞没，受其发展规律的支配。世界的进程必然涉及我们所看到的一切的生与死。万物早已存在，并将再次存在；万物依然如故，在一切变化中保持不变。世界的生命之流漫无目的、无色无味，永恒地向前涌动，只有在我们短视的眼中，它才会呈现出明亮的不同色调。而我们，我们自己，仅仅是一粒微小的尘埃，必然会出现，但又会沉没在这股洪流之下。事实上，无论是我们最好的行为还是最坏的行为，都无法通过任何差异或特殊的性格，或任何持久的功过是非来为世界的发展增添色彩。——这样的世界观是多么令人不舒服，多么不配做人，多么使人麻痹，甚至破坏人的所有道德力量！它不仅剥夺了我们个人的不朽（因为人死后的精神将融入世界的普遍灵魂之中），而且，即使在今生，当它剥夺了人的自由时，它也剥夺了人在行动中的一切快乐，剥夺了人的责任感，因而也剥夺了人的一切道德价值！这是我们必须对泛神论提出的最后也是最严厉的指控，正如上文对唯物主义的指控一样，它摧毁了人的全部道德和精神尊严，摒弃了一切道德和宗教。它不仅无法满足我们内心深处与上帝相交的渴望，而且还使我们的道德行为失去了最后的支撑。因此，泛神论既不与世界和谐，也不与我们自己和谐；既不与宇宙秩序和谐，也不与我

们的理性和谐；既不与世界和宗教的历史和谐，也不与我们的良知和植入我们内心的宗教需求和谐。这一切显然是矛盾的。

在这里，我们也看到了一个伟大的真理，即上帝的位格与人的道德人格必须共存亡。如果位格不是上帝本性的根本，那么它（人的道德人格）在人身上也就不可能得到完全的实现。莱辛说得好：“如果我是，上帝也是；他可以与我不分离，但我不能与他分离”。

正因为如此，反面也是成立的。如果上帝没有位格，那么我也没有道德人格；如果上帝不是位格，那么我就不能再保持我的人格。否认上帝位格的人破坏了自己人格的基础。泛神论这样做，是把神吞没在人之中，也把人吞没在神之中。现代哲学家可以这样说：“显而易见，泛神论哲学和无神论哲学都是建立在非理性和非哲学的原则之上的”。

三千年前，一位虔诚的诗人深知这一点，尽管他表达得更为简单。
【诗篇十四 1：——“愚 顽 人 心 里 说 ， 没 有 神 。”】

让我把我所说的结果压缩成几句忠告。如果你遇到一个否认上帝位格的人，请问他以下几个问题：——

(1)你认为由(无知无觉的)宇宙灵魂塑造的宇宙物质从何而来?如果上帝本身只是由宇宙的灵魂产生和实现的,那么它怎么能产生“有人格的人”(即,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这种物质呢?因此,它(没有位格的上帝)的存在难道不是一个未经证实的假设吗?位格怎么可能来自非位格,上帝怎么可能创造出他自己都没有的东西?

(2)宇宙的灵魂以惊人的智慧并按照明显预先设定的目的命令和引导着万物,它怎么会对万物而不对自己形成概念呢?

(3)为什么古今东西的所有民族总是把他们的神想象成有位格的(能听能看、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

(4)如果一切都是自然和自然规律的产物,那么我们的良心、道德律和宗教意识又是从哪里来的呢?如果万事万物都是在内在必然性的压力下无休止地循环往复,因果链条牢牢相连,那么我的意志自由和责任感——我的道德人格尊严——又从何谈起呢?在泛神论者能够对这些问题给出令人满意的答案之前——你不必担心这很容易做到——你完全有理由说他的观点在科学上是站不住脚的。

然而,毫无疑问,即使在泛神论中也有一些真实的东西。一切存

在的统一性，以及我们的生命与整个宇宙生命的联系，这些都是伟大的思想。这种基本观点也并非完全没有道理。精神与自然之间的亲和力是根深蒂固的，这两个领域的法则是相互对应的。它们有一个共同的起源，并趋向于一个圆满的目标。在人身上，当他达到完美的境界时，自然与精神之间的二元对立也将被消除。因此，在物质世界和道德世界的整个发展过程中，都贯穿着一个统一的特征。

精神以千百种方式从自然界的客观理性中认识到自身及其规律。但是，我们（泛神主义）的错误在于，我们只停留在这一个普遍的生命上，就好像它是万物的起源，也就是上帝本身，而没有把我们的思想提升到对绝对理性的认识上，这种绝对理性同时也必须是绝对的意志和自我意识，也就是说，没有把我们的思想提升到——作为万物的起源和目标的世界中的存在与成为的统一性所直接指向的那一位。

此外，泛神论还特别努力把存在和发生的一切都归结为“上帝”的直接作用，并表明它们对上帝的依赖。它（泛神主义）无法想象任何事物不是神力的流露；因此它（泛神主义）在万物中发现了神。这也蕴含着一个伟大的真理，即无论是从整体上还是从最微小的细节上，都完全无法想象世界的生命、起源和延续是与上帝割裂开来的，因为上帝必须是无所不在、无处不在的。自然神主义论者（即那些认为造物主创造了宇宙世界以后，就撒手不管

了，不再对世界进行直接的、密切的关系的、作用）、理性主义者、以及当今所有那些认为世界的生命和自我发展与上帝的直接影响无关的人，都可以从泛神论中学到这一点。

但是，上帝的意志和活动是一回事，而上帝的本质却是另一回事。尽管世界，甚至其最微小的粒子，都可能完全依赖于前者（上帝的意志和活动），但这并不意味着后者（上帝的本质）会被世界所融合和吞噬。相反，尽管第一个命题是真实的、合理的（即，世界完全依赖于上帝），但如果说上帝是世界的第一因，然而他本身却依赖于世界、而且只存在于世界的整体之中，这却是不合理的；换句话说，否认上帝超世俗的存在，从而否认他的位格，就好像作为万物之因的存在者不能因为这个原因而与被创造成的事物有所不同一样！

泛神论表达的另一个真理是，即使是邪恶，也不能认为它完全不受上帝的控制。没有任何力量不受制于上帝，也没有任何力量完全不受上帝的控制和引导。他预见到了邪恶，并允许它存在；事实上，当邪恶一旦存在，他就会利用它来达到自己治理世界的目的。但是，如果因此就把邪恶的始作俑者归咎于他的意志，那就大错特错了。

上帝是绝对存在和永恒的存在，同时也是绝对善良和圣洁的存在。同样错误的是，将恶的起源归于神的意志，就等于抹杀了人的自

由，抹杀了善与恶的区别，就好像人在道德自由和责任方面不可磨灭的自我确定性以及人的负罪感可能是谎言一样。

最后，泛神论的观点也有其合理之处，即人格的概念过于局限和有限，不适用于上帝；因为我们不能把上帝仅仅想象成一个人。上帝存在的丰富性超出了这一概念的限度。但因此而完全放弃位格的概念是错误的（即，不能认为，上帝是不能听、不能看、不能作为、没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有一种关于上帝的概念，既为上帝无限丰满的生命留下了空间，又保留了无限的位格特权。正如我们将要看到的，基督教关于上帝三位一体位格的教义就做到了这一点。真正的上帝概念必须明确承认和接受这些真理要素，并排除从中得出的错误推论。我们将证明基督教信仰的教导就是如此。

现在，我们还需要考虑另外一种关于上帝的观念，虽然这种观念承认上帝的位格，但从圣经的角度来看，必须予以摒弃。

IV. 自然神论和理性主义。

这（自然神论）在许多方面都是泛神论的对立面。根据泛神论，上帝只作为（无知无觉、没有位格的）世界的灵魂存在于世界之中；另一方面，根据自然神主义，上帝只作为位格化的精神存在于世界之上：——泛神论认为上帝和世界是绝对不可分割的；而自然神主义则认为上帝和世界是绝对割裂的，不仅是不同的，而且是彼此分裂的。在自然神论者看来，上帝是一个位格化的存在，他在以自己的意志创造了世界之后，现在对世界的行为就像一个工匠对待一台完工的机器，——这台机器按照为它制定的规律机械地走着自己的自然轨迹，不再需要制造者的直接帮助或干预。造船大师完成了他的船并让它下水，现在让它自己和它的船员们去吧；钟表匠完成了他的钟并给它上了发条，现在让它（钟表）自己走吧，不再需要他（钟表匠）了。

在自然神主义中，神的存在、位格和超世俗的性质（因此也被称为“神灵论”），以及神创造了世界，都得到了承认。但另一方面，神在世界中的任何持续的积极存在，以及对世界事务的任何活生生的干预，都被否认了。——世界已经摆脱了神的直接控制，任由自己支配。没有特殊的天意：神迹是不可能的。一切都在与自然法则的和谐中进行，而自然法则已植入宇宙，不会有任何改变。这就是自然神论的主要特征。对于泛神论者来说，没有位格的上帝离人太近，似乎被（有人格的、具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人凌驾于他之上；而对于自然神论者来说，有位格的上帝离人太远，似乎无法直接统治他所创造的世界。

自然神主义者把上帝贬低到存在的最外层，试图让上帝离自己越远越好，以便追随自然的理性之光，而不受更深启示之光的干扰。这样做的第一个直接后果就是，上帝的每一个特殊显现，无论如何，都必须被否定，基督教信仰中的所有超自然因素，甚至基督的位格和工作中的超自然因素，都必须被排除在外；圣经中任何与这些问题有关的内容都必须用自然原因来解释。

因此，从本质上讲，自然神主义与以前被称为“自然主义”的观点完全一致，因为它认为自然法则足以维持世界的持续存在，自然宗教是信仰的唯一基本形式，甚至与基督教无关。同样，它在原则上同意所谓的理性主义，其本质在于理性不仅是形式上的原则，也是物质上的原则。

如今，根据古尔曼尼，“自然主义”和“唯物主义”几乎被用作同义词，指的是仅仅从自然规律的运行中推导出的理论，这种理论不仅推导出世界的延续，而且推导出世界的存在，甚至推导出世界的起源；而在英国，“自然主义”仍然保留着它最初的含义，被定义为否认任何延伸到有位格的神的规则和旨意”（例如，参见《皮尔逊论不虔诚》）。

然而，这种自然神主义理论（或“自然主义”“理性主义”）绝非新理论。我们甚至在古典希腊哲学中也能看到类似的东西，如

原子论者对自然的机械解释、阿那克萨哥拉关于与一切物质绝对分离的创造世界的智慧的概念，以及伊壁鸠鲁关于神灵对人类事务不感兴趣的教导。他们的共同原则可以描述为：在自由思想和探究的基础上，将自然宗教提升到所有自称为积极宗教的最高仲裁者的地位，否认任何特殊的神的旨意，否认神迹，一般来说，否认神对世界进程的任何直接干预。例如，丘伯认为上帝不关心人类的事情；人的任何遭遇都只是第二原因的必然结果。同样，博林布鲁克也认为，上帝将宇宙视为一个整体，而不是其各个部分；在自然或道德的细节方面，没有神的干预。在上一代德国，这些理性主义倾向在“神学家”和受过文化教育的人中间普遍存在，但在对神意和所有神迹之首——我们的主——的看法上却有如此不同的深浅和变化，以至于我们必须警惕不要把它们都归为一类。在那些人中间，其中的一些推测，与基督教和圣经中关于上帝和天意的观念相去不远；而另一些则非常接近泛神论。但总的来说，理性主义的一个特点是不承认神对世事或人的关注有任何特殊的干预；它以自然理性可以理解的方式解释《圣经》中所有暗示这种干预的内容、所有神迹和特殊启示，从而普遍消除超自然因素。

目前，在德国和英国的神学圈子中，这一（自然神主义）原则的代表人物寥寥无几，但在瑞士（苏黎世）、法国（斯特拉斯堡）和荷兰（莱顿和格罗宁根）的“神学家”中却占有相当大的比例，而广大受过教育的普通人，尤其是现代自然科学的学生，都承认受到了这一原则的影响。尽管理性主义已经、并仍在试图为其理

论寻找圣经依据，但如果我们把它的神学观念归入非圣经范畴，我们几乎不需要任何理由。事实上，《圣经》的每一页都在教导神在世界中的直接作用、延伸到最微小细节的天意（我们头上的每一根头发都被数过），以及世界的存在和引导、对神的持续依赖；在下一讲“圣经中的神的观念”中，我们将更详细地讨论这些观点。

但我们断言，这种理性主义的上帝观念不仅不符合圣经，而且是不可能的、错误的；我们坚持认为，从科学的角度来看，它的立场是站不住脚的——一句话，理性主义是非理性的。为了证明这些论断，我们可以采取与讨论泛神论时相同的方法，依次考虑从上帝的本质、世界和人的道德状况出发，针对自然神主义和理性主义的基本立场所能引出的主要论据，进行分析。在此之前，我们已经在一定程度上了解了理性主义否认启示本身的弱点，而且还准备在下文中单独讨论关于神迹可能性的一般性问题，因此，我们现在只需简要地了解一下理性主义（或自然神主义）关于上帝在世界上的地位的一般原则。

自然神主义，这个虚假的名称，在其原则上也是一个矛盾因素的不自然的组合，它甚至从无神论中吸取了一些东西，因为它认为现在构成的世界是在没有上帝或任何神圣影响的情况下存在的；它还从唯物主义和泛神论中吸取了一些东西，因为它试图从世界固有的自然原因中推导出世界上发生的一切，并排除上帝行使的

一切超自然力量。至此，自然神主义与其他三种体系（无神论、唯物主义、泛神主义）一样，都存在着根本性的缺陷。但它本身却比它们更不一致，它试图将创世、与创世之后的世界区分开来。根据戴辛的观点，在创世过程中，世界并非没有上帝，而是完全依赖上帝作为其创造和塑造的主宰；但自创世以后，世界一直是孤独和独立的。在创世的过程中，上帝对这项工作的兴趣一直持续到最微小的细节，但从那时起，上帝就将自己封闭起来，从此只关注整体，而不关注任何部分。在创世过程中，上帝创造了一个又一个奇迹，创世本身就是所有奇迹中最伟大的奇迹；但是，就在创世刚刚结束的时候，上帝就束缚了自己的手，使随后的任何神迹行动都成为不可能。他曾经能够创造世界，但现在却不能通过神奇的医治使一个残疾人恢复健康。我们从这些明显的矛盾中得到了什么？只有一点，世界之谜现在对我们来说有三种形式，每一种都比另一种更令人费解。我们不再像对《圣经》中的上帝那样仅仅问：“创造是如何可能的？”我们还得进一步问：“上帝创造了世界，怎么可能让它独自存在？它现在的独立延续又是如何可能的？”最后，“上帝现在对这个世界所持的态度与他起初所持的态度完全不同，这怎么可能呢？”在这一点上出现了最大的困难，既涉及上帝本身的性质和行为，也涉及世界对他的立场。

(a) 首先，让我们考虑一下与上帝本身的性质有关的困难。我们以此为理由反对自然神主义的主要理由是，上帝因此而丧失了自己

的神性。我们不禁要问，上帝作为最完美的存在，难道不是唯一始终与自己保持一致的存在吗？我怎么能假定上帝有行动和静止的区别，从而把他对世界的行为分成两种相互矛盾的立场呢？这怎么能与他永恒统一和完美的学说相一致呢？在他那里，劳动是休息，休息也是劳动；对我们来说被分割开来的，在上帝那里却是一体的。

整本圣经都充斥着这样的要点，即造物主上帝仍在持续工作（约翰福音5:17“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一个将神的行动与神的创造绝对割裂开来的人，会将无限的神性引向有限的不断变化的旋转中！

在我们所考虑的系统里，情况就是如此！在这方面，自然神主义和理性主义对上帝与世界的关系所形成的观念是多么的不配，又是多么的堕落！你还能在哪里找到一个对自己的作品如此漠不关心的工匠呢？一个伟大的统治者最伟大的地方莫过于他有能力处理看似微不足道的细节。只有低等的君王才会轻视小事，以显示自己的重要性；真正伟大的君王既不会轻视小事，也不会对小事漠不关心。

然而，如果有人断言上帝只关心道德上的细节，而不关心物质上的细节，那么人们肯定会忘记，这两者之间有着最密切的联系。自然界中最琐碎的事情，最微不足道的事件，往往会成为带来道

德善恶的契机或手段！如果上帝关注的是后者，他就不会不关注前者；如果他关注的是结果，他就不会对有助于实现结果的每一个因素无动于衷。那么，一切自然不都最终趋向于某种道德目标吗？难道不是道德动机促使上帝以他的方式、而不是其它方式来构建这个世界，并赋予万物以适当的位置吗？在一个真正的宇宙中，也就是在一个和谐发展的有机体中，最小的部分对整体的安排都有直接的意义。那么，如果这个世界在神的观念中是按照道德原则安排的，正如理性主义所不厌其烦地坚持的那样，那么万事万物都具有道德意义，都需要得到上帝的关注。

而这种关注不应只是被动的，而应是积极的、活泼的。现在，在这个世界上运行的不仅仅是自然力量，还有被赋予道德自由的生灵（人），他们通过自己的行动，（因他们的罪）每时每刻都可能扰乱、而且实际上确实扰乱了神圣的秩序和整体的和谐；至少在个别方面是这样；难道上帝会静静地看着而不采取任何反击行动吗？如果作为圣洁的神，他必须引导世界走向某种圣洁作为其终极目标，而人类（因他们的罪）却可以自由地用他的一切力量来反对这一终极目标；如果在无数人的身上，（神的圣洁道德目标）每时每刻都在以某种方式被（人的）罪恶所抵消，难道上帝就可以无动于衷、无所作为吗？难道上帝不应该为了自己和这个世界，通过神圣的天意规则，为人类自由的滥用设定一些限制，并通过有益的反作用来中和它的一些有害作用吗？这样的天意政府难道不会以千百种方式与物理宇宙的进程发生联系，并必然对

它们产生影响，人类的一切活动不也是如此吗？

上帝所赐予人类的自由，以及上帝的神圣意志和法则的神圣性，使得天意必须在世界的发展过程中不断进行积极的干预。也许有人会说，在世界“道德秩序”的法则中，我们有充分的保障来适当维护这一秩序，并使宇宙逐步走向其最终的圆满。但是，这与我们之前谴责的泛神论的错误如出一辙，即假定单纯的法律，即非人格的东西，可以控制人、并抵消人的自由意志。要么，这种“法律”、这种“道德秩序”在本质上是如此僵硬，以至于无法被打破，在这种情况下，它与人的自由、与道德是非之间的全部事情、也就是与道德本身是完全不一致的【即，若不允许人的自由，那么，就没有道德善恶可言，正如呼吸，既非一件善良的事情，也非一件罪恶的事情，因为任何人都不得不呼吸，在这件事情没有选择的自由；或者，正如桌椅板凳、菜刀手枪，因为它们都是“死”的东西，所以，它们本身并无法“犯罪”】。要么，这种道德秩序是可以被打破的，事实上，它不断受到生物（人）自由意志的威胁和反对：——在这种情况下，除非上帝不断干预，在秩序受到破坏时将其恢复，或为将来消除罪恶带来的干扰做准备，否则它怎么能维持下去呢？换句话说，“世界的道德秩序”不但不会使上帝在世界中的管理活动变得多余，相反，它（“世界的道德秩序”）的存在本身就使（上帝的）这种干预成为必要。

我们看到，上帝最根本的本质属性——他的圣洁，与那种否认“神

的旨意积极扩展到每一个人”的（自然神主义）观念是不相容的。面对宇宙的不断发展，如果上帝注定要在创世以后停止他的工作，那么，这就会与上帝的圣洁性矛盾，而且他也会以同样的方式失去他所有的其他属性。这个世界充满了罪恶和忧伤，而上帝自己却对此无可奈何、动弹不得！在这种情况下，上帝的仁慈和信实、怜悯和同情何在？当上帝的爱早已不再向他的受造物显现的时候，我怎么还能把他（上帝本身）看成是爱呢？如果他永远无法在受造物的范围内积极彰显他的“无所不在”，那他的“无所不在”又有什么意义呢？如果我们的人类生活不受他的智慧和全知的影响，他的智慧对我们又有什么益处，他的全知又怎么会让我们感到敬畏呢？总之，理性主义者（或称自然神主义者【即，否认上帝在创世以后仍然在积极地掌管和管理着世界】）的“上帝”不再是上帝；在不再是真正的善和生命的同时，他也从总体上剥夺了自己的一切神圣属性。因为所有的生命都是活动，而最高的生命就是最高的活动。因此，无为而治的上帝不再是生命的源泉，事实上也就不再是上帝了。

(b) 对自然神主义神学的分析，在神学层面的反对同样重要，这些反对来自对世界与上帝关系的思考。我们对自然神主义的第二点反对意见是基于以下立场：——正如上帝失去了他的神性一样，当人们接受了自然神主义的概念时，受造物也失去了它受造

物的特性！世界是造物主自己创造的，但却被认为能够在没有造物主直接掌管和管理的情况下维持自身。这种“自然神主义”观点基于两方面的假设：首先，世界通过固有的规律，可以利用自身的资源进行进一步的发展；其次，世界的有机体，就像它现在这样，是绝对完美的，因此它的创造者没有必要再进行任何干预。这两种假设都是半真半假的。

当然，上帝将事物本身的性质和自然运行的规律植入了事物本身，这是事实；但是，上帝是否因此就完全停止他的作为、不再做事了呢？任何一个有理智的人都会这样设计自己的工作，以至于将来完全束缚自己的双手，使自己沦为一个看客吗？人们所说的“神迹”，不过是（上帝）在自然的既定进程中行使神圣的自由罢了。如果上帝让自然的力量服从自然的法则，那么并不意味着他非得让自己服从自己的创造。上帝怎么可能与自己的法则相对立呢？这些自然规律是什么？它们是独立于上帝的意志而存在的吗？“律则”本身不过是一种特殊的方式或规则，一种力量在其中起作用或一种运动在其中进行。没有这种推动力，法律就不会产生任何作用，也什么都不是。因此，把单纯的规律说成是动因是用词不当。因此，自然法则如果没有任何力量和智慧在其中起作用，也没有任何力量和智慧通过自然法则起作用，那么，它们就仅仅是抽象的概念而已，是我们从一系列彼此相似的观察中总结出来的，但它们本身并不是持久的现实。但是，如果正如自然神主义所承认的那样，上帝创造了世界万物，那么在自然法则中

起作用的力量和智慧就一定是神圣的力量和智慧。那么，作为自然界的规律与法则，它们怎么能与神的意志和行动相对立呢？

诚然，现代自然科学通常都在表面上看似坚持（理性主义、或自然神主义）这一学说。它们大谈特谈自然法则，以至于现在，在许多普通人看来，自然法则已成为独立的“神灵”，它们各自在自己的特殊领域里称王称霸，甚至摒弃上帝本身的一切干涉的可能性。在古代，古老的异教徒将自然力量“人格化”，并将其奉为“半神”；在现代时代，我们当今的许多现代人也这样做，并称其为众多的“自然法则”。然而，异教徒有足够的理性，将这些个别的小神置于至高无上的神之下；而我们今天许多人则赋予我们的自然法则以至高无上的权力，在其庄严的存在下，上帝自己的双手也被束缚和捆绑！因此，在我们这个时代，自然科学已成为自然神主义将上帝与世界分离的主要支撑。它（自然科学）追踪了有机和无机自然界的所有发展过程，几乎成功地把整个世界的现象都归纳到了它的记录和分类中，因此，事实上，人们很自然地就只承认这些规律本身，而把上帝的任何不断运行或自发的干预都视为不仅无用，而且令人不安。但是，当任何现象的规律被发现之后，其存在的真正奥秘还远远没有被揭开，没有任何东西因此而得到真正的解释，而只是为未来的观察提供了一些帮助；因此，每一个规律都应该追溯到它的制定者，追溯到指导它的动机，这些都是自然科学的倡导者们所忽视的要点。

因此，自然科学的发现越深入，留给上帝创造性行动的空间就越小。旧的自然神主义和自然主义将“六日的（创世）工作”归于上帝，直到创造过程结束才试图使世界独立于上帝；而我们的现代体系则要求上帝的工作仅仅是生产原始物质。随着“起初神创造天地”这句话的出现，现代科学的《圣经》开始了，也结束了。任何进一步的特殊神迹或启示都是不必要的。为什么呢？现代自然科学告诉自然神主义，世界不仅能够保持其被创造时的规律状态，而且原始物质所固有的力量和规律也完全足以无限发展。首先，由于某种内在的必然发展，它自身形成了一个原始细胞或膀胱；这个细胞或膀胱成为第一个有机体的萌芽；接下来，从这个萌芽发展出越来越完整的生命形式，越来越高级的蔬菜和动物物种，直到最后，从最完美的猿猴标本发展出人类！所有这一切，都被认为是在上帝没有采取任何特殊行动的情况下，仅仅通过自然界的内在规律而发生的。

这些理论为理性主义（自然神主义）提供了极大的帮助；对这些理论的任何更深入的思考都会涉及到人类起源的问题，而我们现在无法详谈这个问题。

在这里，我们所能做的就是提醒自己，正如已经表明的那样，有机生命可以由无机物产生的假设已被科学所否定，因为它是站不住脚的【译者注：在二十一世纪的今天，尽管进化论早已在科学的殿堂中登堂入室、成为许多主流科学家们的异口同声的声称，

虽然那些许多科学家们并非是研究进化理论的专家；——然而，直到今天，没有任何证据，无论是考古证据、化石证据、还是实验室证据，能够证明生物物种之间的进化】；此外，达尔文关于物种起源的新理论发现，其最重要的立场在不可否认的事实基础上受到了质疑。为什么当今没有新物种不断出现？为什么通过人工杂交系统培育出的个体永远无法延长其物种的存在时间？为什么大自然本身在每一种情况下都会对其不同的物种施加这样的限制，从而清晰明确地将一个物种与另一个物种区分开来？为什么现在的低等植物和动物不能逐渐进化成高等生命形式，并最终进化成人类？为什么许多最低级的生物尽管不完美，却能与那些更高级的生物相抗衡？为什么我们在地球的地质层中发现的蔬菜和动物化石中，从来没有发现那些曾经构成物种之间过渡的中间阶段，而现在这些物种之间的差异往往如此之大？地质地层最清楚地表明，新物种的出现和消失与其起源没有任何内在联系。通过不断的新变化和无限制的组合来形成独立的物种，难道不是不可能的，世界岂不是变成了一个形式混乱的混沌世界？达尔文的进化理论与支配自然的目的论，以及指向未来的、仍然看不见的东西的形成动力，又是如何一致的呢？一般说来，“为生存而斗争”不是会留下无数未解之谜吗？在什么性质的“生存斗争”中，玫瑰变成了红色？最开明的自然哲学家用这些和其他有力的论据驳斥了这些理论。然而，如果各种生物物种和家族不是自发产生的，那么很明显，上帝的某种干预性创造活动对于物种的形成是必要的。“如果没有上帝力量的干预，新系统从旧系统中产生是荒谬

的”（牛顿）。

但我们必须在此搁置这些问题。第一个自然神主义哲学假说，即世界仅凭其内在力量就能自我发展，已经在很大程度上动摇了自然科学的基础。（换言之，自然科学的根本基础是在于，自然世界本身是“死”的，它本身并没有原发性的力量泉源，也不能凭其内在力量自我发展；而是，在宇宙自然世界的背后，必然有着智慧设计以及掌管者）。

那么，第二个自然神主义哲学的假设，即世界的构成是如此绝对完美，以至于上帝的任何干预都只会扰乱它，情况又如何呢？较早的理性主义体系（自然神主义）认为，坚持声称自然的不完美就是对造物主的指控。但在这种观点中，人们完全忽略了从上帝之手创造出来的世界本身与其目前状况之间的区别。在后者中，难道不会有因被造物的过错而产生的骚乱，从而不能归罪于造物主吗？死亡是罪的后果，这难道不是真理吗？这难道不是经验所证实的吗？自然界中不是存在着大量的肉体之恶吗？难道我们没有看到一些自然科学教授煞费苦心地把自然界的不完美具体化，其目的实际上是为了否认神的旨意吗？多么奇怪啊，一方面，人们坚持认为世界的有机体绝对完美（从而想要声称它不需要上帝的干预），而另一方面，人们又热衷于断言它的缺陷（从而想要否认神的旨意与圣洁）！只是这两者都与圣经中认可的上帝的观念相悖。

显然，在这种情况下，真理就在这两个极端之间；而这个真理就是：世界现在只是在通往完美的路上，因此还不可能完美。但这并不排除干扰和邪恶进入宇宙的可能性。这些干扰和罪恶是显而易见的事实；面对这些干扰和罪恶，谈论世界的绝对完美，确实是把大自然当作偶像。

但是，除了这些使神的干预变得加倍必要的道德秩序的扰乱之外，让我们认识一下，如果神在其中的持续作用从此被认为是不必要和不可能的，那么这个世界对于神来说将处于何种地位。一个如此独立于造物主（不再受上帝的掌管和管理）的世界将不再是一个受造物，而成为绝对世界的一部分，成为神性的显现！但是，上帝永远无法让任何被造物摆脱它对造物者的依赖，无论它多么完美；更不用说这个充满忧伤和不完美的现世了！世界的自我维持和自我完善就像它的自我创造一样是不可能的。要么世界是被造物，因此它依赖于上帝，服从于上帝的统治和行动；要么世界是独立的、自我发展的，因此它从亘古以来就是如此，因此必须放弃上帝是其创造者的想法。你看到了自然神主义的自相矛盾之处：我们假定有一位活生生的上帝，但他对自己的受造物却没有任何权威管理；我们假定世界是由他创造的，但它（世界）仍然是完全独立的！科学不得不超越这些矛盾，要么接受一个活生生的神，与万物世界保持着一种持续的活动关系（有神论），要么，为了始终保持世界的独立性，放弃神性学说（泛神论）。因

此，甚至在本世纪的最初几年，哲学就开始背弃她以前的盟友自然神主义论和理性主义，在某些情况下甚至有些粗暴，就像现在我们这个时代的施特劳斯用尖锐的批评嘲弄“那些半吊子的人”一样。从今往后，冲突几乎只能集中在我们是相信《圣经》中的上帝，还是默许泛神论唯物主义理论的问题上。

参阅《谢林与黑格尔批判札记》ii. 第 1 页中伊莱格尔在他的论文《Glauben und Wissen》中所说的话：“自从愚蠢和卑鄙自称为健全的人类理解力和道德以来，它们的无价值和无耻就不再有任何限度，我们不能不把这层纯粹的道德外皮看作是自负的无知所披的最糟糕的外衣”。

(c) 只要看一看我们建议从第三个方面来思考自然神主义，即它对人类道德的影响，就会更加清楚地看到这一点。我们对该（自然神主义哲学）体系的第三个反对意见可以这样表述：——自然神主义剥夺了上帝的神性，剥夺了世界的生物性，同样，它也剥夺了道德的主要支撑和基础，剥夺了宗教的主要动力和杠杆，剥夺了揭示人类历史奥秘的钥匙。而这一切仅仅是因为，正如我们所看到的那样，自然神主义的上帝不再是全圣全善的上帝，不再是活生生的、自我启示的、与人沟通的爱的上帝，不再是指引万物的全智全能的上帝。如果上帝不再关心人的行为和人格，那又

如何维持道德世界的秩序，如何处置和统治被赋予自由的生灵呢？一个相信道德秩序的人，也必须相信上帝会关注世界上最微小的细节。“若没有天父的许可，一只麻雀也不会落在地上”——对于道德自由人的任何行为又何尝不是如此！——如果没有天父的关注，就可能造成整体的混乱。

如果你说，人作为一个自由人，在一切事情上都受到如此严格的监视，在各方面都受到上帝之手的限制，这是不对的，那么，你说的无疑是非常自然的事情；摆脱公正神圣之神的不便监督和指导的愿望，可能是自然神主义最深刻、最有影响力的动机所在，尽管我不会说在每一种情况下都一定如此。

但是，从另一个角度来看，我们肯定会注意到，否认特殊的天意会给我们的整个道德和宗教追求带来多么令人不舒服的结果！我们周围发生的一切都会对我们的生活产生一定的影响。如果上帝不掌管着一切，那么我们的福祉对他来说就微不足道。在人类父亲的眼中，哪怕是他的孩子正在玩耍的小石子也并非不重要。更何况对于我们的天父而言，与他儿女的生活有关的任何事情，会多么受到天父的重视！如果说这种持续关注的同情不是由于他（上帝）自己的本质和他的绝对完美，那也是由于我们和我们不朽精神的特殊需要。无论谁断言上帝对世界的进程漠不关心，他（这样的人）都无法真正理解人类灵魂的无限价值，以及在上帝眼中人类灵魂及其行为的重要性。此外，如果上帝对我所做的任何事、

或遭受的任何苦难都不操心，那么（自然神主义哲学）推论似乎是正确的，即我们也不需要寻求上帝、祈祷上帝、渴慕他、仰赖他、信靠他。换句话说，我的道德和宗教生活及意识中最重要的动力已经消失了。因为，如果上帝不再以他的眼睛注视着我，用爱照亮我的生命，向我启示他自己，向我显明他对我的爱，——而仅仅是无限遥远的神，那么，——对他的思念就不再能成为善中的鼓励，苦难中的安慰，对邪恶的防范，或需要时的避难所；因此，无论是对上帝的敬畏，还是对他的信心，在任何程度上都不再能成为我生命的指导原则。这样一来，我就不再知道上帝是否听到我的祷告，是否注意到我的愿望；我也不再向他提出我的哀伤或喜乐；我也不能再向他提出任何诉求；事实上，我甚至不能合理地希望得到任何未来的奖赏，因为这将预先假定上帝会严格注意微小的细节。这样的上帝与我有什么关系呢？我无法从他那里得到恩惠与祝福！因为，正如路德所说：“上帝是我们期望从他那里得到一切幸福的赐福者；在他那里，我们可以在每一个危难时刻找到庇护所”。如果我不能对上帝抱有这种信心，他对我的帮助就微乎其微，我的宗教情感的最深处的冲动也一定会受到阻碍！

事实上，相信祷告蒙垂听的人，也一定相信有特殊的天意。历史上不是充满了祷告得到特别回应的事例，不是充满了上帝的儿女通过天意的特别安排而从困境中得到解救的事例，不是充满了对特定的邪恶行为进行特别审判与惩罚的事例吗？说到底，基督教

会在世上的存在，以及它在千百次风雨中的坚守，难道还不能充分证明有特殊的天意吗？即使在今天，基督徒的日常生活难道还不能充分证明上帝的仁慈和公义审判，不仅统治着世界，而且也统治着人类吗？

难道你们这些尊敬的听众中就没有人作为活生生的见证人吗？难道——要把上帝的儿女们对上帝的亲近和帮助的所有最宝贵的人生经验都理所当然地归入幻想的范畴；面对古代信心伟人们的道德伟力，认为在这一点上，幻想的概念和不断的自欺，与他们灵性知识的明光同时存在是可能的吗？如果是这样的话，我们很快就不得不承认一个事实，那就是我们已经失去了一把钥匙，而这把钥匙可以让我们理解世界和历史，理解每个人的生活行为！如果没有上帝的旨意指引一切，如果没有神圣的臂膀引领世界走向最终目标，那么，无论是对泛神论者（如前所述），还是对自然神主义哲学家和理性主义者来说，世界及其历史的整体和细节都是一个巨大的未解之谜！世界就如同荒芜静默的坟场。但即便如此，在对待那些想把上帝与世界割裂开来的人时，我们至少可以让他看看自己的良心，并对他说：“你在良心中听到了上帝的声音：在你的良心里，你听到了上帝的警告之声，上帝的旨意就在其中，上帝的旨意并不像你所想的那样无限遥远，而是住在这个世界之中，住在这个世界所发生的一切之中，住在你自己心灵的最深处！”

因为——【使徒行传17：27-28（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

最后，当理性主义（自然神主义）以其最新的形式，试图通过教导说“上帝通过自然体系、世界的道德秩序和他的王国的精神秩序这三重机构对我们做工，并只是通过这些机构来扩大和丰富对于世界的神圣影响”的可能性时，理性主义（自然神主义）也不会有什么收获。毕竟，上帝的行动是局限在一个还是三个永恒不变的法令的狭隘计划结构中，并无太大区别。如果上帝的双手继续被束缚，那么，让上帝使用这三根“手指”——“自然体系、道德秩序和他自己的精神王国”的规则体系——来触摸我们，又有什么好处呢？不是的；如果上帝是永生、圣洁、仁慈和忠诚的主，那么他一定为自己保留了在他所创造的世界中、他神圣自由的掌管和管理。如果上帝是他自己家中的主人，他就不可能把自己封闭在永恒不变的拘束之中；不，我们必须相信，他是根据人的道德行为来统治世界的，并不断调整自然的进程，以表达他对人的道德行为的判断。如果不是这样，人本身就不会有真正的自由，他的一切行为，他的善行和恶行，都不过是预定秩序中的一个项目；他的堕落和他的一切罪恶行为都包括在其中，事实上，一些理性主义者（自然神主义者）很容易这样认为。这样，我们就陷入了一种僵硬的决定论；使我们所有行为的价值与否，完全成了疑问。

根据这种（自然神主义）理论，我们的宗教生活也不会比我们的道德生活更好。如果上帝仅仅通过上述这三种框架（即，“自然体系、道德秩序和他自己的精神王国”的规则体系）与人联系，那么这三种框架也一定是人通向上帝的唯一桥梁。但这样的规定不足以满足人的宗教需要。人需要与上帝直接的个人结合，而不仅仅是通过这些僵化的框架学（“自然体系、道德秩序和他自己的精神王国”的规则体系）来实现。在宗教中，尤其特别地是在基督教的宗教形式中——像孩童一样与万灵之父（上帝）交流，——人在神的面前交出自己，尽心、尽力、尽性、尽意地爱主我们的神；并渴盼从上帝那里得到他生命中所需的祝福；人的“灵魂渴慕上帝，渴慕永生的神”。上帝在活生生的、无拘无束的行动中，按照上帝自身固有的、不在他之外的本性，作工，并与人交流。

简而言之，这一体系（自然神主义哲学）假定上帝是一个活的存在者，但却无法行动、或给出任何自由生命的迹象；上帝是爱，但却无法传达他的爱；他是圣洁的，但却无法从整体或细节上对邪恶采取行动；我们必须相信未来和永恒的报应，但却否认一切都发生在上帝的直接监督和指导之下；世界是由上帝创造的，但现在却独立了，没有上帝也能生活得很好；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类，但却不能通过自己的任何直接行动来教育人类；上帝赋予了人类与他（上帝）自己进行交流的渴望，但上帝却不得

不半途而废、无法给予帮助；虽然上帝听不见我的祷告，或者至少不能保证给我特别的答复，但我还是要向上帝祈祷：——因为上帝的普遍运作和他对个人的特别行动之间的和谐互动，毫无疑问地包含着一个尚未揭开的谜，所以我只能否认后者（即，否认上帝对于个人的生命与行动能够产生影响，或，否认上帝关注个人的生命与行动），——尽管所有的历史和我个人的生命经历都充满了它（上帝的行动与旨意）的痕迹，——而且如果不假定有上帝某种特别的干预，是完全无法理解的；——因此，为了回避一个谜（即，关于“上帝的普遍运作和他对个人的特别行动之间的和谐互动”），我们要创造无数个其他的谜：——创造世界的伟大神迹之后，再也不会会有其他的神迹；我们人类不再相信神迹，尽管人类本身就是一个神迹、在纯粹的自然法则中找不到任何解释！——这一切不正是“理性主义”（自然神主义）的非理性，“理性信仰”的不合理性吗？

事实上，尊敬的听众们，我只想问你们，在我们的内心信念中，这两种观点谁更高尚，谁思想和情感更崇高、更真实、更虔诚：——是让造物主坐在他自己房子的门外，“不允许”他（上帝）在里面进行任何形式的特别干预；还是，一个人的灵魂被（上帝）神圣的亲近感和无处不在的活动深深地渗透，以至于他（这个人）在发生的每一件事中都能看到或感觉到上帝的手指、作为，在每一份礼物和祝福中都能追寻到他爱的手的踪迹，一想到上帝对每一个人的灵魂如此无限的宽容、慈爱，他就会大声喊道：“人算

什么，你竟眷顾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看顾他？”【诗篇8：3-4
“我观看你指头所造的天，并你所陈设的月亮星宿，便说，人算什么，你竟顾念他。世人算什么，你竟眷顾他。”】【诗篇56：8“求你把我眼泪装在你的皮袋里。这不都记在你册子上吗？”】【诗篇121：1-4“我要向山举目。我的帮助从何而来。我的帮助从造天地的耶和华而来。他必不叫你的脚摇动。保护你的必不打盹。保护以色列的，也不打盹，也不睡觉。”】

把上述这两种截然不同的观念放在一起比较，让你们的心来决定这场争论。

然而，即使是在自然神主义论（理性主义理论）中，毕竟也有一定的真理。我们决不能否认这一点。它承认神性，承认上帝是造物主；与泛神论相反，它坚持上帝的超世俗特性。只是它过分强调了世界与上帝之间的分离、区别、不同，使之完全割裂，上帝不再是活生生的上帝，世界也不再是依赖于他的受造物。

我们也不能忽视自然神主义哲学否认任何神的干预所包含的一定真理。首先，任何神的干预都不可能只是任意的。上帝总是按照

他的计划、他的旨意、他自己的内在心意行事。但这些都是内在的，是上帝自身的神性和神圣意志的必然要求，而不是从外部强加给他的限制。因此，尽管有这些内在性质，他始终是自由和不受拘束、限制的。

此外，在他的统治和运作中，上帝确实既不愿也不会扰乱他自己建立的神圣旨意蓝图和计划。《圣经》中的上帝过去是、现在仍然是一位有秩序的上帝。但正因为他是这样的神，所以他不会无动于衷，而是会介入世界；不是打破世界的秩序，而是用他自己神圣和治愈性的影响来修复、救赎世界的混乱。这一点将在我们讨论神迹时得到更充分的说明。此外，作为一项通常规则，上帝行使他的统治和旨意，常常不是以非凡的方式、不总是通过不断的神迹干预，而是，常常通过植入他的受造物中的法则和力量；在这样做的时候，他常常既使用环境、也使用人【尽管，他并非是缺乏任何环境、任何人，并非是非得使用任何受造之环境、任何受造之人】，这是事实。但正因为如此，他的无所不在、普遍活动和特殊旨意才更加必要。这并不意味着他只能利用这些次等的机构【具体的受造之环境、以及具体的受造之人】，而不能利用其他方式和手段对世界施加影响。

最后，诚然，上帝通过在被造物的各个领域植入法则和力量，赋予它们一定的“相对独立性”，使它们按照这些法则和力量不断前进；但这些力量和法则不过是神意的不断流露，一旦神意改

变、或有更多的其他方面的彰显，它们可能就会停止、或暂时中断；——因此，世界的存在每时每刻都无条件地依赖于上帝。同样，在理性创造方面，上帝也确实以主动意志对自己的行动施加了（暂时的、局部的）“权力限制”，以便适当地维护人的自由，因此，事实上，在看似很长一段时间里，上帝看似并不干预，而是静静地看着、等待着，让我们自己处理事情，就好像我们完全是“自己的主人”一样。但这一切只不过是他的忍耐和长期的宽容，是他明智的缓解，但在这其中，他从未无所作为，而只是在暗中为随后的干预做准备【神在暗中、在恩典中掌权】。但是，从上帝的这一属性中并不能得出这样的结论，——即上帝并不为我们操心，或者他并没有特别的旨意，——而仅仅只是我们“独立”的自由——这并非是一个事实的全部，而只是一个假象！

因此，当自然神主义片面地过分强调它所包含的真理，谴责上帝对世界无所作为，把世界与上帝完全割裂开来的时候，泛神论却坚持它的特殊真理，即上帝无所不在，在世界的每一个地方都在不断地活动，以反对自然神主义的片面性。

相反，泛神论将上帝与世界完全融为一体，而自然神主义则坚持上帝作为超俗存在，上帝意志与世界分离的理论。因此，泛神论和自然神主义之间的关系是这样的：——在这两者之中，任何一个体系中的虚假和片面之处都会被另一个体系所消灭，而真实之处则会互相弥补其不足。让我们抛弃谬误，坚持真理。如果我们

从泛神论中接受关于神的活动和在世界中的无所不在之存在的学说，从自然神主义中接受关于神的超世俗地位和独立于世界之地位的学说，那么，我们就会接近圣经的教导。

=====

=====

=====

=====

=====

=====

第四讲。

圣经和教会的神学。

到目前为止，我们逐一探讨了各种非圣经的神性观念，并努力从哲学深思的角度证明这些观念是站不住脚的，但同时，又不忽视其中蕴含的零散的真理要素。

现在，我们来谈谈《圣经》-基督教关于真实的上帝的概念。为了介绍这一概念，我们只需将前面论证的各个线索汇集起来。从而可见，圣经中关于上帝本质的概念是真实的，它排除了我们上述所提及的其他概念中的虚假和消极的所有内容，同时又包涵了那

些概念中零散的积极的真理要素、将它们有机地联合在一起，形成了一个活生生的统一体。为此，我们必须解决两个方面的问题：首先，概括地展示圣经中关于神性的基本概念，即《圣经》神学，并确立其各种原则的真理性；然后，阐明基督教三位一体教义中关于神性的全面内容是对上帝理念最深刻、最高、最完美的呈现。

一、圣经神学

《圣经》中关于上帝的教导是以圣经神学的观念为基础的，即同时坚持上帝的超世俗性、和遍及世界性；一个（前者，即上帝的超世俗性）体现上帝的本性和本质，另一个（后者，即上帝的遍及世界性）显明上帝的意志和力量。

一方面，圣经神学将神视为有位格的存在（即上帝是能听、能看、能言、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因此在本质上有别于整个被造宇宙和人类；但另一方面，圣经神学也同样谨慎地将神作为永生和工作的神，通过普遍神性的学说将神与人类和宇宙紧密联系在一起。《圣经》第一节几乎就表达了这种神性观点；基督教主流教义传统的、对于圣经教导的简单概括的、《使徒信经》

的第一句也这样表达：“我信上帝，全能的父，创造天地的主。”现在，请允许我简要地向你们说明，圣经的这一教义和其他教义是如何排除我们一直在研究的那些关于上帝和宇宙的概念中的错误之处的。

首先，针对无神论，我们无需多提，圣经在这里，如同在其他地方一样，教导我们一个永恒存在的、自有永有的上帝，天地和时间本身都是从他的创造活动中开始的，一个绝对自我存在的主；他说，我就是我；在他自己里面有他自己存在的基础，一个不可改变的、永生的主。【约翰福音1：4—“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启示录1：8—“主神说，我是阿拉法，我是俄梅戛（阿拉法俄梅戛乃希腊字母首末二字），是昔在今在以后永在的全能者”】。

我们在《圣经》的第一句话【创世纪1：1—“起初神创造天地”】中就发现了对唯物主义的抗议。物质不是永恒的。它与时间一起有一个开端；天地就是在那个开端被创造的。因此，物质本身不可能是上帝，而是通过上帝的意志而存在的。他与物质的区别不仅在于存在的优先性，还在于性质的不同。【约翰福音4：24—“神是个灵（或无个字）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即，神是一个有思想的存在者。【诗篇139：6—“这样的知识奇妙，是我不能测的。”】

至高，是我不能及的。”】【诗篇147：5—“我们的主为大，最有能力。他的智慧无法测度。”】

同样，我们在圣经的第一句话中发现了对泛神论的抗议，泛神论混淆了上帝和世界，并假定两者的本质是一致的。上帝既是遍及世界的，也是超世俗的，就其本质而言，与世界截然不同，独立于世界而存在：“起初神创造天地”。上帝是绝对的、无始无终的；世界是被创造出来的，它依赖于创造者；而不是创造者依赖于世界。此外，世界是通过那位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上帝的创造而来的，而不是从那个无知无觉的上帝“萌生”而来的。每一种“萌生”理论都会使世界无论以何种形式存在，都是古老的、无始无终的。“创造”一词从一开始就排除了这一（萌生）理论。“创造”一词简单地表达了这样一个事实，即世界的起源不是来自其无知无觉的本质，而是来自造物主的意志；世界的产生不是“必然”的（即，世界的产生不是必须的，不是必需的，不是非得被造不可），而是出于上帝的自由行为，因此，上帝作为有生命、有思想、有意愿、有位格的无限存在者，应该与世界区分开来。在整部圣经中，上帝都是以“我”的身份说话的，他并不像黑格尔所认为的那样，在人类精神中获得自我意识，而是从一开始就独立地拥有自我意识。根据《圣经》，上帝是按照他自己的形象和样式，创造了人；所以，我们本应是上帝的儿女。上帝不是一个单纯的理念，而是位格本身，是绝对的自由，是最高的自我意识，是所有其他自我意识的原型，是所

有其他人格的原型，是唯一永恒的存在；而此世中的我们却总是在改变、衰老；他（上帝）先于一切，凌驾于一切之上，我们自己的人格就是从 he 那里被创造、衍生出来的（《创世纪》第 2 章第 7 节【耶 和 华 神 用 地 上 的 尘 土 造 人 ， 将 生 气 吹 在 他 鼻 孔 里 ， 他 就 成 了 有 灵 的 活 人 ， 名 叫 亚 当 】；【创世纪1：27 “神 就 照 着 自 己 的 形 像 造 人 ， 乃 是 照 着 他 的 形 像 造 男 造 女 ”】《以弗所书》第 4 章第 6 节【一 神 ， 就 是 众 人 的 父 ， 超 乎 众 人 之 上 ， 贯 乎 众 人 之 中 ， 也 住 在 众 人 之 内 】）。

以赛亚书55: 8

耶 和 华 说 ， 我 的 意 念 ， 非 同 你 们 的 意 念 ， 我 的 道 路 ， 非 同 你 们 的 道 路 。 天 怎 样 高 过 地 ， 照 样 我 的 道 路 ， 高 过 你 们 的 道 路 ， 我 的 意 念 ， 高 过 你 们 的 意 念 。

诗篇139: 1-6

耶 和 华 阿 ， 你 已 经 鉴 察 我 ， 认 识 我 。 我 坐 下 ， 我 起 来 ， 你 都 晓 得 。 你 从 远 处 知 道 我 的 意 念 。 我 行 路 ， 我 躺 卧 ， 你 都 细 察 ， 你 也 深 知 我 一 切 所 行 的 。 耶 和 华 阿 ， 我 舌 头 上 的 话 ， 你 没 有 一 句 不 知 道 的 。 你 在 我 前 后 环 绕 我 ， 按 手 在 我 身 上 。 这 样 的 知 识 奇 妙 ， 是 我 不 能 测 的 。 至 高 ，

是我不能及的。

诗篇94：11-15

耶和華知道人的意念是虛妄的。耶和華阿，你所管教，用律法所教訓的人，是有福的。你使他在遭難的日子，得享平安。惟有惡人陷在所挖的坑中。因為耶和華必不丟棄他的百姓，也不離棄他的產業。審判要轉向公義。心里正直的，必都隨從。

耶利米書29：11-13

耶和華說，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后有指望。你們要呼求我，禱告我，我就應允你們。你們尋求我，若專心尋求我，就必尋見。

使徒行傳15：18

這話是從創世以來，顯明這事的主說的。

羅馬書8：16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

最后，针对将上帝与世界分开的错误的自然神主义神学和理性主义，《圣经》在同一句话中（“起初神创造天地”）提出了同样的抗议，它宣称世界的所有部分（天和地）都依赖于那使它诞生的主的主旨意。上帝（圣经告诉我们）让我们从宇宙的整体和最微小的细节中看到并感受到他自己，他是绝对简单而又复杂的生命。因此，从最高意义上讲，他是活生生的一位，是活生生的存在者，他不仅创造了世界，而且还不断地维护和维持着世界：他“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来一 3），他无所不在，遍及万有。“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徒十七 24、25）。世界在其存在的每时每刻都需要他，以至于如果他的影响消失，所有的生命都会停止。

诗篇104：24-30

耶 和 华 阿 ， 你 所 造 的 何 其 多 ， 都 是 你 用 智 慧 造 成 的 。 遍 地 满 了 你 的 丰 富 。 那 里 有 海 ， 又 大 又 广 。 其 中 有 无 数 的 动 物 。 大 小 活 物 都 有 。 那 里 有 船 行 走 。 有 你 所 造 的 鳄 鱼 游 泳 在 其 中 。 这 都 仰 望 你 按 时 给 它 食 物 。 你 给 它 们 ， 它 们 便 拾 起 来 ； 你 张 手 ， 它 们 饱 得 美 食 。 你 掩

面，它们便惊惶。你收回它们的气，它们就死亡，归于尘土。你发出你的灵，它们便受造。你使地面更换为新。

自然神主义断言，造物主已经从他的工作中抽身而去，现在远离了这个世界；而《圣经》却说：——

（使徒行传17：22-31）

保罗站在亚略巴古当中，说，众位雅典人哪，我看你们凡事很敬畏鬼神。我游行的时候，观看你们所敬拜的，遇见一座坛，上面写着未识之神。你们所不认识而敬拜的，我现在告诉你们。创造宇宙和其中万物的神，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人手所造的殿。也不用人手服事，好像缺少什么，自己倒将生命气息，万物，赐给万人。他从一本造出万族的人，（本有古卷作血脉），住在全地上，并且预先定准他们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们寻求神，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实他离我们各人不远。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就如你们作诗的，有人说，我们也是他所生的。我们既是神所生的，就不当以为神的神性像人用手艺，心思，所雕刻的金，银，石。世人蒙昧无知的时候，神并不监察，如今却吩咐

各处的人都要悔改。因为他已经定了日子，要借着他所设立的人，按公义审判天下。并且叫他从死里复活，给万人作可信的凭据。

腓立比书2: 13

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他的美意。

自然神主义者认为，上帝的旨意只及于整个世界的宏观，及于伟大而普遍的事情，而《圣经》中的上帝却恰恰相反，——“耶和華從天上觀看。他看見一切的世人。從他的居所，往外察看地上一切的居民。他是那造成他們眾人心的，留意他們一切作為的。”（詩篇三十三 13-15）；——他是人的守護者，他不眠不休，記下每一聲嘆息，數算我們的頭髮；他甚至不允許一只麻雀在沒有他的旨意許可的情況下落地；他的旨意延伸到最小的事情。

他是與以色列的立約之神，特別向他的子民啟示自己。在（出埃及記三 13-15）中，耶和華神的名字得到了解釋：“我是自有永有的，”他是絕對獨立、自存的一位，在他的存在、知識、旨意和權能的恒常性中逐步顯示和啟示他自己是神；他在啟示的所有時代中都是最初的和最後的，他過去是，現在是，將來也是那永生之神。因此，他不僅是一位無始無終、自身全備的神，是一

位凭自己的自由意志行事、绝对自我控制的存在者；他还继续为他的子民做他从起初就显明的公义圣洁之事，并实现他所应许、或所警告的一切事。因此，他是信实的真神（《诗篇》三十三 4；《民数记》二十三 19），他是所有信赖他的人的坚固防卫和磐石（《诗篇》十八 2、3；《以赛亚书》二十六 3、4；《申命记》五 33；申命记 vii. 9, 10；Josh. 1: 13；列王记上viii. 56；列王记下x. 10）。

这位永生的独一之主，耶和华神，虽然作为“以色列的圣者”（诗篇 lxxi. 22, lxxxix. 18；以赛亚书 i. 4），必须与一切有限和不纯洁的事物分开，但他不会也不可能以这种身份置身于人类事务之外，或对世界的发展漠不关心。相反，他按照自己神圣的目标和宗旨，从整体和细节上引导世界，并在他本性的启示下，亲自进入事物不断发展的过程中，通过自由、独立但始终如一的引导，将世界引向他所指明的命运。

因此，耶和华之名本身就是对自然神主义的驳斥。后者断言上帝只在一个场合做工——在创世的时候；——从那时起，世界就自发地遵循自己的轨迹；但是，（约翰福音5: 17）“耶稣就对他们说，我父作事直到如今，我也作事。”（约翰福音5: 19）“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惟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

自然神主义断言，神迹对它的“上帝”来说是不可能的。但《圣经》却说，（耶利米书32：17）“主耶和華阿，你曾用大能和伸出来的膀臂创造天地，在你没有难成的事。”（路加福音1：37）“因为出于神的话，没有一句不带能力的。”

自然神主义认为，上帝不能以特殊的、超自然的方式彰显和传达自己。但《圣经》却相反地教导我们，（希伯来书1：1-3）“神既在古时借着众先知，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借着祂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祂为承受万有的，也曾借着祂创造诸世界。祂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常用祂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祂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

圣经将上帝描述为一位爱者，因此祂必然不断地传达自己；祂也逐渐将祂自己显明得越来越清楚和完整，直到在基督里祂的全部丰盛显现出来；甚至现在，祂通过圣灵使祂自己被人认识、感受和享受。总之，圣经告诉我们，祂（上帝）是一位每时每刻都与人建立相互关系和积极沟通的神；祂不仅生活和掌管着世界，而且从祂的宝座上，生命的洪流流向所有受造物，闪电、雷鸣和声音从四面八方传来。（启示录四 5，十一 19）。

这就是《圣经》中有永生的、有位格的、无所不能的上帝，他的积极影响在世界上无所不在，但作为唯一自由而独立的存在，他又以永恒的威严高居世界之上。从始至终，即从 17 世纪起源于英国到今天泛滥于法国与德国的理性主义后裔，自然神主义的整个趋势都是将上帝与世界割裂开来。而在《圣经》中，圣洁的上帝从始至终都在“仁义，公平，慈爱，怜悯”中将自己与世界和人越来越深刻、越来越渗透地联系在一起（《何西阿书》第 2 章第 19、20 节）。从上帝之灵在原始水面上的运动（创一 2），一直到上帝在新耶路撒冷居住在人中间（启示录二十一 3），来自上帝的生命赐福于那所有属他的百姓、神的儿女、圣洁的永远国度；而这是通过基督和他的圣灵在上帝和人之间巩固了永恒的、不可分割的、生命结合的纽带。

从上述内容可以看出，我们把非圣经的上帝观念称为违背圣经的上帝观念是完全有道理的。同样，我们应当清楚地知道在泛神论和自然神主义中的错误，即：它们——或是没有认识到上帝的超越世界性，或是没有认识到上帝的遍及世界性；它们没有看到，上帝是自有永有的，是有位格的，即，是能听、能看、能言、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是全知、全能、全在、全备的，是圣洁、公义、慈爱、恩典的；它们更没有看到，人是按照上帝的形象样式所造的，我们本应是上帝的儿女；上帝在我们身上有圣洁、公义、恩典、慈爱的旨意。

然而，让我们现在来观察一下，在其他关于上帝的观念的黑暗中闪烁着的零星真理火花，相比之下，在《圣经》对上帝的看法中是如何闪耀成一道清晰的光芒的。

无神论本身就是虚假的，因此不包含任何真理的火花。根据《圣经》，上帝确实是看不见的（提摩太前书第 i 章第 17 节；约翰福音第 i 章第 18 节）。然而，这一属性不但没有削弱神存在的真实性，反而恰恰证明了神真正的永恒存在；“因为看得见的是暂时的，看不见的是永恒的”（哥林多后书第四章第 18 节）。上帝的不可见性不是一种缺陷，而是一种特权。因为，就其本质而言，上帝是如此绝对地高于一切被造物 and 可见之物，以至于他不能直接向受造物显现，而只能以与受造物具有某种亲和力的形式显现。

物质主义将上帝与自然和物质相提并论。正如我们在上文所看到的，它强调神的存在和工作中与自然相联系和交织的因素，这并非完全不公正。圣经中的上帝观也充分体现了这一真理。然而，根据圣经的教导，虽然上帝是灵，但他有一个本质，我们可以称之为实质，但不是物质。它被称为光和火：“我们向你们宣告，上帝是光；”“你用光遮盖自己，如同用衣服遮盖”等（约翰一

书 i. 5; 启示录 xxi. 23; 诗篇 civ. 2; 提摩太前书 vi. 16);
“神的公义如烈火”; “有火在他面前”等(申命记 iv. 24, ix.
3; 希伯来书. xii. 29; 以赛亚书 x. 17; 诗篇. 3; 以及众先知
书)。

约翰一书1: 5 “神 就是 光 ， 在他 毫无 黑暗 。 这是 我
们 从 主 所 听 见 ， 又 报 给 你 们 的 信 息 。”

启示录21: 23 “那 城 内 又 不 用 日 月 光 照 。 因 有 神 的
荣 耀 光 照 。 又 有 羔 羊 为 城 的 灯 。”

诗篇104: 1-2 “我 的 心 哪 ， 你 要 称 颂 耶 和 华 。 耶 和
华 我 的 神 阿 ， 你 为 至 大 。 你 以 尊 荣 威 严 为 衣
服 。 披 上 亮 光 ， 如 披 外 袍 ， 铺 张 穹 苍 ， 如 铺 幔
子 。”

提摩太前书6: 16 “就 是 那 独 一 不 死 ， 住 在 人 不 能 靠
近 的 光 里 ， 是 人 未 曾 看 见 ， 也 是 不 能 看 见 的 ，
要 将 他 显 明 出 来 。 但 愿 尊 贵 和 永 远 的 权 能 ，
都 归 给 他 。 阿 们 。”

申命记4: 24 “因 为 耶 和 华 你 的 神 乃 是 烈 火 ， 是 忌
邪 的 神 。”

申命记9: 3 “你今日当知道，耶和华你的神在你前面过去，如同烈火，要灭绝他们，将他们制伏在你面前。这样，你就要照耶和华所说的赶出他们，使他们速速灭亡。”

希伯来书12: 29 “因为我们的神乃是烈火。”

以赛亚书10: 17 “以色列的光必如火，他的圣者必如火焰。在一日之间，将亚述王的荆棘，和蒺藜，焚烧净尽。”

诗篇3篇：“（大卫逃避他儿子押沙龙的时候作的诗。）耶和华阿，我的敌人何其加增。有许多人起来攻击我。有许多人议论我说，他得不着神的帮助。（细拉）但你耶和华是我四围的盾牌。是我的荣耀，又是叫我抬起头来的。我用我的声音求告耶和华，他就从他的圣山上应允我。（细拉）我躺下睡觉。我醒着。耶和华都保佑我。虽有成万的百姓来周围攻击我，我也不怕。耶和华阿，求你起来。我的神阿，求你救我。因为你打了我一切仇敌的腮骨，敲碎了恶人的牙齿。救恩属乎耶和华。愿你赐福

给你的百姓。（细拉）”

泛神论的真理成分在于上帝无所不在、普遍活跃于世界。我们已经看到，《圣经》处处都在强调上帝的这些属性。就其本质而言，上帝与世界是分离的，但就其意志和行动而言，上帝与世界的联系却是最紧密的。根本无法想象，如果没有上帝的灵性存在，世界的生命会是什么样子。上帝作为一个无限的存在，远远超越了时间或空间的限制，他接近每一个地方的每一个生命，而且不是袖手旁观，而是用他的全部能力和活动使之活跃、维持、帮助和引导它（《列王记上》第八章 27 节；《阿摩司书》第九章 6 节；《诗篇》66：7，19：1-4，105：7；《马太福音》10：29-30）。尽管他遍及万物，存在于万物之中，但同时他又高于万物（以弗所书第四章第 6 节）。

列王记上8：27 “神果真住在地上吗？看哪，天和天上的天尚且不足你居住的，何况我所建的这殿呢？”

阿摩司书9：6 “那在天上建造楼阁，在地上安定穹苍，命海水浇在地上的，耶和华是他的名。”

诗篇66: 7 “他用权能治理万民，直到永远。他的眼睛监察列邦。悖逆的人不可自高。（细拉）”

诗篇19: 1-4 “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他的手段。这日到那日发出言语。这夜到那夜传出知识。无言无语，也无声音可听。他的量带通遍天下，他的言语传到地极。神在其间为太阳安设帐幕。”

诗篇105: 7 “他是耶和华我们的神。全地都有他的判断。”

马太福音10: 29-30 “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就是你们的头发，也都被数过了。”

以弗所书4: 6 “一神，就是众人的父，超乎众人之上，贯乎众人之中，也住在众人之内。”

因此，《圣经》中教导的上帝观念完全不需要借助泛神论来维持上帝与世界之间恒久不变的活生生的关系。《圣经》教导说，上帝是一切生命的丰盛，因此，它承认上帝真实地存在于世界生活的各种形式之中；所以，关于上帝存在的丰盛性、多样性和亲密

性，它既不属于泛神论，也不属于多神论。此外，泛神论担心位格的概念会限制神的存在；正如我们前面所看到的，这种想法部分上是正确的，因为神不能被视为一个单一的人。否则，上帝就会降格为其他人格。但是，《圣经》也认为上帝不是单一的人格，而是绝对的位格，既不受任何其他事物的限制，也不受任何其他事物的约束；上帝不是其他单一存在物之外的数字“一”，而是同时具有统一性和多元性，即三位一体的存在。因此，正如我们随后将看到的那样，在上帝那里，有着生命的无限丰满；然而，伟大的位格特权却得到了坚定的维护。

在泛神论中，关于世界从亘古存在的假设是多余的。因为他（上帝）是绝对的人格，他不受制于任何其他事物之中，也不通过任何其他事物而存在，他的自我意识源自他自身的本质。（申命记三十二 39；以赛亚书四十一 4；四十三 10、13、25；四十八 12）。

申命记32:39“你们如今要知道，我，惟有我是神。在我以外并无别神。我使人死，我使人活。我损伤，我也医治，并无人能从我手中救出来。”

以赛亚书41: 4 “谁行作成就这事，从起初宣召历代呢？就是我耶和華，我是首先的。也与末后的同在。”

以赛亚书43: 10、11、13、25 “耶 和 华 说 ， 你 们 是 我 的 见 证 ， 我 所 拣 选 的 仆 人 。 既 是 这 样 ， 便 可 以 知 道 ， 且 信 服 我 ， 又 明 白 我 就 是 耶 和 华 ， 在 我 以 前 没 有 真 神 ， （ 真 原 文 作 造 作 的 ） 在 我 以 后 也 必 没 有 。 惟 有 我 是 耶 和 华 ， 除 我 以 外 没 有 救 主 。 。 。 。 自 从 有 日 子 以 来 ， 我 就 是 神 。 谁 也 不 能 救 人 脱 离 我 手 ， 我 要 行 事 ， 谁 能 阻 止 呢 ？ 。 。 。 惟 有 我 为 自 己 的 缘 故 涂 抹 你 的 过 犯 ， 我 也 不 记 念 你 的 罪 恶 。”

以赛亚书48: 12 “雅 各 ， 我 所 选 召 的 以 色 列 阿 ， 当 听 我 言 。 我 是 耶 和 华 ， 我 是 首 先 的 ， 也 是 末 后 的 。”

我们发现，自然神主义和理性主义所包含的真理要素是：上帝是一个位格化的存在，作为世界的创造者，他必须与世界区别；此外，他对世界的干预并不是为了扰乱世界秩序而具有任意性，而是利用了世界中的力量和法则；还有，上帝在他神圣的忍耐中，甚至在人类自由方面对自己施加了某种自我限制。同样，这些真理在《圣经》中也得到了应有的重视。因为《圣经》中无所不能

的上帝是有秩序的上帝（林前十四 33）。圣经中记载的神统治世界的整个历史就是证明。但这种秩序不仅没有使上帝在个别情况下的旨意成为多余，反而直接要求这种旨意。同样，即使自然神主义过分地把上帝凌驾于世界之上，以免把他与有限的事物、世界的变化和机遇混为一谈而贬低他，这种想法也包含着双重的真理因素：首先，上帝与一切不洁的事物分离，他是圣洁的，无与伦比的；其次，他是永恒不变的，始终与他自己一致。还有什么能比圣经更清楚地阐明上帝的这些属性呢？根据《圣经》，上帝的本性是唯一圣洁的，他与一切不洁的东西严格隔绝，不受有限生命所有弱点的影响，超然于他们的一切局限之上。他本身就是纯洁，使一切与他本性相悖的事物远离他（利未记十一 44、45，十九 2；Isa. vi. 3, liv. 5；John xvii. 11；Rev. xv. 4），因为他是无与伦比的（赛 xl. 25、xlvi. 5）。

利未记11：44、45 “我是耶和华你们的神，所以你们要成为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你们也不可在地上的爬物污秽自己。我是把你们从埃及地领出来的耶和华，要作你们的神，所以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

利未记19：2 “你晓谕以色列全会众说，你们要圣洁，因为我耶和华你们的神是圣洁的。”

以赛亚书6: 3 “彼此呼喊说，圣哉，圣哉，圣哉，万军之耶和华。他的荣光充满全地。”

以赛亚书54: 5 “因为造你的，是你的丈夫。万军之耶和华是他的名。救赎你的，是以色列的圣者。他必称为全地之神。”

约翰福音17: 11 “从今以后，我不在世上，他们却在世上，我往你那里去。圣父阿，求你因你所赐给我的名保守他们，叫他们合而为一，像我们一样。”

启示录15: 4 “主阿，谁敢不敬畏你，不将荣耀归与你的名呢？因为独有你是圣的。万民都要来在你面前敬拜。因你公义的作为已经显出来了。”

以赛亚书40: 25 “那圣者说，你们将谁比我，叫他与 I 相等呢？”

以赛亚书46: 5 “你们将谁与我相比，与我同等，可以与我比较，使我们相同呢？”

同样，他也是永恒不变的一位。所有多神教的神都有一段充满个人事件、变化、蜕变和冒险的历史，异教徒的圣书也只是神话传记的汇编，而《圣经》中的神却没有传记，也没有任何个人冒险，他永远是不变的，因为他是唯一真正自存的存在，而不是被创造出来的存在。他奇特的本性也决定了他与世界的关系——“我就是我（我是自有永有者）”。

诗篇102：26-27 “天 地 都 要 灭 没 ， 你 却 要 长 存 。 天 地 都 要 如 外 衣 渐 渐 旧 了 。 你 要 将 天 地 如 里 衣 更 换 ， 天 地 就 改 变 了 。 惟 有 你 永 不 改 变 。 你 的 年 数 ， 没 有 穷 尽 。”

雅各书1：17 “各 样 美 善 的 恩 赐 ， 和 各 样 全 备 的 赏 赐 ， 都 是 从 上 头 来 的 。 从 众 光 之 父 那 里 降 下 来 的 。 在 他 并 没 有 改 变 ， 也 没 有 转 动 的 影 儿”

希伯来书13：8 “耶 稣 基 督 ， 昨 日 今 日 一 直 到 永 远 是 一 样 的 。”

因此，在圣经-基督教的上帝概念中，所有独立的真理火花都集中在一个焦点上。它结合了上帝的个性和独立性、他与自然的联系和被认识的能力、他的无所不在和无所不能、他的不可见性、无与伦比性和不变性、他的超世俗性和世俗内的存在； 我们还可以

补充说，理性和良知通过自然知识所能揭示的上帝的全能、仁慈、智慧和圣洁的一切，事实上，甚至包括异教徒关于上帝、上帝的神迹和显现、上帝的圣灵默示和化身的概念中所包含的一切真实要素。如果片面地、以偏概全地、顾此失彼地坚持这些真理要素，就会导致对上帝的歪曲和错误的看法；但如果把它们结合起来，每一个要素都会抑制另一个要素的过分突出，因此，所有要素都有助于实现《圣经》中上帝概念的完美真理、合理性和美感。

请允许我更详细地向你们阐述这一点。

(a) 只有《圣经》中的上帝观念才有可能把上帝显明为完全完美、真正绝对的存在，这一事实表明了《圣经》中上帝观念的内在真理。任何关于上帝的观念，如果不包含所有的完美，就不可能是真正的上帝。但在所有其他关于上帝的观念中，都有一些本质上的缺失；有时是上帝的灵性（唯物主义的匮乏），有时甚至是上帝的存在（无神论的匮乏），有时又是上帝的意识（泛神论的匮乏），有时又是上帝持续不断的生命活动（自然神主义的匮乏）。然而，从《圣经》的角度来看，上帝拥有上述所有这些属性，而且是在最高程度上拥有这些属性——存在与生命、灵性与全能、意识与思想、意志与自由，以及在整个宇宙中持续不断的生命和神圣活动。只有在这里，他既拥有自己，也拥有世界，他是绝对的主宰；他按照自己神圣的目标统治一切，按照自由的道德法则引导人自由的灵魂；只有在这里，他才拥有一切物质和道德的完

美，成为“神”，即完全彻底的善，正如我们的日耳曼语言所惊人地指出的那样。因此，只有在这种观点中，“绝对”的概念才得以完全实现。因为上帝必须决定和制约一切。但为此目的，上帝必须是绝对善和绝对自由的。只有圣经中的上帝才兼具这两种属性——圣洁的上帝，因此也是自由的上帝，他做他所喜悦的事，他的旨意无人能推翻（【罗马书9章】）；而泛神论的上帝既不是善的，也不是自由的，自然神主义的上帝无论如何都不是自由的，实际上也不是完全善的。

罗马书9章：“我在基督里说真话，并不谎言，有我良心被圣灵感动，给我作见证。我是大有忧愁，心里时常伤痛。为我弟兄，我骨肉之亲，就是自己被咒诅，与基督分离，我也愿意。他们是以色列人。那儿子的名分，荣耀，诸约，律法，礼仪，应许，都是他们的。列祖就是他们的祖宗，按肉体说，基督也是从他们出来的，他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阿们。这不是说神的话落了空。因为从以色列生的，不都是以色列人。也不因为是亚伯拉罕的后裔，就都作他的儿女。惟独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这就是说，肉身所生的儿女，不是神的儿女。惟独那应许的儿女，才算是后裔。因为所应许的话是这样说，到明年这

时候我要来，撒拉必生一个儿子。不但如此，还有利百加，既从一个人，就是从我们的祖宗以撒怀了孕。（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对利百加说，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正如经上所记，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这样，我们可说什么呢？难道神有什么不公平吗？断乎没有。因他对摩西说，我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要恩待谁，就恩待谁。据此看来，这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因为经上有话向法老说，我将你兴起来，特要在你身上彰显我的权能，并要使我的名传遍天下。如此看来，神要怜悯谁，就怜悯谁，要叫谁刚硬，就叫谁刚硬。这样，你必对我说，他为什么还指责人呢？有谁抗拒他的旨意呢？你这个人哪，你是谁，竟敢向神强嘴呢？受造之物岂能对造他的说，你为什么这样造我呢？窑匠难道没有权柄，从一团泥里拿一块作成贵重的器皿，又拿一块作成卑贱的器皿吗？倘若神要显明他的忿怒，彰显他的权能，就多多忍耐宽容那可怒预备遭毁灭的器皿。又要将他丰盛的荣

耀，彰显在那蒙怜悯早预备得荣耀的器皿上。这器皿就是我们被神所召的，不但是从犹太人中，也是从外邦人中，这有什么不可呢？就像神在何西阿书上说，那本来不是我子民的，我要称为我的子民。本来不是蒙爱的，我要称为蒙爱的。从前在什么地方对他们说，你们不是我的子民，将来就在那里称他们为永生神的儿子。以赛亚指着以色列人喊着说，以色列人虽多如海沙，得救的不过是剩下的余数。因为主要在世上施行他的话，叫他的话都成全，速速地完结。又如以赛亚先前说过，若不是万军之主给我们存留余种，我们早已像所多玛，蛾摩拉的样子了。这样，我们可说什么呢？那本来不追求义的外邦人，反得了义，就是因信而得的义。但以色列人追求律法的义，反得不着律法的义。这是什么缘故呢？是因为他们不凭着信心求，只凭着行为求。他们正跌在那绊脚石上。就如经上所记，我在锡安放一块绊脚的石头，跌人的磐石。信靠他的人必不至于羞愧。”

此外，万物存在的真正原则显然只能是万物从中衍生出来的原则。除了道德领域之外，上帝必须是所有实体对立面的统一体。只有

在基督教的观念中，上帝才是这样的，因为只有这样，他才是真正的绝对者。我们可以追溯到全能的上帝，追溯到被创造的一切，追溯到永生的上帝，追溯到自我意识的精神，追溯到世界上所有的精神理性和个人生命。在这里，我们看到上帝是唯一的，但又包含着多重性的原则；遍及万物，但又凌驾于万物之上；能够被认识，但又无法被探索；屈尊于最底层，但又高高在上，难以企及；永恒地接近，但又永恒地遥远。

同样，最能满足人的宗教需求的，难道不是关于上帝的最真实的想法吗？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这将使寻求上帝的灵魂与造物主完全结合，并被上帝充满、充实和祝福。根据圣经，这是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之上帝所启示和治理世界的目的和结论，“使上帝在万物之上，成为万物之主”（参见林前十五 28）。我们必须再次指出，除非以圣经中的上帝观念为前提，否则世界发展的这一终极目标是无法实现的。无论是泛神论的非位格世俗灵魂（它一旦将更高层次的自我意识生命带回自身，就会将其摧毁），还是在世界生命之外、因而不将自身传达给个体灵魂的自然神主义的“上帝”，都不可能“贯穿一切”、又真正在万物之上，从而完全满足人类的宗教需求。只有圣经中的上帝才能做到这一点。

为什么呢？因为他是完美的灵和完美的爱，是集两种属性于一身的天父。

在这里，我们看到了《圣经》中关于上帝本质的最深刻的定义，这些定义本身的崇高性是什么异教徒都无法企及的，尽管其中的真理直接冲击着人的理性和良知。上帝是灵【约翰福音第四章 24 节“神是个灵（或无个字）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人有灵，但神是灵。在他里面，灵不仅仅是他存在的一部分；他本性的全部实质，他特有的自我，就是灵。在这里，我们看到的是上帝内在的完美，正如“以罗伊”（Elohim）和“耶和华”（Jehovah）这两个名字主要告诉我们的上帝外在的地位一样。作为灵，上帝是永恒的、自有永有的光明和真理，是绝对的知识，是一切力量的智慧原则，他的目光穿透万物，在四面八方产生光明和真理。精神（灵）！这一个词给了我们多少思考的食粮！我们难道不觉得，它似乎可以解开（泛神主义、自然神主义、无神主义、唯物主义等等）哲学在我们面前用它们的错误“上帝”概念所打下的死结吗？——这些概念是如此费力地创造出来，如此人为地组合起来，因此常常是如此难以理解；——而圣经清晰明确地、用最简单直白地方式告诉我们：“上帝是灵”。把这些简单的词语与古代和现代哲学家的所有定义——例如，上帝是世界变化的普遍相对尺度（赫拉克利特），或现实与理想的漠然（谢林）等等——放在一起——难道我们甚至没有在圣经教义的深刻简单性中证明其真理吗？最伟大的真理总是那些在本质最简单得令人惊讶的真理，而那些人为的、扭曲的和复杂的真理，在大多数情况下只是半真半假。

同样，圣经中阐述上帝的所有其他属性，在考虑到这一基本的精神定义时，也会变得多么清晰易懂。

一旦我知道上帝是灵，我就能更容易地想象出他是永生的神、是自有永有、是有位格的（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我甚至能预测到这种火和光的灵性可能是他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以及他的全能和荣耀的基础。不，我更容易理解这些属性，因为只有作为灵，它们（这些属性）才能属于他。反过来说，一旦确定了他作为最完美的存在必须具备所有这些属性，那么他就必然是灵。因此，这个定义不仅是一个真理，而且是绝对者概念自发产生的必然结果。

《圣经》中关于上帝道德本质的基本信条也向我们阐明了这一点，即上帝是圣洁的爱。正如灵性是上帝身体和智力完美的重要基础一样，圣爱也是上帝所有道德完美的内在基础，是对绝对上帝的真正理解的必然推论。仁慈、恩惠、怜悯、宽容、忍耐、信实、真实、公义，以及圣经中阐述上帝的其他任何道德美德，这一切都是因为他圣洁的（参见上文引用的圣经经文），因为他是爱（约翰一书第四章第 8、16 节）。出于同样的原因，他也是光，在光中没有黑暗（约翰一书 i.5）。光只是他内在圣洁本性的必然流露；因为道德和自然在上帝里面是合而为一的。有人说“圣洁是上帝隐藏的荣耀，荣耀是上帝显明的圣洁”。作为圣洁的爱，上帝有两种属性：正如我们所看到的，他与一切内在或外在的不

洁和卑贱截然分开，因此，他比任何受造物都更崇高、更荣耀、更威严；同时，他又充满了最温柔的屈尊和——如果我可以这样说的话——舍己；他以无限的怜悯将自己赐给世人，以消除世人的罪和一切不洁，使世人成为他完美生命和荣耀的一部分。”我是耶和華你的神，”他对他的子民说，”以色列的圣者，你的救主”（赛四十三 3，四十五 15，利未记 5；约翰福音三 16；提摩太前书四 10 等）。

还有什么关于上帝的教导比这更崇高、更符合我们内心的渴望呢？我们在哪里能找到一种上帝的观念，能像“上帝是爱”这一真理那样充分满足我们的宗教需要呢？难道不是每一颗心都会不由自主地对此说“是的，阿门”吗？难道这种观念不是作为真理直接影响着所有人，甚至是不信的人吗？任何承认自己最深切需要的人，哪怕是最微小的需要，都会用双手紧紧抓住这一真理，大声疾呼：“是的，这就是上帝；他必然如此，不仅是为了他自己，为了他的道德完美和美丽，也是为了我，如果我还有任何希望的话；爱的上帝是唯一能够满足我需要的上帝。”

同样令人欣慰的是，父这个称呼也适用于上帝；从灵与爱的双重概念出发，上帝被如此称呼，有时是以他的普遍创始者的角色（如哥林多前书第八章第 6 节），有时是以孕育的特殊意义，如基督（如诗篇第二章第 7 节）和重生者（如雅各书第一章第 18 节）的情况，但特别是因为他行使爱的关怀、教育和旨意。前一种普

遍关系是后一种特殊关系的基础。然而，我们不仅在《新约》中发现了这一点，在《旧约》中也同样如此（《申命记》三十二 6；《诗篇》三十三 6；《诗篇》三十三 7；《诗篇》三十八 8；《诗篇》三十九 9；《诗篇》三十一 10；《诗篇》三十一 11；以赛亚书 16, lxiv. 8；耶利米书 ii. 9；玛拉基书 i. 6, ii. 10）。尽管如此，神圣父爱的深刻尤其在前者（新约）中向我们显明，因为上帝作为父亲与人的关系只有在基督身上得到了完美的实现，并通过他为整个世界带来了福音。这个名字既表明了他的尊贵，也表明了他的平易近人和屈尊俯就；既表明了他对我们的圣洁公义，也表明了他对我们的爱和关怀；既表明了我们自身的匮乏状况，也表明了我们作为按照天父形象被造的儿女的荣耀和尊严。这对人的心灵是多么大的鼓励和鞭策啊！这是多么能激起信心、使人敬畏、刺激良知、激发爱和希望啊！这一个“父亲”的名字中包含是多么大的喜乐和幸福！“我们对上帝的所有其他认识，都不过是这一个名字中孤立的字母和音节而已”（托鲁克）。我们基督徒拥有它，并尽情享受它。在整个异教徒的虔诚中，我们找不到任何东西，与此相似；只有遥远而朦胧的表象；然而，圣经中关于上帝是爱的真理，在我们心里带来巨大的喜乐，使我们在祂爱的丰盛中能够呼喊“你无疑是我们的父，是我们的救赎主，从亘古以来，这就是你的名”（赛四十二 16）；神是我们的医生、堡垒、救赎的磐石、避难所和信心、盾牌和衣扣、光和安慰、牧人和帮助者、救赎主和救世主。

我还要问，还有什么上帝的观念能更彻底地满足人类心灵的宗教需求吗？事实上，鉴于上帝的这个名字，我完全可以冒昧地问每一个拒绝接受圣经中关于上帝的观念的人，你有没有在虔诚的沉思和积极的应用中认真地思考过它的深意，而没有在其中找到充分的满足呢？真神必须通过道德探索才能找到。一位哲学家说：

“没有上帝，却想达到上帝的境界，这正是诱惑者许诺要教给我们的始祖的一项壮举：如何在与上帝对立的情况下，在没有上帝的情况下，使自己与上帝平等”（巴德尔）。

相比之下，这难道不是清楚地显明，圣经所讲述的救赎真理，正是关于上帝的真正理念吗？通过上帝，我这个有罪的人既被打倒，又被提升；通过上帝，我感受到了自己全部的罪孽，但我没有绝望，而是充满希望；通过上帝，我看到了我与上帝之间的鸿沟，也看到了恢复与上帝合一的道路。在这方面，还有什么能与圣经中的上帝相提并论呢？他（上帝）说：“我住在高高的圣所，与心怀忧伤谦卑的人同在”（《以赛亚书》lvii.15；比较 诗篇. cxiii. 5-7）；这使我们同时感受到他神圣的距离和令人欣慰的亲近。又如，当上帝询问罪孽深重的以色列人，他（上帝）是否应该公正地使他们像所多玛一样面临灾祸时，他立即补充说：“以法莲哪，我怎能舍弃你，以色列阿，我怎能弃绝你，我怎能使你如押玛，怎能使你如洗扁，我回心转意，我的怜爱大大发动”（何西阿书十一 8）。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

灭亡，反得永生”。在堕落的世人面前，我们哪里还能找到恢复与神联合的道路呢？

最后，上帝的真正思想难道不是最能在道德上提升人，使人高尚，使人灵性化，使人像上帝一样吗？从历史的角度来看，我们不禁要问：有哪一种上帝和宗教的观念能像圣经中的基督教观念那样，如此提升、教育和启迪个人和民族？上帝是灵，只愿人们用心灵和诚实来敬拜他，还有什么比敬拜他更能产生强大的道德影响呢？还有什么比敬拜经上所写的“圣洁、圣洁、圣洁，我们的主神”和“你们要圣洁，因为我是圣洁的”的神更能促进人心灵和生命的纯洁呢？还有一个事实是，其他民族只认识不圣洁的神，却因崇拜它们而陷入日益加深的道德沦丧，即使通过哲学的影响也无法避免。“凭着他们的果子，你们就可以认出他们来”。事实上，不仅圣经，我们自己的心灵和良知，以及无数基督徒的见证都证明了上帝这一概念的真实性，他们在自己的亲身经历中认识到了这一点，并在自己的心灵和生活中结出了无可争辩的道德果实；整个世界及其文明的历史也证实了这一点！

(b) 理性本身也为这一观点提供了有力的证明。也许有人会说：把尽可能多的美好属性堆砌在一起是很好的，但问题是，把所有这些属性都归于上帝是否合理呢？是的，我回答说，《圣经》中

关于上帝的概念是最合理的，而且是最能让我们理解的概念。诚然，上帝的崇高属性远远超越了所有的理性认识。但这并非不合理——尽管它们（上帝的属性）超出了理性的范围。任何有理智的人都不能指望自己作为一个有限的存在体能够完全、完美地理解无限的上帝；要做到这一点，他自己就必须是上帝。因此，任何谨慎、节制的头脑，只要意识到自身的局限性，就完全可以理解《圣经》所指出的，对于上帝的完美认识超出我们今生的认知（林前 xiii. 12; 2 Cor. v. 7; 1 John 3: 2）。

哥林多前书13: 12 “我们如今仿佛对着镜子观看，模糊不清（模糊不清原文作如同猜谜）。到那时，就要面对面了。我如今所知道的有限。到那时就全知道，如同主知道我一样。”

哥林多后书5: 7 “因我们行事为人，是凭着信心，不是凭着眼见。”

约翰一书3: 2 “亲爱的弟兄阿，我们现在是神的儿女，将来如何，还未显明。但我们知道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他。因为必得见他的真体。”

因此，唯一的问题是，《圣经》为我们提供的关于上帝的初步知识，在明确了解其各片段性质的基础上，是否真的向我们的理性

而不仅仅是心灵显明了自己。而这一点，它比任何其他概念都更有说服力。

我首先要问的是，我们所能做的最合理的事，难道不是采用上帝的概念，使必要的神圣完美，以及世界和我们自身存在的奥秘，比任何其他概念都更容易理解吗？我们对上帝的观念符合所有这些要求。我们已经看到，永恒的生命力和位格、无所不在、无所不知、无所不能等属性，我们必须将其归于绝对神本身，但除非我们与《圣经》一起清楚认知上帝是灵，否则这些属性是无法理解的。此外，如果我知道上帝是爱，而爱的本性就是渴望自身之外的其他生命为自己的存在而欢欣鼓舞，那么，尽管上帝的存在是完美自足的，但他创造世界对我来说就不再是一个谜了。当我把上帝看作是最高的自我意识的智慧时，我就不会再惊奇于在每一粒尘埃和每一滴水中都蕴含着无限的智慧。当我知道圣洁的上帝在以此教导我他神圣的旨意时，我就不会再对我良心中与自然界完全不同的法则的要求（道德法则胜过自然法则）束手无策了。同样，在我看来，最合理的做法是，上帝在圣经中一步一步地启示自己，逐渐向人揭示他自己本性的深邃：首先是他的能力、良善和智慧；然后是他的圣洁和公义；最后是在基督里，他征服世界的爱。上帝从亘古以来的目的和旨意就是要通过基督救赎人类。在世界历史的长河中，当我知道公义的上帝在掌权，按照他神圣的旨意引导万物时，我竟然会发现如此多正义的痕迹和神圣的律法从未被肆无忌惮地践踏。不，当——“我以永恒的爱爱你，所

以用慈爱吸引你”（耶三十一 3）——这样的圣经话语之光照亮我自己生命经历的奥秘时，难道这些奥秘之事不会变得更亲近、更清晰吗？只有当我知道上帝以他的慈爱与我相遇，并将他自己赐给我，因为他就是爱时，——我灵魂深处对上帝的渴求才会被我理解，并在内心最深处得到满足。

我再问一次，接受上帝的观念，为我提供一把钥匙来解决与世界和我的生活有关的最重要的问题，这难道不符合理性吗？如果说其他关于上帝的概念只是把我引向一个无法解释的东西，而我的思想只能停留在这个东西上；然而另一方面，《圣经》中关于上帝的概念在事物的终极原因方面清楚地给了我一个教导，这个教导的实质我在某种程度上可以理解，并且即使在实际生活中，它也能解开许多谜团，而这些谜团在其他情况下仍必然是未解之谜；——那么，上帝这一概念的合理性肯定大于所有其他的那些不符合圣经的概念，——而“敬畏耶和华”，即在理论和实践上遵守这一概念，——“是智慧的开端”，这句话是正确的。

(c) 最后，《圣经》中关于上帝的概念以其优美而闻名，这一点不亚于其他方面；因为在这方面，它也远远超越了所有其他同类思想。

在大多数情况下，我们很难在非圣经的上帝概念中发现美的一面。关于神性的哲学定义可能会引起我们的逻辑困惑，但这种抽象的观念不会触动我们的美感。然而，上帝创造了世界，作为他自己心灵的美丽表达（创世纪 i. 31），然后把它作为他美丽的形象的表达赐给人类，让人类感受到他的灵的神圣光辉。

当然，这位最完美的上帝也一定是最美丽的。无论是在能力、智力、和道德属性上，《圣经》中的上帝都是一位超凡脱俗的美神。事实上，不仅是他无形无相的本质，也更是他公开的行动和自我表现，尤其是在基督里，——因此，对于代表性艺术来说，它（上帝的美丽形象样式）一直是一座取之不尽的财富宝库，激励着艺术创作出最崇高、最理想的作品。

所有真正的美都是善的外在表现。

完美的善只能以完美的美表现出来。由此，我们看到圣经中关于上帝荣耀的教义，以及与之相关的世界未来的转变：圣洁永生的上帝与他的世界有着最有效的关系。他是荣耀的主，他的荣耀延伸到宇宙的极致，并通过受造物——他自己创世的杰作——彰显出来，在受造物中，他无所不在，无所不引导。“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全地充满了他的荣耀”（诗篇十九 2、三十七 6、二十三 4；以赛亚书六 3 等）；有一天，当上帝的国度完全来临、彰显时，情况会更加如此（民数记十四 21；诗篇三十二 19；以赛亚

书四十 5；以西结书三十 3、5）。

如果我们更仔细地考虑这种神圣荣耀的内在实质和表面形式，就会发现上帝之美的秘密主要在于他作为光的本性，这反映了他内在的纯洁、圣洁、恩典和喜乐，并在他周围放射出这种内在美。在自然界中，还有比光更美的东西吗？在道德世界中，还有比圣洁更美的东西吗？他的本质和行为都是无与伦比的（出埃及记十五 11；诗篇三十五 10、六十一 19、三十六 8, lxxxvi. 8, lxxxix. 9；申命记三 24 等）。从西乃山的显现一直到基督荣耀的第二次降临，《圣经》中不时描述的上帝荣耀的外在展示，我们还能想象出什么比这些更宏伟、更庄严的吗？先知们在我们面前展示了多么辉煌的图景，描述了上帝和基督的天国荣光（赛六；以赛亚书一；启示录一、四），以及在神的光辉下即将荣耀降临的新世界（启示录二十一、二十二；赛九十五 17 及后）！语言和外在形象都不足以完全表达那些荣耀！《旧约》中对上帝的两个特别的称呼表明了他的威严美丽和荣耀。一个是：“住在基路伯中间的耶和华”（《撒母耳记上》第四章第 4 节；《撒母耳记下》第六章第 2 节；《诗篇》第 xcix 章第 1 节；《以赛亚书》第 xxxvii 章第 16 节）；因为基路伯只是神的荣耀和他活跃在世界上的象征。上帝的另一个名字被更频繁地使用，即“万军之耶和华”，这“万军”不仅是指天体，更尤其是指天上的天使。他们作为上帝的使者和他旨意的工具（例如，诗篇 ciii. 20）；当耶和华自己在他的王权和审判的荣耀中显现时，他们（众天使天军）也是

伴随他的见证人（申命记 xxxiii. 2；诗篇 lxviii. 18）；这些灵（天使天军）构成了“天国的会众”，引领着“宇宙的赞美诗”，在天上的圣所中向上帝献上赞美，颂扬他在宇宙世界中的大能统治和他的仁慈神迹。这些景象是何等的壮美，何等的完全配得上上帝，而与这些景象一起，“你的眼睛必看见王的美貌”这一应许又是何等的有福！（赛三十三 17）。

但最重要的是，“人中最美的”（诗篇 xlv. 3）向我们展示了何等独特的道德之美，他可以说自己：“看见我的，也看见了我的父！”他的面容充满了恩典和真理，他的行为充满了无限的怜悯、温柔和圣洁的热忱，他的受难充满了祭司的威严，所有这一切在我们眼前展现了一幅完美的灵性之美和道德崇高的图画，如此绝对和谐，一尘不染，以至于整个人类都无法与之相比。然而，这一切是道成肉身（约一 14；林前二 8）。

约翰福音1: 1-14 “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借着 he 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 he 造的。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有一个人，是从神那里差来的，名叫约翰。这人来，为要作见证，就是为光作见证，叫众人因他可以信。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

在世上的人。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充充满满的有恩典有真理。我们也见过他的荣光，正是父独生子的荣光。”

哥林多前书2: 8 “这智慧世上有权有位的人没有一个知道的。他们若知道，就不把荣耀的主钉在十字架上了。”

哥林多前书1: 17-31 “基督差遣我，原不是为施洗，乃是为传福音。并不用智慧的言语，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因为十字架的道理，在那灭亡的人为愚拙。在我们得救的人却为神的大能。就如经上所记，我要灭绝智慧人的智慧，废弃聪明人的聪明。慧人在哪里？文士在哪里？这世上的辩士在哪里？神岂不是叫这世上的智慧变成愚拙吗？世人凭自己的智慧，既不认识神，神就乐意用人所当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这就是神的智慧

了。犹太人是求神迹，希利尼人是求智慧。我们却是传钉十字架的基督，在犹太人为绊脚石，在外邦人为愚拙。但在那蒙召的无论是犹太人，希利尼人，基督总为神的能力，神的智慧。因神的愚拙总比人智慧。神的软弱总比人强壮。弟兄们哪，可见你们蒙召的，按着肉体有智慧的不多，有能力的不多，有尊贵的也不多。神却拣选了世上愚拙的，叫有智慧的羞愧。又拣选了世上软弱的，叫那强壮的羞愧。神也拣选了世上卑贱的，被人厌恶的，以及那无有的，为要废掉那有的。使一切有血气的，在神面前一个也不能自夸。但你们得在基督耶稣里，是本乎神，神又使他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如经上所记，夸口的当指着主夸口。”

其次，如果我们把注意力从上帝显露的一面转移到他的内在本质，那么他的内在本质是何等的美丽啊，他存在的内在和谐，在他所有的属性中，无论是智慧的还是道德的！上帝本性的基本原则——

灵、光、生命、爱——彼此相通，是多么美妙的和谐！或者说，如果我们把这些属性一一区分开来，它们之间的相互对应又是多么美妙！例如，我们可以如上所述，将上帝的属性区分为由其生命力产生的属性和由其作为光的本性产生的属性。一方面，上帝的生命力包括无始无终、和全备、永恒和不变、全能和无所不在；另一方面，上帝作为光的本性包括——不可见、全知、恩典、仁爱、公义和圣洁。这两个系列的属性相互对应、相互补充，是多么美妙啊！在一个属性中，上帝无所不能；在另一个属性中，上帝内在的爱的生命；在一个属性中，上帝永恒不变；在另一个属性中，上帝灵性无形；在一个属性中，上帝无所不能；在另一个属性中，上帝充满圣洁公义；在一个属性中，上帝无所不在；在另一个属性中，上帝无所不知。还有比这更美的和谐吗？

上帝之美，就其行动而言，进一步取决于其所有属性在其公开显现中的和谐发展。《圣经》中的上帝以圣洁的爱展现了这些属性，在这个理念中，上帝的本质和行为的全部丰满都得到了表达！还有比爱更和谐的发展吗？它将崇高与温柔、威严与屈尊等对比多么完美地结合在一起！上帝的慈父般的指引是多么美妙地向我们展示了他神圣的智慧和旨意，同时又始终尊重我们人类的自由！上帝用他的道德属性唤起我们的信任和甘心顺服，从而平衡了他的能力属性而引致的我们的敬畏，这是何等的奇妙和舒缓之美啊！例如，在上文已经引用过的圣经经文中，“我住在高高的圣所，与那有悔改谦卑之心的人同在”。在世界末日，当旧事已去，万

物焕然一新时，这种圣洁的爱将以何等无与伦比的美展现在我们面前！到那时，这种爱将拭去我们眼中所有的泪水，它纯洁的光束将照亮上帝的天城，上帝将居住在其中，与他荣耀的子民同享永恒的荣耀（启示录二十一、二十二）。

诗人很可能会抱怨自然神主义论者的“神”，在他的权杖下，生活变得如此灰暗，“失去神灵的世界”如此没有灵魂。当世界“终于摆脱了牵绊，自由地徘徊并支撑着自己”时，也就是说，当我们接受理性主义者的“神”的观念时，这种抱怨是完全有道理的。但是，如果诗人看到的不是这样的上帝，而是《圣经》中如此光荣又如此舒缓的、圣洁公义、慈爱恩典之上帝的观念，那么他（诗人）的灵魂肯定会怀着热切的渴望去拥抱上帝的生命之美。

让我们稍稍比较一下其他的上帝概念（无神主义、唯物主义、泛神主义、自然神主义）和《圣经》中的上帝概念的美。在前一种情况下，我们有一个无意识的世俗灵魂，从道德的角度来看，它的规则并不比动物的本能好多少；而在后一种情况（圣经神学）中，上帝是有自我意识的、神圣的、全知的智慧者。在前一种情况下，它（没有位格的“上帝”）是一个在必然性铁律下的普遍物质，先是孕育了一个物质世界，然后又吞没了它；在后一种情况（圣经神学）中，上帝是自由的、创造性的意志者，在对人的爱中，根据道德法则把自己与作为自由生命的人联系在一起。在一种情况下，它（泛神主义的没有位格的“上帝”）是一个无意

识的世俗灵魂，从道德的角度来看，它的规则并不比动物的本能好多少；在另一种情况（自然神主义的、与世界分离的“上帝”）下，一个曾经是造物主的存在，现在却懒洋洋地无所事事，不为他的受造物操心。但在圣经神学中，上帝是“张开他的手，使万物丰盛”的天父，他还“给百合花和野地里的草穿衣”，“喂养空中的飞鸟”。在自然神主义中，“上帝”只是一个漠不关心的旁观者，对这个世界完全置之不理，或者充其量只是从某种天文距离上观察它。在圣经神学中，上帝是“保守以色列的，既不怠惰，也不睡觉”，像信实的牧羊人一样引导他的子民。拉朗德自以为是地感叹道：“六十年来，我一直在观察天象，却从未见过上帝！”拉普兰则说：“在我的天堂里找不到上帝”。然而以色列的大卫王，怀着神圣的敬畏，在圣经诗篇中感叹道，“我往那里逃躲避你的面？”

诗篇139篇

（大卫的诗，交与伶长。）耶和華阿，你已經
鑒察我，認識我。我坐下，我起來，你都曉得。
你從遠處知道我的意念。我行路，我躺臥，你
都細察，你也深知我一切所行的。耶和華阿，
我舌頭上的話，你沒有一句不知道的。你在我
前後環繞我，按手在我身上。這樣的知識奇
妙，是我不能測的。至高，是我不能及的。
我往那里去躲避你的靈。我往那里逃躲避你

的面。我若升到天上，你在那里。我若在阴间下榻，你也在那里。我若展开清晨的翅膀，飞到海极居住。就是在那里，你的手必引导我，你的右手，也必扶持我。我若说，黑暗必定遮蔽我，我周围的亮光必成为黑夜。黑暗也不能遮蔽我使你不见，黑夜却如白昼发亮。黑暗和光明，在你看都是一样。我的肺腑是你所造的。我在母腹中，你已覆庇我。我要称谢你，因我受造，奇妙可畏。你的作为奇妙，这是我心深知道的。我在暗中受造，在地的深处被联络。那时，我的形体并不向你隐藏。我未成形的体质，你的眼早已看见了。你所定的日子，我尚未度一日（或作我被造的肢体尚未有其一），你都写在你的册上了。神阿，你的意念向我何等宝贵。其数何等众多。我若数点，比海沙更多。我睡醒的时候，仍和你同在。神阿，你必要杀戮恶人。所以，你们好流人血的，离开我去吧。因为他们说恶言顶撞你。你的仇敌也妄称你的名。耶和華阿，恨恶你的，我岂不恨恶他们吗？攻击你的，我岂不憎嫌他们吗？我切切地恨恶他们，以他们为仇敌。神阿，求你鉴察我，知道我的心思，试炼我，知道我的意念。看在我里面有什么恶行没有，

引导我走永生的道路。

诗篇91篇

住在至高者隐密处的，必住在全能者的荫下。我要论到耶和华说，他是我的避难所，是我的山寨，是我的神，是我所倚靠的。他必救你脱离捕鸟人的网罗，和毒害的瘟疫。他必用自己的翎毛遮蔽你。你要投靠在他的翅膀底下。他的诚实，是大小的盾牌。你必不怕黑夜的惊骇，或是白日飞的箭。也不怕黑夜行的瘟疫，或是午间灭人的毒病。虽有千人仆倒在你旁边，万人仆倒在你右边，这灾却不得临近你。你惟亲眼观看，见恶人遭报。耶和华是我的避难所。你已将至高者当你的居所。祸患必不临到你，灾害也不挨近你的帐棚。因他要为你吩咐他的使者，在你行的一切道路上保护你。他们要用手托着你，免得你的脚碰在石头上。你要踹在狮子和虺蛇的身上，践踏少壮狮子和大蛇。神说，因为他专心爱我，我就要搭救他。因为他知道我的名，我要把他安置在高处。他若求告我，我就应允他。他在急难中，我要与他同在。我要搭救他，使他尊贵。我要使他足享长寿，将我的救恩显明给他。

另一方面，听听黑格尔，他把星空世界看得一无是处；然而，虔诚的圣经诗篇作者却认为“诸天述说上帝的荣耀”。请你们比较一下这些对上帝的对立观点，然后坦率地告诉我，哪一个更美丽、更崇高、更配得上上帝和人类？

然而，在这一点上，经常有人提出反对意见，认为在《圣经》中，至少在《旧约》中，除了许多关于上帝的崇高理想之外，还有许多与上帝不相称的观点。这种广为流传的观念在无数情况下不仅是主要内容，也是现代人对基督教信仰产生怀疑的根源。《旧约》与当代人的口味不符。例如，最近的一份出版物，用以下可耻的亵渎语言表达了对《旧约》中上帝的看法：“耶和华的盟约明显是以物质性和不道德为目的的。他的约定涉及最微小的细节，就像任何犹太商人一样。他必须不断提醒人自己的义务；为了维护他自己的信用，他不得不花费巨资提供吗哪和鹌鹑。摩西的上帝正是犹太人喜欢与之做生意的人。他在天堂散步；为视察产业而前往所多玛；与亚伯拉罕一起吃烤牛肉和饼；与雅各相争……”等等。诸如此类的亵渎声音，我们完全可以不予理会，让他们自己去上帝那里交账。

但是，如果我们撇开这些粗鄙的表达方式不谈，我们会发现它们

所表达的反对意见会使许多人对《旧约》产生反感。在这种情况下，绊脚石就是上帝与人交往的性质和方式、他的外在和感情、他的忿怒、复仇、悔改等等。面对这些反对意见（我们在此只能考虑其中最重要的部分），我建议你们注意以下两点：第一，启示的循序渐进，在这一过程中，上帝必须教育人类；以及上帝与人类之间的关系（《申命记》第八章第 5 节），并以一种屈尊的方式对待他们；第二，上帝本身及其彰显的工具，如向亚伯拉罕和雅各显现的天使，不应被视为绝对相同的。这样，许多被认为与上帝不相称的情况就失去了其明显的攻击性。

“当太阳最后一次用它的光芒为天堂的荣光镀上金边时，”司布真感叹道，“当傍晚的露水为人类的罪恶滴下一滴眼泪时，当一切都如此静谧，以至于人类更容易思考自己和自己的罪行时，而天上的光辉灿烂，为的是使人在即将来临的黑暗中仍有希望”。他（上帝）让有罪的人听到他脚步的沙沙声，向他们表明，人无法在上帝面前隐藏自己。

对于反对上帝与以色列立约的无稽之谈，无需赘言，这可能是为了哗众取宠，但其肤浅和琐碎却着实令人震惊。因为在人类的法典中，甚至在异教徒哲学家的道德戒律中，有哪一部能与摩西律法相比，能与摩西律法相比严格要求最崇高的道德——换言之，圣洁，或严厉谴责罪恶、直至罪恶欲望的最内在根源？

我们可以用类似的方式来处理——经常提出的反对意见，即上帝在《旧约》中经常以“特殊民族的特殊上帝”的身份出现是不好的，因为他经常被称为“耶和华你的上帝”，或者因为，例如在出埃及记第九章第 1 节中，在对法老说话时，他称自己为“希伯来人的神”。但这些都只是表面文章。因为一神论，即相信全世界只有一位真正永活的神，而这位神就是以色列的神，难道这不是摩西宗教的基础吗？“耶和华你的神”这句话只是指上帝与以色列人所立的特别盟约；为什么上帝不配这样称呼自己，从而提醒以色列人他们的盟约义务呢？当然，没有人会试图否认，将真正的神圣启示的知识托付给人类的一个分支是极其明智的，甚至是必要的，并在这个分支中延续下去，直到实现的时候，它才可能成为全人类的共同利益！即使在这种“特殊主义”中，难道我们没有无数的圣经经文，显明“以色列的神同时也是全世界的神，其他民族的神不过是虚妄的偶像”。（诗篇 xcv. 3, lxxxvi. 8, cxxxv. 5；以赛亚书. xlv. 21等等）。还有什么能比唯一的造物主和天地之主更具有普遍性呢？如果反对的理由是“以色列人特别的上帝”忽视了他民族，那么我们必须问——上帝呼召亚伯拉罕和他的后裔的目的难道不是要祝福世上所有的民族吗，尽管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他容忍万国各行其道”？（使徒行传十四 16）。那么，旧约是否没有包含对外邦人的应许？（参见《以赛亚书》十九 25、四十九 6、lx. 6, lx. 3；诗篇. lxxii.）。在圣经中，整个世界是多么经常地被呼召来赞美上帝！（诗篇 xcvi.、xcvii.、xcviii. 等等）还有什么比《圣经》前十章所载的人类历史更具普

遍性呢？古代的异教徒们甚至从未达到过人类历史具有普遍性的想法；只有在启示的基础上才有可能；而在启示的基础上，人类历史从一开始就存在着普遍性。

但是，《旧约》中的上帝难道没有一次煽动过抢劫吗？鉴于出埃及记三 21、22（参见 出埃及记xi. 2 及以下， xii. 35 及以下），我们听到许多人愤愤不平地问道。这种指责只是基于对这段经文的误解。在出发之前，以色列人被告知要向埃及人索要金银器皿，从而“掳掠埃及人”（关于该词的含义，参见代下二十 25）。这个命令后来得到了执行。但这种“掳掠”与秘密偷窃、或表面上借用（参十二 36）而不打算归还还是截然不同的。以色列人从一开始就要求或索要这些饰物，并没有归还的意图；而埃及人给予（而不是“借给”）这些饰物，却没有归还的希望。他们如此恐惧，以至于很乐意以这样的条件摆脱以色列人。上帝使埃及人心向往之的这些礼物被以色列人作为战利品带走，以表示上帝的全能赐予了他软弱的子民胜利。整个过程公开公正，毫无疑问是公平的。以色列人在埃及留下了多少宝贵的房屋、土地和器皿！以色列人被埃及人不公正地奴役掠夺了多长时间！公义的上帝现在注意到，以色列人在经过如此漫长的艰苦劳作之后，不应该没有回报，也不应该空手而归；因此，以色列人被允许掠夺他的压迫者，但同时也得到了他们的知晓和同意，“这是上帝的子民在与世界权势的较量中总是要取得胜利的前奏”。

对许多人来说，另一个绊脚石是神圣的灭绝迦南人的命令（申命记第七章 1 节及以下，第二十章 16-18 节等）。说来奇怪！因为当我们在历史的其他地方读到一个道德沦丧、精神萎靡的民族被一些更年轻的民族所毁灭时，我们会谈论复仇女神、正义的命运等等。但在目前的情况下，只要耶和华站出来取代这个未被定义的力量（异教徒中的、充满缺陷的“众神灵”），这些多愁善感的人就开始大喊嗜血的上帝。然而，不仅在这种情况下，而且在所有类似的情况下，都是同一个上帝下达了灭绝的判决，并允许利用某些国家来降祸于其他国家。这种判决是历史的普遍规律。唯一的区别在于，其他国家按照上帝的旨意无意识地完成的事情，以色列却以上帝的名义有意识地完成。难道说这种谴责不是公正的吗？在几个世纪之前，上帝就说过，他将忍耐罪恶的迦南的居民，“直到他们的罪孽满了”（创十五 16）。现在，他们（迦南人）的罪孽已经满了。在他们中间，不仅有异教徒的惯常罪行，还有特殊的道德可憎恶之事、最可怕的堕落偶像崇拜，以及最不自然的肉体罪孽（利未记第十八章 24 节及以下；申命记第九章 4 节及以下；申命记第十二章第 31 节、第十八章第 12 节），现在都要受到审判，除此之外，他们对以色列人的敌对态度（出埃及记第十七章；民数记第二十一章第 1 节及以下各节；申命记第二章和第三章）也要受到惩罚。就像身体会强行排出无法吸收的食物一样，土地也会因其居民的可憎的罪恶之事而被玷污，迦南人也会被强行吐出（利十八 24、25）。在洪水之时的旧世界，是水在执行上帝的审判；在所多玛，是火在执行上帝的审判；而现

在，是以色列人的刀剑在执行上帝的审判（然而，并非没有例外；参见《约书亚记》第六章第 25 节，《马太福音》第一章第 5 节，《约书亚记》第九章第 19 节及以下各节）。根据《旧约》，以色列可以占有迦南地的唯一理由是这片土地属于上帝，而消灭迦南部落的唯一理由是上帝的公正，上帝对于罪人之罪恶的长期忍耐终于结束，他的公义审判终于来临；他威胁以色列自己，如果犯同样的罪恶，就也会受到同样的惩罚（利未记十八 28；申命记八 19、20；约书亚记二十三 15、16）。但这一灭绝性的判决不仅是神圣的刑罚正义之举，也是神圣的智慧之举。因为通过铲除这些迦南人和他们的偶像崇拜（出三十四13 及后），上帝希望为以色列和周围幸免于难的民族树立一个警示的榜样；特别是使以色列免于与异邦人混杂的危险（出二十三32 及后；利二十22-26）。以色列人并没有完全执行神的命令，而是让迦南人的许多残余留在这块土地上，这些残余很快又变得强大起来，成为以色列人的陷阱，这一事实向这些多愁善感的人暗示，存在着一种虚假的宽容。另一方面，这在某种程度上也是以色列悖逆和堕落的前奏，根据上帝奇妙的智慧和仁慈的旨意，救赎将由此降临异邦世界（罗马书十一 11、12）。

然而，我们毕竟必须牢记，旧约中复仇的审判者与新约中怜悯慈爱的上帝之间确实存在着某种区别。上帝的本性并没有改变；他过去是，现在也是，他的一切行为都是圣洁的。但时代和人肯定会改变。因此，在上帝与人的教育交往中，每件事都有其明智规

定的季节。在律法通过其刑罚使人意识到罪并渴望完全摆脱罪之前，上帝是爱这一真理是无法完全揭示出来的。

在考虑那些包含诅咒或复仇祷告的诗篇时，也应注意这些要点（参见诗篇35、59、69、109、137篇）。在这些诗篇中，旧约的上帝被喻为复仇的上帝，一般来说，诗人在这些诗篇中祈求敌人毁灭所表达的整个精神，有时甚至会冒犯圣经的信徒。许多人认为这些诗篇是对复仇的卑劣渴求的迸发，表明报复情绪至少在某种程度上得到了《旧约》的认可。但是，请只要看一看《旧约》中所载的爱仇敌的神圣戒律（出 xxiii. 4, 5；箴 xxv. 21），还有神圣禁止报复的情感（利 xix. 18），以及经常表达的憎恶报复和以他人的不幸为乐（如约伯记 xxxi. 29, 30；诗篇. vii. 5；箴言. 22, xxiv. 17, 18, 29；以西结书. xxxv. 15）。此外，对于大多数诗篇的作者大卫，反对者应首先考虑到他对个人敌人经常表现出的宽宏大量，以及在最高宗教圣灵默示的时刻，如诗篇创作的时刻，个人情感的不纯火焰几乎不能与对上帝的圣洁之爱混为一谈的事实。正确理解这些诗篇的关键在于诗篇第139篇

19-21节：“神阿，你必要杀戮恶人。所以，你们好流人血的，离开我去吧。因为他们说恶言顶撞你。你的仇敌也妄称你的名。耶和华阿，恨恶你的，我岂不恨恶他们吗？攻击你的，我岂不憎嫌他们吗？”根据这句话，上帝受苦的仆人在自己的敌人身上看到了上帝自己的敌人，他们的诅咒是针对后者的。

因此，他们的咒诅并不是因个人遭遇的逆境而表达的私人复仇，而是对神的荣耀和神的国度所遭受的伤害的热切愤怒的流露。诗篇中的敌人和不义的迫害者往往也不是具体的历史人物，而是诗歌中的化身，指向完全公义的神将来通过基督的受难而战胜敌人的胜利，这里的诅咒是针对敌视神、不悔改之顽梗罪人的情绪的。然而，当诗人明确提到特定的人时，我们必须记住，上帝对顽固罪人的报复是他的正义所必需的，也是对神圣国度的完成有益的。因此，即使是在《新约》中，也有一些经文对上帝不可饶恕的敌人宣布了诅咒，并祈求对他们施以神的惩罚（《马太福音》第 xi 章第 20 节及以下，第 xxiii 章第 13 节及以下；《使徒行传》第 viii 章第 20 节，第 xxiii 章第 3 节）。

事实上，有人不无公允地断言，这些诗篇包含了一种非常有益的解毒剂，可以抵御我们当今时代的媚俗宗教情感，而在许多人看来，这种情感正是所有这些困难的主要根源，因为他们既无法对善产生热切的爱，也无法对恶产生神圣的憎恨。

虽然我们已经努力在现代意识的论坛上阐明了《圣经》中关于上帝的一般概念——即上帝的位格和特殊旨意——的永恒真理，但我们仍然感到，我们只是完成了任务中比较容易的部分。现在，我们必须对基督教的三位一体教义进行更深入的思考。然而，这个问题涉及面太广，对于许多汇集在这个中心点上的问题，我们所能给出的仅仅是一些提示，而这些提示可能会有助于消除特别是这

一教义所带来的多方面的问题。

二、 神性的三位一体概念。

三位一体的教义以其最简单的形式载于《使徒信经》（以及《尼西亚信经》）中，可以认为是众所周知的。当然，所谓的《使徒信经》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使徒著作。它以我们的主自己所给的洗礼教导（马太福音 xxviii. 19）为基础，在原始基督教最初几个世纪的争论中逐渐形成了现在的形式。

根据其起源，该信条以对圣父上帝及其独生子耶稣基督和圣灵的信仰的简单表白形式提出了三位一体的教义。在所谓的圣亚他那修信条、使徒信条和尼西亚信条之中，西方教会的新教和罗马天主教都普遍接受了这一信条。

奥古斯丁学派所提出的三位一体学说，其形式要完善得多。根据这一表达，“大公教会的信仰”是：“我们敬拜三位一体中的每一个上帝位格（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中的合一上帝，既不混淆位格，也不分割实质”。它进而教导说，神的三个位格是不同的，但实质是一体的。每一个神格都是非创造的，每一个神格都是永恒的，每一个神格都是全能的，等等。不是三个全能者或三个永恒者，而是一个全能者和一个永恒者，等等；也不是三个神或三个主，而是一个主和一个神。圣父是非创造的，没有被生；

圣子是非创造的，但从圣父而生；圣灵是非创造的，但从圣父和圣子而出。在这三位一体的神性中，没有前，也没有后，没有高，也没有低，而是三者共同平等，同尊同荣，等等。

《亚他那修信条》本身极为严格地宣称，“凡要得救的人必须这样思考三位一体”，并正确地坚持认为该教义是所有基督教教义的必要基础。

“这是一个真理”（借用普瓦捷的希拉里的崇高话语），“它超越了人类语言的范畴，超越了感官的范围，超越了理性的理解。没有先知发现过它，没有使徒探索过它，圣子本人也没有让人完全了解它”。神圣的奥秘不可能，也从未打算让人类的理性完全理解；它们首先是，而且必须是信仰的问题。

上个世纪有一位第一流的怀疑论者，他坚持不懈、终生反对基督教，无人能及；他用无穷无尽的尖刻讽刺淹没了所有的圣经信仰，无人能及；他从自然神论逐渐堕落为无神论，直到最后崇拜“他神圣陛下的意志—机遇”：我指的是伏尔泰。他在写给一位惧怕死亡的女士的信中说：“我认为，人永远不应该想到死亡。这种想法毫无用处，只会玷污生命。死亡只是虚无。那些庄严地提醒我们死亡的人，是我们人类的敌人；我们必须永远努力远离他们。死

亡之于睡眠，就像一滴水之于另一滴水。让我们感到痛苦的仅仅是我们不会再醒来的想法”。然而，当死亡，这个卑鄙的虚无，逼近这个自以为通过自己的著作使自己和半个欧洲免受另一个世界的恐惧的人时，他又是如何表现自己的呢？一位可靠的线人，伏尔泰自己的医生，给一位朋友写了如下的信：“当我把一个正义之士的死亡与伏尔泰的死亡相比较时，我看到了晴朗、宁静的天气与黑色雷雨之间的区别。我经常告诉他关于生命与死亡的真相，但不幸的是，我是唯一这样做的人。是的，他经常对我说，‘你是唯一给过我好建议的人；如果我听从了你的建议，我就不会落到现在这步田地。我吞下的只是烟雾，我沉醉于那些迷惑我的迷香。你再也不能为我做什么了。给我找个疯癫的医生吧！可怜可怜我吧，我已经疯了！我一想到它就不寒而栗。’当他（伏尔泰）看到所有增加体力的方法都产生了相反的效果时，死亡就一直在他眼前晃动。从此，疯狂占据了她的灵魂。想想俄罗斯忒斯的呓语吧。他是在暴怒的折磨下死去的”。

一位不信神的“使徒”就这样死去了！他受到半个世界的崇拜，却又无助绝望；他被谄媚的香云迷惑，却又疯狂咆哮；他之前嘲笑死亡，但临死前却又对生命如此执着，以至于为了延长生命的每一分钟，他都要付出巨额的金钱（100 法郎）；他之前沉浸在心想事成、战胜一切的喜悦中，现在却惊恐地喊道：“再也没有什么能帮助我了！”

与这样的人相比，上帝和基督的见证人，比如圣保罗，当他看到死亡来临的时候，看看他，没有被香云笼罩，也没有被荣誉的印记所淹没，而是身上带着他在侍奉主耶稣的过程中留下的印记；他戴着枷锁，受凌辱，被判处死刑，但他自由、坚强、安静、喜乐；他并不留恋这可怜的生命，而是“忘记身后的事，向前迈进”；他并不处于可怕的痛苦之中，而是渴望离开，与基督同在；他在甜蜜的平安中回顾过去，带着祝福的希望展望未来。请听他在给提摩太的第二封书信中所说的话，这是他留给教会的最后遗产：

（提摩太后书4：7、8）“那美好的仗我已经打过了。当跑的路我已经跑尽了。所信的道我已经守住了。从此以后，有公义的冠冕为我存留，就是按着公义审判的主到了那日要赐给我的。不但赐给我，也赐给凡爱慕他显现的人。”他不是乞求帮助，而是向世人提供帮助；为基督作见证直到生命的最后一息，用鲜血印证他的见证；一信仰的使徒就是这样死去的！

”所以，你们今日要选择事奉谁；至于我和我家，我们要事奉耶和華。”

=====

=====

=====

=====

第五讲

现代对神迹的否定

在研究完关于对圣经中上帝概念的反对意见之后，我仍然要对现代否定神迹的问题进行专门讨论，这显然需要一个初步的阐明。诚然，当我们一旦表明了上帝的位格和自由，以及他在世界上继续统治和运行的必要性，我们也就证明了神迹是可能发生的。就这一点而言，我们现在的探究完全建立在前一个探究的基础之上。但由于神迹是我们这个时代精神的最大绊脚石，因此需要特别考虑其可能性问题。在一些现代人的思想条款中，首要的一条就是：神迹是不存在的，从来就不存在，因为超自然现象是不可能的。这一未经证实的论断被一些现代人大胆地作为不证自明的“公理”提出来，它是“理性主义”（自然神主义）肢解福音史的基础，也是施特劳斯和勒南将历史的核心神迹——耶稣基督的生平——归结为传说和诗歌的臭名昭著的企图的基础，这些企图使这一问题引起了许多人们、尤其是普通人的浓厚兴趣。基于同样的“公理”，鲍尔试图证明基督教只是先前存在的、分散的文化萌芽的总和，它只是世界普遍发展历史中的一个环节。此外，同样的预设是最重要的现代哲学体系的基础，也是当今大多数自然科学家的格言。

无论我们的对手在其他方面有多大的分歧，他们在否认神迹这一点上都是一致的，而且是联合起来的风暴：——“旧的宗教体系必然给我们这个时代的精神带来的主要伤害，就是它对神迹的迷信”。-施特劳斯，《耶稣的生平》，1864 年，第 xviii 页。

为了捍卫这一堡垒（即，关于神迹的真实性），我们必须同时与他们作斗争。为什么他们（即，那些反对基督教信仰的人，包括：——否认上帝超然性的泛神主义者，否认上帝统治和管理这个世界的自然神主义者，否认上帝之存在的无神论主义者，以及否认精神之本质性的唯物主义者，等等）会有如此一致的看法呢？因为神迹的真实性决定了基督教整个堡垒的兴衰。因为它的开端是神迹，它的作者是神迹，它的进步依赖于神迹，而神迹也将成为它的终结。如果抛开神迹的原则，那么基督教的所有高地都将被一举夷为平地，只剩下一堆废墟。如果我们把超自然的东西从《圣经》中剔除，那么我们就只剩下了外壳！

只要看一看否定神迹的后果，我们就会立刻明白这个问题的重大意义。否定神迹不仅会导致基督教信仰的毁灭，而且会导致所有宗教的毁灭。通常，反神迹论者不会承认这一点。他们认为，神迹和以神迹为基础的教义只是基督教的外在表现，即使这些外在表现消失了，基督教的本质，即道德真理依然存在。我已经试图说明这种没有神迹的基督教观念是多么的颠倒黑白。基督教的真

正本质不是一定数量的道德真理或教义，而是一系列事实：它是基督本身、他的位格和工作、上帝在基督里道成肉身的宗教以及由此产生的对世人的救赎。换句话说，基督教本质上是神迹：其创始人作为神人的位格是所有神迹中的神迹，是所有先前的神迹所趋向的神迹目标，而所有后来的神迹只是其回声。救世主在世上的生活和工作，从他无罪的出生到他的复活和升天，所有救赎的主要事实都是神迹，他的全部教导，以及旧约的律法和预言，都必须被视为神圣真理的宣告——超自然的启示（约翰福音第七章 16 节；彼得后书第一章 21 节），或者换句话说，是神迹。

约翰福音7: 16 “耶稣说，我的教训不是我自己的，乃是那差我来者的。”

约翰福音5: 39 “你们查考圣经。（或作应当查考圣经）因你们以为内中有永生。给我作见证的就是这经。”

彼得后书1: 21 “因为预言从来没有出于人意的，乃是人被圣灵感动说出神的话来。”

然而，基督教并不只是在构成其开端的事实和教义中显示出它的神迹特性，在某种程度上，它是一个持续不断、无处不在的神迹，因为它对国家和个人产生了超自然的影响，因为它不断战胜这个

世界的王国，因为它的经历真实地体现在信徒的心中。因此，无论谁试图从基督教中排除一切神奇和超自然的东西，他都是在否定整个基督教信仰；他不仅仅是从树上摘下几片松散的叶子，而是砍掉了整个树干和所有的根。如果在此之后，他还想保留基督教的道德体系，那他就像一个先砍倒一棵树，然后希望继续享受其果实的人一样不合理。

但是，否认是神迹不仅会导致基督教的毁灭，也会导致所有宗教的毁灭。宗教的基础是假定某些超人的力量将其影响力扩展到我们的生活领域。否认超能力在世界上直接作用的人，即不相信神迹的人，就不再需要关心这些超能力。对他来说，每一种宗教、每一种神圣仪式，只要人们用供品和祈祷，或用其他方式接近神灵，寻求他们的眷顾，就一定会显得愚蠢，因为神灵既不能对他们的祈求者施加特别的影响，也不能对他们的祈求者施加超自然的回应。显然，那些对神抱有泛神论观念的人就是这种情况，他们认为神没有位格存在（而认为神只是一种无知无觉的、没有位格的、规律性的存在而已）。然而，自然神主义者虽然承认上帝有位格存在，但却把他与世界完全分开，让世界听凭其自身的法则摆布，结果也是一样的：——我们不必太关心上帝，因为他也不会特别关心我们；我们也不太需要进行神圣的礼拜和祈祷，因为上帝无法真正干预我们的生活。他没有超越自然进程之上的行动自由，没有真正的生命力，没有持续的活动：他只是一个沉睡的、不活动的、无精打采的“东西”，处身于世界之外，与世界

没有交流，就像 “i” 上的点。

在这里，你可以看到尼采早就提出的命题的真理，即否定神迹就等于否定自由、活泼、有位格的上帝。那些像理性主义者一样否认前者（神迹）而试图维护后者（上帝）的人，犯了逻辑推理错误。否认上帝的位格和生命活动不仅颠覆了所有宗教，也颠覆了人的道德人格；因为正如我们所看到的，这两者是共存共亡的。否定神迹，就把这个世界与更高的世界完全割裂开来，把我们完全限制在目前的世俗生活中，使我们无法抵御最糟糕的唯物主义。只要想一想，消灭神迹会对我们的个人生活产生怎样的影响！关于这一点，最近的一位相信神迹者惊人地说道：“你是否不愿意相信，在你历史的许多转折点——你都能追寻到上帝的指引之手？你恳求上帝救回一个濒临死亡的孩子——不必要的麻烦！你颤抖的心必须等待大自然盲目、失聪、无知无觉的进程来决定它的命运！你在父亲或丈夫的棺木前感到，爱的纽带无法永远割断，——梦想！没有复活。你祈求上帝帮助你战胜邪恶，但这是徒劳的！道德新生本身就是对你天生罪恶发展的不自然的打断。你说你经历过这种神迹吗？他们回答说：自欺欺人！骄傲的人啊，你梦想着成为完美的人，就像你的天父一样完美，梦想着在世界诞生之前就注定了属于你的荣耀，你为什么要渴望成为比整个宇宙都更好的人呢？你为什么要变得圣洁和快乐呢？——‘让我们吃喝吧，因为明天我们就要死了！’ 这就是否认神迹的逻辑结果。现代异教（不信仰者、泛神主义者、自然神主义者、无神论者、唯物主义

者）埋葬神迹的同一个坟墓，也吞没了赋予人类生存以理想特性和真正价值的一切：——按照神的形象和样式所塑造的人的灵魂、信仰和祈祷、救赎主的圣洁位格、基督教真理的整个体系、未来世界、永生的上帝！” “但是，这个世界可能太小，掘墓人的手臂也可能太弱，无法把所有这些都埋葬在一起。”

当我们看到，如果我们的对手（那些不信仰者们）能够消灭神迹，那将会取得多么巨大的胜利，以及他们为什么要集中攻击这一点时，我们就不会感到奇怪了。

在这里，有信仰的基督徒应该寸步不让。

对他来说，没有什么比神迹更可靠的了；因为，首先，信仰本身就是一个神迹。因此，对于一个通过基督和圣灵的力量在自己心中经历了重生奇迹的人来说，这种神奇的力量是一切事物中最确定的。所以，两百多年来，这场较量一直在这里进行，普遍的攻击都是针对这个基础的，所有的辩护都是从这里开始的。因此，这个问题值得我们特别认真地思考。

我尊敬的听众们，你们当中仍然坚持圣经信仰的人，时不时会在报纸和日报上听到对圣经中有关神迹的攻击。你们的对手组成了严密的方阵：一边是试图攻击圣经的权威性，并预感到一旦放弃我们信仰的这一条款，一切都将化为乌有；另一边则是看似如此

众多杰出的科学的名字！因此，如果许多基督徒们的判断力开始颤抖，并且仍然在天平上颤抖，我将尽我所能帮助他获得坚定的信念，并将首先给他安慰，虽然攻击的对手很多，但神迹的科学捍卫者并不在少数。如果说对方有许多理性主义者、自然主义哲学家、评论家和自然科学家，那么我们这边就有——更不用说先知和使徒们了——从雅各布-伯姆和莱布尼茨一直到晚期的谢林，都是伟大的哲学家和神学家；从哥白尼、牛顿和开普勒，到冯-哈勒、舒伯特、居维叶、马雷尔-德-塞雷斯、鲁格蒙特、休-米勒、鲁道夫和安德鲁-瓦格纳等，都是伟大的自然科学家。除此以外，还有我们当今德国科学神学的绝大多数代表人物，在他们中间，不仅在教义上，而且在释经学、历史学和思辨哲学上，人们都认为这场较量基本上是有利于信仰的。

在此，我们将问题划分如下：（1）在阐述了神迹的真正本质之后，我们将考虑否定神迹的起源，以及否定神迹的先决条件。——这种否定所依据的前提是什么？以便我们能够与之相对立，对神迹的可能性进行更仔细的研究和证明。然后，我们继续（2）对神迹的必然性进行正面的反思。为此，我们必须展示神迹的内在目的、神迹在救赎计划和人类教育中的不可或缺性、神迹的历史表现和规律、辨别神迹真伪的可能性以及神迹的事实基础。（3）最后，我们必须简短地讨论一下神迹在我们这个时代的延续问题，以回答那些反对者提出的为什么神迹不再出现的问题。

I. 神迹的本质和可能性。

(a) 神迹的性质。在使用“神迹”一词时，如同使用“启示”一词一样，我们必须区分它的广义和狭义。在广义上，我们通常用它（“神迹”）来指自然界和历史上一切难以理解和非同寻常的事物，它们的起源仍然对我们隐藏着，或者它们的存在令我们感到惊讶。《圣经》中也有这样的记载，提到上帝在海面上、在创造和引导人类时所行的神迹（或奇迹）；人本身也被称为奇迹（诗篇 cxxxix. 14）。但从狭义上讲，神迹是神力独特而非凡的显现，它以我们经验主义无法理解的方式影响自然。或者，更确切地说，它们是上帝的创造性行为，即对自然领域的某些点施以超自然的力量，通过这些力量，上帝凭借自己已经在自然过程中发挥作用的力量，为了推进他的国度，带来了一些自然物质或因果关系本身无法产生的新事物。

严格来说，神迹概念的要点有以下几点：

1. 它们是上帝的力量在自然界中产生的效果。在任何情况下，神迹都是通过神力创造的：“唯有神行大奇事”（诗篇三十六 4）。人只有通过上帝，并与上帝同心协力才能创造奇迹，也就是说，人通过神圣的权威，以上帝的名义（参见摩西的奇迹）或基督的

名义（使徒行传第三章第 6 节，第四章第 10 节），行神迹奇事，在某个特定的点上集中并加强作用，从而为特定的神圣目的带来非凡的效果。基督因其与天父独一无二的合一性，在非同寻常的程度上拥有这种神力，而不仅仅是像先知和使徒那样短暂地拥有神迹能力，而是持续不断地拥有神迹能力。另一方面，他在其中不仅显明了天父上帝的荣耀，同时也显明了他自己的荣耀（《约翰福音》第二章第 11 节），因为他与天父的合一也延伸到了他的能力（《约翰福音》第五章第 21 节，《马太福音》第十章第 28、29 节）。《约翰福音》十一41、42。《歌罗西书》二 9。《约翰福音》第九章 33 节、第十章 37 节）。

约翰福音2: 11 “这是耶稣所行的头一件神迹，是在加利利的迦拿行的，显出他的荣耀来。他的门徒就信他了。”

约翰福音5: 21 “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

马太福音10: 28、29 “那杀身体不能杀灵魂的，不要怕他们。惟有能把身体和灵魂都灭在地狱里的，正要怕他。两个麻雀，不是卖一分银子吗？若是你们的父不许，一个也不能掉在地上。”

约翰福音11: 41、42 “他们就把石头挪开。耶稣举目望天说，父阿，我感谢你，因为你已经听我。我也知道你常听我，但我说这话，是为周围站着的众人，叫他们信是你差了我来。”

歌罗西书2: 9 “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

约翰福音9: 33 “这人若不是从神来的，什么也不能作。”

约翰福音10: 37 “我若不行我父的事，你们就不必信我。”

2. 神迹是超自然现象，其有效原因既不能在自然的正常过程中找到，也不能在人的精神中找到，而只能在更高的神力的直接干预下找到。因此，在这里，所有的类比概念都停止了；我们不能把神迹与我们的自然经验联系起来，而只能说：“这是上帝的手指”（出埃及记第八章第 19 节）。至此，神迹的概念属于我们知识的范畴。我们把在以前存在的事物中、即在我们经验知识的既定体系中找不到任何类比的奇迹称为神迹。我指的是我们作为受造物所能获得的全部知识。我指的不仅仅是一种较低程度的知识；

根据这种低等知识，许多事情可能看起来是奇迹，但仔细观察就会证明是自然事件，而这种低等知识中的“奇迹”事情的性质仅仅是相对的和主观的。

3. 神迹总是新事物的开始（出三十四 10；民十六 30；赛四十五 17；耶三十二 32），是一种创造行为；部分是新物质的绝对从无到有（如创世），部分是已有物质的超自然转化、强化或增加。狭义的神迹属于创造奇迹的例外。

4. 维护和治理世界。神迹之所以必要，是因为腐败已经进入了这个世界；神迹不仅证明了上帝的创造力，而且特别证明了他的救赎能力。

5. 出于这个原因，神迹的目的和目标是仁慈和审判中的道德圣洁——救赎的目标。神迹的目的是推进神圣的国度，拯救世人、成就世人。在目前的、受造的、物质世界中，它们是更高秩序的独特显现，是由一种从上而来的特殊力量促成的。

新旧约圣经中使用的不同表达方式——“奇事、神迹、大能”（或“权能”）——已经表明了这一点。首先，神迹或奇迹（Tépas, Baū ma）的目的是使人惊奇；它作为引人注目的非凡事物，旨在对道德意识产生影响，并引起人们对其本身的注意。此外，它的目的是让我们反思；我们要从中感知上帝正在做和将要做的事情。因此，

它成了一个“记号”（*onuecov*），指引我们认识上帝的道路，也是上帝真理和信实的保证——是上帝国度未来之事的殷切期盼。通过这样的思考，我们最终认识到了更高的超自然“力量”（*duvámers*）和上帝的“大能”，它们在神迹中显现出来；如果是人创造了神迹，我们也认识到了它们的神圣使命。因为神迹必须无处不在地揭示全能、公正和圣洁的上帝，尤其是仁慈的上帝，以及他在人间的救赎工作。因此，尽管神迹无法被理解，因为它是上帝最特别的行为，但它应该被看到其神圣的意图，作为我们信仰的标志。

“属灵的神迹”，即上帝和他的灵在人类灵魂深处的大能作为，占据着神迹的中间位置。在这里，上帝也将自己与人类受造物直接联系在一起，并在他们身上产生通过自然力量或自然影响无法产生的效果；灵性启迪、皈依、重生、安慰、平安等效果理应被称为神迹，因为信仰始终是一种神迹；这些灵性神迹是基督徒生命真正发展的必要先决条件——这是宗教理念本身所要求的先决条件。但它们并不是严格意义上的奇迹，即上帝在大自然的特定领域中工作的效果。与后者不同，我们最后必须提到圣灵默示的特殊神迹。通过这些神迹，上帝在人的精神和心理生活中特别清晰地向他们传授宗教真理，让他们对世界和神圣王国计划的未来发展有一个具体而直接的预见，以便他们在圣灵的影响下在他人面前见证这些真理。这些圣灵默示和预言的神迹，作为非凡的灵性过程，比上一类神迹更直接地对应于神迹的概念，因此被许多

人认为是单独的一类神迹，在其中，上帝部分地创造了新的事物（显现），部分地说出了新的事物（圣灵默示；参见《以赛亚书》四十二章 9 节、四十八章 6 节，《哥林多前书》第二章 9、10 节）。我们发现，在主要的启示工具中，如摩西、一些先知、使徒，以及最高程度的基督身上，都有这两种神迹，即外在的神迹行为和内在的神迹。

因此，现代人对神迹的厌恶也包括这两种神迹。在本书上文，我们努力驳斥了对圣灵默示神迹的反对；现在我们要做的是反驳对显现的外在神迹的攻击，它们是最严格意义上的神迹。那些不信仰者为什么要否定神迹？

(b) 否定神迹的起源。对神迹的否定几乎与神迹本身一样古老。摩西是《圣经》中提到的人类第一个创造神迹的人，他遭到了法老的反对，法老是第一个否定神迹的人；法老内心厌恶承认神的直接作为，因为那些神迹的存在就像一个预言和警告。挪亚洪水之前的世代也是一个否认神迹的世代，它一方面抵制上帝之灵的内在推动（创 6.3），另一方面又认为上帝在外部自然界的大能作为是不可能的。这为我们指出了否定神迹的真正根源，即否定神迹通常不是基于外在的原因，而是基于内在和道德的原因。生来瞎眼的人的历史（约翰福音第九章）清楚地表明，即使在基督时代，有学问的以色列人也很难相信他最明显的神迹。尽管如此，当时、以及基督教最初几个世纪的、反对基督教的声音并不是针

对超自然原因产生效果的可能性（即，当时的早期基督教反对者，并不反对新约中所记录的那些神迹的本身的真实性）。当时的犹太人和外邦人都相信这一点。甚至基督的敌人也不否认他的神迹（《马太福音》二十七 42；《约翰福音》十一 47、48；《使徒行传》四 16）。人们怀疑的是这些神迹的道德价值和神圣起源；不信的犹太人把它们归结为“鬼王”的能力（“他通过魔鬼的首领别西卜赶鬼”），罗马异教徒后来把基督与他们的异教巫师和奇迹创造者归为一类。

然而，在过去的两百年里，人们开始绝对否认神迹的可能性，并拒绝接受任何超自然的表现，无论它来自何方，因为它是不可能的，是不符合历史的。英国的自然神论者首先这样做了。他们从否定《旧约》中的神迹逐渐发展到否定《新约》中的神迹，从寻求历史上的不可能和神迹叙述中的所谓“内在矛盾”逐渐发展到对神迹进行完全轻率的贬低解释。例如，休谟指出：“如果将这些神迹视为历史，那么它们一定是强加于人的”。勒南最近在拉撒路复活的问题上也坚持了大致相同的观点；但伏尔泰早已将这一观点推向了极端，他宣称《圣经》中的英雄都是骗子和傻瓜，福音史总体上是谎言和欺骗。休谟在他的《神迹论》中对神迹的可能性进行了系统的驳斥，试图说明神迹是对自然法则的违反，少数人对其真实性的可疑证词无法对抗这些法则不可侵犯性的普遍经验。我们后面将再次讨论这个问题。在休谟之前，斯宾诺莎曾试图通过诉诸自然法则来摆脱奇迹。他说：“自然法则是神意

的唯一实现；如果自然界发生任何违背自然法则的事情，上帝就会自相矛盾。”

尽管莱布尼茨和沃尔夫的哲学竭力为神迹的可能性辩护，但理性主义（自然神主义）仍以同样的理由反对神迹。在这一点上，我们的现代哲学总体上遵循了斯宾诺莎和休谟的思路；但在对神迹的攻击中，它现在尤其得到了新约批判（“圣经批判”）和自然科学的帮助。它们各自以自己的方式寻求对自然和历史中的所有现象进行自然原则的解释。所有这些“科学”，尤其是自然科学，看似已经厘清了许多迄今为止的黑暗过程，并在对自然界普遍规律的认识方面取得了巨大进步。

因此，如果我们发现他们过于急切地试图确定可能与不可能的界限，并彻底否定那些无法理解的东西，我们就不会感到惊讶了。在这些努力中，神迹的反对者得到了我们这个时代的普遍趋势的支持，即不容忍任何形式的“信仰”垄断。这个时代是一个普遍的解构主义；它到处寻求尽可能消除差异，甚至如我们所知，疯狂地试图弥合人与兽之间的鸿沟。它试图把一切都限制在普遍的固定法则中，不允许有任何例外。但神迹是超自然世界为自己及其工具保留的一种垄断。基督教和犹太教之所以在历史上占据如此重要的地位，正是因为它们是这一普遍（自然）规律的例外。试图将它们从这一特殊地位降格为普通和自然的事物进程，并试图剥夺它们神圣起源的人，——无疑是自觉或不自觉地被我们这

个时代的这种普遍的解构主义冲动所引导，将一切降格为同一水平（即，没有人与兽的本质区别，没有世俗与神圣的本质区别，没有属灵与属世的本质区别）。这种冲动很容易导致否认神圣的启示方法和人类教育的不同，最后导致这样一种说法，即在这个时代没有发生过的事情就不可能曾经发生过。

许多人因为害怕迷信而对神迹感到厌恶。他们认为，如果接受了《圣经》中的神迹，就不能不同意许多启示录中的神迹，事实上，也不能不同意各种巫师和巫术的妄言。然而，在这一点上，他们忽略了《圣经》对信仰，——与迷信、怪力乱神、巫术的鲜明区分。异教巫师假装让超自然的力量服从于自己，而先知或使徒，如果他行了神迹，则认为自己只是上帝的工具。因此，彼得在医治了一个瘸腿的人之后（使徒行传第三章），对犹太人说：“你们众人，和以色列百姓，都当知道，站在你们面前的这人得痊愈，是因你们所钉十字架，神叫他从死里复活的，拿撒勒人耶稣基督的名。”（使徒行传第四章第 10 节）。巫师或魔术师通过他们的技艺来寻求自己的荣誉（如使徒行传第八章第 9 节）；而圣经中行神迹的人却把所有的荣耀归于上帝，因为不是他们凭借自己任何内在或人为的能力，也不是任何含有这种能力的秘密符咒或咒语来创造奇迹，而是唯有上帝在作工。甚至圣子、耶稣基督自己通过他的作为所寻求的也不是他自己的荣耀，而是天父的荣耀（约翰福音第八章 50、54 节）。上帝派来的工人、仆人，不是随意

使用神力，而是根据上帝的旨意和教导，凭借与上帝最高的个人和灵性交流来使用神力。请注意《圣经》中神迹的本质和特征；基督以贞洁的态度严厉斥责那个时代对神迹的虚荣好奇和庸俗渴求，并经常禁止虚浮地张扬这些神迹（《马太福音》第十六章 1-4 节，第十二章 38-39 节；《马可福音》第八章 9, 38-39; Mark viii. 11-13; Matt. 30, xii. 16, xvi. 20; Mark i. 44, iii. 12, 等等）。与这些特点相比，罗马教会和东方教会中耸人听闻的神迹——圣人出汗流血、点头、翻白眼的形象——或者希腊人和亚美尼亚人在圣灵降临节的神迹，都是如此；你会承认，这些戏法和杂耍在其外表的华丽和追求效果的努力中，透露出的不是神圣的起源。只要看一看——圣经神迹中真理的内在证据，看一看它们的道德和宗教特征，它们不仅反映和服务于上帝的力量，而且反映和服务于上帝的真理和圣洁，并且证明它们是神圣的起源，——我们就会发现，一个人要捍卫他对《圣经》中神迹的信仰，抵御迷信的指控，并不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

然而，一个显著的事实是，不是相信神迹的人，而是否认神迹的人最容易陷入迷信。人们常常可以看到他们“半是恐惧半是好奇地倾听着大自然中所谓的更强大的力量！”“如果有灵媒、千里眼或算命先生，他们就会首先咨询这种‘神谕’。因为不信和迷信是紧密相连的。”

当人们不再相信上帝时，他们就开始相信鬼魂。事实上，几乎没

有哪个时代的人比我们这个时代的人更贪婪地追逐迷信奢靡之物，而我们这个时代却嘲笑超自然现象：——这证明，只有信仰、而非不信，才能完全战胜迷信。

在此我们注意到，在否定神迹时，那些否定神迹者们（即那些不信仰上帝的人们）的内部原因必须与其所有假定的历史或科学原因共同作用。

摩西时代如此，当今时代也是如此，有许多人从未承认过神力在自己心中的作用，因此他们内心不得不对上帝在自然和历史中的外在作为提出质疑。更何况，神迹对我们的逻辑感知远不如对我们的道德判断那么有吸引力。只有在自己的经历中体验并承认上帝的手指所创造的精神奇迹的人，才会很容易产生上帝的大能在外部自然界中特别作工的想法。只有能够从自己的经验深处证明这种训练的真实性的人才能相信神迹（神迹自始至终都是为了人类的道德和宗教训练而设计的）。

否认神迹的部分原因是对上帝的错误的自然主义观念，部分原因是世界的机械观念。前者促使泛神论，后者促使自然神主义论和理性主义否认神迹的可能性。如果上帝没有超越自然世界之上的、有位格的存在，如果他只是宇宙中无意识的、无知无觉的“灵魂”，那么他就完全受制于自然法则，除了采用斯宾诺莎的原则之外（即，斯宾诺莎声称，不可能有超自然的神迹），别无他法。

这种片面的“泛神”在世界中的概念必然会消灭一切神迹。

另一方面，我们可以从这样一种（自然神主义）假设出发：上帝实际上是与世界分离的；世界在被创造之后就自生自灭了，它变得独立了，机械地继续着自己的进程；它也不需要上帝的特殊旨意，因为它的规律和规则完全足以满足其进一步发展的需要。由此，根据自然神主义思想，我们可以推断，上帝不可能对自然的进程进行神奇的干预，因为这只会扰乱宇宙秩序。在这种情况下，自然神主义对神的超越性的片面理解，以及世界从神的力量中完全解放出来，使神迹成为不可能。诚然，这两种假说（泛神主义与自然神主义）是相互对立的；因为在前一种（泛神主义）假说中，上帝完全迷失在自然之中，而在后一种（自然神主义）假说中，上帝则与自然绝对分离。但它们（泛神主义与自然神主义）都一致认为，现在存在的世界不再需要特殊的神的影响，它（世界）必须继续按照其内在的规律在没有帮助的情况下发展自己。

除此之外，他们（泛神主义与自然神主义）还进一步假定，这些世俗法则是绝对完美的，世界目前的状况是正常的，因此任何干扰，无论来自谁、来自何方，都只会造成干扰。

在（泛神主义与自然神主义的）这些预设中，存在着三重基本错误。

首先，上帝与世界的关系是错误和站不住脚的。上帝既不与世界完全相同，也不与世界完全分离。我们已经认识到前者是泛神论的错误，后者是自然神主义论的错误。另一方面，我们也承认这在部分程度上是真理，即上帝以其意志在世界中运行，但其本质与世界截然不同；上帝在世界中实际存在，但他自己在世界之上。上帝的超世俗位格和自由，与他在世界中的工作，这两个因素结合在一起，我们就有了创造神迹的可能性。相信上帝有完美自我认知与完美自由意志的人，就能够明白，神迹的可能性。

我们的反对者也承认，“如果上帝一旦被设想为一种世俗外的意志，那么也就必须承认这种意志在世界中的显现；但这种显现作为一种超验原则对世界进程的侵袭，只能是一种超自然的事实，即神迹”（泽勒）。

第二个根本性错误在于对世界的错误认识，好像世界是正常的、完美的，因此不再需要上帝的干预。但我们看到，恰恰相反，世界的发展在许多方面是如此不正常，如此混乱，——正因为这种不正常是由罪的闯入造成的，所以上帝显然有必要进行医治和恢复性干预。

这让我们看到了第三个基本错误的根源，即认为上帝超自然的干预必然会破坏和打破自然界的既定秩序。而我们所说的恰恰相反，我们认为上帝的超自然干预是治愈和恢复因罪和死亡而被破坏的

世界秩序的手段。

这是我们针对所有反对神迹的人所采取的立场，现在我们开始详细论证这一立场。

为此，我们将仔细研究神迹的可能性，并列举支持神迹的积极论据。

正如我自始至终所追求的那样，让我从承认我们的反对者的反对意见的公正性开始。（罗马天主教以及东正教）旧的超自然主义神学在对神迹的概念和处理上有明显的缺陷，因而现在受到了普遍否定神迹的严厉惩罚。它（罗马天主教以及东正教）认为神迹是单一的，而不是构成一个整体的连贯部分。它的追随者重视每一个奇迹本身，将其作为证明基督教和奇迹创造者的神圣使命的一种手段；但是，奇迹其实什么也证明不了；——因为神迹本身的真实性取决于它所要证明的东西，即基督的神性，或其他奇迹创造者的神圣使命和伟大恩赐，或《圣经》本身的神圣真实性。因此，人们忽略了这样一个事实，即单一的神迹只是神圣信息的伴奏；它们的目的是在神圣启示的整个有机体中、联合起来作为一个整体发挥作用，在这个有机体中，每个部分都相互支持，并由其他部分支撑。

除此之外，该神学流派（罗马教与东正教）还乐于指出神迹与自

然秩序的对立，并以最尖锐的方式坚持上帝按照自己的意愿干预世界的大能意志，无视自然法则，既不提及排除一切任意性的不可改变的神圣目的，也不提及神迹中显现的与神圣法则的内在一致性。

这样的做法难免会引发矛盾，并为强调自然法则的主张（即那些反对神迹的人）增添力量。为了反对这种（罗马教与东正教）片面的观点，我们这个时代的现代意识者，理应再次坚持上帝的一切作为和方式的内在一致性，坚持道德法则与自然法则的和谐统一，并禁止在维护和治理世界方面的一切内在矛盾（即，反对罗马教与东正教的那种片面的神迹观念）。在这一点上，我们（即，现代意识者、以及笃信圣经的谦卑基督徒们）是一致的。我们承认，我们以前已经讲述的自然神主义包涵一部分真理，即被造世界虽然由上帝的大能意志所维护，但仍有看似相对独立的存在和一定程度的独立性。我们在上帝创世后的安息日中发现了这一点的蛛丝马迹，这表明从那时起，世界的（在一定程度上的）独立存在性是可能的。因此，我们并不认为自然法则仅是上帝的意愿，并可以随时随地、茫无目的地改变；而是，我们承认，上帝在创世时就已经制定了固定的法则和规则，他在日常管理世界时使用这些法则和规则，而且这些法则和规则足以达到创世的目的。我们甚至承认，上帝运用这些法则的程度之深，以至于在许多人的感知中，他完全被掩盖在看似自然的事件背后，以至于这些属世之人不再感知到他以及他在天意的特殊安排中的作为。

但是，我们并不承认这些自然法则作为独立存在的终极主权力量而能够完全独立，也不承认它们绝对不能被修改、暂时中止、等等，因为这将构成（上帝与世界之间的）一个绝对的障碍。

因此，我们并不放弃神迹发生的可能性。我们也不承认自然法则不会被神迹所暂时改变。相反，我们与现代圣经神学家一样，坚持上帝在大自然中的和谐统一的工作，他们（神学家们）现在越来越自信地为神迹辩护。与此同时，我们的任务是在神迹与自然秩序之间的明显矛盾中，显示出更深层次的和谐，即打破常规、上帝之道的更高秩序，以及其中所体现出的对规律的遵从，排除一切反常和武断、任意、茫无目的。因此，我们并不认为神迹是独立的辩护证据，而是“我们把它们都置于伟大的救赎历史有机体中，基督是这一有机体的活的核心”。我们只把它们看作是同一个救赎的有效载体，看作是同一个中心奇迹——基督——的辐射信息。《约翰福音》第九章第 16、32 节，尤其是第十四章第 11 节。

从圣经神学的上帝概念出发，即从对上帝是一个有位格的、自由的存在，以及他是全能的、并在世界上不断活动的认识出发，神迹的客观可能性必然随之而来。神迹是否可能的问题，等同于“是否存在一位创造了世界并维护世界的永生上帝”的疑问。相信有一位永生上帝的人在逻辑上必然相信神迹；因为上帝是所有神迹中的神迹。一旦我们理解了“我父做事直到如今”（约翰福音5：

17) 的宣告，认识到世界的存在依赖于上帝的大能旨意；认识到 “卷起天” 和 “更新地” 的永生上帝统治着 “整个世界”；当我们记得上帝并没有退出他的工作，而是不断地指导他所创造的世界；——因此，他为自己在大自然和谐的每一点上都敞开了入口；——那么，在上帝的这种工作中，我们就有了神迹可能性的基础。那种认为神迹超越了上帝的能力的反对意见立刻就不攻自破了。

如果上帝在创世之初就能创造一个又一个奇迹，为什么创世之后就不能呢？没有比像理性主义（在自然神主义）那样承认创世奇迹，同时又否认其他神迹的可能性更不合逻辑的了。上帝曾经做到的事，他一定仍然、永远、能够做到，否则他就不再是上帝了。

但在这里，我们遇到了反对意见，认为神迹是对世界应有的独立生命程度的践踏，是对自然法则的违反。据说，神迹破坏了固定的秩序，而这种秩序不可逆转的权威性是世界持续存在的唯一保障，这种秩序紧密相连，稍有差池就会造成整体混乱；简而言之，正如施特劳斯最近所表述的那样，神迹是 “世界的裂痕”，或者更确切地说，是 “自然和谐的裂痕”。让我们对这一主要的反对意见稍作讨论。

首先，看起来，我们似乎不能否认，在整个造物世界中，存在着、而且一直存在着一条不间断的交流链，或者说，存在着一种固定的、具有普遍约束力的因果联系。但是，哪位自然学家能够证明

它的存在？在否定神迹的论调中，这条链条的坚不可摧性是永恒不变的前提，但在现实中，这条链条却常常在大自然自己的毁灭中断裂。断裂存在于造物的本质之中。如果我们不相信物质的永恒性，而是相信上帝创造了世界，即把世界从无到有地创造出来，那么连接的链条从一开始就是断的。从被创造世界的规律中，永远无法推导出创造本身的起源。因此，世界的存在是一个奇迹，上帝本身的存在也是一个奇迹。然而，撇开这一点不谈，我们在自然界本身的遗传过程中会遇到一些现象，在这些现象中，这一链条断裂了，自然科学永远无法用我们已知的规律和力量来解释这些事件。高等生命形式最初进入迄今为止由低等生命形式占据的领域，就是这类现象中最引人注目的一种。第一个生物体是如何诞生的？现代自然科学毫无疑问地证明，生命并不总是存在于地球上。利比希说：“一些哲学家认为，生命自古以来就存在。然而，自然科学已经证明，在某一时期，地球的温度不可能存在有机生命，因此，生命必须有一个开端”。除此之外，自然科学近些年来越来越证实了这样一个观点，即不可能证明有机生命是从无机物自然进化而来的，哪怕是最小程度的进化。穆勒（Müller）曾经说过，“只有奇迹般地打破自然规律，才能从无生命的物质中形成有生命的有机体。”在这里，无论如何，我们有了一个开端，而这个开端只能通过创造性行为，即通过神迹来解释。那么，精神又是如何进入这个世界的呢？人又是如何拥有超越一切自然法则的良知法则的呢？人是如何拥有自由意志的呢？在他身上，链条也断开了。他的出现是一个新的开端，是第三个奇迹，直到今

天还保持着奇迹的特性。每个新生儿都有其独特的个性、特殊的天赋和能力，这何尝不是一个永远无法解释的奇迹呢？诗人吕克特的话不仅仅是诗歌的意象，而是真正的真理：

“人是一个诞生和孕育的奇迹、
一个奇迹，他活着，出生，哺育、
奇迹，他成长，看见，感受、
奇迹，他思想，思考什么、
奇迹，他站立，奇迹伴随着他的每一步；
他渐渐地、不知不觉地习惯了这些奇迹，
以至于这些奇迹在他看来是理所当然的、
对他来说，不习惯才是奇迹、
大自然的奇观在他眼里是如此的不可思议”。

由此我们可以看出，世界上确实存在着各种各样的“断点”，但在大自然的联系中，这些断点被认为是完美无缺的——只有上帝的神奇力量才能填补这些裂痕。这些关于“断点”的事实违反的不是自然法则本身，而是那种否定神迹的错误自然观。

大量的类比难道不能说明，上帝可以在任何时候以超自然的方式干预一切自然存在吗？

（不信仰者）施特劳斯几乎不敢做出这样的断言。多年前，亚历山大-洪堡（Alexander v. Humboldt）曾对施特劳斯的这些倾向

发表过评论：“我不喜欢施特劳斯的科学轻率，他认为从无机物中产生有机物，甚至从某些原始的卡尔达粘液中形成人，都是毫无困难的”（《给瓦恩哈根的信》，第4版，第117页）。由此我们可以看出，谁相信人的天性优越，谁就必须相信奇迹。

（不信仰者）勒南也是如此（在他的《使徒》一书中），为了摆脱奇迹，他不得不放弃人的超自然起源。他说：“没有什么比人类的形成更令人不快的了，”“如果我们把它看作是一种突然的、瞬间的行为，没有什么比它更无意义的了。如果我们把人类的形成看作是经过不可估量的时期缓慢发展的结果，那么它就进入了普遍类比的领域”。因此，人的神性起源是“令人不快的”，而是从某个最初生物的原始卵或细胞衍生而来的一可能是通过猴族的媒介——或者，用勒南委婉的说法，是从“普遍类比”中衍生而来的，这既不令人不快，而且是唯一合理的观点……！这是多么颠倒黑白的观点！？高级生命形式的出现不仅打断了自然原因的链条：因为在不同等级的存在本身中，我们看到普遍规律在某些方面被例外打破了。热胀冷缩定律的唯一例外是水，它在4°（摄氏度）的温度下密度最大，重量最重，但在此温度以下则膨胀变轻。否则，几个寒冷的日子就会把我们所有的水都变成冰，我们的国家就会变成荒芜人烟之地。因此，在水的问题上，我们看到了上帝是如何突破原本普遍的自然法则，使地球表面更多的地方适合居住的。这同时也反对泛神论者无意识的世俗灵魂（即，泛神主义认为，上帝是无知无觉的、没有位格的）；因为这种存在

的法则不允许为了更高的目标而有任何例外。

生命是什么？

每一种高级生命形式都有其独特的规律，这些规律超越了低级生命形式的规律，无法用它们来解释。因此，从某种意义上说，每一种生命形式都可以在低级生命形式中创造奇迹，也就是说，它可以作为一种更高的意志进行干预，并带来低级生命形式的法则和力量所无法带来的结果，而这一切的发生却不会干扰低级生命形式的继续存在。例如，动物可以通过突然的活动来干预植物界，这是多么奇妙的事情！想一想，人类的意志是如何干预自然界的低等生物的。人类的全部活动几乎都是为了实现大自然本身无法创造的东西。那么，上帝为什么不能以其更高的意志干预尘世自然和人类世界呢？如果上帝赋予了人类自由对世界的影响，那么他一定也为自己保留了同样的权利。当人在自然界中工作并改造自然界时，或者当心灵控制并指挥身体器官时，意志的力量就显现出来了。精神作用于感性，产生自然无法产生的东西，而且不以某种方式干扰自然力量和法则的同时运作。因为心灵支配身体，通过意志的力量无数次地移动肢体，与万有引力定律相对抗。万有引力定律——自然主义世界观赖以建立的基石——在特别意义上是死亡定律，因为只有存在死亡的地方，它才会完全、绝对地统治一切；从胚芽破壳到飞鸟或劳动人民，生命的每一次运动都在不断地打断它。然而，它的有效性却始终不受影响。那么，为什

么神力不能立即作用于造物领域中的某些点，并且能够在其中产生一些大自然的资源永远无法产生的东西，同时又不干扰世界上持续运作的力量和法则，或永久地“撕裂”它们呢？

此外，我们经常看到自然界中的事物，仅仅通过与其他自然力量的接触，就进入了我们从迄今为止在它们身上观察到的力量和规律中根本无法推断的过程和状态。例如，当铁被磁铁吸起时，它之前是由于万有引力而被落在地上的。为什么地球上的生物不能通过与神力的接触，进入我们无法从它们以前的性质本身推断出来的状态、或发展出我们无法从它们以前的性质本身推断出来的力量呢？

由此我们可以得出两个推论： 第一，低级力量的作用并不排除高级力量的干预，因此，自然法则的作用也不排除上帝的干预。 试图把自然法则作为反对神迹的证据的人，简直是在进行循环逻辑，因为他总是预先假定了他想要证明的东西。如果他说这些自然法则的存在使更高的影响不可能发生，那么他显然是预先假定了只有这些“自然法则”才是永远有效、无处不在的，而这恰恰是必须需要首先证明的。 第二，我们看到，由于高级秩序对低级秩序的干涉，后者的法则（即低级秩序）并不受到干扰或被废除，而是继续有效。上帝对世界进程的干预也是如此。自然规律绝不会因此而被永久取消，而是继续保持其有效性。为什么呢？因为严格说来，自然力根本不参与实际的神迹，而且神迹的产物及其所

有后果都会立即在自然界的正常进程中占据一席之地。

我说自然力量完全没有参与神迹本身。不是它们，而是更高的神力在创造神迹。但在这里，我们必须区分绝对意义上的神迹，前者（绝对意义的神迹）排除了一切受造物的中介，而后者（包涵了自然力的神迹）则是通过增强自然力来实现的，因此与自然力的合法活动有关。例如，基督的诞生以及饼和鱼的奇迹就属于第一种情况。在这里，我们有一个类似于创造世界的过程。上帝通过自己的直接活动，在自然界中放置了一些以前不存在的东西。他曾经为宇宙整体所做的事，当然也仍然能为宇宙中的个别部分所做。但是，大自然的力量并不参与上帝的这一直接行动。在这些情况下，奇迹般的行为完全超越了自然法则。它们（自然法则）只是接受它（神迹奇事）的产物，而它（神迹奇事的产物）本身则直接从属于自然规律。感官永远无法感知神迹本身，只能感知其效果。在这种情况下，怎么会有人说自然规律受到了干扰或破坏呢？人们怎么能说，这样引入自然进程的物体必然会给世界自然规律带来无穷无尽的破坏作用呢？

在这里发生的事情与在野生种上嫁接高贵的接穗是一样的。它与后者的本性格格不入，但其未来的存在却取决于后者本性的所有条件。因此，基督是嫁接在人类种群上的高贵的接穗，这不是出于人的意愿，而是通过上帝的大能（约翰福音一 13）。“时候满足了，神就差遣他的儿子来，”加拉太书第四章第 4 节。耶稣 ”

生在律法之下”，实现了所有的义；他在不断受试探和考验的生活中证明了自己的道德。我不禁要问：“上帝的荣耀还能比基督的生与死，他的复活，更谦卑地、大能地、圣洁地体现出来吗？”

那些认为很难相信任何超越自然规律的东西的人，应该为我们准确地确定有多少东西是属于自然的，并告诉我们自然力量不能被超自然力量强化的界限。或者，如果他们坚持认为这种强化根本不可能发生，那就让他们向我们说明，为什么原本源于超自然的自然不应该总是继续受到超自然的影响。如果自然法则最初来自上帝，难道不是只有上帝才是自己家里的主人吗？难道这些法则就像监狱的围墙，上帝把自己关在里面？”用自然哲学家的话来说，难道我们要认为那赐予一切自由的原始源泉（上帝）毫无自由可言，要为他自己的法则穿上紧身马甲吗？上帝治理世界和人类的过程是自由的，而且一直是自由的；他是在恩典地行使自由的拣选；他以他自己的完美自由与无限智慧圣洁公义来统治世界。他不会也不可能让自己的双手受到任何束缚。没有任何事物能够限制无限和无边。如果作为绝对者的他只在他自身中受到限制（即，他不违背自己），而不是在他之外的任何事物中受到限制，那么，自然界的任何秩序都无法阻止他，无论其运作方式是否如此固定。正如马蒂亚斯-克劳狄乌斯对那些总是诉诸 “nexus rerum”（即万物之间的紧密联系）的博学者们所说的那样：“加沙城门的两根柱子与石拱门和门闩有着紧密的联系。然而参孙来了，他把它们从这个美丽的纽带中取出，带到希伯伦前的山顶上，这

当然是加沙的自然史教授都不会认为可能发生的暴力事件”。在这个世界上，上帝不仅要与无生命的事物和机械的法则打交道，还要与自由的生命（人）打交道，而自由的生命（人）每时每刻都有可能破坏上帝的道德秩序，在这种情况下，上帝的这种绝对自由、有时甚至是非同寻常的神的干预难道不是更有必要吗？在这样的情况下，我们还能想象出一个没有上帝的自然世界管理体系吗？由此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无论是对上帝的思考还是对自然法则的思考，都不可能产生反对神迹的有效理由；而关于“世界的裂痕”的说法，则表明是那些编造这种空洞的套话的人的逻辑中存在着巨大的裂痕，不幸的是，许多人未经仔细判断或审查就采用了这些套话。

但在这里，我们又遇到了一个新的反对意见。如果不能否认神迹与上帝的能力是一致（即，若承认上帝的能力，就必须承认神迹）的，但是，至少它们（神迹）似乎与上帝的全知全能不相容，因为上帝一定已经预见到并适当地安排了一切，因此，对世界进程的非同寻常的干预是多余的。只有在原始规定不完善的情况下，才有必要在特殊情况下提供这种事后帮助，但在上帝的完美宇宙中却并非如此。勒南等人就利用了这一微不足道的论据。他说：“神迹是一种特殊的干预，就像一个钟表匠，虽然他制作了一只非常精美的手表，但为了弥补机械的不足，不得不时不时地对它进行调节”。我们已经看到，这种补偿性帮助的概念与上帝在世界上的特殊管理是多么不相称。不是上帝的命令，而是我们人，尤其

是堕落的人，需要神的帮助来改变我们的整个状况，尤其是改变我们对上帝的存在和权能的认识，因为我们的认识因罪而变得黑暗！因此，这种反对意见完全是基于那些忽视神迹的道德目的的人的不辨是非。勒南就是这样做的。他的世界观中完全没有伦理因素。

如果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在问题的这一方面，我们就会发现，从另一个角度来看，神迹是合理的。我们现在认识到，在这个被罪玷污的世界里，神迹不仅是可能的，也是必然的，因此我们可以着手进行积极的反证，以反对对神迹的否定。

II. 神迹的必要性和历史表现

有人正确地指出，即使只是为了历史的发展，神迹就是必要的。因为自然生命的过程只是一种重复，而历史进程则是一种不断前进的过程，新事物必须在其中占有一席之地。历史中的精神生活需要新的东西，并以新的东西为生。新事物，即神迹，滋养着历史；“没有新事物，历史就会停滞不前”。不过，这里指的是广义上的神迹。

然而，正如神迹一般是历史所必需的一样，由于罪孽进入后世界

的道德状况，所谓的神迹就更是必需的。我们也清楚地意识到，世界出现了裂痕，其原有的规律受到了干扰，但这并不是上帝造成的，而是人类造成的；这并不是由神迹引起的，而是由神迹来补救的。我们的反对者说，如果上帝通过他的干预破坏了自然的秩序，世界就会毁灭。对此，我们的回答是，恰恰相反，既然罪已经进入了这个世界，如果任由它自生自灭，它就会立即自己走向毁灭，因此，它之所以存在至今，只是因为上帝在每个时代都对它自找的混乱进行了仁慈的干预。如果我们把注意力集中在神迹的内在目的上，并将其与世界的目的和目标进行比较，我们就会很容易地确信这一点。在这里，那些谈论“世界的裂痕”的人的反对意见就显得愚蠢至极。

上帝是世界的创造者，他也是创造世界的目的。他本身就是世界发展的目的。因此，尽管由上帝创造的世界“非常好”，但从一开始，它就注定要达到一个更高的顶点。在可见的事物秩序之上，存在着一个更高的超自然领域，由荣耀的灵组成。自然世界将逐渐与之相适应。但究竟发生了什么？世界是否通过忠实地维护最初的神圣秩序而直接走向了她的命运？让我们环顾四周。邪恶步步紧逼。我们看到，所有的生命都只是从死亡边涌出，又匆匆奔向死亡。纷争和杀戮遍布整个造物。我们看到世人的行动缠绕在各种罪恶元素之中，并罪恶地反抗它们的神命主宰，结果是他们自己的毁灭以及与上帝的隔绝。这就是上帝所看到的“非常好”的原始创世秩序吗？自然科学可以随心所欲地确认这一点，因为

它并不了解更好的情况。相信造物主无限仁慈和圣洁的基督徒将永远否认这一点。他不得不承认，原本神圣的秩序中出现了一种影响深远的干扰——一切罪恶都源于这种干扰，因此，死亡的诅咒降临在每一个受造之人身上，世界在向其永恒目标发展的过程中受到了阻碍，是的，这威胁着这一目标的丧失，而这种干扰就是罪。因此，如果要实现创造世界的神圣目标，上帝就必须进行干预，以消除已经出现的干扰，实现他所希望的美好目标；他必须立即以新的创造力战胜罪和死亡的力量，以解救被它们束缚的人，也就是说，他必须创造奇迹。这种干预不能只发生在精神和道德领域，还必须触及自然领域，因为正如每个人都能在自己的身体上发现的那样，腐败也渗透到了物质世界。因此，严格意义上的神迹是必要的。

在这里，我们看到了奇迹的必要性和目的。整个问题的关键在于，人们是否就假设世界目前的状态是正常和完美的，还是承认世界的发展因罪恶而受到了干扰。

只有在后一种情况下，人们才会对奇迹产生信仰，因为一般来说，只有当他们首先看到自己的悲惨遭遇，不妄自尊大地夸耀自己的善，而是谦卑地悔改、承认自己的恶时，他们才会产生信仰。只有——相信人类因罪而遭受致命毁灭，同时又相信圣洁的上帝是爱，因此，尽管受造物抛弃了他，他（上帝）也不会抛弃（并以公义圣洁恩典之爱拯救）受造之人的人，才会——认为神的干预

对于消除进入世界的毁灭是必要的。因此，我们认为，神的秩序的第一次破坏是由罪造成的，它带来了无限重要的后果，罪在世界上造成了“裂痕”；而神迹的出现只是为了消除已经存在的干扰。我们自由发展的畸形罪恶过程不仅将要受到上帝的拯救性干预，而且作为一项仁慈的工作，它势在必行。

因此，我们读到：“唯有他行大奇事（或神迹），因为他的怜悯永存”（诗篇三十六 4）。

如果人们称基督的救赎是对我们自然发展的粗暴干涉，那么他们也应该认为野生树木的嫁接和病人的治愈是违背自然的。“奇迹不是‘非自然’地突破‘自然’，而是‘超自然’地突破‘非自然’”。一个人有眼睛却看不见，有耳朵却听不见，有语言器官却说了话，有四肢却没有能力使用，这显然是违背“自然”的，也是最“不自然”的！世界上有如此多的苦难，但救世主却不设法消除这些苦难，这肯定是“不自然”的！一个民族受到另一个民族最残酷的奴役和凌辱，但上帝却没有“用神迹奇事，用大能的手和伸开的臂膀”（申命记第七章第 19 节）来关注他们、并带领他们离开奴役之地，这是“不自然”的！风起浪涌反对人类的善举是“不自然”的，但耶和华拯救他们就“自然”了！追寻生命之道的五千人在旷野中挨饿确实是不自然的，但上帝的丰饶之手张开，“现在，我们把神迹展现在我们面前”（《申命记》第七章第 19 节）。——就像上帝曾经无中生有地创造了宇宙一样！无

情的死亡割断了上帝亲手编织的母与子、兄与弟、姐与妹之间的爱的纽带，这是违背“自然”的；而拿因的一个年轻人或拉撒路因为基督一句大能的话语而从死亡的枷锁中解脱出来，是对的（符合上帝所创造之“自然”的美好）！而更进一步地说，这件事是“不自然”的最高潮：——即，世人将唯一的义人钉在十字架上；但十字架上的圣洁担当者却战胜了不应有的死亡，复活并胜利地进入他的荣耀！

在所有这些案例中，“非自然”现象都通过神奇的手段被消除了，自然界原有的美好规律被重新建立起来。在这里，“超自然”现象被证明是真正符合“自然”规律的。这里发生的事情远非扰乱或破坏真正的“自然”，而是治愈和重建了原有的真正秩序。自然法则非但没有被废除，反而得到了确认，并以其全部力量重新建立起来。同样，治愈病人并不是违反自然法则，而是重新建立自然法则；当人灵魂的自然败坏的生命法则，被圣灵重生而更新时，人们丝毫不会感到心智和精神受到侵犯，反而会感到它们在健全、正常和充满活力的状态下被取代，如同重获新生。

在认识到神迹的目的之后，它们的全部意义也就一目了然了。神迹的前提是人与神疏远，自然规律堕落，而神迹的目的则是使世界得到恢复、救赎、成圣。它们（神迹）突破了自然世界法则的束缚，使自然世界摆脱不完美和罪的束缚，获得自由和荣耀，而这正是“自然”最初的目标。它们（神迹）是神圣意志新的创造

性活动的特殊表现；这种神圣的目的毫无例外地是所有真正奇迹的基础。因此，如上所述，圣经中的神迹常常被称为征兆、记号。它们总是神意的征兆，其目的在于拯救世人；显明了上帝没有放弃他创造世界的崇高使命；他不顾一切阻碍，使世界越来越接近这一使命，并最终兑现他的话：“看哪，我使万物更新（启示录二十一 5）”。它们（神迹）是上帝之锤的第一击；上帝之锤将打破腐败的自然界和人类世界的巨大牢笼，松开堕落和死亡的枷锁。它们就像灿烂晨曦中的一束光，预示着最终的成圣之日，基督将以救赎的恩典为属他的百姓加冕；它们是未来秩序的第一批果实，在那里不再有死亡，不再有悲伤，也不再有痛苦，精神与物质之间不再有矛盾。它们指向这个世界的终结，在那里，在那个永远的上帝国度中，荣耀的自然将立即服从精神，因此奇迹将不再是例外，而是常规。因为“地上的奇迹就是天上的自然”，让-保罗-里希特如是说。

但是，也许有人会问，这一切是一般神迹的真实写照吗，而不仅仅是医治神迹的真实写照？让我们考虑一下神迹的范围有多广。它涵盖了道德和宗教生活的整个领域，以及上帝的特殊旨意。它是圣经历史的范畴，是神圣的舞台。神迹是启示不可分割的伴生物，因此在人类的某一部分中显现；上帝将自己置于一种特殊的历史关系中，没有这种特殊的神圣活动，人类的历史是完全不可理解的。神迹只有与救赎的历史联系起来才能被理解。神迹的神圣目的就在于此。“上帝的旨意是通过神迹向被罪蒙蔽的人显明

自己”。在摩西和先知时代，他（上帝）对法老和以色列子民也是如此。大自然的进程已不再能满足启示的需要，而启示必须通过大自然进程之外的事实来实现。神迹使不可思议的事变得可见，也使不可见的事变得可信。在神迹中，上帝总是让他的圣洁闪耀出仁慈和审判的光辉。从挪亚大洪水，到所多玛的毁灭，到未来世界的大火，所有的神迹都是为了向人们显明上帝的神圣正义，否则就无法唤醒他们。从拯救以色列人出埃及、以及旷野的吗哪神迹，一直到基督的医治神迹、和新约中圣灵的浇灌，所有恩典的神迹都同样明显地彰显了上帝对人类无尽的爱。因此，神迹在救赎计划中的目的也同样具有教育意义。

神迹也是为了证实行神迹者的神圣使命，增加他们见证的分量。基督自己也将他的神迹作为他弥赛亚身份的象征（《马太福音》十一 4-6；《以赛亚书》三十五 5、6），作为他神圣使命和儿子身份的象征（《约翰福音》五 36，十 25、37，二十 31）。最后，它们（尤其是《新约》中记载的医治）有助于说明（预表）在那些灵性上失明、失聪、失哑、瘸腿和死亡的人的灵魂中发生的内在神迹。然而，它们（神迹）的证据或内在的说服力并非不可抗拒（约翰福音第十二章 37 节）。这种力量并没有大到无法抵挡的地步，也不应该如此。对耶稣的信仰绝不能变得如此容易、以至于它不再是一个自由决定的问题、而成为一个被强迫的必然选择。因此，从神迹中得到的证明本身并不充分，而应始终与从基督教导的全部实质和精神中得到的更有力的证明相结合。他的

神迹只能与他整个位格的本质相协调。因此，我们的主总是拒绝那个时代的、出于肉体血气之人对神迹的要求，甚至斥责那些过于重视他的神迹的人。（马太福音第九章 30 节、第十二章 16 节、第十六章 20 节；马可福音第一章 44 节、第三章 12 节等）。“主更喜欢不看神迹奇事就信的信心”。但由于人的知觉迟钝，偏向感性，上帝就用感性的方法使他被激励起来，唤醒他，以神迹奇事引起他的注意和思考，并在信仰中归向神。【奇迹的显现贯穿始终，只是在必要的情况下，通过对被罪恶冲淡的人的感知的感性印象，使上帝的爱或公义更加明显。】

在使徒们的生活和工作中，神迹同样只是作为他们传道的辅助手段出现，从来都不是中心最重要的。“门徒出去，到处宣传福音，主和他们同工，用神迹随着，证实所传的道。阿们”（马可福音十六 20）。

因此，基督和他的使徒们所行的神迹，与寻求奇迹的人可能想象的事迹相比，或与犹太人期待弥赛亚所行的“从天上来的神迹”（《马太福音》第十六章第 1 节及以下各节，第十二章第 38 节及以下各节）相比，所占的比例都不大。他们（那些不信耶稣的犹太人）甚至不认为耶稣的行为是神迹或弥赛亚的征兆。虽然《圣经》中的神迹比比皆是，但与其他宗教相比，《圣经》要求人们相信的神迹所占的比例实在是太少了。例如，《古兰经》记录了多少不可思议的事情，更不用说异教神话了！

或者说，圣经中主耶稣与门徒们所行的这些神迹的目的是让世人为属灵的影响做好准备，唤起他们（世人）的注意，并促进他们（世人）相信接受救赎的真理。从亚伯拉罕和摩西时代一直到基督时代，感官所能感知的一系列神迹都伴随着神圣启示的每一步，目的要么是为了证实它，要么是为它预备道路。每当启示向前迈出一步时，都会出现特别强大的神迹。它们只是灵性逐步发展在自然界中的反映，在自然与精神的联系中有着合理的基础。在每一种情况下，从教育的角度来看，这些神迹都是必要的，以便通过感性的神迹让人们看到救赎的属灵启示，以及伴随着这些启示而来的更大的属灵神迹。摩西若不是亲自用他的神迹，就不会向他所带领出埃及的以色列百姓显明上帝的大能、真理和威严。

因此，每一个神迹都是为了救赎的目的：一方面，通过主观的教育方式，让人们为更大的属灵奇迹做好准备，为神圣的爱和公义提供具体的证明；另一方面，通过抵消罪和死亡造成的毁灭，为未来的终结铺平道路。上帝的旨意是通过奇迹般的历史，以多种方式逐步实现世界复兴的目标。

如果我们更密切地关注神迹在历史上的逐步显现，就会发现基督是这一发展的中心，也是继创世之后的最伟大奇迹。有了他，一个新纪元的开端才得以开启，当“万物都变成新的”时，这个新纪元将达到顶峰。在他身上，存在着使世人重生的力量，并从他

那里将这种力量传递给每一个受造物；在他的行为中，他作为神圣的解放者出现，将所有物质和精神生命从罪恶的桎梏中解放出来；他的复活是荣耀世界的基础和开端，是万物新秩序的基础和开端，受造物（人）终将被提升到这一秩序。他是神圣的爱的奇迹，这一方面是上帝救赎之爱的要求，另一方面也是人的实际状况和命运的要求。但这是以这样的方式发生的，在他身上，“神迹显现为他的真性情，显现为人类的爱的生命，通过它本身引导我们找到其内在的神圣源泉”！因此，基督的复活是最伟大的神迹。

这是在耶稣身上实现的最伟大的神迹，看起来完全是本当如此的，也是他本身的存在所要求的；这位圣者必不见自己的朽坏（使徒行传第二章第 27 节及以下各节）。他通过天父上帝的大能在他身上成就的、所赐给世人的恩典，同时也是他自己意愿的目标，他的意愿与父神合一。他自己将自己的生命取回，就像他将自己的生命舍去一样（《约翰福音》x. 17、18）。

整个神迹史都是围绕着（基督从死里复活）这个中心神迹展开的，与之有着内在的联系，或者是预言、预表，或者是在他身上开始的回响。我们在本书前文关于启示循序渐进的论述中已经提及了神迹的目的和意义。在摩西时代之前，上帝行了许多神迹，但还没有人的参与。始祖们有圣灵默示的恩赐，但没有神迹的恩赐；另一方面，异象和神迹在这一时期频繁出现。摩西是第一个不仅拥有圣灵默示天赋，还拥有神迹天赋的人，这是他神圣使命的体

现。在他之下，以及紧接着他之后，神迹频频出现，但神迹却逐渐消失。同样，在圣灵默示的影响下，士师们在行为上表现为先知，尽管在言语上并非一定如此。在撒母耳、大卫和所罗门身上，我们看到圣灵默示正朝着神权教会的实际实现迈进。随着异教的侵袭，神迹再次出现在人们面前。神迹对于重建律法的必要性与律法建立之初一样。以利亚经常对邪恶施以毁灭性的打击；以利沙则以更温和、更有益的方式行事。后来的先知主要是言语和圣灵默示的人，直到最后神迹和圣灵默示的恩赐都暂时停止了。同样，基督的先驱施洗约翰也是以圣灵默示的形象出现的，但他没有神迹的能力，这样基督的神迹就会给人留下更深刻的印象（《约翰福音》x. 41）。基督的神迹几乎无一例外都是恩惠的神迹，以无与伦比的光彩绽放；但在某些场合，他会行许多神迹，而在另一些场合，他会省略这些神迹，正如我们之前所看到的，因为人不信，或因为他预见到这些神迹不会有结果，并希望抑制肉体血气之人对神迹的渴望。使徒们被赐予施行“使徒的神迹”之能力。然后，这种恩赐看似逐渐消失；基督的灵在一个以属灵神迹为特征的时期内恩典而自由地活动；因此，神迹就像一般的启示一样，属于那些神圣国度将取得重大进展的时机。神迹与某些时期和某些人有关，特别是与神国的主要推动者有关。摩西和以利亚创立和重建律法的时期，基督和他的使徒创立和首次颁布福音的时期，都是这类决定性的时代。在中间的时代，神迹看似逐渐消失。《圣经》的预言与此完全一致，即在末世，当上帝的国度与这个世界的罪恶势力进行最后的决定性争战时，当基督再来时，将再次出

现神迹时期（《路加福音》第二十一章第 25 节及以下各节）。

我们不必对这种末世争战危机中的非凡力量感到惊讶。自然生命的类比充分表明，一个新生命诞生的时刻并不受制于普通的发展规律，而是表现出大量特殊的冲动、力量和形式，在完全完成诞生之后，这些力量和形式就看似被通常生命规律的惯常活动取代。例如，众所周知，在胎儿形成的过程中，有机机能是按照与完美有机体不同的特殊规律进行的。基督教会的诞生时间也是如此，它和其他每一个诞生时间一样，都受制于普通过程之外的其他规律。把人类的普通发展作为圣灵非凡丰盛的标准（圣灵丰盛出现在人类历史最重要的时代），以排除神迹的人，陷入了同样的错误。

关于使徒时代之后神迹的持续性，我们不仅从利昂和奥利根那里得到了证明，他们告诉我们，在他们的时代，许多人被神迹般的异象说服，相信基督教的真理，而且还从更晚的莫普绥斯特的西奥多（公元429以后）那里得到了证明。后者说：“我们中间有许多异教徒，无论他们得了什么病，都会被基督徒治好；我们中间的神迹如此丰富”。

从神迹的这一历史，以及神迹不断显现的神圣目的中，我们可以看到神迹是以多么严格的方式受神圣法则的支配，而神圣法则使人们不应当想到神迹是盲无目的、任意的事件。－神迹从来都不

是孤立的。它们彼此相连，并与中心神迹——基督相连；它们是整个启示有机体的必要成员，共同致力于一个伟大的目标，即世人的救赎和成圣。我们既没有看到孩童时代的耶稣以孩子般的任性玩弄神迹，也没有看到成年后的耶稣为自己的私利任意地、或自私地施展神力。他自始至终都只是为天父上帝服务，证明自己的神圣使命，满足人类的需要，达到救赎的目的。因此，我们可以根据世界和上帝国度的状况需要，或多或少地期待神迹的出现，不信的人也无法阻挡神的作为（《马太福音》第十三章第 58 节）。

神迹运行的另一条规则是：神迹通常与自然现象相关联，因此其产物在自然界的现有秩序中占有一席之地，而不会对迄今为止的规律造成任何干扰；至于神迹出现的形式，则应尽可能安静，不喧哗，不浮夸。

人类神迹创造者的内在法则是：他们外在的神迹力量必须与他们内心深处的精神神迹相联系。通过后者（内心深处的属灵神迹），他们必须被提升到与上帝特别亲密的关系中，他们不能寻求自己的荣誉，而只能寻求上帝和基督的荣誉。施特劳斯（《耶稣的生活》，第 148 页）认为，如果上帝时不时地创造神迹，时而施展，时而停止某种活动，那么他就会受到属世的时间事件的影响，因而不是绝对的存在。这种纯粹外在的、肤浅的反对意见完全忽视

了神迹与启示的内在联系，以及神圣王国的历史发展。

人的内在法则是信仰，救赎的神迹是在信仰中发生的。信仰是神迹的媒介；通过信仰，人将自己交托于神迹的果效。因此，这样的神迹永远不会被认为是“不自然”的，也不会被认为是“违背自然”的。皈依信仰、和圣灵里重生的内在神迹也是如此。对于将要接受启示的人来说，他们是神迹的旁观者或经历者，因此，虽然神迹可以促进他们的信仰，但绝不能绝对强迫他们相信。在这里，上帝也尊重人的自由。因此，他（上帝）从不强化他的神迹，以至于即使硬着心肠的人（刚硬顽梗的罪人）的所有反对意见都会被彻底摧毁。愿意怀疑的人，总是可以怀疑。最后，对于神迹的历史发展来说，一个普遍有效的规律是，当神圣的启示摒弃感官媒介时，其神迹就会变得更加属灵。

施特劳斯说：“如果神迹的朋友们能像我们了解支配蒸汽作用的规律那样清楚地向我们解释它的工作规律，我们就会认为他们的论点不仅仅是空谈。”

因此，我们的反对者希望知道支配神迹的法则。那么，它（神迹）的内在道德法则就是我们刚才所说的那些法则，即它们与我们之前确定的启示的内在法则（即：神迹、预言、启示，都是以耶稣基督为中心，都是以他的救赎、恩典、大能为中心，以上帝的荣耀与圣洁为中心，以人的属灵福祉、救赎、成圣为中心）完全一

致。但是，如果施特劳斯的意思是要求证明支配神奇力量行动的物理法则，我们的回答是，这本身就是一个矛盾。因为我们无法指出在其中起作用的自然规律和力量，因为它们（神迹）的性质不是物理的或数学的，而是超自然的。展示神迹发生的物理规律，就等于剥夺了它们的神迹特性。

这就向我们证实了我们已经指出过的真正的神迹与那些虚构的、博人眼球的、或恶魔式的“奇迹”的真正区别。任何神迹的神圣起源都是显而易见的，这与其说是源于神迹所彰显的非凡力量，不如说是源于神迹的道德和宗教特征——源于神迹所反映和弘扬的精神力量和道德真理。真正的神迹不仅诉诸我们的逻辑能力，而且诉诸我们的道德判断力，诉诸我们对神的超世俗特性的认识，诉诸我们的超验知识，而不是我们对自然力量的物理知识。因此，有人非常正确地指出，相信神迹比否认神迹更需要智慧（申克尔）。神迹通过与救赎计划的联系以及与基督的关系，使我们对真理的道德感得到认知。神迹是为了证实神圣的见证。神迹必须是通过对上帝的虔诚祈求而实现的（使徒行传第三章第 16 节），或者是为了唤醒和确认对上帝的信仰（约翰福音第二章第 11 节，第二十章第 31 节）。此外，一个真正的神迹，要么是对某些救赎真理的揭示，要么是对人的救赎，最后是对上帝国度的推进和对黑暗势力的摧毁做出某种贡献。如果无法找到这样的目的和联系，那么我们就不仅有权利、而且有责任对其持怀疑和保留的态度。

庸俗的不忠态度、不信仰者，完全忽视了人灵魂中存在的这个道德良知。正因如此，我们经常听到有人说，在没有得到医学或物理学教授等合格法官的证实之前，他们无法相信神迹的可能性。勒南也肤浅到陷入了同样的困境：“神迹并不是在应该发生神迹的地方发生的。在巴黎，只要有一个神迹在合格的法官面前出现，就能永远解决这么多的疑问！但遗憾的是，一个神迹也没有出现过。在需要皈依的人面前——我是说，在不信教的人面前——从未出现过神迹。神迹的必要条件是见证人的可信度。没有任何神迹是在那些能够彻底讨论并决定此事的人面前发生的”（《Les Apôtres》：“导言”）。

如果勒南能够牢记为什么在拿撒勒“耶稣因为他们不信，就在那里不多行异能了”（《马太福音》第十三章第 58 节），——也许他很快就能发现为什么如今巴黎的神迹更少。当然，从来没有也永远不会有任何神迹是为了满足教授的好奇心或提醒他人类知识的局限性而发生的。认为上帝应该在“合格的法官”面前创造神迹，以证明他的全能，并永远消除一切疑虑的人，根本不了解神迹的拯救目的，也不了解神权不可侵犯的法则。一个读过基督医治生来瞎眼的人的历史（约翰福音第九章）的人，一个观察过法利赛人所做的调查的人，怎么能断言神迹从来都应是在不信的人面前，而不总是在有信仰的见证人面前上演呢？【换言之，神迹的目的，是要把救赎恩典、信仰、圣洁，带给人；是

要开启内心柔软之人的属灵眼睛，把人带回到恩慈天父的面前；而不是为了哗众取宠地向那些不信的人、内心刚硬顽梗的人们展示，博取他们的欢心】。一个人平静地断言，没有任何神迹出现在那些有能力批评神迹的人面前，并因此宣布整个犹太和罗马世界，包括他们所有博学的智者（基督和使徒在他们中间行了那么多神迹），完全没有能力对神迹做出真正的判断，这样的人简直是在宣泄十九世纪自以为是的自尊心，在许多问题上都僭称自己拥有“合格”批评的垄断权。

我们要提醒那些认为法兰西科学院的决定是无懈可击的人，这个机构曾经拒绝过：（1）奎宁的使用；（2）疫苗接种；（3）雷电导体；（4）陨石的存在；（5）蒸汽机！

靠着这些空洞的论据，勒南开始质疑圣经中所有神迹的真实性，坚称没有任何神迹被证实是真的，“所有我们有能力研究的假定神迹事实，都被证明是错觉或欺骗”。当然，这一结果是以最简单的方式取得的，只需将那些（圣经中）坚定得无法化为妄想的事实改变为神话和传说即可。接下来，我们将看到勒南先生和其他否认神迹的人是如何开展他们的工作的。在此，我们不会对福音书的历史进行更深入的研究。每一个没有偏见的人都能看出，（圣经福音书中的）这些温文尔雅、毫无花言巧语、充满真情实感的叙述，其源头既不是肆无忌惮的东方幻想，也不是故意的虚构诗歌杜撰，而仅仅是真实清晰的历史事件。我们要问，为什么

施洗约翰没有行神迹，尽管所有人，甚至是耶稣的敌人，都认为他是先知呢？只因为他（施洗约翰）确实没有行过神迹。难道神迹不是因为耶稣确实所行才被归于他（耶稣）的吗？我们还想对我们的反对者自信地提出一点，即支持圣经中神迹的真实性和现实性（正如之前支持《启示录》一样）：——我指的是以色列和基督教会在宗教史上的独特表现。看看以色列，它在异教的极度堕落中对上帝有着纯洁的观念，它有着古老的预言及其奇妙的应验，它有着严格圣洁的道德和宗教精神，这种精神是在与人民的自然倾向相悖的情况下激发出来的，但却以奇妙的清晰和活力得以维持，因为它不断地从上而生。除非有超自然的神圣启示，也就是说，除非神迹有时会出现在它的历史中，否则，这样的民族肯定是一种无法解释的现象。请再看一看基督教会，它建立在基督复活的信仰之上，在普遍的黑暗和堕落中崛起并前进，用真理的新力量征服世界，用生命的新力量复兴世界。如果我们撇开基督这个中心奇迹，或者撇开他神圣的儿子身份（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上帝）和复活的神迹事实，那么这个基督教会在其起源和得胜的发展过程中就是、而且仍然是一个完全无法解释的谜！基督教会和基督教信仰的实际存在，是新约神迹真实性的最简单、最无可辩驳的证据。

对于我们前面提到的反对神迹的哲学观点，在铁的事实与历史面前，我们上文这些调查的结果几乎没有什么可再多说的了。斯宾诺莎和休谟为否认一切神迹所奠定的基石，以及当今的自由派批

评家们仍然蔑视的立场，已经在我们眼前支离破碎。斯宾诺莎的公理，即“自然法则是神意的唯一实现”，与他对神的泛神论观念同生共死——这种观念不仅不配神和人，而且违背理性：一切自由的源泉（即上帝）被认为没有自由，而是被固定在他自己的法则中！除此之外，斯宾诺莎还得出了一个结论：“如果自然界发生任何违背其规律的事情，上帝就会因此自相矛盾”。我们已经看到，事实恰恰相反，即如果上帝不创造神迹，任由世界自生自灭，他就会自相矛盾；他必须创造神迹，以保守创造世界的无限圣洁而智慧的目的，并使其达到最初的崇高目的：那无限圣洁、公义、恩典、慈爱、幸福的上帝国度；在那里，神与属他的百姓永远同在。上帝的神迹行动所抵触的，不是自然及其法则，而是通过罪恶进入世界的非自然现象；他抵消了其破坏性后果，使世界的生命恢复了神圣的秩序。只有那些像斯宾诺莎一样否认罪的存在、及其破坏力的人，才会质疑神迹的必要性。不仅是人类世界的现状，自然界的现状也在一步步揭穿这种观点的谎言！

同样，休谟也将他对神迹的攻击建立在一系列错误的假设之上：首先，“神迹是对自然法则的违反”。（这是错误的，因为神迹非但没有“违反”“自然”法则，反而有助于重建已经被违反的世界“秩序”，并没有损害“自然法则”）。休谟说：第二，“我们从经验中得知，自然规律从未被违反过”。（这是错误的，因为“我们”的自身直接经验是局限的，并不能代表整个宇宙与世界；在宏大的历史面前，我们有许多因神迹而导致的、铁的历史事实

的见证)。第三,“对于神迹,我们只有少数人的可疑证词”。(这是错误的,因为整本圣经都充满了神迹;神迹的历史见证也是不容置疑的,因为没有神迹,以色列和基督教会的出现是完全不可理解的)。”但是,“他(休谟)接着说,“我们有普遍的经验来反对它们;因此,这个更有力的证据使更弱、更可质疑的证据失效了”。休谟论证的精髓就在于此.....: 因为现在“没有”神迹发生,因此也就不可能有神迹发生。这个命题首先包含一个明显的漏洞问题,因为我们根本无法确定现在是否没有神迹发生(关于这一点,我们很快就会谈到);其次,它忽视了一个事实,即不同的时期有不同的规律可循,而不同时期的需求也可能要求上帝采取不同的启示行动。当然,如果一个黑人根据“普遍经验”说他的国家从不下雪,就断言世上没有雪,这无疑是荒谬的。用某个特定时期的普遍(?)经验或非经验来衡量所有时间,也同样是不合法的。最后,休谟继续要求,作为神迹可信性的一个条件,神迹必须由足够多的受过足够教育的诚实的人证明,这些人不能被怀疑是故意欺骗,而且神迹应该在经常出现的地方发生,以至于幻觉可以不可避免地被发现。我们将在本书后面进一步看到(第六讲和第七讲),这些条件在《新约》神迹中基本上都得到了满足。然而,尽管休谟的论证存在明显的弱点,施特劳斯却要我们相信,“休谟的《神迹论》是如此具有普遍说服力,以至于可以说他已经解决了这个问题”(《耶稣的一生》,第148页)!该书的作者(施特劳斯)忘了提到,休谟早已被早期和后来的英国辩护士详细驳斥,更不用说德国人了;但他(施特劳斯)知道,

他的读者中只有极少数人知道这一事实。

在上述这些反对神迹的意见之外，即使是我们最现代的、那些不相信基督福音的哲学家也无法提出真正的新观点；对于所有这些反对意见，我们可以满怀信心地坚持以下真理，作为我们研究的结果。神迹的可能性取决于永生上帝在世界上不间断的活动。其必要性一方面来自于世界的神圣目的和目标，另一方面来自于因罪而对其发展造成的干扰。因此，尽管神迹是超自然的，但并非“不自然”。它们远远没有违反生命和自然的条件（例如，坎贝尔、亚当、海、普莱斯、道格拉斯、帕洛伊、威特利、德怀特-亚历山大、沃德劳和皮尔逊等人的著作），或人类的条件；它们重新建立了已经混乱的世界生活，并启动了宇宙被创造的更高秩序。——因此，神圣叙事中的自然和精神奇迹只是更高的和谐音符，响彻尘世历史的不和谐。对于我们迟钝的感官来说，它们似乎是互不关联的；但我们越是聆听，就越能感受到一种更高的和谐律，它现在预示着，并最终带来，将所有的不和谐化解为永恒的和谐。当然，一个基督信徒可以同情地看待这个时代的不信精神，以及它所宣称的“宇宙的和谐被《圣经》的神迹所破坏”（Beyschlag），还有它对自然法则永恒不变的盲目信仰。古老的真理依然存在：

（以赛亚书55：8-9）“耶 和 华 说 ， 我 的 意 念 ， 非 同 你 们 的 意 念 ， 我 的 道 路 ， 非 同 你 们 的 道 路 。 天 怎 样 高 过 地 ， 照 样 我 的 道 路 ， 高 过 你 们 的 道 路 ， 我 的 意 念 ， 高 过 你 们 的 意 念 。”

就连卢梭这样的自由派思想家也说：“认真地提出这个问题（上帝能否创造神迹），如果不是荒谬的，那也是不虔诚的；我们应该惩罚那些对这个问题作出否定回答的人；把他关起来就足够了”（*Lettres de la Montagne*, iii.）。理查德-罗特（Richard Rothe）是当代一位不亚于自由主义思想家的敏锐思想家，他说：“我坦率地承认，直到现在，我还没有发现在神迹的概念上有任何阻碍我的智力的因素。否认神迹的人就是否认上帝和他的启示，因为启示就是神迹”。我们之前为证明超自然启示的可能性和必要性以及位格上帝（即，上帝能听、能看、能作为、有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的存在（见第二讲和第三讲）所举出的一切，都变成了为神迹辩护的理由。我们已经要求那些否认上帝存在的人，现在我们要求那些拒绝神迹的人，他们应该从“自然原因”出发，向我们解释自然界和历史上的一切现象。如果他们做不到这一点，他们就无权质疑神迹的可能性和历史性。我们将在下面的讲座中更充分地说明，在无数的案例中，不信派还没有为最重要的现象与历史事实找到令人满意的解释。它调查得越彻底，就越无法掩盖这一点。它在神圣的历史中发现了一些现象，甚至连鲍尔（Baur）也找不到充分的解释理由（如关于基督复活的信仰、保罗的皈依等）。那么，否认神迹的人的最后手段是什么呢？当自然界中的联系不再足够时，他们就会热衷于求助偶然性，并（例如在基督的复活神迹中）谈论“好运气”，就像理性主义经常做的那样。但是，以偶然性为庇护是所有科学研究的死穴。在这里，我们再

次看到，自诩的科学方法往往会导致不科学地放弃解谜的尝试。正如泛神论的情况一样，在神迹的情况中，我们最终看到自己被置于要么相信神迹、要么相信偶然的两难境地。

最后，我们不能不考虑一下经常对神迹提出的另一个非常明显的反对意见：我们现在要简要地讨论这个问题。

三、神迹的显现是否仍有保障？

如果正如我们所看到的，神迹不是针对世界的秩序，而是针对世界的混乱，为什么我们没有发现神迹发生在这世上每一个仍然充满痛苦和死亡的地方呢？罪恶和邪恶至今仍然存在，苦难和混乱仍然在世界上泛滥；为什么上帝不能继续以神迹的方式干预，消除这一切，重建原有的秩序呢？

首先，我们要回答这个问题：难道神迹（严格意义上的神迹）是上帝对抗罪恶和邪恶的唯一手段吗？难道他不是首先利用他的话语和圣灵的内在影响吗？这种影响至今仍未停止。诚然，罪仍然存在；但基督也存在，他是治疗整个世界疾病的伟大医生，他的影响越来越强大，越来越广泛。

那么，当旧的神迹仍在积极运行时，是否还需要新的神迹呢？让我们谨防对神迹的空洞渴望。路德在这个问题上的论述是谦逊而真实的：——“世人不断地追逐神迹；它常常把粉笔误认为奶酪，并乐于相信幻影；而信徒们则谨守圣言，遵循它。我常常祈求我的上帝，不要让我看到任何异象或奇迹，也不要让我从梦中获知任何信息，因为我在他的话（圣经）中学到的已经够多了”。

我们已经看到，大多数不喜欢神迹的人通常是这样争辩的：“如今神迹不会发生；因此，神迹根本就没有发生过”。这首先是公然违反了逻辑规则，即不能从部分论证到整体。但是，就我们而言，我们甚至不能不做进一步的考虑就承认“现在没有神迹发生”这一假设。因此，我们必须着手研究神迹是否仍然存在的问题。

首先，我们必须承认，在当今时代，神迹已经淡出人们的视野，要么“几乎停止”，要么“完全停止”。我们并不生活在像摩西或我们的主基督那样的神迹时期。难道我们就找不到原因吗？我们已经认识到，神迹属于人类的神圣教育。现在，不言而喻的是，教育手段在不同时期的应用必须有所不同。就像摩西手中神奇的杖一样，一个学校校长的撬棍也不适合每个时代。但是，我们绝不能因为某个时期不需要某种教育手段，就认为永远也不需要。我们已经从神迹的历史中看到，根据《圣经》，神迹在某些时期更为突出，而在另一些时期则不那么突出；前者往往是危机四伏的时期，在这些时间，人们的眼睛将被打开，看到上帝的国度正

处于重大进步的前夜。如果说，我们的现代在这方面比许多早期时代要逊色一些；如果说，现代更多的是一种中间性质，是为神圣国度中可能发生的重大事件做准备；那么，这完全符合迄今为止很多人认知的规律，即相对而言，现代比较少有神迹发生。

使徒时代需要神迹，因为那是教会最初建立的时代；而现在的时代，教会是在维持规模，而不再需要同样程度的神迹。如果说那个时代有神迹作为支持信仰的手段，那么我们这个时代则有历史的见证：我们面前有基督的言行在世界历史及其复兴中产生的影响；我们看到基督教会战胜了世界并存活下来，从而实现了基督和先知的许多重要预言。所有这一切，加上基督圣言和圣灵的不断内在运行，是我们信仰的充分外在支持。但是，在教会成长的最后时期，她将再次需要复活的主的神迹干预，以便与黑暗势力进行最后的决定性争战。

然而，我们这个时代的特点仍然是建立新教会。至少从外表上看，宣教工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广泛。因此，在宣教地区，根据我们以前的规则，神迹不应该完全缺乏。事实也是如此。所以，我们不能完全承认我们这个时代不再有神迹发生的说法。在现代传教史上，我们发现了许多奇妙的事件，这些事件无一不让我们想起使徒时代。在这两个时代（使徒时代与现代宣教时代），异邦世界都有类似的障碍需要克服，都需要类似的道的明显证实来说服愚钝的人。因此，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可以期待神迹的出现。

例如，请阅读格陵兰第一位福音传教士汉斯-艾格德（Hans Egede）的历史。他在掌握爱斯基摩人的语言之前，就向他们图画了基督的神迹。他的听众（爱斯基摩人）和基督时代的许多人一样，只对身体上的救济有感知，他们敦促他向他们的病人证明这位救世主的能力。在许多叹息和祷告声中，他大胆地把手放在几个人身上，为他们祷告，然后，他奉耶稣基督的名使他们康复了！主不是仅仅通过灵性的方式向这个精神迟钝和堕落的民族清楚地显明自己，而是也向他们显明对于他们身体的医治神迹。在类似于这样的情况下，在与类似于这样的人打交道时，在对于其他民族和其他时代的福音传播工作中，可能并不完全缺乏神迹；因此，我们不应该绝对地将古老的神迹都视为纯粹的寓言，尽管必须非常谨慎地接受它们的陈述。

让我提及摩拉维亚传教士斯潘根伯格和齐斯伯格生活中的另一件事。在北美洲无边无际的森林和荒野中，他们在前往印第安部落的路上，饱受饥饿折磨，疲惫不堪，来到一条小溪旁。在这里，斯潘根伯格恳求他的同伴拿出渔具。他这样做并不抱希望，因为溪水又清又浅，而在这个季节，鱼儿们都知道要呆在深水里。但在斯潘根伯格信心的鼓励下，齐斯伯格顺从地撒了网，不一会儿，他就像当年的彼得一样，奇迹般地捕到了鱼。

现代的传教史上有许多类似的事例。1858 年，在南非的一个莱茵传教站，一位诚恳的当地基督徒看到一位双腿瘸了的老朋友。他

被一种特殊的信心所打动，走进灌木丛中祷告，然后径直走到瘸子面前说：“使瘸子行走的耶稣也能这样做；我奉耶稣的名，请你起来行走！”瘸子带着同样的信心，拄着杖站起来行走了，所有认识他的人都感到惊讶（见《克莱因施密特回忆录》，巴门，1866 年，第 58 页及以下）。

鉴于这些福音使者的节制和良知，我们无权怀疑他们的这些报道，而且还有许多类似的报道。但是，对于那些仍然坚持怀疑的人，我们要指出以色列人民是一个永恒的活生生的历史神迹。这个民族持续存在到今天，在数千年的时间里，尽管遭受了各种离散和压迫，但其民族特色依然得以保留，这是一个无与伦比的现象，如果没有上帝特别的天意准备，没有他持续不断的干预和保护（例如以色列人的某些神奇拯救），我们是无法解释的。因为还有哪个民族经历过这样的审判，却没有以毁灭告终？将阿尔卑斯山的以色列人——瓦尔德人的历史研究一下。读一读当时围攻山中要塞拉巴尔西耶的历史；这支小队伍是如何被法国和撒丁军队包围了整整一个夏天，最后不得不面对饿死的前景，因为敌人把守着山谷的每一个出口。仲冬时节，他们被饥饿驱使着去察看被积雪覆盖而无法收获的田地，在深雪之下，他们发现所有的收成都没有受损。其中一部分谷物在播种十八个月后仍然存活。读一读，在第二年春天，这个小堡垒是如何在敌人的炮火中一个接一个地陷落，直到最后一道堑壕被摧毁；他们是如何在残酷的敌人面前毫无还手之力，只能向万军之主呼喊；在他们的绝境中，一团浓雾

突然笼罩了山谷，使山谷笼罩在一片漆黑之中，尽管他们身处敌人的包围之中，但他们仍能够不被察觉地爬下岩石，成功逃脱。这发生在 1690 年 5 月 13 日。这难道不会让我们想起曾经在旷野奇迹般地喂饱以色列人，并用云柱遮盖他们以抵御法老军队的上帝吗？

南非传教士的历史中还记载了更多奇妙的解救。有一次，“耶和华的可畏”突然降临在凯旋而归的敌人身上，他们正准备放火焚烧传教所，结果胜利变成了突然的逃亡，传教士的朋友和敌人都不得不承认上帝为他的子民而战。（参见 Kleinschmidt, *ubi supra*, pp.）

另一个最显著的例子发生在一位在苏门答腊岛工作的莱茵协会传教士诺门森（Nommensen）身上。有一次，一个异教徒想要他的命，他设法在诺门森准备晚餐的米饭里偷偷混入了致命的毒药。传教士毫无怀疑地吃下了米饭，异教徒眼睁睁地看着他倒下死去。然而，马可福音第十六章第 18 节中的应许实现了，毒物没有给他带来什么伤害。这个异教徒通过基督教的上帝大能的这一明显的神迹证明，对真理深信不疑，最终皈依了基督教：但直到他的良心促使他向诺门森承认自己有罪，诺门森才知道他是在怎样的危险中幸免于难的。这件事得到了很好的证实（参见 V. Rohden, *Geschichte der rhein. Missionsgesellschaft*, 2d ed., p. 324），而且这位传教士仍然活着。

传教船“和谐号”的船员也经历了神迹；该船每年都会访问拉布拉多海岸的摩拉维亚传教士驻地，并为他们提供补给。几年前、在海上的一天，人们发现一座冰山正快速向这艘船漂来。再过一会儿，船就会不可避免地被撞成碎片。在离船只有一英尺远的地方，这个怪物突然停止了前进，又漂走了。我亲耳听到“和谐号”船长证实了这一事件的真实性，全体船员都说这是一个神迹。这类事例，尤其是神奇地解救儿童的事例，可以说是数不胜数，但它们属于广义上的神迹。

但是，即使不谈传教士的历史，特别是在治愈病人和奇迹般地回应祷告方面，我们的时代至少与使徒时代有相似之处。

你们都知道，路德曾怀着何等得胜的信心，在奄奄一息的、垂死的、梅兰希通的床前向上帝祷告；他（路德）是如何带着坚定的信心走到病人面前，然后拉着他的手说：“振作起来，菲利普，你不会死的”；梅兰希通是如何从那一刻开始苏醒过来的。约翰-阿尔布雷希特-本格尔（Johann Albrecht Bengel）是上世纪著名的圣经注释家；他讲述了在南德的一个小镇上，一个瘫痪了二十年的女孩突然因信心的祈祷而痊愈。这个病例经过检查，被公开证明是一个奇迹。像本格尔这样的见证者的真实性肯定是不容置疑的。

我们中的大多数人都知道，在今天，关于病人痊愈的神迹奇事层出不穷。然而，这些只不过是《新约》历史中治愈疾病的神力的微弱类比，通过这种神力，最严重、最慢性的病症只需一句话就能立即痊愈。

诚然，我们这个时代所能展示的祷告得到奇妙回应的案例比以往许多时代并不少；而且，所有的历史和当代都充满了神治的奇迹。我只需要提醒你一下，在 A. H. Franke、J. Falk、Jung Stilling、J. Gossner、布里斯托尔的 George Müller、Theodor Fliedner、L. Harms、J. Wichern 和其他一些人的回忆录中，讲述了 80 多个当代基督教机构和社团的卑微起源和宏伟发展，司布真称他们为现代的神迹创造者。

另一方面，我们看到当今的怀疑论者轻蔑地拒绝了关于上帝儿女生命的诉求，以及他们为每一个并非故意失明的人提供的关于特殊神意的明确证据；我们发现他们（那些怀疑论者们）妄想从纯粹的自然来源中解释对祷告的所有回应，以及上帝儿女所有最宝贵的经历，或者将它们说成是“自欺欺人”。这清楚地告诉我们，正是我们这个时代缺乏信仰，才是最大的障碍，阻碍了在这里和那里悄无声息地隐藏着的神奇力量更强大、更明显地显现出来。不信是神迹倒退的最终也是最重要的原因。我们经常看到，在许多神的儿女的生命中，无数不可否认的祷告得到了回应，这让不信的人非常尴尬；把这些奇迹回应归结为偶然是荒谬的。佩尔蒂

（Perty, 1861 年在其著作《人类自然的神秘性》中）试图做出的绝望解释就是一个例子。根据他的说法，这些结果不是来自求助者对上帝的影响，而是来自一个人的灵魂对另一个人的神秘作用。求助者的精神力量会引起其他灵魂的不安，直到他们满足了求助者的需求。如果是这样，那么听祷告的是人而不是上帝。这是多么天马行空的想法啊！事实上，这是比上帝应允祷告更稀奇的奇迹！在许多情况下，帮助来自一个求助者并不认识的人，而求助者并不知道这个人的存在；或者帮助根本不是通过人，而是通过事物和环境。在这些情况下，怎么会有心理影响呢？我们看到，不信派在绝望中是如何宁愿接受最纯粹的不可能，也不愿接受圣经中简单的真理。在这方面，“他们自称为聪明人，却成了愚人！”（参阅 Apologet. Beiträge von Gess und Riggenbach, p. 187.）《Gartenlaube》在谈到乔治-缪勒（George Müller）的得意之作时也有类似的评论：“缪勒之前的‘主’不过是他自己的精力、他的单纯、感性之心等的另一种形式——一种他所珍视的形式，对英国公众来说也是一种强加于人的形式”。如果有人仔细认真地阅读《主与缪勒的交往》（1860 年，第 6 版），了解他是在从未向任何人申请过赠物的情况下，仅凭祷告就获得了在布里斯托尔附近建造那些供养 2000 名孤儿的大房屋的资金，他就会立即意识到上文这种判断的愚蠢。如果做这种事的总是人而不是上帝，那么这些开明的绅士们为什么不利用他们自己“朴素的、有感情的心”和某种“威严的形式”，比如唯物主义的形式，来创造类似的奇迹呢？

尽管这些事实——仅仅是广义上的神迹——也许并不能直接证明严格意义上的神迹，但它们还是清楚地证明了无所不能的上帝无处不在，并活跃在自然界和精神世界中。但是，一旦承认了这些事实，神迹就会不断出现。上帝在创造所谓的神迹时，不需要扰乱或破坏任何事物。

仅凭这些可能还不足以让人相信圣经中神迹的真实性。但还有一个更有说服力的考虑，我想最终让你们明白，那就是，否认神迹丝毫不能使我们逃避神迹，而只能相信更大的奇迹。

我们已经看到，相信上帝的人也必须相信神迹。虽然一个人可以不相信上帝，但他必须相信世界的奇迹，这个奇迹一定是从亘古就存在的，而且一定是通过更伟大的奇迹和谜语发展和保存到现在的。如果一个人不相信人是奇迹般地创造出来的，他就必须相信人是猴子的后代，再往前追溯，人是原始的纤毛虫的后代。不相信上帝在历史上、特别是在以基督为中心的神奇启示的人，一定会假定，像以色列这样的民族，像基督教这样的现象，是可以自行产生的；他一定会假定，几个可怜的加利利渔民（使徒们）的布道可以战胜世界，并在精神上统治世界，直到现在，而不需要神力的合作。可是，这难道不是一个更大的奇迹吗？不相信上帝旨意的持续管理的人，就失去了理解整个世界历史、神的国度和自己生命的钥匙，也就不再有任何保障来防止不假思索地相信

“偶然性”，因为偶然性什么也解释不了。

如果我们假定《圣经》未受神启示，那么它就比我们承认它受神启示时更加难以解释【旧约圣经的预言，惊人地预言了耶稣基督的救恩、成就，他的工作，基督教信仰的崛起，以色列民族的命运，列邦列族的发展，等等；新旧约圣经完全以耶稣基督为中心，其主旨就是约翰福音3：16：“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同样，如果我们不承认《圣经》受神启示，那么自然界和道德世界也会充满无限的谜团。

同样，没有神迹信仰的自然世界和道德世界比有神迹信仰的自然世界和道德世界充满的谜团要多得多。虽然后者可能仍有许多不可理解之处，但我们在《圣经》中发现的许多可理解之处应该会促使我们相信那些不可理解之处。这就是儿童的学习方式；为了他们已经理解的东西，他们会接受那些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仍然超出他们理解能力的东西；而这正是学习进步的途径。在这方面，我们可以从儿童身上学到很多东西，尤其是在他们身上，我们看到了对神迹的简单美好的信心和自然而然的信仰。由于他们毫不怀疑存在着一个更高的世界，有着天上的爱的力量，神迹对他们来说就像天使一样自然；由于他们的心灵仍然是开放的，他们的良心没有什么负担，他们欣然相信这些神圣的力量会影响和干预我们的生活。如果我们的孩子在某个宁静的草地上发现了通往天

堂的梯子，他们不会感到如此惊讶，而是会立刻登上去，而我们这些年长的人还站在下面，沉浸在批判性的思考中。哪种做法更明智呢？

在我们这个时代，有许多心存疑虑的人的心灵，如果他们在圣经中遇到神迹，就会把它当作苦药吞下，甚至让它破坏他们对上帝话语的喜悦。为什么呢？因为他们宁愿用自己的狭隘想法来衡量上帝的伟大之道，而这种狭隘想法甚至不足以理解每天发生在他们周围的事情。因为他们把我们人类的智慧和知识看得太高了，所以他们对上帝及其大能的概念太小了。为了引导我们相信神迹，必须扭转这种观点。——那么，我尊敬的听众们，《圣经》中的神迹对你们来说就不再是苦药，而是甜蜜的安慰；不再是胆怯怀疑的源泉，而是发自内心的喜乐和更坚定信念的源泉！

基督本身如此，所有的神迹当然也是如此。

培根勋爵说得好：“*Animus ad amplitudinem mysteriorum pro modulo suo dilatetur, non mysteria ad angustias animi constringantur.*”——“对于愿意相信的人来说，这已经足够清晰和明亮了；但对于怀疑的人来说，这已经足够黑暗和不确定了”。事实也应该如此。因为只有那些在自己心中体验过上帝神奇的精神力量的人，才能、或可能深入了解神权的秘密。只有那些与基督——神迹中的神迹——保持着活生生关系的人，只有那些承认

自己是神迹的人，不仅仅是作为一个人、更是作为上帝的儿女的人，——对于这样的人来说，上帝在这个世界上的奇迹般的运作，以及上帝在那人自己的个人经历中的神迹般的运作，才会显得明白和必要，超自然的东西才会显得“自然”，因为它正在塑造着他的内在生命。他的经历越长，他就会越深刻、越清晰地追踪上帝的手指，即使是在千千万万的小事件中，在盲目的世人看来只是自然规律和偶然事件中，——因为他在恩典和管教中不断地在自己身上发现上帝的手指的作为。因此，没有人可以质疑他继续保持天使在宣布最伟大的神迹时所邀请的那种信心的权利，即“在上帝那里，没有什么是不可能的”（路加福音第一章 37 节）。

=====

=====

=====

=====

=====

=====

本书下文略

